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 112 年 5 月 5 日

年 報 查 詢 網 址

公司網址：<https://www.ubot.com.tw>

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銀行業務諮詢、申訴與掛失服務專線：

(02)2545-1788



加入聯邦銀行
LINE好友

年報

2022
Annual Report



一、本行發言人

姓名：李滿治 職稱：副總經理
聯絡電話：02-27180001
電子郵件信箱：Grace_Lee@ubot.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楊巨昌 職稱：副總經理
聯絡電話：02-27180001
電子郵件信箱：Yanger_Yang@ubot.com.tw

二、總行及國內外分支機構地址及電話：請參閱第136頁至第138頁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網址：<https://www.masterlink.com.tw>
地址：台北市光復北路11巷35號地下一樓 電話：(02)2768-6668

四、信用評等機構

名稱：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s://www.taiwanratings.com>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167號2樓 電話：(02)2175-6800

五、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姓名：李冠豪、楊承修 會計師
事務所：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https://www.deloitte.com.tw>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電話：(02)2725-9988

六、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七、銀行網址：<https://www.ubot.com.tw>



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01
貳、銀行簡介	06
參、公司治理報告	07
一、組織系統	07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總稽核、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及顧問資料	09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32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63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64
六、銀行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64
七、董事、經理人及依同一人或同一關係人持有同一銀行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達一定比率管理辦法第十一條規定應申報股權者，其股權移轉及質押變動情形	65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69
九、綜合持股比例	70
肆、募資情形	71
一、資本及股份	71
二、金融債券發行情形	78
三、特別股發行情形	79
四、海外存託憑證及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80
五、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辦理情形	80
六、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80
伍、營運概況	81
一、業務內容	81
二、從業員工相關資訊	90
三、企業責任及道德行為	92
四、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人數、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薪資平均數及中位數，及前三者與前一年度之差異	93
五、資訊設備	93
六、資通安全管理	94
七、勞資關係	98
八、重要契約	98
九、證券化商品相關資訊	101
陸、財務概況	102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102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8
三、111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114
四、111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114
五、111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114
六、本行及關係企業財務週轉困難對本行財務狀況之影響	114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事項	115
一、財務狀況	115
二、財務績效	116
三、現金流量	11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1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117
六、風險管理事項	118
七、危機處理應變機制	128
八、其他重要事項	128
捌、關係企業暨其他特別記載事項	129
玖、總行及國內外分支機構之地址及電話	136
附錄一 111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139
附錄二 111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294

一、111年度營業成果

(一) 國內外金融環境

111年全球受到疫情變種病毒快速擴散而增溫，加上俄烏戰事衍生全球農糧、原油等原物料供應受到衝擊，導致全球面臨通膨壓力，促使聯準會於111年升息共達17碼因應，我國央行為抑制國內預期通膨狀況，合計亦升息2.5碼，雖國內外股市疲弱影響投資及財管需求，侵蝕銀行業部分收益，然受惠升息之正面助益，且台商持續回流及政府推動「投資台灣三大方案」下，帶動各項存放款之發展，整體而言，111年度銀行業維持獲利成長。

(二) 銀行組織變化情形

本行111年度，國內分行家數達90家；109年4月越南河內代表人辦事處開業，本行海外代表人辦事處共3家。

(三) 營業計劃及經營策略實施成果、預算執行情形

111年度在本行全體同仁齊心協力下，各項營運指標均有優異的表現。在獲利方面，111年稅後淨利為35.39億元，每股稅後盈餘（EPS）0.85元，總資產報酬率（ROA）為0.43%，普通股權益報酬率（ROE）為5.76%；資產品質方面，逾期放款比率为0.24%，備抵呆帳覆蓋率为481.40%，持續維持良好的資產品質。

多年來本行持續以穩健成長及在地深耕之經營策略拓展各項業務，中華信用評等公司於111年12月21日公布因本行的資產品質良好，本行之長短期信用評等及展望評等維持在「twA+」、「twA-1」及「穩定」。依據該公司之評等報告顯示，本行強健的資本實力、審慎的資本政策與允當的風險控管，將可在未來二年期間繼續維持穩定的信用結構。中華信評同時預期，本行應可在前述期間內繼續維持在消金業務方面穩固的企業基礎、良好的資產品質、以及允當的資金來源與流動性結構。

(四)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

111年度之利息淨收益為99.07億元，利息以外之淨收益為34.40億元，淨收益總計為133.47億元，扣除呆帳淨提列4.82億元及營業費用83.72億元後，稅前淨利為44.94億元，稅後淨利為35.39億元。

二、信用評等結果

評等公司	評等日期	評等結果	展望
中華信用評等公司	111.12.21	長期：twA+ 短期：twA-1	穩定

三、112年度營業計畫

(一) 經營方針與重要經營政策

以競爭性的創新服務，積極各項業務規模擴展；在經營宗旨方面，堅持不懈的在地服務精神，與客戶建立長期關係，創造雙贏價值：

1. 存款業務：

- (1) 持續評估新設行外 ATM，藉以擴大本行服務據點、提升本行能見度及存款業務之拓展。
- (2) 持續拓展與本行互惠往來廠商之存款招攬。
- (3) 利用跨業務行銷方案(信用卡特店收單(補貼)專案、收單特店存款優惠專案)，開拓新客源及存款。
- (4) 持續推動活存優利專案，招攬中、小企業新戶，透過企網及其他業務往來，提升存款規模；運用大額活期存款優利專案，招攬大型金流之企業、團體。
- (5) 舉辦存款競賽，加速達成 KPI 目標額。
- (6) 視市場資金狀況，不定期推出存款專案。

2. 企業金融業務：

➤ 業務面

- (1) 加強工商企業自用融資比重，並降低土建融及個人戶放款比重，以逐步調整

壹、致股東報告書

企金業務之授信結構。

- (2) 為積極拓展MIT廠房貸款業務，持續推行「拓展MIT廠房貸款行動方案」，並應每季追蹤借戶與其關係戶各項業務往來情形，以達整體效益，MIT廠房貸款業務亦列入分行KPI及A0人員考核之評核範圍。
- (3) 積極拓展優質股票融資貸款業務。
- (4) 於風險控管下，戮力提高收益性，為提升收益性擬採行之作法如下：
 - i. 因應市場利率走升，資本成本提高，利費率訂價應評估各項業務往來情形，並透過授信往來爭取金流及各項業務往來之緊密度，以增加整體收益性。
 - ii. 針對交易複雜、作業成本高或Bridge Loan之授信案件，適度提高手續費收入。
 - iii. 銀行法72-2授信案件及不動產為擔保及加強債權適用較高風險權數之授信案件(LTV100%以上)，應採取較高之利率訂價。

► 企金管理面

- (1) 加快「甲類擔保案件」及「MIT專案」之審核速度。
- (2) 加速培育企金業務人員，以因應企金業務之成長。
- (3) 授信整合系統(LIS)優化及持續導入徵授信流程及相關徵審文件。
- (4) 為整合人力資源及減少作業風險，持續規劃企金業務撥款集中化作業。

► 外匯業務

- (1) 因應國際金融市場風險增加，聚焦於海外優質金融機構及經國家或政府機關保證之授信案件，並加強貸後管理。
- (2) 定期檢視並更新海外信用保證的內容，透過海外信保基金增加本行債權保障，協助分行案件推廣。
- (3) 持續優化簡易外匯和外匯存款系統，以提升經辦執行交易的效率，並開設相關教育訓練課程，增進經辦專業能力。
- (4) 培育具備外匯專業的企金A0助理，並鼓勵分行人員至國外部實習，以利本行外匯業務推廣。
- (5) 開發外匯業務客源，拓展進出口及匯兌業務以提升本行外匯利基及市佔率。
- (6) 為提供本行客戶透過網銀支付外匯進出口貨款與其他外匯資金調度需求，建置各通路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上大額結匯和匯款功能，以更完善便利的服務增加客戶黏著度，同時降低本行作業風險。

► 票券金融業務

- (1) 保證業務：積極拓展TCRI第1~5級之大型企業，並優先承作具自償性(如客票)或本行認可之優質股票等擔保類型條件之授信，持續追蹤授信戶財務及營運狀況。
- (2) 票債券業務：在投資業務面向，於內積極培養金融交易人才，篩選質優投資標的，落實相關風險控管紀律，提升整體收益，於外繼續拓展客戶群，分散資金來源，降低流動性風險，以增加收益並維持市場地位。
- (3) 存款及其他業務：積極轉介授信戶鄰近分行偕同拜訪，爭取授信戶在本行存款或購買票券RP，配合授信戶業務需求，爭取其他各項業務往來，加強授信戶與本行關係。

3. 消費金融業務：

- (1) 持續聚焦及深耕優質客戶，掌握顧客需求動向，鞏固既有客戶；針對不同族群提供客製化專案以開拓新客群。
- (2) 新增數位通路之貸款服務鎖定年輕與數位之客群，以加強線上通路推展。
- (3) 為提供分行周邊有投資理財需求客戶之服務，將新增訂「好鄰居」貸款業務專案，以提供分行周邊客戶之金融服務。
- (4) 積極招募新進或自行培訓授信A0人員以增加業務量，並將增訂A0承作投資理財貸款業務獎勵措施，以激勵A0加強承作。

壹、致股東報告書

- (5) 為有效地發揮企金分行與消貸中心間業務交叉行銷價值，將增訂企金分行轉介客戶辦理房屋貸款專案之獎勵方案，以增加房貸周邊優質客戶來源。
 - (6) 依循現有行銷策略持續聚焦及深耕優質客戶，維繫既有客戶與本行之黏著度。配合營業單位拓展小型工商企業戶，及提供企業戶之員工貸款，和各項個金貸款方案(如：優質股票、房地透支等)，結合本行其他部門跨產品資源，推出貸款專案，增加客戶黏著度。
 - (7) 為因應小企業貸款移轉，評估增加理貸AO人員，協請人事部及企金部由行內人員轉任；另提昇業務量及關懷分行周邊企業戶，開發小型企業戶貸款。
 - (8) 因應數位金融服務發展趨勢，持續進行線上貸款優化功能之擴充，提升數位通路貸款服務，24小時線上貸款服務，計劃開發信用貸款循環額度、微型企業線上申辦作業、房貸上線，達到線上通路的推展。並針對特定族群、等定時節連結專案貸款方案。
 - (9) 穩固新車貸款業務，開發專案貸款業務；加強優質中古車車商擴展，以增加業務規模。
 - (10) 開辦車貸客戶信用額度，增加往來密切度。
 - (11) 加強徵信查證評估償還來源，確保授信品質。
 - (12) 控管異常案件通報之管理與追蹤，以加強內部控制；落實貸放後管理控制逾期放款；針對逾期及呆帳分析，以作為授信政策參考；積極回收呆帳，以增加提存後盈餘。
4. 信用卡業務：
- 深耕客群經營，強化客戶黏著度，精準行銷提高卡友市占率
 - (1) 持續深耕重點卡片，如賴點卡、吉鶴卡、幸福M卡、聯邦綠卡等，利用產品特色導入差異化通路行銷。
 - (2) 結合強勢通路發行新卡，以達快速獲客及年輕新客群。
 - 強化數位平台服務，提供全方位線上體驗
 - (1) 加強廣宣曝光及導流，提升線上申辦率。
 - (2) 針對數位化平台加強與商店快綁功能，增加競爭優勢。
 - (3) 因應行動支付日趨盛行，運用現行重點通路宣傳本行信用卡，並積極增加客戶綁定數，以提升動卡率。
 - (4) 優化各線上服務功能，如線上辦卡、線上申貸等。
 - 掌握消費脈動，搶佔市場先機，有效提升簽帳金額、動卡率
 - (1) 後疫情時代及國境開放搶佔國內外旅遊商機與數位、民生消費。
 - (2) 結合重點卡片推出主題性消費活動，如：交通旅遊、網購、稅類。
 - (3) 規劃重點分期活動，如稅類、學費及保險等必要性大額支出。
 - 致力多元化支付搶攻中大型、連鎖型及網路收單特店業務
 - (1) 整合收單異業平台，並提供多元支付，加強網路特店推廣。
 - (2) 開發重量級網路特店及連鎖型商戶。
5. 財富管理、保險代理及信託業務：
- (1) 因應高齡社會趨勢，持續培訓同仁考取「高齡金融規劃顧問師」證照，建立本行信託人才庫，培養專業職能，提供高齡者更全面的金融服務與關懷，善盡社會責任。
 - (2) 整合信託服務，拓展信託2.0業務，強化核心客戶往來關係，提供量身訂製之服務措施。
 - (3) 為打造友善金融環境及增加客戶交易便利，除原有網路、APP，增加行動理專、空中理財電話下單交易平台、並建置海外債、ETF網路交易功能，提升經營效率。
 - (4) 財富管理業務主要商品除國內/境外基金、外國債券、ETF，將新增結構型、美股、特別股等商品，以滿足顧客全方位之理財需求，期擴增特定金錢信託

壹、致股東報告書

業務規模，並增業務收益。

- (5) 未來朝深耕客戶、優化作業、加強訓練、風險管理等運營方向持續前進，以提升本行財管業務之競爭力。
- (6) 因應台灣高齡化及少子化的家庭人口結構改變趨勢，持續引進保障型、投資型及退休金規劃等相關保險商品，滿足顧客全方位之理財需求，提升手續費收入。

6. 數位金融業務：

(1) 個人電子銀行服務

實踐數位金融業務發展，打造金融交易新版圖，除持續優化使用者操作介面及流程外，以強化電子銀行線上服務品質為前題，新增大額外匯交易功能、外匯匯入匯款線上解匯服務等，提升境內外匯交易之便利性，及電子銀行交易之多樣性，實現個人網路銀行及行動銀行之數位化發展之競爭力。

(2) 企業網路銀行服務

以使用者體驗為基礎，解決企業帳務管理需求為目標，持續優化各項交易流程，新增企業網路銀行線上外匯交易服務功能及線上投資交易環境，以提供企業更富彈性的金流服務平台，俾利企業降低營運成本，優化營運表現，創造市場競爭優勢。

(3) New New Bank 數位銀行服務

- A. 新戶「獲客策略」持續衝開戶數，以獲取年輕新客群，並拓展市佔率。
- B. 舊戶「育客策略」利用跨業務信用卡、證券及基金等行銷方案，以提升舊戶貢獻度及商品黏著度。
- C. 持續進行線上服務功能之擴充及強化，整合信貸、信用卡申辦、證券開戶及理財投資等各項線上金融服務，並搭配視訊、臨櫃驗證與數位帳戶開戶權限規範開放，持續優化線上開戶流程，及增加線下臨櫃交易。
- D. 運用數位銀行增加虛實整合服務效益，強化非傳統式金融服務據點如超商、一卡通MONEY、校園支付等業務合作，與線上、線下金流服務鏈結。
- E. 以年輕數位族群為推展目標，整合全行資源與各項金融產品，透過業務優惠、策略夥伴異業合作及交叉行銷等推廣策略，導流增加開戶數及業務營運量。

(4) 強化社群及各類信息平台之行銷運用

加強社群經營，及提升各類信息平台如LINE BC、簡訊、eDM等之整合運用，並結合LINE API相關新功能，持續優化新增個人化訊息通知、行銷推廣等服務應用。

(5) 新種數位金融服務整合與應用

- A. 建置個金及企金之跨業銷售大數據預測模型，並加強模型應用及落地，以利跨業務別交叉滲透客戶。
- B. 配合主管機關政策評估建置各類跨系統服務(如MyData數位服務個人化、Open Banking 開放銀行API等服務)。
- C. 客服系統導入智能客服及聲紋辨識系統，減少專人服務成本、提升服務效率及品質。
- D. 開發客服OTP簡訊驗證方式，加強身份驗證功能。
- E. 視訊客服服務，可取代臨櫃驗證，加強身份驗證。
- F. 外籍客服委外服務，協助處理外籍移工，數存業務及APP使用相關問題。

7. 證券金融業務：

- (1) 加強證券交易系統穩定度與備援機制，同時建立資安及交易系統異常時的SOP流程。
- (2) 配合全帳戶開戶，持續推動線上開戶，努力提升實動戶比率，以達成市佔率目標。

壹、致股東報告書

- (3) 接單員的建置，統籌公司資源，並持續招募營業員。
- (4) 加強與分行的連結，提升分行對證券的貢獻度。
- (5) 定期邀請期貨公司協助舉辦期貨客說會，增加期權客戶。

8. 其他：

- (1) 本行各業務將因應氣候風險議題所衍生之業務機會持續推展相關業務，另將持續監督及控管已制定之各項目標、指標及風險管理機制；並於112年6月底前於本行ESG永續報告書中，揭露相關治理、策略、風險管理及指標與目標等面向之辦理情形。
- (2) 在投資業務方面，積極培養金融交易人才，慎選投資標的，落實資金操作相關風險控管的紀律要求，以挹注本行盈餘。
- (3) 戮力提高各項資產之收益性，強化風險管理，維持良好資產品質。

(二) 通路拓展：

1. 本行國內共有90家營業據點，持續積極拓展海外經營版圖及擴大營運基盤。
2. 為提供客戶更便捷的服務，本行近年積極拓展行外ATM，希藉由通路之延伸，提昇本行品牌形象及知名度，111年底全行已設置行內外ATM共555台。

(三) 本行112年度預計營運目標

1.

業務項目	112年目標
存款業務(含外幣)	年底平均餘額新臺幣7,740.9億元
放款業務(不含信用卡業務)	年底平均餘額新臺幣5,516.3億元
外匯業務	年度承作量為85.45億美元

2. 營業績效相關指標提升：因應BASEL規定，維持資本水準以符合主管機關各項資本比率之監理基準，並維持穩定資金來源及高品質流動資產以符合淨穩定資金比率(NSFR)及流動性覆蓋比率(LCR)標準。

四、外在環境影響因素及未來發展策略

展望112年，在升息環境下，對銀行業仍抱持正面看法，預期銀行存款將增加，此外，國際間對疫情的邊境控管逐步解封，將帶動海外市場再度活絡，且政府持續推動多項政策鼓勵產業發展將帶動投資及放款業務，亦將挹注銀行業利差收益，惟仍應留意未來整體國際政經情勢、海內外投資環境及客戶償債能力等風險。

承蒙各位股東多年的支持與愛護，本行全體同仁將繼續秉持「熱忱」、「穩健」、「效率」、「創新」之經營理念，提高服務品質並深化客戶關係，尚祈各位股東繼續不吝給予指導與鼓勵。

敬祝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

林鴻聯



總經理

許雅文



貳、本行簡介

一、本行設立日期及沿革

設立日期：80 年 12 月 31 日

開業日期：81 年 1 月 21 日

資本額：新臺幣參佰柒拾玖億肆仟零肆拾陸萬零貳佰捌拾元整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行是政府為推行金融自由化及國際化政策下，開放民營銀行設立之第三家銀行，在本行全體發起人本著開創永續經營及「熱忱」、「穩健」、「效率」、「創新」之經營理念，於民國 78 年 3 月 29 日成立籌備處，81 年 1 月 21 日正式開始對外營業，續於 84 年 9 月 19 日於櫃檯買賣中心正式掛牌買賣，87 年 6 月 29 日股票正式掛牌上市，成為受社會大眾肯定及認同之上市公司。

為朝國際化目標邁進，本行目前除越南胡志明市代表人辦事處、越南河內代表人辦事處及香港代表人辦事處外，108 年 3 月已獲金管會核准至越南峴港申設分行，通路服務網將更加綿密，並可提供客戶更多元、便捷的服務。

為擴大營運通路及規模，本行於 94 年 3 月 19 日概括承受中興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資產、負債及營業，於 99 年 8 月 16 日與聯邦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完成合併。

本行為整合整體資源，強化管理及發揮經營綜效，經董事會於 104 年 8 月 26 日通過與邦聯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之合併案，並獲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在案，於 105 年 8 月 1 日完成合併，以聯邦銀行為存續公司，由聯邦銀行持續為原邦聯保經保戶提供服務。

至 112 年 3 月底止，本行國內共有 90 個營業據點，分別在大台北地區有 49 家、桃竹地區 18 家、中彰地區 9 家、嘉南地區 6 家及高屏地區 8 家，及 9 家證券分公司，並設有國際金融業務分行 1 家。

二、111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併購、轉投資關係企業、重整情形：

111 年度及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本行並無併購、重整之情形；本行新增轉投資關係企業計有 1 家，為「廷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三、是否隸屬特定金融控股公司

本行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非隸屬金融控股公司成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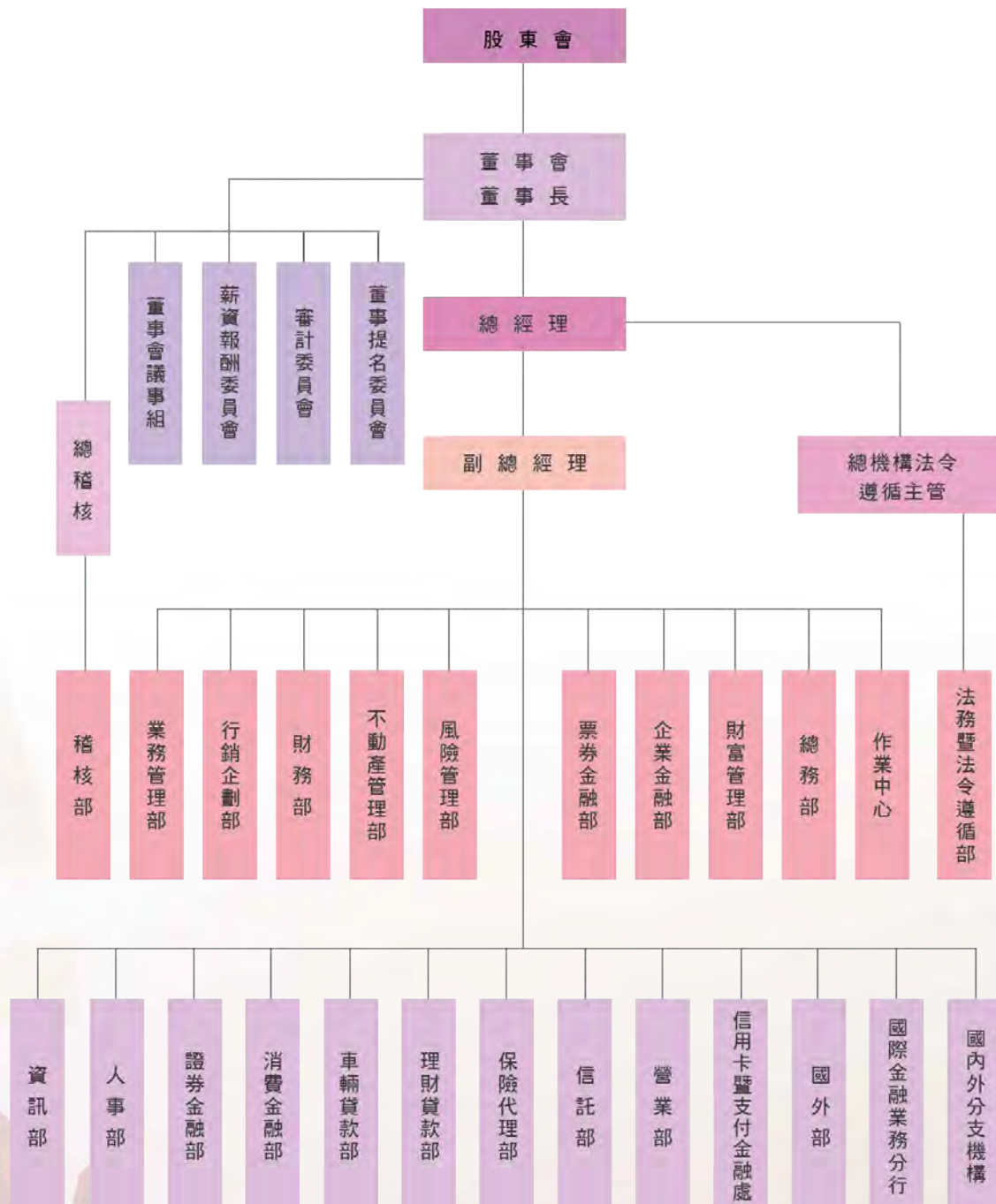
四、董事及依銀行法第 25 條第 3 項規定應申報股權者，其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

請參閱第 65 頁至第 68 頁「參、公司治理報告」之「七、董事、經理人及依同一人或同一關係人持有同一銀行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達一定比率管理辦法第十一條規定應申報股權者，其股權移轉及質押變動情形」。

五、111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經營方式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無。

六、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事項與其對銀行之影響：無。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圖



參、公司治理報告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名稱	所營業務
稽核部	掌理全行稽核檢查、內控制度之監督及督導等事項。
業務管理部	掌理組織制度、預算執行及存匯業務等事項。
行銷企劃部	掌理數位金融業務規劃及各項業務推廣活動。
財務部	掌理資金調度運用、資產負債管理等事項。
不動產管理部	掌理不動產擔保品鑑估及承受不動產擔保物之管理事項。
風險管理部	掌理全行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及作業風險管理等事項。
票券金融部	掌理票債券業務計劃推展、管理等事項。
法務暨法令遵循部	掌理法令遵循事務之處理、全行訴訟、法律問題研究與諮詢及全行防制洗錢與打擊資恐風險監控之規劃、督導與遵循等事項。
企業金融部	掌理企業金融授信業務計劃推展、管理等事項。
財富管理部	掌理財富管理業務推展、理財業務人員管理等事項。
總務部	掌理採購、財產管理及出納等事項。
作業中心	掌理相關業務之建檔、帳務處理及檔案管理等事項。
資訊部	掌理電腦業務系統設計、執行及維護等事項。
人事部	掌理人力業務規畫等事項。
證券金融部	掌理有價證券受託買賣、承銷申購等事項。
消費金融部	掌理消費性貸款業務計劃推展、管理等事項。
車輛貸款部	掌理車輛貸款業務計劃推展、管理等事項。
理財貸款部	掌理理財貸款業務計劃推展、管理等事項。
保險代理部	掌理保險代理業務計劃推展、管理等事項。
信用卡暨支付金融處	掌理信用卡事業、支付金融產品及服務，並辦理相關小額授信之金融業務。
信託部	掌理信託業務、保管銀行及簽證作業等事項。
國外部	掌理外匯業務、海外分行之籌設與管理等事項。
營業部	掌理存款、放款、匯兌、代理、理財及保管箱等業務之營運事項。

參、公司治理報告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總稽核、協理、各部門、分支機構主管及顧問資料

(一)董事

1. 基本資料

持有股數基準日：112年3月31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歷(學)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普通股	股數	持股比例	普通股	股數	持股比例	普通股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特別股	股數	持股比例	特別股	股數	持股比例	特別股	股數	持股比例	特別股	股數			持股比例	特別股	股數		特別股	股數
董事長	中華民國	聯邦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林鴻聯	男	50-59歲	110.07.20	3年	80.12.10	1,000,000	0.03		5,144,991	0.13		7,634,594	0.20	0	0	台灣大學 大專 研究所 銀行 總經理	股林有董資限、財司未有察育份監邦股司聯份監 控人公、份司城有事邦公聯份監邦股司聯業公、股 裕有察三公、金份董聯限、股司聯業公、企限人股 份監榮限事產公香港務董資公、事限人設有察建份 限事公、港務董資公、事限人設有察建份監邦有察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	0.30		10,000,000	0.26		0	0	0	0									
獨立常務董事	中華民國	李國璋	男	90-99歲	110.07.20	3年	104.06.26	0	0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 畢業 聯融 公董 長	無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李宗翰	男	60-69歲	110.07.20	3年	110.07.20	0	0		0	0		0	0	0	0	美國密西 大博 畢試院典 考委員曼 英特曼 斯問特 訪江大 淡教授院 美頓州 州城華 圖學復華 副總 金證 券復 託投 事執 旺行 旺友 產會保 駐產險	無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范玲玉	女	60-69歲	110.07.20	3年	110.07.20	0	0		0	0		0	0	0	0	美國華盛 州西大 州城華 圖學復華 副總 金證 券復 託投 事執 旺行 旺友 產會保 駐產險	無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0	0									
常務董事	中華民國	全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江振雄	男	80-89歲	110.07.20	3年	80.12.10	147,440,827	4.47		170,616,217	4.49		2,241,790	0.05	0	0	國防醫學院 國際扶輪 社理嘉技 友份司事常 股公事邦票 董融股份 監金有公司 察人	無	無	無	無	無			
								4,245,959	0.12		4,245,959	0.11		0	0	0	0									

參、公司治理報告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行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普通股	股數	持比率	普通股	股數	持比率	普通股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特別股	股數	持比率	特別股	股數	持比率	特別股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董事	中華民國	聯邦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李文明	男	60-69歲	110.07.20	3年	110.07.20												一三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元太外匯經紀股份有限公司常務董事、友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天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玉裕國際投資有限公司董事、玉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吉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坤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林榮三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金城資產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建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浪漫山城度假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都新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博二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皓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源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源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嘉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摩根聯邦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興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聯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聯邦投資有限公司董事、聯邦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聯邦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聯邦染整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聯邦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瓏山林營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1,000,000	0.03		5,144,991	0.13		206,855	0	0	0	中原大學 中華元太外匯經紀(股)公司常務董事								
								10,000,000	0.30		10,000,000	0.26		0	0	0	0									

參、公司治理報告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行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普通股	股數	持比率	普通股	股數	持比率	普通股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特別股	股數	持比率	特別股	股數	持比率	特別股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公司董事長、達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鉅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綠島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聯邦建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聯邦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鴻邦建設企業有限公司董事、鴻邦建設企業有限公司經理人、鴻御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寶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瓏山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瓏山林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瓏山林建築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鑫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備註：聯邦銀行董事會成員無「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之情形。

參、公司治理報告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2年3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友邦股份有限公司	林榮三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率 100%)
聯邦投資有限公司	林鴻聯(持股比率 66.66%)、林趙天麗(持股比率 24%)
全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聯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率 100%)
百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聯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率 100%)

3.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2年3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林榮三股份有限公司	聯邦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率 16.66%)、玉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率 16.66%)、翰德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率 16.66%)、鴻邦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率 16.66%)、堯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率 16.66%)、瓏山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率 16.66%)
聯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林鴻聯(持股比率 90%)、林趙天麗(持股比率 10%)

4.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之情形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董事家數
林鴻聯	長於營運判斷與經營管理，金融業歷練豐富且具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 主要經歷為聯邦銀行董事、聯邦銀行副總經理、聯邦銀行總經理。 本行已取得董事書面聲明，確認無公司法第三十條所列各款情事。	1. 非為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3.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詳董事基本資料，經評估兼職職務與本職未有利益衝突或違反各兼職機構內部控制之情事。	0
江振雄	長於營運判斷與經營管理。 主要經歷為國際扶輪社台北第七分社理事長、聯邦銀行常務董事、聯邦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友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常務董事。 本行已取得董事書面聲明，確認無公司法第三十條所列各款情事。	1. 非為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0
李國璋	長於營運判斷與經營管理，金融業歷練豐富且具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 主要經歷為台灣中小企銀副總經理、聯邦票券公司總經理、聯邦票券公司董事長、票券公會理事長、聯邦銀行獨立董事。 本行已取得董事書面聲明，確認	本行已取得獨立董事的書面聲明，確認無下列「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與本行有直接或間接利害關係之情事： 1. 本人及其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	0

參、公司治理報告

	無公司法第三十條所列各款情事。	系血親親屬擔任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或董事、監察人及持有本行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李宗翰	具資訊科技、電子商務、數位經濟專業。 主要經歷為考試院典試委員、英國曼徹斯特大學訪問學者、淡江大學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教授、院長。 本行已取得董事書面聲明，確認無公司法第三十條所列各款情事。	2. 直接持有本行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五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或第二項指派代表人擔任本行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0
范玲玉	金融業歷練豐富具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 主要經歷為復華證券副總經理、金復華證券投資信託執行董事長、旺旺友聯產物保險駐會董事、聯邦證券投資信託總經理。 本行已取得董事書面聲明，確認無公司法第三十條所列各款情事。	3. 本行與他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他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本行與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5. 與本行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6. 為本行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逾新臺幣五十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0
曹素鳳	長於領導及行政管理。 主要經歷為天聖投資有限公司董事、聯邦銀行董事。 本行已取得董事書面聲明，確認無公司法第三十條所列各款情事。	1. 非為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0
林賜勇	長於領導及行政管理。 主要經歷為鴻邦建設有限公司董事、聯邦銀行董事、友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本行已取得董事書面聲明，確認	1. 非為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0

參、公司治理報告

	無公司法第三十條所列各款情事。	3.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詳董事基本資料，經評估兼職職務與本職未有利益衝突或違反各兼職機構內部控制之情事。	
李文明	長於領導及行政管理。 主要經歷為台灣化學纖維(股)公司專員、聯邦建設企業(股)公司高級專員、元太外匯經紀(股)公司常務董事。 本行已取得董事書面聲明，確認無公司法第三十條所列各款情事。	1. 非為本行之受僱人。 2. 非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3.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詳董事基本資料，經評估兼職職務與本職未有利益衝突或違反各兼職機構內部控制之情事。	0
涂洪茂	金融業歷練豐富具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 主要經歷為聯邦銀行副總經理、聯邦銀行資深副總經理、聯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聯邦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本行已取得董事書面聲明，確認無公司法第三十條所列各款情事。	1. 非為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3.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詳董事基本資料，經評估兼職職務與本職未有利益衝突或違反各兼職機構內部控制之情事。	0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姓名	國籍	性別	專業資格與經驗						
			多元化核心項目						
			營運判斷	經營管理	會計財務	產學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決策	風險管理
林鴻聯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江振雄	中華民國	男	√	√		√	√	√	
李國璋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李宗翰	中華民國	男	√			√	√	√	
范玲玉	中華民國	女	√	√		√	√	√	√
曹素鳳	中華民國	女			√	√	√	√	
林賜勇	中華民國	男	√	√	√	√	√	√	
李文明	中華民國	男	√	√		√	√	√	
涂洪茂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1) 董事會多元化：

本行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與達成情形：

董事會成員應具備不同專業知識與技能或性別、年齡等。

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營運判斷、經營管理、會計財務、產學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決策及風險管理等，並期任一能力於全體董事會成員中至少須有三位董事具備，個別董事成員至少須具備上述七項能力中之四項。目前董事會成員具備資專業資格如上表，已達成專業知識多元化目標。

此外，本行亦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目前董事會女性董事有2位占比22.2%，高於上市櫃公司董事會成員女性董事比例平均，達成性別多元化目標。

目前董事會成員年齡，50-59歲區間有一位(11.1%)，60-69歲區間有四位(44.5%)，

參、公司治理報告

70-79歲區間有一位(11.1%)，80-89歲區間有二位(22.2%)，90-99歲區間有一位(11.1%)，亦達成年齡多元化目標。

(2)董事會獨立性：本行獨立董事3位占比33.3%，1位獨立董事續任三屆，2位獨立董事110年7月甫上任。

為強化董事會之獨立性，本行自第11屆董事會起，獨立董事連續任期不逾三屆。

(3)董事多元化面向、互補及落實；未來仍就視董事會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適時增修多元化政策，包括但不限於基本條件與價值、專業知識與技能等二大面向之標準，以確保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

5. 董事訓練資料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
		起	迄				
董事長	林鴻聯	111/06/27	111/06/27	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國際永續及金融發展趨勢)	3	是
董事長	林鴻聯	111/12/05	111/12/05	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金融信用數據加值應用趨勢與發展)	3	是
獨立常務董事	李國璋	111/06/27	111/06/27	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國際永續及金融發展趨勢)	3	是
獨立常務董事	李國璋	111/12/05	111/12/05	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金融信用數據加值應用趨勢與發展)	3	是
常務董事	江振雄	111/06/27	111/06/27	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國際永續及金融發展趨勢)	3	是
常務董事	江振雄	111/12/05	111/12/05	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金融信用數據加值應用趨勢與發展)	3	是
獨立董事	李宗翰	111/06/27	111/06/27	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國際永續及金融發展趨勢)	3	是
獨立董事	李宗翰	111/12/05	111/12/05	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金融信用數據加值應用趨勢與發展)	3	是
獨立董事	范玲玉	111/06/27	111/06/27	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國際永續及金融發展趨勢)	3	是
獨立董事	范玲玉	111/12/05	111/12/05	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金融信用數據加值應用趨勢與發展)	3	是
董事	曹素鳳	111/06/27	111/06/27	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國際永續及金融發展趨勢)	3	是
董事	曹素鳳	111/12/05	111/12/05	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金融信用數據加值應用趨勢與發展)	3	是

參、公司治理報告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
		起	迄				
董事	林賜勇	111/06/27	111/06/27	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國際永續及金融發展趨勢)	3	是
董事	林賜勇	111/12/05	111/12/05	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金融信用數據加值應用趨勢與發展)	3	是
董事	李文明	111/06/27	111/06/27	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國際永續及金融發展趨勢)	3	是
董事	李文明	111/12/05	111/12/05	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金融信用數據加值應用趨勢與發展)	3	是
董事	涂洪茂	111/06/27	111/06/27	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國際永續及金融發展趨勢)	3	是
董事	涂洪茂	111/12/05	111/12/05	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金融信用數據加值應用趨勢與發展)	3	是

參、公司治理報告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總稽核、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持有股數基準日：112年3月31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親內之關係人			備註
					普通股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特別股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總經理	中華民國	許維文	男	110.09.09	32,460	0	0	0	0	0	政治大學研究所畢業 聯邦銀行資深副總經理	一卡通票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連加網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萊爾富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有臺灣期貨交易所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楊巨昌	男	110.08.01	101,712	0	0	0	0	0	東海大學研究所畢業 聯邦銀行協理	一卡通票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萊爾富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微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聯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聯邦國際租賃有限公司監察人、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藍色邊境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28,930	0	0	0	0	0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劉鎮評	男	110.09.01	102,364	0	0	0	0	0	東海大學博士畢業 聯邦銀行協理	無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滿治	女	109.10.12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畢業 金融消費評議中心董事長	聯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一卡通票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副總經理兼資訊安全長	中華民國	洪劉麟	男	109.10.05	89,697	0	0	0	0	0	東海大學畢業 聯邦銀行協理	香港聯邦財務有限公司董事、聯邦網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106,000	0	0	0	0	0							
總稽核	中華民國	張綺華	女	110.09.23	0	0	0	0	0	0	中原大學畢業 金管會銀行局稽核 連線銀行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兼法務暨法令遵循部經理	中華民國	趙佑滿	女	111.05.16	30,285	0	0	0	0	0	輔仁大學畢業 聯邦銀行法務暨法令遵循部副理兼法令遵循科科長	無	無	無	無	無	
					2,000	0	0	0	0	0							

參、公司治理報告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親等以內之關係人			備註
					普通股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特別股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公司治理主管	中華民國	簡鴻明	男	95.06.26	248,578	0	0	0	0	0	板橋高中畢業 聯邦銀行新莊分行經理	聯邦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20,000	0	0	0	0	0			無	無	無		
業務管理部經理	中華民國	盧文娟	女	110.09.01	103,622	0	0	0	0	0	美國伊利諾大學研究所畢業 聯邦銀行台北分行經理	天璣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新榮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聯邦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聯創資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協理兼理財貸款部經理	中華民國	湯碧秋	女	93.03.22	119,026	0	0	0	0	0	美國孟斐斯州立大學研究所畢業 聯邦銀行消費金融部副理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兼消費金融部經理				110.08.01	0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信託部經理	中華民國	紀文卿	女	108.04.01	134,750	0	0	0	0	0	美國德州大學研究所畢業 聯邦銀行仁愛分行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協理兼財富管理部經理	中華民國	郭良圭	男	110.07.12	12,936	0	0	0	0	0	雲林科大研究所畢業 摩根投信台南分公司負責人(資深協理) 聯邦銀行嘉義分行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證券金融部經理	中華民國	柳雲漢	男	111.05.16	0	0	0	0	0	0	聖約翰技術學院附設專科進修學校畢業 大業分行證券經紀商分公司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票券金融部經理	中華民國	吳銘燈	男	109.03.16	139,860	0	0	0	0	0	政治大學畢業 聯邦銀行票券金融部副理兼業務科科長	無	無	無	無	無	
					2,000	0	0	0	0	0			無	無	無		
財務部經理	中華民國	程文治	男	105.03.16	64,901	0	0	0	0	0	逢甲大學畢業 聯邦銀行財務部副理兼資金科科長	聯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協理兼企業金融部經理	中華民國	劉珏伶	女	103.04.01	84,488	0	0	0	0	0	美國喬治華盛頓大學研究所畢業 聯邦銀行企業金融部副理	聯邦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10,000	0	0	0	0	0			無	無	無		
車輛貸款部經理	中華民國	杜順呈	男	106.07.01	27,074	0	0	0	0	0	中興大學畢業 聯邦銀行車輛貸款部法務科科長	無	無	無	無	無	
					0	0	4,000	0	0	0			無	無	無		

參、公司治理報告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親屬等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普通股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特別股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行銷企劃部經理	中華民國	高怡君	女	104.08.01	41,269	0	0	0	0	0	政治大學畢業 聯邦銀行財富管理業務管理科科長	無		無	無	無	無
					20,000	0	0	0	0	0							
協理兼資訊部經理	中華民國	楊峰榮	男	95.07.01	175,674	0	0	0	0	0	台灣大學研究所畢業 聯邦銀行資訊部副理	聯邦網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一卡通票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協理兼人事部經理	中華民國	林曉錚	男	88.12.01	67,861	0	0	0	0	0	中興大學畢業 聯邦銀行人事部副理	無		無	無	無	無
					20,000	0	0	0	0	0							
總務部經理	中華民國	張祐逞	男	92.10.01	229,535	0	0	0	0	0	台灣工業技術學院畢業 聯邦銀行總務部副理	聯邦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作業中心經理	中華民國	薛淑鳳	女	94.09.06	57,596	0	2,929	0	0	0	政治大學畢業 聯邦銀行新店分行資深襄理	無		無	無	無	無
					10,000	0	0	0	0	0							
國外部經理	中華民國	張弘儒	男	111.05.16	41,924	0	27,393	0	0	0	淡江大學畢業 聯邦銀行財務部副理兼行銷科科長	無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國際金融業務分行經理兼香港辦事處代表	中華民國	盧美芝	女	99.09.01	105,166	0	0	0	0	0	英國伯明罕大學研究所畢業 聯邦銀行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副理兼香港辦事處代表	無		無	無	無	無
					8,000	0	0	0	0	0							
胡志明市代表辦事處代表	越南	LE THI VIET HOA	女	109.10.01	0	0	0	0	0	0	胡志明銀行大學生畢業及峴港大學泰國世華越南茶葉分行會計科科長	無		無	無	無	無
河內市代表辦事處代表				110.07.01	0	0	0	0	0	0							
信用卡暨支付金融處執行長	中華民國	熊令容	女	105.06.15	41,161	0	0	0	0	0	美國紐澤西理工學院研究所畢業 花旗銀行資深副總裁	一卡通票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聯邦網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風險管理部經理	中華民國	張惠雯	女	105.08.24	50,552	0	0	0	0	0	淡江大學畢業 聯邦銀行風險管理部綜合管理科科長	無		無	無	無	無
					2,000	0	2,000	0	0	0							
保險代理部經理	中華民國	曹孟文	女	112.03.20	20,510	0	0	0	0	0	東吳大學畢業 聯邦銀行微風簡易型分行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8,000	0	0	0	0	0							
不動產管理部經理	中華民國	周妙惠	女	111.05.16	14,763	0	0	0	0	0	政治大學畢業 聯邦銀行不動產管理部管理科科長	無		無	無	無	無
					2,000	0	0	0	0	0							

參、公司治理報告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親等以內之關係人			備註
					普通股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特別股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台北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蔡俊輝	男	112.03.20	98,170	0	0	0	0	0	輔仁大學研究所畢業	無	無	無	無	無	
					29,662	0	0	0	0	0	聯邦銀行南京東路分行經理						
營業部經理	中華民國	蔡英楷	男	111.07.01	55,334	0	0	0	0	0	龍華技術學院畢業	無	無	無	無	無	
					243	0	50,000	0	0	0	聯邦銀行內湖分行經理						
桃園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黃志強	男	108.09.01	80,684	0	22,405	0	0	0	交通大學畢業	無	無	無	無	無	
					0	0	5,008	0	0	0	聯邦銀行桃鶯分行經理						
台中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陳弘明	男	106.12.01	76,746	0	330	0	0	0	逢甲大學畢業	無	無	無	無	無	
					16,114	0	26,000	0	0	0	聯邦銀行五股分行經理						
南京東路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林妙娟	女	112.03.20	15,853	0	0	0	0	0	致理高專畢業	無	無	無	無	無	
					7,262	0	0	0	0	0	聯邦銀行仁愛分行經理						
中壢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鍾榮祥	男	106.12.01	65,318	0	0	0	0	0	逢甲大學畢業	無	無	無	無	無	
					1,305	0	0	0	0	0	聯邦銀行高榮分行經理						
三重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林嘉偉	男	104.11.16	43,599	0	0	0	0	0	東海大學畢業	無	無	無	無	無	
					14,000	0	0	0	0	0	聯邦銀行微風簡易型分行經理						
東台北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游錦陽	男	110.09.01	91,482	0	15,615	0	0	0	文化大學畢業	無	無	無	無	無	
					5,889	0	702	0	0	0	聯邦銀行仁愛分行資深襄理						
高雄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林楓麗	女	106.12.01	107,262	0	0	0	0	0	逢甲大學畢業	一卡通票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聯邦銀行苓雅分行經理						
板橋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陳李豪	男	110.09.01	52,274	0	0	0	0	0	東海大學畢業	無	無	無	無	無	
					21,152	0	25,000	0	0	0	聯邦銀行台北企金區域中心資深襄理						
台南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黃英傑	男	111.05.16	25,240	0	0	0	0	0	嘉義大學畢業	無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聯邦銀行嘉義分行資深襄理						
員林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薛宗澄	男	110.09.01	67,571	0	0	0	0	0	大葉大學畢業	無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聯邦銀行員林分行資深襄理						
仁愛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洪郁帆	女	112.03.20	50,367	0	0	0	0	0	東吳大學畢業	無	無	無	無	無	
					20,000	0	0	0	0	0	聯邦銀行西湖分行經理						
南崁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林國銘	男	110.09.01	15,861	0	0	0	0	0	台北商專附設空中商專畢業	無	無	無	無	無	
					40	0	0	0	0	0	桃園企金區域中心襄理						

參、公司治理報告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關係人			備註
					普通股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新竹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曾正賢	男	106.05.15	51,483	0	0	0	0	0	淡水管專校畢業	無	無	無	無	無	
					6,722	0	0	0	0	0	聯邦銀行新竹分行副理						
蘆洲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林飛崑	男	106.06.01	59,394	0	0	0	0	0	淡江大學畢業	無	無	無	無	無	
					21,329	0	0	0	0	0	聯邦銀行台北企金區域中心區經理						
九如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楊雅雲	女	106.03.27	34,914	0	0	0	0	0	高雄應用科大畢業	無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聯邦銀行高雄分行資深襄理						
雙和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廖尉雄	男	108.04.01	50,465	0	0	0	0	0	崇右企業管理專校畢業	無	無	無	無	無	
					16,000	0	0	0	0	0	聯邦銀行板橋分行經理						
迴龍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郭光義	男	106.12.01	62,567	0	0	0	0	0	淡江大學畢業	無	無	無	無	無	
					11,596	0	0	0	0	0	聯邦銀行田心分行資深襄理						
嘉義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蔡美穗	女	110.07.12	78,361	0	0	0	0	0	大同商業專科畢業	無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聯邦銀行嘉義分行副理						
公館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柯雅芳	女	110.09.01	101,898	0	0	0	0	0	美國加州國家大學研究所畢業	皇霖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0	0	8,000	0	0	0	聯邦銀行板橋分行經理						
內壢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李美玲	女	111.05.16	72,782	0	0	0	0	0	醒吾商業專科學校畢業	無	無	無	無	無	
					8,000	0	0	0	0	0	聯邦銀行大竹分行經理						
忠孝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張志忠	男	106.06.01	26,442	0	0	0	0	0	交通大學畢業	無	無	無	無	無	
					105,000	0	0	0	0	0	聯邦銀行東台北分行經理						
新莊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朱文賢	男	106.06.01	67,600	0	0	0	0	0	輔仁大學畢業	無	無	無	無	無	
					20,000	0	0	0	0	0	聯邦銀行法務暨法令遵循部副理						
鳳山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方秋英	女	109.03.16	45,187	0	0	0	0	0	高雄應用科大附設進修學院畢業	無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聯邦銀行高雄分行副理						
桃鶯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卓嘉瑜	女	109.11.16	58,922	0	0	0	0	0	元智大學研究所畢業	無	無	無	無	無	
					6,000	0	0	0	0	0	聯邦銀行三峽分行經理						
龍潭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吳柏鋒	男	110.09.01	36,772	0	0	0	0	0	南亞技術學院畢業	洋邦國際物流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聯邦銀行北中壢分行襄理						

參、公司治理報告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親等以內之關係人			備註
					普通股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特別股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新店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黃琳琳	女	109.03.16	37,993	0	0	0	0	0	輔仁大學畢業 聯邦銀行新店分行資深襄理	無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大直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李建輝	男	108.04.01	45,175	0	0	0	0	0	東吳大學畢業 聯邦銀行大安分行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中山簡易型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李保慶	男	112.03.16	4,183	0	0	0	0	0	德明商業專科畢業 聯邦銀行內湖分行資深襄理	無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文心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金大宇	男	106.12.01	79,909	0	0	0	0	0	淡江文理學院畢業 聯邦銀行豐原分行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12,846	0	0	0	0	0							
健行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蔡玉梅	女	110.09.01	22,485	0	0	0	0	0	台北商專附設空中商專畢業 桃園企金區域中心副理	無	無	無	無	無	
					8,000	0	0	0	0	0							
中和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林文輝	男	106.12.01	85,296	0	0	0	0	0	淡江大學畢業 聯邦銀行永春分行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19,192	0	0	0	0	0							
內湖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劉良文	男	111.07.01	24,033	0	0	0	0	0	延平中學附設高商部畢業 聯邦銀行通化簡易型分行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大園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蔡長富	男	110.09.01	51,607	0	0	0	0	0	逢甲大學畢業 聯邦銀行龍潭分行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1,044	0	20,000	0	0	0							
永和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張俊賢	男	106.12.01	31,819	0	0	0	0	0	中興大學畢業 聯邦銀行保險代理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6,000	0	0	0	0	0							
中港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黃素慧	女	108.10.21	104,877	0	0	0	0	0	龍華科大畢業 聯邦銀行中港簡易型分行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通化簡易型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張達緯	男	111.07.01	23,003	0	47,734	0	0	0	中原大學畢業 聯邦銀行忠孝分行資深襄理	無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士東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郭玉玲	女	108.04.01	14,390	0	0	0	0	0	德明商專畢業 聯邦銀行文林分行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微風簡易型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鄭育仁	男	112.03.20	11,644	0	0	0	0	0	中興大學畢業 聯邦銀行財富管理部襄理	無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長春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洪銘燦	男	105.08.29	42,571	0	0	0	0	0	文化大學畢業 聯邦銀行內湖分行襄理	無	無	無	無	無	
					5,000	0	0	0	0	0							

參、公司治理報告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親屬等關係人			備註
					普通股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松江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蔡文濱	男	112.03.16	62,621	0	0	0	0	0	銘傳大學畢業	無	無	無	無	無	
					11,541	0	0	0	0	0	聯邦銀行三峽分行經理						
大安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陳長貴	男	108.04.01	131,385	0	2,177	0	0	0	逢甲大學畢業	無	無	無	無	無	
					8,523	0	4,000	0	0	0	聯邦銀行安康分行經理						
永吉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廖彩伶	女	108.04.01	0	0	0	0	0	0	台北商專畢業	無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聯邦銀行和平分行經理						
文林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陳建隆	男	112.03.16	176,392	0	0	0	0	0	真理大學研究所畢業	無	無	無	無	無	
					14,588	0	0	0	0	0	聯邦銀行松江分行經理						
東門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高偉恭	男	104.11.16	88,233	0	563	0	0	0	中國工商專科學校畢業	無	無	無	無	無	
					16,710	0	0	0	0	0	聯邦銀行消費金融部派駐中和分行消費中心主任						
西湖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林嫻均	女	112.03.20	35,831	0	0	0	0	0	中國技術學院畢業	無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聯邦銀行南京東路分行資深襄理						
北投簡易型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江文期	男	103.11.17	39,143	0	9,491	0	0	0	交通大學畢業	無	無	無	無	無	
					0	0	10,000	0	0	0	聯邦銀行消費金融部派駐仁愛分行消費中心主任						
北三重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盧世文	男	106.12.01	44,691	0	28,352	0	0	0	德明商專畢業	無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聯邦銀行富國分行經理						
後埔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李春綢	女	106.12.01	28,192	0	0	0	0	0	中興大學畢業	無	無	無	無	無	
					20,000	0	0	0	0	0	聯邦銀行東台北分行資深襄理						
北中和簡易型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楊文華	男	109.03.16	20,709	0	0	0	0	0	中央大學研究所畢業	無	無	無	無	無	
					65	0	0	0	0	0	聯邦銀行和平分行副理						
富國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蔡雄鵬	男	109.11.17	23,712	0	0	0	0	0	政治大學畢業	無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聯邦銀行新莊分行資深襄理						
樹林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王欽琮	男	111.05.16	24,393	0	0	0	0	0	勤益工商專科學校畢業	無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聯邦銀行營業部資深襄理						
汐止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張勝傑	男	109.03.16	40,436	0	0	0	0	0	真理大學畢業	無	無	無	無	無	
					6,000	0	0	0	0	0	聯邦銀行樹林分行經理						

參、公司治理報告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親等以內之關係人			備註
					普通股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特別股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北桃園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周國光	男	104.01.05	41,934	0	0	0	0	0	台北商業技術學院附設空中進修學院畢業 聯邦銀行消費金融部派駐大業分行消費中心主任	無					
					8,000	0	6,000	0	0	0							
北中壢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蔡瑞麟	男	104.01.05	136,248	0	211,581	0	0	0	淡江大學畢業 聯邦銀行北桃園分行經理	無					
					0	0	0	0	0	0							
北台中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楊心怡	女	110.09.01	29,883	0	0	0	0	0	逢甲大學研究所畢業 聯邦銀行員林分行經理	無					
					0	0	0	0	0	0							
民權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趙惠芬	女	106.12.01	190,990	0	0	0	0	0	雲林科大研究所畢業 聯邦銀行北台中分行經理	無					
					0	0	0	0	0	0							
西屯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黃文如	女	110.09.01	38,227	0	11,527	0	0	0	雲林科大研究所畢業 聯邦銀行北台中分行資深襄理	無					
					0	0	0	0	0	0							
興中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吳建宗	男	105.08.29	71,954	0	0	0	0	0	僑光技術學院畢業 聯邦銀行北屯分行經理	無					
					0	0	0	0	0	0							
北屯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林郁如	女	109.03.16	61,182	0	0	0	0	0	東吳大學畢業 聯邦銀行北台中分行資深襄理	元澤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0	0	0	0	0	0							
府城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林炳輝	男	106.12.01	66,654	0	0	0	0	0	真理大學畢業 聯邦銀行台南分行經理	無					
					20,000	0	0	0	0	0							
豐原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鍾文琳	女	106.12.01	67,582	0	0	0	0	0	成功大學畢業 聯邦銀行文心分行經理	無					
					3,000	0	0	0	0	0							
富強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莊傑聰	男	110.09.01	8,003	0	0	0	0	0	崑山科大附設專科部畢業 聯邦銀行富強分行襄理	無					
					0	0	0	0	0	0							
開元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譚建文	男	107.07.25	25,561	0	0	0	0	0	東海大學畢業 聯邦銀行鳳山分行資深襄理	無					
					0	0	0	0	0	0							
南台南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顏山智	男	109.06.01	109,914	0	4,831	0	0	0	嘉義大學研究所畢業 聯邦銀行府城分行副理	無					
					40,766	0	7,217	0	0	0							

參、公司治理報告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親屬等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普通股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特別股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苓雅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顏顯明	男	106.12.01	919	0	0	0	0	0	逢甲大學畢業 聯邦銀行府城分行經理	一卡通票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北高雄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楊思憫	男	111.06.01	25,094	0	0	0	0	0	中興大學畢業 聯邦銀行財富管理部資深襄理	無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三民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張緒生	男	111.05.16	27,381	0	0	0	0	0	空中大學畢業 聯邦銀行台南分行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五甲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蔡滋媛	女	106.12.01	57,531	0	0	0	0	0	淡江大學畢業 聯邦銀行三民分行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屏東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朱琦芳	女	103.03.19	43,396	0	0	0	0	0	高雄第一科大研究所畢業 聯邦銀行屏東分行襄理	無	無	無	無	無	
					8,000	0	0	0	0	0							
和平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鄭儒基	男	110.09.01	58,489	0	0	0	0	0	逢甲大學畢業 聯邦銀行南崁分行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10,000	0	0	0	0	0							
永春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陳明雪	女	111.01.03	47,872	0	0	0	0	0	台北大學研究所畢業 聯邦銀行敦化分行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田心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謝宜璋	男	108.05.08	26,874	0	0	0	0	0	東吳大學研究所畢業 聯邦銀行營業部資深襄理	無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安康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阮文彰	男	108.04.01	97,826	0	0	0	0	0	輔仁大學畢業 聯邦銀行企業金融部派駐台北企金區域中心襄理	無	無	無	無	無	
					9,404	0	0	0	0	0							
大竹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王敬業	女	111.05.16	4,097	0	0	0	0	0	輔仁大學畢業 聯邦銀行南桃園分行桃園企金中心襄理	無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龜山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彭森永	男	111.05.16	31,319	0	26,314	0	0	0	清雲科大畢業 聯邦銀行內壢分行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林口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黃承發	男	106.12.01	34,089	0	0	0	0	0	淡江大學畢業 聯邦銀行林口分行襄理	無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五股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劉炎柔	男	106.12.01	65,433	0	0	0	0	0	十信工商畢業 聯邦銀行汐止分行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參、公司治理報告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上之關係人			備註
					普通股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特別股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高榮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歐怡和	男	106.12.01	41,944	0	41,958	0	0	0	中興大學畢業 聯邦銀行高榮分行資深襄理	無	無	無	無	無	
					14,000	0	0	0	0	0							
大業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陳建州	男	106.06.01	51,545	0	0	0	0	0	元智大學研究所畢業 聯邦銀行不動產管理部派駐桃園鑑估中心資深襄理	無	無	無	無	無	
					24,069	0	0	0	0	0							
蘆竹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魏趨師	男	106.12.01	57,291	0	0	0	0	0	逢甲大學畢業 聯邦銀行大園分行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7,029	0	0	0	0	0							
土城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黃慶雄	男	106.12.01	46,217	0	0	0	0	0	輔仁大學畢業 聯邦銀行迴龍分行資深襄理	無	無	無	無	無	
					0	0	6,000	0	0	0							
南桃園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施大為	男	108.04.01	58,025	0	0	0	0	0	淡江大學研究所畢業 聯邦銀行健行分行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20,000	0	0	0	0	0							
集賢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劉士福	男	104.08.01	62,327	0	5,804	0	0	0	輔仁大學研究所畢業 聯邦銀行集賢分行襄理	無	無	無	無	無	
					0	0	14,000	0	0	0							
三峽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費星蓉	女	112.03.16	4,000	0	38,008	0	0	0	銘傳大學畢業 聯邦銀行三峽分行襄理	無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東湖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苑汝忱	男	109.03.16	62,996	0	0	0	0	0	輔仁大學畢業 聯邦銀行企業金融部派駐台北企金區域中心資深襄理	無	無	無	無	無	
					4,372	0	0	0	0	0							
淡水簡易型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葉仲智	男	108.09.02	38,928	0	0	0	0	0	新埔技術學院畢業 聯邦銀行集賢分行襄理	無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金城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吳逸賢	男	108.09.02	66,755	0	0	0	0	0	美國聖路易大學研究所畢業 聯邦銀行企業金融部派駐台北企金區域中心資深襄理	無	無	無	無	無	
					14,734	0	0	0	0	0							
南港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謝秀蘭	女	111.01.03	77,746	0	0	0	0	0	台北商專附設空中商專畢業 聯邦銀行永春分行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備註：聯邦銀行無「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之情形。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三)自銀行或其關係企業退休之董事長及總經理回任顧問：無此情形。

(四)最近年度支付一般董事、獨立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總稽核及顧問之酬金及級距表

1.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1)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董事長	聯邦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林鴻聯																					0
	常務董事	全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江振雄																					0
	董事	1,080	1,080	0	0	2,639	2,639	576	576	4,295	4,295	0	0	0	0	0	0	0	0	4,295	4,295	0	
	董事									0.12	0.12									0.12	0.12	0	
	董事	友邦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曹素鳳																					0
	董事	百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賜勇																					0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2,160	2,160	0	0	1,485	1,485	664	664	4,309	4,309	0	0	0	0	0	0	0	0	4,309	4,309	0	
	獨立董事									0.12	0.12									0.12	0.12	0	
	獨立董事	范玲玉																				0	

1.本行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公平性與公正性及不偏離市場同業水準訂定獨立董事酬金，並以董事會績效評估表作為董事薪資報酬調整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參、公司治理報告

註1：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行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低於1,000,000 元	林鴻聯、曹素鳳、林賜勇、李文明、涂洪茂	林鴻聯、曹素鳳、林賜勇、李文明、涂洪茂	林鴻聯、曹素鳳、林賜勇、李文明、涂洪茂	林鴻聯、曹素鳳、林賜勇、李文明、涂洪茂
1,000,000 元(含) ~ 2,000,000 元(不含)	范玲玉、江振雄、李國璋、李宗翰	范玲玉、江振雄、李國璋、李宗翰	范玲玉、江振雄、李國璋、李宗翰	范玲玉、江振雄、李國璋、李宗翰
2,000,000 元(含) ~ 3,500,000 元(不含)	-	-	-	-
3,500,000 元(含) ~ 5,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 元(含) ~ 1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 元(含) ~ 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 ~ 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 ~ 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9 人	9 人	9 人	9 人

參、公司治理報告

2. 總經理、副總經理、總稽核及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酬金及級距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註1)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及占 稅後純益之比 例(%)		領取 來自 子公 司以 外轉 投資 事業 或母 公司 酬金
		本行	財務 報告 內 所有 公司	本行	財務 報告 內 所有 公司	本行	財務 報告 內 所有 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 報告 內 所有 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許維文	18,266	18,266	156	156	9,121	9,121	0	974	0	974	28,517 、 0.81	28,517 、 0.81	311
副總經理	洪劉麟													0
副總經理	劉鎮評													0
副總經理	楊巨昌													88
副總經理	李滿治													45
總稽核	張綺華													0
總機構法令 遵循主管	陳清文 (111/4/6 退休)													0
總機構法令 遵循主管	趙佑滿													0

註1：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

註2：給付司機4人報酬：新台幣3,090仟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行各個總經理、副總經理、 總稽核及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酬金級距	總經理、副總經理、總稽核及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姓名	
	本行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低於1,000,000元	-	-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陳清文、趙佑滿	陳清文、趙佑滿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張綺華	張綺華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劉鎮評、洪劉麟、楊巨昌、李滿治	劉鎮評、洪劉麟、楊巨昌、李滿治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許維文	許維文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8人	8人

3. 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不適用

4.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註)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經理人	經理人請參閱第 18 頁至第 27 頁之「總經理、副總經理、總稽核、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416	-	9,416	0.27

註：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擬議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五)最近二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總稽核及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等之酬金總額及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董事及經理人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行 110 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總稽核及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酬金為新台幣 54,439 仟元，占稅後純益比例為 1.22%。
2. 本行 111 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總稽核及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酬金為新台幣 37,121 仟元，占稅後純益比例為 1.05%。
3. 本行支付董事酬金主要為出席費及報酬，酬金給付標準採固定金額支付，另依公司章程規定以不超逾獲利 0.1% 額度內發放酬勞金。另定期依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如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及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等作為董事酬勞調整參考；經理人酬金依其個別專業資歷、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同時參酌同業薪資標準，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提報董事會議定，程序均依本行現行之規章訂定，除每月固定給付底薪、津貼外，另依整體營運成果及個人績效，核發年終績效獎金及依公司章程規定以獲利 1%-5% 額度內計提員工酬勞，使經理人之薪酬與公司經營績效密切相關，如遇重大風險事件足以影響公司商譽、內部管理失當、人員弊端等風險事件之發生時，將影響渠等人員獎金之核發，並由本行風險管理部每季定期向董事會呈報風險控管概況及曝險程度。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11 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董事長	聯邦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林鴻聯	7	0	100%	-
常務董事	全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江振雄	7	0	100%	-
獨立常務董事	李國璋	7	0	100%	-
獨立董事	李宗翰	7	0	100%	-
獨立董事	范玲玉	7	0	100%	-
董事	友邦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曹素鳳	7	0	100%	-
董事	百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賜勇	6	0	85.71%	-
董事	聯邦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李文明	7	0	100%	-
董事	涂洪茂	7	0	1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有關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已包含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相關內容請參閱審計委員會決議事項。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事項均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屆次	議案內容	董事姓名	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1.1.13 第 11 屆第 6 次 董事會	本行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使用權資產辦理情形	林鴻聯、江振雄、林賜勇、曹素鳳、李文明	利害關係人	關係人依法未參與討論及表決，本案經其餘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動產續租案件	林鴻聯、江振雄、林賜勇、曹素鳳、李文明	利害關係人	關係人依法未參與討論及表決，本案經其餘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租賃契約增修案	林鴻聯、江振雄、林賜勇、曹素鳳、李文明	利害關係人	關係人依法未參與討論及表決，本案經其餘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子公司聯邦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捐助聯邦文教基金會案	林鴻聯、涂洪茂	利害關係人	關係人依法未參與討論及表決，本案經其餘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3.7 第 11 屆第 7 次 董事會	本行與 OO 公司規劃合作信用卡業務案	林鴻聯（暫時離席）、李文明、林賜勇	利害關係人	關係人依法未參與討論及表決，本案經其餘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不動產續租案件	林鴻聯（暫時離席）、江振雄、林賜勇、曹素鳳、李文明	利害關係人	關係人依法未參與討論及表決，本案經其餘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動產續租案件	林鴻聯（暫時離席）、江振雄、林賜勇、曹素鳳、李文明	利害關係人	關係人依法未參與討論及表決，本案經其餘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動產承租案件	林鴻聯（暫時離席）、江振雄、林賜勇、曹素鳳、李文明	利害關係人	關係人依法未參與討論及表決，本案經其餘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5.10 第11屆第8次 董事會	本行向主管機關陳報現金收支預測表案	林鴻聯、江振雄、林賜勇、曹素鳳、李文明	利害關係人	關係人依法未參與討論及表決，本案經其餘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8.22 第11屆第10次 董事會	本行子公司投資計劃案	林鴻聯、李文明	利害關係人	關係人依法未參與討論及表決，本案經其餘出席董事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及績效評估結果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內部評估- 每年第一季 執行一次，進 行前一年度 之評估	111年1月1日 至111年12月 31日	董事會、個別董 事成員及功能性 委員會（審計委 員會、薪資報酬 委員會及董事提 名委員會）之績 效評估。	董事會內部自 評、個別董事成 員自評、功能性 委員會自評或委 任外部專業獨立 機構或外部專家 學者團隊執行績 效評估。	一、董事會績效評估，包 含對公司營運之參 與程度、提升董事會 決策品質、董事會組 成與結構、董事之選 任及持續進修、內部 控制等五大面向。 二、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自 評，包含公司目標與 任務之掌握、董事職 責認知、對公司營運 之參與程度、內部關 係經營與溝通、董事 之專業及持續進 修、內部控制等六大 面向。 三、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 估，包含對公司營運 之參與程度、功能性 委員會職責認知、提 升功能性委員會決 策品質、功能性委員 會組成及成員選 任、內部控制等五大 面向。
<p>內部評估結果：</p> <p>本行辦理 111 年度董事會及個別董事成員、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整體董事會及個別董事成員之績效自評全部指標達成率均達 95% 以上，績效評估結果為「超越標準」，顯示本公司董事會善盡指導及監督公司策略、重大業務及風險管理之責，就相關之法令遵循，建立妥適之內部控制制度、風險控制及查核事項均能稱職克盡董事督導之責，且積極參與永</p>				

參、公司治理報告

續經營 (ESG) 事項，維護股東權益，整體運作情形完善，符合公司治理；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提名委員會等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全部指標達成率均達 95% 以上，績效評估結果均為「超越標準」，顯見各委員會整體運作法令遵循情形完善，有效提升董事會職能，此結果將運用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作為個別董事薪資報酬調整及董事提名委員會提名續任之參考。前開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業已提報 112 年 3 月 13 日第 11 屆第 14 次董事會會議備查訖。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外部評估- 每三年應執行一次	本行 111 年 4 月委任外部專業獨立機構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對董事會之效能進行評估	董事會之組成、指導、授權、監督、溝通、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自律及其他如董事會會議、支援系統等八大構面進行評核	委任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進行績效評量。藉由專業機構審視本行現行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運作情形，透過評估委員之指導及交流，使本行獲得專業而客觀的體檢報告	協會分別就董事會之組成、指導、授權、監督、溝通、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自律及其他如董事會會議、支援系統等八大構面進行評核，以開放式問卷及實地訪評方式評估本行董事會績效評估。【總評、建議事項摘要及本行改善措施，請詳本行網站/公司治理專區/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董事會相關資料/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

外部績效評估結果：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對本行進行董事會效能評估，內部總評本行重視集思廣益之議事文化，有助提高議案決策之品質，董事會成員之間以及董事對經理人的溝通，透過不同溝通方式（電話、Line）討論順暢，有效提高議案決策之效率，形成良好之董事會議事文化；本行已有第三方舉報平台負責檢舉案件之後勤監督作業，也定期向董事會報告處理結果，現行吹哨舉報系統運作實務良好；並建議本行依照公司未來發展需求與環境之挑戰，考慮提高不同專業之外部董事席次比重，提升整董事會之獨立性與專業能力之多元性；並應定期檢視總經理及高階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制度與指標，確保符合公司經營策略，發揮考核效益，及將督導高階經理人之發展、培訓及繼任計畫列入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定期檢視其執行情形，據以審核其薪酬，期能有效激勵經營團隊，以利永續經營。整體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業經提報 111 年 10 月 17 日第 11 屆第 11 次董事會會議備查訖，相關建議事項本行均列為公司治理優先加強計畫，並已持續完成。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 (一) 為健全本行之公司治理及強化董事會功能，於 110 年 1 月成立董事提名委員會。
- (二) 本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之成員業經董事會於 110 年 1 月 27 日通過成立，爰該功能性委員會應依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辦理績效評估，爰於本行董事會 110 年 10 月 4 日通過增訂「董事提名委員會績效評估表」。
- (三) 本行 111 年 4 月委任外部專業獨立機構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對董事會之效能進行評估。

參、公司治理報告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11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6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 (%) (B/A)	備註
獨立常務 董事	李國璋	長於營運判斷與經營管理，金融業歷練豐富且具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 主要經歷為台灣中小企銀副總經理、聯邦票券公司總經理、聯邦票券公司董事長、票券公會理事長、聯邦銀行獨立董事。	6	0	100%	-
獨立董事	李宗翰	具資訊科技、電子商務、數位經濟專業。 主要經歷為考試院典試委員會、英國曼徹斯特大學訪問學者、淡江大學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教授、院長。	6	0	100%	-
獨立董事	范玲玉	金融業歷練豐富具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 主要經歷為復華證券副總經理、金復華證券投資信託執行董事長、旺旺友聯產物保險駐會董事、聯邦證券投資信託總經理。	6	0	1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議 日期/屆次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意見	董事會議 日期/屆次	決議結果及後 續處理
111.1.13 第 3 屆 第 5 次	1. 修訂「本行兼營證券商債券自營業務之『證券商內部控制制度標準規範』」 2. 修訂「本行兼營證券商內部控制制度」 3. 本行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使用權資產辦理情形 4. 不動產續租案 5. 與不動產出租人簽訂『租賃契約增修協議書』 6. 修訂「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暨子公司洗錢防制暨打擊資恐政策」	范委員玲玉：左列議案內容第 3 點建議除專責部門外，相關部門亦需協助法令之確實遵循。	111.1.13 第 11 屆 第 6 次	審計委員會：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請提董事會決議。 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1.3.7 第 3 屆 第 6 次	1. 修訂「本行兼營證券商內部控制制度」 2. 不動產續租及承租案(共計三案)	無異議	111.3.7 第 11 屆 第 7 次	審計委員會：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請提董事會決議。 董事會：經全體

參、公司治理報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3. 修訂「本行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份內容 4. 修訂「本行『兼營保險代理業務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注意事項』、『保險代理人業務之疑似洗錢、資恐或資助武擴交易表徵』、『兼營期貨業務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注意事項』、『期貨輔助人業務之疑似洗錢、資恐或資助武擴交易表徵』，及本行『兼營期貨業務評估洗錢及資恐風險暨訂定防制計畫政策』」 5. 「簽署『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6. 「本行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評估結果及擬出具均能確實有效執行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7. 修訂「本行工作規則」 8. 「本行 110 年度自編及經會計師初步查核之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 9. 「本行 110 年度盈餘分派案」 10. 「辦理 110 年度盈餘轉增資撥充資本發行新股案」 11. 「辦理 110 年度員工酬勞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12. 「本行 111 年度續聘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辦理本行財務報表與所得稅結算查核申報等相關事宜」 13. 修訂「本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p>出席董事同意通過。</p>
<p>111.5.10 第 3 屆 第 7 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修訂「本行兼營證券商經營期貨交易輔助業務內部控制制度」 2. 修訂「本行兼營保險代理人業務內部控制制度」 3. 本行向主管機關陳報現金收支預測表案 4. 「本行轉投資事業公司辦理現金減資後增資案」 5. 「本行轉投資事業公司辦理現金增資案」 6. 修訂「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暨子公司洗錢防制暨打擊資恐政策」 7. 「修正本行 111 年度內部稽 	<p>無異議</p>	<p>111.5.10 第 11 屆 第 8 次</p>	<p>審計委員會：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請提董事會決議。 全體董事：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p>

參、公司治理報告

	核計畫並檢附修改前後對照表」 8. 「本行擬自 111 年第 2 季起更換會計師暨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評估案」			
111. 6. 20 第 3 屆 第 8 次	1. 「本行保險代理人業務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風險評估報告」 2. 「依據本行防制洗錢與打擊資恐風險評估結果，訂定風險防制計畫」	無異議	111. 6. 20 第 11 屆 第 9 次	審計委員會：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請提董事會決議。全體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1. 8. 22 第 3 屆 第 9 次	1. 修訂「本行兼營證券商債券自營業務之『證券商內部控制制度標準規範』」 2. 修訂「本行兼營證券商內部控制制度及期貨交易輔助業務內部控制制度」 3. 修訂「本行兼營保險代理人業務招攬處理制度及程序準則」 4. 「本行子公司擬參與共同開發投資計劃案」 5. 「檢陳本行 111 年上半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	無異議	111. 8. 22 第 11 屆 第 10 次	審計委員會：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請提董事會決議。全體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1. 11. 7 第 3 屆 第 10 次	1. 修訂「本行兼營證券商內部控制制度及期貨交易輔助業務內部控制制度」 2. 修訂「聯邦商業銀行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之附錄『商品適合度與認識客戶作業要點』及『TMU 客戶權益保障要點』」 3. 「檢陳本行 112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及本行兼營證券商業務及期貨交易輔助業務之 112 年內部稽核作業查核計畫及執行情形申報表」	無異議	111. 11. 7 第 11 屆 第 12 次	審計委員會：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請提董事會決議。全體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三)審計委員會年度工作重點說明如下：

本行審計委員會由 3 名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度。

審計委員會於 111 年度舉行了 6 次會議，審議的事項主要包括：

1. 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1 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2.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3. 依證券交易法第 36 條之 1 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4.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5. 依法令審核利害關係人之交易事項
6.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7.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8.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參、公司治理報告

9.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10. 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年度財務報告及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第二季財務報告
 11. 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銀行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

總稽核除列席董事會與審計委員會外，並定期向審計委員會報告稽核業務之執行情形、每會計年度終了前將次一年度內部稽核單位有關年度稽核計畫以書面交付審計委員會核議、每半年就內部控制制度缺失檢討由稽核人員與獨立董事舉辦座談會及將內部稽核報告交付獨立董事查閱。

日期	溝通重點	處理執行情形
111. 3. 7	110 年下半年度稽核部工作報告，定期報告稽核業務之執行情形。	1. 准予備查。 2. 提請董事會備查。
111. 3. 7	每半年就內部控制制度缺失檢討由稽核人員與獨立董事舉辦座談會。	針對座談會獨立董事意見追蹤執行情形，並將會議紀錄提董事會報告。
111. 8. 22	111 年上半年度稽核部工作報告，定期報告稽核業務之執行情形。	1. 准予備查。 2. 提請董事會備查。
111. 8. 22	每半年就內部控制制度缺失檢討由稽核人員與獨立董事舉辦座談會。	針對座談會獨立董事意見追蹤執行情形，並將會議紀錄提董事會報告。
111. 11. 7	112 年度稽核計畫。	1. 無異議照案通過。 2. 提請董事會決議。
112. 3. 13	111 年下半年度稽核部工作報告，定期報告稽核業務之執行情形。	1. 准予備查。 2. 提請董事會備查。
112. 3. 13	每半年就內部控制制度缺失檢討由稽核人員與獨立董事舉辦座談會。	針對座談會獨立董事意見追蹤執行情形，並將會議紀錄提董事會報告。

(二)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本行簽證會計師每半年定期就財務報告之查核方式及重大查核調整事項於審計委員會提出說明，並與獨立董事就相關議題進行溝通。

日期	溝通重點	處理執行情形
111. 3. 7	會計師就 110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結果進行說明，並就銀行財務、業務，與本行進行雙向溝通。	本行於第 3 屆第 6 次審計委員會邀請會計師會同本行內部稽核主管與獨立董事，就銀行財務、業務進行說明及雙向溝通，並完成財務報表之審議。
111. 8. 22	會計師就 111 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查核結果進行說明，並就銀行財務、業務，與本行進行雙向溝通。	本行於第 3 屆第 9 次審計委員會邀請會計師會同本行內部稽核主管與獨立董事，就銀行財務、業務進行說明及雙向溝通，並完成財務報表之審議。

(三)依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揭露之項目：

請參閱本行網站：<https://www.ubot.com.tw>。

參、公司治理報告

(四)本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銀行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p> <p>(一)銀行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p> <p>(二)銀行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p> <p>(三)銀行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p>	V		<p>(一)為確保股東權益，本行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電子郵件信箱，以妥善處理股東建議、疑義，若有糾紛之情事將委由本行法律顧問處理，前述發言人之聯繫方式於本行網站上之「投資人關係處理窗口」及本行年報首頁揭露之。另，本行設有電子服務中心，其主要掌理客戶來電之問題解答及處理，顧客申訴、意見處理，及各項轉辦業務之追蹤管理。故有關本行業務諮詢及股東建議或爭議事項，亦可經此由客服人員視情況轉洽相關單位辦理。</p> <p>(二)本行之主要股東依相關法令規定，每月向本行申報其持股情形，該相關法令宣導及表單，亦揭露於本行網頁。</p> <p>(三)本行與關係企業授信往來係遵行銀行法利害關係人之規定，授信以外交易往來，本行訂有「聯邦商業銀行與利害關係人從事授信以外交易之作業準則」，對於與子公司與利害關係人間之風險管理政策均有規範。</p>	<p>無差異。</p> <p>無差異。</p> <p>無差異。</p>
<p>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p> <p>(二)銀行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V		<p>(一)</p> <p>1. 本行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四章「強化董事會職能」及「董事選任程序」均訂有董事多元化方針。本行董事會於110年1月27日通過成立董事提名委員會，負責提名董事候選人並審查資格、評估獨立董事之獨立性，除評估各候選人之學經歷資格外，並參考利害關係人的意見，遵守「董事選任程序」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以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性及獨立性。</p> <p>2.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具體管理目標，請參閱第15頁至第16頁。</p> <p>(二)</p> <p>1. 本行業於100年8月24日第7屆第19次董事會依法令及公司章程之規定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並訂有「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以供遵循。</p> <p>2. 本行業於104年6月26日第9屆第1次臨時董事會依法令及公司章程之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並訂有「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以供遵循。</p> <p>3. 本行董事會於110年1月27日通過成立董事提名委員會，並訂有「董事提名委員會組織規程」以供遵循，該委員會主要職掌為提名董事候選人並審</p>	<p>無差異。</p> <p>無差異。</p>

參、公司治理報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銀行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p>查資格、評估獨立董事之獨立性及訂定董事進修計畫。</p> <p>4.另為強化管理機制，本行「資產負債暨風險管理委員會」、「自動化作業委員會」、「投資暨授信審議委員會」、「逾期授信、催收款及呆帳清理委員會」、「信託財產評審委員會」、「人事評議委員會」、「永續發展委員會」、「個資管理委員會」及「公平待客管理委員會」等，其決議事項皆依分層負責辦法提報相關層級。</p> <p>(三)本行訂有「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經董事會通過，於每年應至少執行一次對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整體運作及個別董事成員進行當年度的內部績效評估；至少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董事會內部績效評估結果，應於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完成，並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p> <p>「董事會績效評估表」由董事會議事單位依「董事成員績效自評問券」評核結果及客觀事實執行情形，填具評估結果報告，並提董事會報告檢討、改進。</p> <p>「董事成員績效自評問券」由各董事成員填寫後交由董事會議事單位統計，作為「董事會績效評估表」之評量參考。</p> <p>「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表」由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提名委員會之議事單位收集委員會運作評估相關資訊後，填具評估結果報告，並提功能性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並運用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作為個別董事薪資報酬調整及董事提名委員會提名續任之參考。</p>	無差異。
(四)銀行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p>(四)本行依職業道德規範公報及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範，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如下，並就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審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其未擔任本行之董事、經理人或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2.其與本行無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3.其未連續擔任本行之簽證會計師達七年。 4.已取得會計師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經審核，本行聘任之簽證會計師皆符合公司治理之獨立性要求。 	無差異。

參、公司治理報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銀行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p>一、本行設有董事會議事組，隸屬董事會負責董事會會議相關事宜。</p> <p>二、本行公司治理相關事宜係由業務管理部、董事會議事組及總務部等專業分工，該等單位均為本行公司治理兼職單位，並另設置專職公司治理主管簡鴻明經理，負責督導本行公司治理業務。其具備於公開發行公司從事法務、財務或股務等管理工作經驗達三年以上。前述公司治理事務包括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會議相關事宜等。</p> <p>三、111年執行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公司變更登記。 2. 依法辦理董事會會議相關事宜。 3. 依法辦理股東會日期事前登記、法定期限內製作開會通知、議事手冊及議事錄。 4. 協助公司遵循董事會及股東會相關法令。 5. 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 6. 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相關資料。 7. 辦理年度內部董事績效評估作業及委任外部專業獨立機構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進行董事績效評估作業。 8. 修訂「公司章程」、「董事會議事規範」、「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等公司治理之相關規範。 <p>四、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進修日期</th> <th>主辦單位</th> <th>課程名稱</th> <th>進修時數</th> <th>總時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1/06/27</td> <td>台灣金融研訓院</td> <td>董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國際永續及金融發展趨勢)</td> <td>3.0</td> <td rowspan="4"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12</td> </tr> <tr> <td>111/07/05</td> <td>台灣金融研訓院</td> <td>公司治理講堂(公開危機處理與應變機制)(北區)</td> <td>3.0</td> </tr> <tr> <td>111/09/21</td> <td>台灣金融研訓院</td> <td>公司治理講堂(董事會與股東會之議事規範)(北區)</td> <td>3.0</td> </tr> <tr> <td>111/12/05</td> <td>台灣金融研訓院</td> <td>董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金融信用趨勢與發展)</td> <td>3.0</td> </tr> </tbody> </table>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總時數	111/06/27	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國際永續及金融發展趨勢)	3.0	12	111/07/05	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講堂(公開危機處理與應變機制)(北區)	3.0	111/09/21	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講堂(董事會與股東會之議事規範)(北區)	3.0	111/12/05	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金融信用趨勢與發展)	3.0	無差異。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總時數																						
111/06/27	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國際永續及金融發展趨勢)	3.0	12																						
111/07/05	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講堂(公開危機處理與應變機制)(北區)	3.0																							
111/09/21	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講堂(董事會與股東會之議事規範)(北區)	3.0																							
111/12/05	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金融信用趨勢與發展)	3.0																							

參、公司治理報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銀行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行於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關係人(包括員工、投資人、客戶、供應商等)得透過信函、電話、傳真、網路等方式聯繫本行,本行相關單位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關切之問題(包括與企業社會責任相關之議題),溝通管道均順暢。	無差異。
五、資訊公開 (一)銀行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本行公司治理資訊?	√		(一)已於本行網站(https://www.ubot.com.tw)定期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法人說明會事宜,並依主管機關相關規定揭露有關資訊。	無差異。
(二)銀行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銀行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銀行網站等)?	√		(二)資訊揭露方式 1. 由專責部門負責網站之資訊蒐集及揭露,並設有英文網站供投資大眾參考。 2. 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統一對外發言,並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以供遵循。 3. 每年均依據「銀行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編製年報,揭露相關資訊。	無差異。
(三)銀行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依銀行法及證券交易法相關規定於期限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本行依銀行法及證券交易法相關規定於期限內公告並申報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各月份營運情形。	無差異。
六、銀行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利益相關者權益、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銀行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對政黨、利害關係人及公益團體所為之捐贈情形等)?	√		一、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本行訂有「工作規則」,以明確規範勞資雙方之權利義務,並定期舉辦勞資會議,以加強勞資雙方溝通及保障勞工權益,且亦定期評估員工各項薪資福利措施,謀求員工最大福利。另,為維護兩性工作平等及人格尊嚴,本行訂有「性騷擾防治、申訴及懲戒辦法」。 二、投資者關係:本行設有「投資人關係處理窗口」,溝通管道順暢。 三、本行與利害關係人之各項交易,均依「聯邦商業銀行與利害關係人從事授信以外交易之作業準則」及授信交易之相關規定辦理。 四、董事進修之情形:本行董事已接受「董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	無差異。

參、公司治理報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等相關課程，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及本行年報揭露其進修情形。</p> <p>五、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行已訂定風險管理政策，並建立各項風險管理機制及規範，以有效管理各項風險。(各類風險之定性及定量資訊，請參閱第118頁至第126頁)</p> <p>六、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客戶可透過網站或申訴及建議專線表達意見或申訴事項，並由專責部門負責轉辦相關單位及追蹤執行情形，且為保障消費者權益，本行訂有「存款帳戶及其疑似不法或顯屬異常交易管理辦法暨作業規範」、「消費者爭議處理制度」等相關辦法，主動關心及有效提醒客戶避免遭受騙損失。</p> <p>七、銀行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行已於111年11月與明台產物保險(股)公司續保董事責任保險，並向董事會報告。</p> <p>八、對政黨、利害關係人及公益團體所為之捐贈情形：</p> <p>(一) 3月響應政府號召「2022年烏克蘭國際援助專案」，捐助1,000萬元用於急難救助及醫療協助等。</p> <p>(二) 4月舉辦「藝童彩繪媽咪」兒童公益繪圖比賽，依活動參與件數捐款「南投縣政府」地方教育基金發展專戶，補助偏鄉學童營養午餐。</p> <p>(三) 8月捐助喜憨兒基金會舉辦年度公演活動並認購手作餐盒。</p> <p>(四) 12月與高雄捷運公司合作共同打造安全的乘車環境，捐助採購高捷紅線各站緊急救護設備 AED，共計27台。</p> <p>(五) 透過本行與聯邦文教基金會合作推出「我們益起幸福吧」愛心捐款平台，募資捐助「希望兒童合唱團」、「南投縣中寮鄉龍眼林福利協會」、「喜憨兒社會福利基金會」、「屏東縣牡丹鄉牡丹部落旭海小學堂老幼服務站」及「雲林縣斗南鎮長青食堂社區老人照顧關懷」等公益弱勢團體。</p>

參、公司治理報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七、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本行於本年度獲評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布之第9屆公司治理評鑑上市公司6%~20%。為強化本行公司治理，針對第9屆公司治理評鑑未得分指標積極進行檢討改善並列為公司治理優先加強計畫，如強化審計委員會對公司財報之監督職能等項目。			

(五)銀行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1年12月31日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召集人 獨立常務 董事	李國璋		長於營運判斷與經營管理，金融業歷練豐富且具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 主要經歷為台灣中小企銀副總經理、聯邦票券公司總經理、聯邦票券公司董事長、票券公會理事長、聯邦銀行獨立董事。	本行已取得獨立董事的書面聲明，確認無下列「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與本行有直接或間接利害關係之情事： 1. 本人及其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擔任之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或董事、監察人及持有本行已發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2. 直接持有本行已發股份總數百分之五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或第二項指派代表人擔任本行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3. 本行與他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他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本行與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他公司或	0

參、公司治理報告

獨立董事	李宗翰	具資訊科技、電子商務、數位經濟專業。 主要經歷為考試院典試委員、英國曼徹斯特大學訪問學者、淡江大學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教授、院長。	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5. 與本行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6. 為本行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逾新臺幣五十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0
董事	李文明	長於領導及行政管理。 主要經歷為台灣化學纖維(股)公司專員、聯邦建設企業(股)公司高級專員、元太外匯經紀(股)公司常務董事。	1. 非為本行之受僱人。 2. 非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3.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詳董事基本資料,經評估兼職職務與本職未有利益衝突或違反各兼職機構內部控制之情事。	0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銀行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10年7月20日至113年7月19日，111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召集人	李國璋	2	0	100%	-
委員	李宗翰	2	0	100%	-
委員	李文明	2	0	1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職權範圍：

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對董事會負責，且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一)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二)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參、公司治理報告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案內容、決議結果以及銀行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屆次	討論事由	決議結果	本行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1.01.11 第5屆第2次	110年度績效獎金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陳董事會核決。	提董事會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06.13 第5屆第3次	評估本行「董事薪酬核定原則」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陳董事會核決。	提董事會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評估經理人薪資報酬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陳董事會核決。	提董事會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評估經理人、業務人員績效考核辦法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陳董事會核決。	提董事會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年度董事酬勞、經理人酬勞分配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陳董事會核決。	提董事會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董事會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情形：無此情形。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經成員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此情形。

3. 董事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資訊

一、董事提名委員會成員之委任資格條件及其職責：

本委員會由董事會推舉至少三名董事組成之，其中應有過半數獨立董事參與。委員會職責為：

- (1) 提名本公司董事候選人，並審查董事候選人資格。
- (2) 評估獨立董事之獨立性。
- (3) 訂定董事進修計畫。

二、董事提名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與經驗及運作情形：

- (1) 本公司之董事提名委員會委員計3人。
- (2) 本屆委員任期110年7月20日至113年7月19日，111年度董事提名委員會開會1次(A)，委員專業資格與經驗、出席情形及討論事項如下：

職稱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李國璋	長於營運判斷與經營管理，金融業歷練豐富且具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 主要經歷為台灣中小企銀副總	1	0	100%	-

參、公司治理報告

職稱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 席率(%) (B/A)	備註
		經理、聯邦票券公司總經理、聯邦票券公司董事長、票券公會理事長、聯邦銀行獨立董事。				
委員	林鴻聯	長於營運判斷與經營管理，金融業歷練豐富且具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 主要經歷為聯邦銀行董事、聯邦銀行副總經理、聯邦銀行總經理。	1	0	100%	-
委員	李宗翰	具資訊科技、電子商務、數位經濟專業。 主要經歷為考試院典試委員、英國曼徹斯特大學訪問學者、淡江大學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教授、院長。	1	0	1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提名委員會之議案內容、決議結果以及銀行對董事提名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屆次	討論事由	決議結果	本行對董事提名委員會 意見之處理
111.02.23 第2屆第1次	擬訂定111年度董事進修計畫。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陳董事會核決。	提董事會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董事會不採納或修正董事提名委員會之建議情形：無此情形。

三、董事提名委員會之議決事項，經成員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此情形。

參、公司治理報告

(六)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銀行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p>為落實企業社會責任的推動，本行於104年第8屆第17次董事會通過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設置辦法」，成立聯邦銀行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負責本行企業社會責任之政策、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之統籌處理，並下設公司治理、客戶關懷、員工照護、環境永續及社會公益小組，各小組就其執掌執行各項計畫，以確保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之落實，並促成經濟、環境及社會之進步。</p> <p>配合國際發展趨勢，實踐永續發展目標，111年將「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更名為「永續發展委員會」，為公司內部最高層級的永續發展決策中心。委員會由董事長擔任主任委員，總經理、副總經理、總稽核、總機構法令遵循長及總行各管理單位主管擔任委員。</p> <p>永續發展委員會每半年召開一次會議為原則，必要時得彈性調整之，負責永續發展各項範疇年度目標及執行方案之審定、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追蹤與實施成效之檢討及其他與永續發展相關事項之審定或備查。111年委員會召開會議審議通過110年執行成果、111年各項推動計畫與目標。</p> <p>永續發展委員會每年定期(一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永續經營執行情形，董事會必須檢視經營團隊執行永續發展情形之成效，審定各項計畫之可行性，並適時提供建議，以確保在追求永續經營與獲利之同時，將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之因素納入公司管理方針與營運活動。</p>	無差異。						
二、銀行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p>1. 本揭露資料涵蓋本行於111年度(111年1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在永續發展績效表現。風險評估邊界以本行及各子公司在臺灣之營運範圍及服務為主。</p> <p>2. 永續發展委員會各小組依據重大性原則進行分析，透過各種管道及平台與利害關係人進行溝通、蒐集意見，並參考國內外金融環境、產業現況、策略發展、政府政策、同業參考以及外部顧問專家意見，據以評估重大性之ESG議題，並有效辨識、衡量及監控各項風險，訂定相對應的管理措施與目標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638 1809 1316 2024"> <thead> <tr> <th>重大議題</th> <th>風險評估項目</th> <th>說明</th> </tr> </thead> <tbody> <tr> <td>公司治理</td> <td>營運績效與股東權益</td> <td>1. 定期編製公司年報、每季編製財務報告書、每月公佈營運績效並揭露重大訊息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供資訊查詢。</td> </tr> </tbody> </table>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說明	公司治理	營運績效與股東權益	1. 定期編製公司年報、每季編製財務報告書、每月公佈營運績效並揭露重大訊息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供資訊查詢。	無差異。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說明								
公司治理	營運績效與股東權益	1. 定期編製公司年報、每季編製財務報告書、每月公佈營運績效並揭露重大訊息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供資訊查詢。								

參、公司治理報告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2. 每年召開股東常會及法人說明會，提供暢通雙向溝通管道。</p> <p>3. 設有投資人關係處理窗口，妥善處理股東建議、疑議及爭議事項。</p>	
		法令遵循、內部稽核	<p>1. 法務暨法令遵循部法令事務科及法令遵循科為本行法令遵循單位，由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率領法令遵循單位所屬人員共同負責本行法令遵循制度之規劃、管理及執行。</p> <p>2. 總行及各分行均指派符合法定資格之人員擔任單位法令遵循主管，負責執行法令遵循事宜。</p> <p>3. 本行現行法令遵循政策之設計係遵照主管機關之監理指導，包括事前規劃、事中監控及事後驗證，透過教育訓練及宣導強化行員法治觀念。</p> <p>4. 設立隸屬董事會之內部稽核單位及建立總稽核制，綜理稽核業務，擬定查核計畫，定期辦理一般查核及專案查核。</p>	
		社會 客戶隱私及權益	<p>1. 有關客戶資料之蒐集目的、使用方式及相關權益之行使，均明載於告知文件中並主動告知客戶，以客戶意願為依據。</p> <p>2. 制訂完善個人資料保護規範，並建立個資管理委員會作為跨部門之個資管理制度管理組織，定期審議與本行個人資料保護有關事項，並配合本行資安小組加強管理，以確保本行所保有個人資料檔案之安全。</p> <p>3. 定期辦理個資安全事故應變演練。</p> <p>4. 落實金融消費者保護，建立完善的消費者爭議處理制度，並設立客服專責單位提供客服專線，受理客戶問題諮詢及申訴處理。</p> <p>5. 於董事會下設公平待客管理委員會，作為本行公平待客議題之規劃、審議與推行之主要組織，定期向董事會報告。</p>	
		環境 氣候變遷	<p>1. 本行風險管理政策已訂定「氣候變遷與環境永續風險管理準</p>	

參、公司治理報告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及環境衝擊</p> <p>則」，以定期審視相關規劃之執行情形。</p> <p>2. 訂定「能源暨環境管理政策」，設定全行節能減碳目標，並由環境管理專責人員，負責推動環境永續相關議題。</p> <p>3. 參考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及 ISO14064 溫室氣體盤查系統等國際標準，建立環境管理作業準則。</p> <p>4. 訂定全行節能減碳目標，自 110 年度起連續 5 年，每年節電 1%，優先採購具有節能標章之電燈與空調設備、省水標章之衛浴設備、及具有環保標章之建材與事務辦公用品等環保節能設備。</p> <p>5. 持續推動數位金融服務，減少實體紙張交易，促進環保節能減碳。</p> <p>6. 取得總行、中山、桃鶯、民權、苓雅分行大樓 ISO14064 溫室氣體管理系統認證。</p> <p>7. 分階段將 ISO50001 能源管理系統之作業標準推展至其他單位。</p>	
<p>三、環境議題</p> <p>(一) 銀行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V		<p>(一) 本行已於 104 年度成立能源管理委員會，並於總務部設置環境管理專責人員，參考 ISO50001 能源管理系統及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制定「能源暨環境管理手冊」，依其規定執行全行環境管理相關作業，推動各項節能措施。</p> <p>本行總行、中山、桃鶯、民權及苓雅分行大樓取得 ISO50001 能源管理系統認證(效期 2021. 12. 01 至 2024. 12. 01)。</p>	無差異。
<p>(二) 銀行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V		<p>(二) 本行訂定「能源暨環境管理政策」，採購器材均優先選用具有節能、綠建材、環保，及省水等標章之綠能產品，並持續宣導與推動各項節電、節水措施，以及辦理廢棄物分類與資源回收。另為提升設備物品之再利用率，亦建立各項閒置機器設備用品資料庫，於財物採購作業前必須先檢核該資料庫，優先重複使用閒置庫存品以提升物品之再利用率。紙張則採雙面列印或單面紙張回收再複印，過期文件紙張則送交紙廠銷毀供作再生紙原物料。</p>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銀行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p>(三) 本行評估氣候變遷之風險與機會，並採取之因應措施如下：</p> <p>1. 氣候變遷風險：</p> <p>(1) 實體風險：極端氣候(如：立即性之颱風、洪水或長期性海平面上升等)對本行營業據點、不動產擔保品及客戶營運或收入之不利影響。</p> <p>(2) 轉型風險：本行因政策及法規衍生減碳及合規之因應成本，及客戶面臨減碳及永續轉型之風險。</p> <p>2. 氣候變遷機會：</p> <p>(1) 提升營業據點能源使用效率：透過汰換老舊耗能產品、採用節能省電產品、推廣節能措施，降低營運成本。</p> <p>(2) 推動各類網路服務與無紙化：推動交易電子化，各項網路服務，提升營運效能，帶來無紙化效益，降低營運成本。</p> <p>(3) 發行低碳金融商品或服務：透過開發及推廣低碳產品服務，提高消費者對本行品牌好感，有助提升整體獲利。</p> <p>(4) 推動綠色貸款及投資相關商品：提供綠色相關貸款，及投資綠色債券等，鼓勵企業發展永續相關作為，增加本行營業收入。</p> <p>(5) 響應節能倡議活動及計畫：企業形象為公司之無形資產，若能與客戶、鄰近商家共同響應節能倡議活動，節省能源支出，對企業財務會產生正面影響。</p> <p>3. 氣候相關議題之評估結果及因應措施：</p> <p>(1) 實體風險：</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針對核心資訊設備、電力及網路建立備援機制，訂定災害緊急應變作業要點，營業單位定期舉辦安全防護教育訓練與演練並檢討改進，另透過保險彌補極端氣候災害造成之財物損失風險；透過作業風險控制自評作業，評估採行控制方案情形，必要時另擬定行動方案。 ● 於不動產擔保品鑑估規範訂定易受風水旱災或地質不良影響者，列入應注意事項。 ● 注意客戶營運或財務狀況，持續強化對客戶之盡職調查及控管措施；協助遭受天然災害之客戶復舊及重建，提供災後從事復舊所需資金。 <p>(2) 轉型風險：</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訂定相關節能目標，優先採購具有節能標章、省水標章及綠建材標章及環保標

參、公司治理報告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章等各種節能設備；參與經濟部「服務業能源管理系統示範推廣計畫」；透過作業風險控制自評作業，評估採行控制方案情形，必要時另擬定行動方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注意客戶營運或財務狀況，持續強化對客戶之盡職調查及控管措施，另持續注意相關規範公布，適時提供客戶營運資金，以協助客戶低碳轉型。 <p>(3)氣候機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改用 LED 燈泡、汰換老舊空調、參與經濟部能源局「服務業能源管理系統示範推廣計畫」、控管夏季室內空調溫度，並推廣節能省電措施；行舍裝修時，綠建材使用比率達 45%以上。 ●提供數位存款帳戶、線上申辦貸款服務，推廣電子帳單、保單及優化內部作業程序等，以達節能減碳。 ●發行具環保材質及虛擬卡之綠色信用卡、並透過官網鼓勵客戶響應綠色消費；推出 ESG 或低碳相關基金以符合投資人需求。 ●提供綠色授信(包含再生能源貸款、綠建築貸款、電動(油電)車貸款等)，及投資綠色債券、永續債券及太陽能電廠等。 ●響應全球性「Earth hour 地球一小時」、「世界地球日」、「世界環境日」等節能倡議活動，及參與行政院舉辦推動之「民間企業與團體綠色採購」計畫，以提升企業形象。
(四)銀行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p>(四)</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行訂定「能源暨環境管理政策」，針對溫室氣體減量(輸入電力排放源)目標如下： 訂定以109年為基礎，自110年起，前五年每年減碳1%，至139年止預計共減碳17.5%，並以139年達到「淨零排碳」為最終努力方向。 2. (1)110年度全行用水量為82,526度。 111年度全行用水量為64,454度。 (2)110年度全行廢棄物總重量為173.5公噸， 111年度全行廢棄物總重量為155.9公噸。 3. 本行總行、中山、桃鶯、民權、苓雅分行大樓自110年起進行ISO14064溫室氣體盤查並取得認證(效期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111年度之盤查由外部機構於112年度辦理認證)。 110年直接溫室氣體排放量計47.1676公噸二氧化碳當量，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計994.8738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參、公司治理報告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4. 111年全行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計4347.746公噸二氧化碳當量(用電量換算)。
四、社會議題 (一) 銀行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 本行認同並支持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全球盟約》、《國際勞動組織公約》等各項國際人權公約所揭櫫之人權保護精神與基本原則，為落實以上宣示，並充分體現尊重與保護人權之責任，特訂定「人權政策」。透過職場人權保障、健康安全職場、勞資關係維護及個資與資安保護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保障全體同仁、客戶及利害關係人之基本人權。
(二) 銀行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二) 本行「人事管理辦法之薪資作業處理要點」已明訂各項薪資、津貼、加給、獎金等之發放標準，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另訂定「員工獎懲案件處理辦法」規範相關制度。本行定期辦理晉升調薪作業，提供合理化薪資。為促進家庭照護福利且配合勞動基準法令，訂定生理假、產檢假、產假、陪產檢及陪產假及流產假等。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發給年節節金、提供結婚、喪事、生育及重大天然災害補助等事項。本銀行年度決算如有獲利，董事會會斟酌當年度經營績效，發放年終、績效獎金及提撥員工酬勞(提撥獲利之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五間)分派予員工。110年起辦理員工持股信託，符合資格員工可自由加入，達到長期儲蓄、累積財富、保障未來安定之生活之目的。
(三) 銀行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 本行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依主管機關規定，定期對員工施以職業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 1. 本行每年辦理二次行舍之用電安全檢查、照明亮度及室內空氣品質檢查，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依主管機關規定，定期對員工施以新進員工職安教育訓練、在職員工職安教育訓練、職安主管訓練、急救人員訓練。 2. 本行111年發生職災計33件、33人，占總員工人數比例0.84%，發生職災原因大部分均為上下班途中交通事故，各分行職安主管會利用早會或職安教育訓練期間，加強宣導，雨天減速慢行，保持安全距離等，遵守交通安全事宜。
(四) 銀行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四) 為因應金融環境快速變化、公司經營策略及培訓員工職涯能力的發展，本行每年持續依據員工進修訓練辦法及員工職涯發展規劃，不定期舉辦各項業務講習、研討會、專業訓練課程及派訓行外參加各項金融專業及企業經營管理訓練課程，隨時加強員工之專業知能並培育全方位的金融服務人才。本行建置教育訓練線上學習E-learning平台，提供多樣化數位學習課程放置

參、公司治理報告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於線上教育訓練專區，員工可隨時不受限自主進修提升自我職能。另行員職涯能力之培訓，亦透過職務輪調機制執行。</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colspan="4">111 年度進修情形</th> </tr> <tr> <th>人員類別</th> <th>課程性質</th> <th>班次</th> <th>受訓人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新進員工</td> <td>職前訓練</td> <td>3</td> <td>223</td> </tr> <tr> <td>各職系員工</td> <td>專業課程</td> <td>541</td> <td>42,598</td> </tr> <tr> <td>新任主管</td> <td>主管訓練</td> <td>16</td> <td>35</td> </tr> </tbody> </table>	111 年度進修情形				人員類別	課程性質	班次	受訓人數	新進員工	職前訓練	3	223	各職系員工	專業課程	541	42,598	新任主管	主管訓練	16	35	
111 年度進修情形																								
人員類別	課程性質	班次	受訓人數																					
新進員工	職前訓練	3	223																					
各職系員工	專業課程	541	42,598																					
新任主管	主管訓練	16	35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銀行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p>(五) 為重視本行對客戶之保護，本行已訂有公平待客政策，以增進消費者對本行之信心，確保本行之永續發展。本行各業務均落實公平待客政策，並遵循金融消費者保護法及相關規定。本行為保護消費者權益，已建立完整「消費爭議處理制度」，於104年8月26日提報第9屆第2次董事會通過。</p> <p>並提供全年無休24小時客戶服務專線，當客戶與本行業務往來，因商品或服務所衍生爭議，並主張影響其權益受損時，可透過適當管道（電話、信件、網頁留言、文字客服或至分行臨櫃等）提出申訴，本行即依「客戶申訴處理流程」謹慎妥處，並由專責單位負責追蹤處理，以迅速有效率的處理客戶爭議，並分析統計申訴案件，責成各單位查參改進，避免類似個案再發生。</p> <p>設立「消費者爭議案件處理小組」，負責審理客戶因與本行業務往來所衍生爭議而無法達成協議之案件，促進客戶問題能圓滿處理。</p>	無差異。																				
(六) 銀行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p>(六)</p> <p>1. 本行已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並要求往來供應商遵行該政策，於簽訂合約時需簽署「遵守企業社會責任、誠信經營政策及法律規定承諾書」，規範商品及勞務採購供應商，須承諾在商品製造生產及提供勞務服務之過程，均會遵守環境保護法、職業安全衛生法、勞動基準法等相關法令規定，並注意勞動人權及工作環境之安全危害因素，且採取措施避免危害發生，以及遵守誠信經營政策。</p> <p>並於供應商簽訂之合約中訂有條文規定，若供應商涉及違反上述政策內容，或對環境與社會造成顯著影響時，本行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以避免與抵觸本行企業社會責任政策者進行交易。</p> <p>2. 本行要求供應商填報「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自我評估表」，以利了解供應商於環境保護、職業安全衛生、勞動人權、誠信經營等各面向之落實情形，若不符合本行要求，且經輔導仍無法辦理改</p>	無差異。																				

參、公司治理報告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善時，則不予以往來。	
五、銀行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銀行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行110年永續報告書係依循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於2016年發佈之GRI準則(GRI Standards:核心選項)撰寫，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證，按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佈確信準則公報第一號，進行獨立有限確信，確信報告揭露於報告書附錄，本行永續報告書公開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與公司網站。本行111年永續報告書將採用2021年新版GRI準則撰寫，以最高標準要求組織完整、透明地揭露其營運活動對於經濟、環境、社會的衝擊情形。	無差異。
六、銀行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行於104年3月18日第8屆第18次董事會通過訂定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於111年3月7日第11屆第7次董事會通過修正該守則名稱為「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修改相關條文，以強化實踐永續發展之目標。本公司定期依該守則檢視執行情形並據以改進，執行至今尚無差異情形。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如銀行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請參閱第92頁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七)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銀行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一) 本行已由董事會通過訂定『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暨行為指南』，並於守則中明示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應承諾積極落實本守則。為履行承諾，本行由隸屬董事會之「永續發展委員會」下設「公司治理小組」為本行誠信經營之專責單位，負責監督本行誠信經營政策之推動與各項防範方案之執行。	無差異。
(二) 銀行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二) 本行各業務均設有嚴謹之內部控制及風險控管，除依循主管機關及各業務主管單位之規定辦理外，本行另設有法令遵循、稽核及風險管理單位嚴格監督，而前項防範方案中亦有明訂賄賂禁止之相關規範，以確保公司誠信經營；另，本行每年會針對作業風險控制自評，以了解各項控制措施之有效性及是否落實執行，並視情形採行強化措施，評估結果並編製彙總報告陳報資產負債暨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	無差異。
(三) 銀行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三) 本行之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已於本行人事管理辦法及工作規則中明定本行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且定期檢討修正。另，透過法遵制度、內部查核及檢舉制度，落實防範方案之執行。	無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銀行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一) 本行之商業活動均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且已於契約中明定交易對象應遵守本行誠信經營政策條款。另，本行於契約訂定前，需先經法務單位審閱，以確保其權利、義務及合法性。	無差異。
(二) 銀行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二) 本行指定隸屬董事會之「永續發展委員會」下設「公司治理小組」為本行誠信經營之專責單位，負責監督本行誠信經營政策之推動與各項防範方案之執行，並定期(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	無差異。
(三) 銀行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	V		(三) 本行有關防止利益衝突之政策及管道，分別明訂於「誠信經營守則暨行為指	無差異。

參、公司治理報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南」、工作規則、員工服務規約(對象:員工)。為確保關係人交易不損害公司利益或股東權益，本行與關係人之授信均依銀行法相關規定辦理，與關係人授信以外交易，則依本行訂定之「與利害關係人從事授信以外交易之作業準則」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前述辦法分別經董事會、股東會通過在案。另，本行董事會議事規範訂有迴避制度(對象:董事)，均有確實執行。
(四)銀行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本行會計制度係遵照政府有關法令、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並配合本行現行業務實際需要及將來發展訂定，內部控制制度係依「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訂定，目的在於促進公司健全經營，確保達成營運之效果及效率、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稽核單位依據作業風險控制自評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透過內部稽核制度與自行查核制度，檢視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之有效性，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
(五)銀行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 1. 依據本行「誠信經營守則暨行為指南」規定，本行會不定期舉辦內部宣導，向董事、受僱人及受任人傳達誠信之重要性；相關人員並積極參與外部單位舉辦之相關研討會與教育訓練。 2. 本行111年度舉辦與誠信經營議題相關之內、外部教育訓練(含誠信經營法規遵循、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等相關課程)，共開123班次，受訓人數合計4,055人次。
三、銀行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銀行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本行訂有檢舉處理程序，並於公司網站及內部網站建立及公告檢舉管道，供本行內部及外部人員使用，由專責單位視檢舉情事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並聲明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予以保密，同時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 (一)本行檢舉制度實施辦法於107年8月22日提報董事會通過，於辦法中明定受理檢舉之類型，並可透過書面、專線、電子

無差異。

無差異。

無差異。

參、公司治理報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銀行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p>郵寄或舉報平台進行檢舉。另依據被檢舉對象之不同，由不同單位受理檢舉案件。又為鼓勵本行員工檢舉不法，凡案件查證屬實，經本行規定懲處後，將對內部檢舉人酌發檢舉獎金。</p> <p>(二) 本行檢舉制度實施辦法明訂檢舉案件受理、調查及簽報懲處、通知等處理程序，明確劃分受理單位與調查單位之職責。受理單位會將檢舉情事、處理方式及後續檢討改善措施，向董事會報告。另亦訂定有關檢舉人身分、檢舉函或檢舉紀錄相關資料之保密義務。</p>	除為避免檢舉制度遭不當濫用，未允許匿名檢舉外，其餘無差異。
(三) 銀行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p>(三) 本行檢舉制度明訂保障檢舉人之工作權，不得因檢舉案件而對檢舉人予以解僱、解任、降調、減薪、損害其依法令、契約或習慣上所應享有之權益，或為其他不利處分。</p>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銀行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p>本行公司網頁設有『公司治理專區』及『永續發展專區』以揭露誠信經營相關之規定及推動成效。另，為使資訊透明，相關訊息也已上傳公開資訊觀測站供投資人查閱。</p>	無差異。
<p>五、銀行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行除訂有『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暨行為指南』外，也訂有「工作規則」，規範行員應忠誠職守，遵守法令、本行各項規章及服務守則，嚴格履行誠實義務。公司經營皆遵照法令規定及本行內部相關規定辦理，以增進投資人利益。本行誠信經營情形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無差異情形。</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銀行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p>				

(八) 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為建立本行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避免資訊不當洩漏，並確保本行對外界發表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及加強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本行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對有價證券上市公司重大訊息之查證暨公開處理程序」、「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對有價證券上市公司及境外指數股票型基金上市之境外基金機構資訊申報作業辦法」及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辦理各項資訊之申報。

(九) 本行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查詢方式：

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之公司治理。

(十) 其他足以增進對銀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請參閱本行網站 (<https://www.ubot.com.tw>)。

(十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此情形。
2.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聯邦商業銀行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一、謹代表聯邦商業銀行聲明本銀行於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確實遵循「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實施風險管理，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定期陳報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並確實遵循前開辦法第三十八條第五款及第三十八條之一規定，與同業公會所定資訊安全自律規範。
- 二、兼營證券業務部分，確實依據「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兼營保險代理人或保險經紀人業務部分，確實依據「保險代理人公司保險經紀人公司內部控制稽核制度及招攬處理制度實施辦法」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是否有效。
- 三、經審慎評估，本年度各單位內部控制、法規遵循情形及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除附表所列事項外，均能確實有效執行。
- 四、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五、本聲明書業經本銀行 112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通過，並此聲明。

謹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董事長：林鴻聯



(簽章)

總經理：許維文



(簽章)

總稽核：張綺華



(簽章)

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趙佑滿



(簽章)

資訊安全長：洪劉麟



(簽章)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13 日

參、公司治理報告

附表

聯邦商業銀行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劃

(基準日：111年12月31日)

應加強事項	改善措施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本行辦理免保證商業本票承銷業務，有未徵提發行企業之營業發行計畫及未對企業主要負責人一般信譽辦理調查等情事。	已修訂「免保證商業本票管理辦法」建置控管措施，並依相關規定辦理，以落實內部控制制度之執行。	已完成改善。
本行辦理保險代理人業務有違反保險法相關規定之情事。	已與保險公司討論並檢視調整合約，有關電話行銷招攬之相關費用之約定內容。	已完成改善。

(十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違法受處分及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揭露事項	主要缺失	改善情形
(一) 負責人或職員因業務上犯罪經檢察官起訴者。	無	無
(二) 違反法令經金管會處以罰鍰，或經金管會依銀行法第六十一條之一規定處分，或銀行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或符合金管會處理違反金融法令重大裁罰措施之對外公布說明辦法第二條規定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對已剔除「免申報大額通貨交易」之客戶，未及時將註銷名單上線，致有現金存入超過新臺幣 50 萬元以上交易，未向法務部調查局申報大額通貨交易之缺失事項，有礙健全經營之虞，爰依銀行法第 61 條之 1 第 1 項規定予以糾正。 辦理免保證商業本票承銷業務，有未徵提發行企業之營業發行計畫及未對企業主要負責人一般信譽辦理調查等情事，爰依銀行法第 61 條之 1 第 1 項規定予以糾正。 辦理保險代理人業務，有違反保險法相關規定之情事，依保險法第 167 條之 2 規定，核處罰鍰新臺幣 60 萬元整。 辦理自然人購屋貸款業務，涉有未完善建立及落實執行洗錢防制作業，違反洗錢防制法第 7 條第 1 項，同條第 4 項授權訂定之金融機構防制洗錢辦法第 5 條及第 9 條規定，依洗錢防制法第 7 條第 5 項規定核處新臺幣 150 萬元罰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行已改善並列入自行查核項目以加強檢查，另已增訂相關控管檢核準則於「疑似洗錢或資恐交易審查及申報管理程序」手冊以控管。 本行已修訂「免保證商業本票管理辦法」建置控管措施，並依相關規定辦理，以落實內部控制制度之執行。 本行已與保險公司討論並檢視調整合約，有關電話行銷招攬之相關費用之約定內容。 本行已檢討並採行相關改善措施實施中。
(三) 因人員舞弊、重大偶發案件(詐欺、偷竊、挪用及盜取資產、虛偽交易、偽造憑證及有價證券、收取回扣、天然災害損失、因外力造成之損失、駭客攻擊與竊取資料及洩露業務機密及客戶資料等重大事件)或未切實執行安	無	無

揭露事項	主要缺失	改善情形
全維護工作致發生安全事故等；其各年度個別或合計實際損失逾五千萬元者，應揭露其性質及損失金額。		
(四)其他經金管會指定應予揭露之事項。	無	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111 年度股東會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1)承認 110 年度盈餘分派案：決議通過。

執行情形：本行於股東會決議通過特別股股息(每股 2.4 元)、普通股股利每股 1.035 元，其中現金股利每股 0.15 元、股票股利每股 0.885 元，另訂定 111 年 6 月 26 日及 111 年 7 月 12 日為分派基準日，並於 111 年 7 月 15 日、111 年 8 月 8 日、111 年 9 月 5 日配發現金股利與股票股利。

(2)承認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決議通過。

(3)本行盈餘撥充資本發行新股案：決議通過。

執行情形：本行盈餘及員工酬勞轉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1 年 6 月 17 日核准申報生效，並報奉經濟部 111 年 8 月 23 日經授商字第 1110113862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在案，並於 111 年 9 月 5 日發放及上市買賣。

2. 111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董事會重要決議

(1)111 年 1 月 13 日第 11 屆第 6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修訂「本行兼營證券商債券自營業務之『證券商內部控制制度標準規範』」、修訂「本行兼營證券商內部控制制度」、「更換本行兼營證券商期貨交易輔助業務委任期貨商」不動產承租案、承租公務車案、修訂「本行與利害關係人從事授信以外交易之作業準則」、修訂「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暨子公司洗錢防制暨打擊資恐政策」、修訂「本行法令遵循政策，並訂定 111 年度法令遵循計畫」、「指派本行第二屆董事提名委員會委員」、「本行子公司聯邦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捐贈案」、修訂「組織規程」、「檢陳本行 111 年度『全行及各業務別營業預算』，及『各項業務之營運方針』」。

(2)111 年 3 月 7 日第 11 屆第 7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修訂「本行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本行兼營證券商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本行證券商薪資及獎金辦法」、訂定「本行證券商金融部總(分)公司績效考核辦法」、修訂「本行車輛貸款業務績效考核辦法」、修訂「本行財富管理部門人員考核辦法」、「與○○公司規劃合作信用卡業務案」、不動產租賃案、訂定「本行企業金融部門人員考核及獎勵辦法」、修訂「產業授信部位限額及損失限額」、「111 年度重新檢視承作股票質押貸款及以未上市(櫃)股票為擔保之授信限額」、修訂「特定地區不動產授信限額」、「111 年度重新檢視信用評等屬較高風險等級之授信限額」、修訂「不動產擔保貸款授信限額」、修訂「本行同一人、集團企業及產業別之信用風險集中度管理辦法」、修訂「本行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及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設置辦法」、修訂「本行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修訂「組織規程」、修訂「公司章程」、修訂「本行個人資料保護注意事項」、修訂「本行『兼營保險代理業務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注意事項』」、「保險代理人業務之疑似洗錢、資恐或資助武擴交易表徵」、「兼營期貨業務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注意事項」、「期貨輔助人業務之疑似洗錢、資恐或資助武擴交易表徵」，及本行『兼營期貨業務評估洗錢及資恐風險暨訂定防制計畫政策』」、「簽署『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本行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評估結果及擬出具均能確實有效執行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修訂「本行工作規則」、修訂「本行營業單位績效考核辦法」、「本行 110 年度自編及經會計師初

參、公司治理報告

- 步查核之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本行 110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本行 110 年度盈餘分派案」、「辦理 110 年度盈餘轉增資撥充資本發行新股案」、「辦理 110 年度員工酬勞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本行 111 年度續聘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辦理本行財務報表與所得稅結算查核申報等相關事宜」、「修訂「本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本行響應政府賑災援助烏克蘭行動，捐助新臺幣 1 千萬元」。
- (3) 111 年 5 月 10 日第 11 屆第 8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修訂「本行兼營證券商經營期貨交易輔助業務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本行兼營保險代理人業務內部控制制度」、「銀行對大陸投資曝險部位之投資政策妥適性評估」、修訂「財富管理業務專業投資人之金融商品交易經驗之評估並修訂作業規範」、「本行向主管機關陳報現金收支預測表案」、「與子公司續簽資訊系統委外服務合約案」、「汰換 IBM 大型營運主機、主中心核心交換器及擴充相關設備案」、修訂「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暨子公司洗錢防制暨打擊資恐政策」、「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0 年 12 月辦理數位金融服務之風險管理專案業務檢查意見改善情形報告案」、「修正本行 111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並檢附修改前後對照表」、「本行擬自 111 年第 2 季起更換會計師暨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評估案」、「檢陳本行 111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表」。
- (4) 111 年 6 月 20 日第 11 屆第 9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本行保險代理人業務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風險評估報告」、「檢陳本行 111 年度遵循監理審查原則應申報資料」、「依據本行防制洗錢與打擊資恐風險評估結果，訂定風險防制計畫」、修訂「擬訂於 111 年 7 月 12 日為本行普通股現金股利、股票股利之配息、配股基準日」、本行第 5 屆第 3 次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事項。
- (5) 111 年 8 月 22 日第 11 屆第 10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修訂「本行兼營證券商債券自營業務之『證券商內部控制制度標準規範』」、修訂「本行兼營證券商內部控制制度及期貨交易輔助業務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本行證券商薪資及獎金辦法」、修訂「本行兼營保險代理人業務招攬處理制度及程序準則」、修訂「本行不動產估價辦法」、修訂「本行車輛貸款業務定價政策」並檢討放款定價基準、修訂「本行理財貸款業務定價政策」並檢討放款定價基準、修訂「本行房屋貸款業務定價政策」並檢討放款定價基準、「依本行授信篇『企業金融業務放款定價處理要點』，重新檢討放款定價基準及修訂『利率、費率核定表』」、「本行子公司投資計劃案」、「檢陳本行 111 年上半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
- (6) 111 年 10 月 17 日第 11 屆第 11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續租公務車案」、「擬針對餘屋貸款訂定相關控管措施」、訂定「『大陸地區總授信部位限額』及『大陸地區高風險產業授信部位限額』」、「本行屏東分行申請遷移至新址繼續營業案」、修訂「本行董事會議事規範部分條文案」。
- (7) 111 年 11 月 7 日第 11 屆第 12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修訂「本行兼營證券商內部控制制度及期貨交易輔助業務內部控制制度」、「修訂『聯邦商業銀行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之附錄『商品適合度與認識客戶作業要點』及『TMU 客戶權益保障要點』」、「同意 112 年度本行『金融同業交易授權額度表』、『購買本國企業所發行之免保證短期票券投資額度授權原則』及『保險公司暨投信基金交易額度授權原則』案」、修訂「『本行公平待客政策』，增訂『高階主管問責制度』」、「檢陳本行 112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及本行兼營證券商業務及期貨交易輔助業務之 112 年內部稽核作業查核計畫及執行情形申報表」、「規劃及執行機房設備汰換及建置案」、「檢陳本行 111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告」。
- (8) 112 年 1 月 12 日第 11 屆第 13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修訂「本行企業金融部門績效獎金發放辦法」、「捐助聯邦文教基金會案」、「不動產續租案」、「不動產購置」二案、「112 年度法令遵循計畫」、修訂「本行兼營證券商業務及期貨交易

參、公司治理報告

輔助業務『112年度內部稽核作業查核計畫及執行情形申報表』、「檢陳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11年6月辦理新店及嘉義分行一般業務檢查意見改善情形報告」、修訂「本行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修訂「營業單位績效考核辦法」、修訂「財富管理部門人員考核辦法」、修訂「組織規程」、「本行112年度『全行及各業務別營業預算』，及所擬具『各項業務之營運方針』」、本行第5屆第4次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事項。

- (9)112年3月13日第11屆第14次董事會決議通過修訂「本行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本行兼營證券商內部控制制度及期貨交易輔助業務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本行證券經紀商薪資及獎金辦法」、修訂「產業授信部位限額及損失限額」、修訂「承作以各類股票及以未上市(櫃)股票為擔保借款之授信限額」、修訂「特定地區不動產授信限額」、「112年度重新檢視信用評等屬較高風險等級之授信限額」、修訂「不動產擔保貸款授信限額」、修訂「本行同一人、集團企業及產業別之信用風險集中度管理辦法」、修訂「本行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修訂「本行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本行112年度續聘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辦理本行簽證事務，並變更任職將屆滿七年之簽證會計師，相關獨立性、審計品質、公費及服務內容」、「簽署『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本行111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評估結果及擬出具均能確實有效執行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修訂「本行內部稽核制度」、修訂「本行財富管理業務專業投資人資格認定標準」、修訂「公司章程」、「本行111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本行111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本行111年度盈餘分派案」、「辦理111年度盈餘轉增資撥充資本發行新股案」、「辦理111年度員工酬勞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十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財務主管、會計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公司治理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瑞展	111年1月~111年5月	9,190	9,310	18,500	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更換會計師
	李冠豪	111年6月~111年12月				
	楊承修	111年1月~111年12月				

- (一) 審計公費係指銀行給付簽證會計師有關財務報告查核、核閱、複核及財務預測核閱之公費。
- (二) 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個資保護專案/FCCS系統專案/CRS諮詢/協議程序/移轉訂價/盈餘轉增資/電腦系統資訊安全評估/稅簽及呆帳查核等。
- (三)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之情形：無此情形。
- (四)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之情形：無此情形。

參、公司治理報告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11年5月10日經董事會通過		
更換原因及說明	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 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情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 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 意見及原因	不適用		
與本行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 一目之四應加以揭露者)	不適用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李冠豪
委任之日期	111年5月10日經董事會通過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六、銀行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形。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七、董事、經理人及依同一人或同一關係人持有同一銀行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達一定比率
 管理辦法第十一條規定應申報股權者，其股權移轉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11 年度		112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林鴻聯	620,727	0	0	0
獨立常務董事	李國璋	0	0	0	0
獨立董事	李宗翰	0	0	0	0
獨立董事	范玲玉	0	0	0	0
常務董事	全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871,874	0	0	0
董 事	聯邦投資有限公司	418,311	0	0	0
董 事	友邦股份有限公司	4,213,054	0	0	0
董 事	百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754,104	0	0	0
董 事	涂洪茂	42,648	0	0	0
總經理	許維文	17,953	0	0	0
副總經理	洪劉麟	18,443 76,000(特)	0	0	0
副總經理	李滿治	0	0	0	0
副總經理	楊巨昌	18,798	0	0	0
副總經理	劉鎮評	17,957	0	0	0
總稽核	張綺華	0	0	0	0
協 理	楊峰榮	22,610	0	0	0
協 理	林曉錚	16,829 (17,000)	0	(14,000)	0
協 理	劉珏伶	14,191	0	0	0
協 理	郭良圭	12,268 (32,000)	0	0	0
協 理	湯碧秋	17,831 (12,000)	0	0	0
經理人	陳李豪	17,965 (8,000)	0	0	0
經理人	張惠雯	8,439	0	0	0
經理人	李春綢	6,236	0	0	0
經理人	譚建文	5,868	0	0	0
經理人	陳長貴	15,621	0	0	0
經理人	楊心怡	6,263	0	0	0
經理人	紀文卿	17,330	0	0	0
經理人	洪銘燦	7,654	0	0	0
經理人	李建輝	7,654	0	0	0
經理人	李保慶	0	0	0	0
經理人	楊雅雲	7,103	0	0	0
經理人	蔡美穗	41,688 (9,000)	0	0	0
經理人	鄭儒基	9,886	0	0	0
經理人	林國銘	4,950	0	0	0
經理人	周妙惠	4,072	0	0	0
經理人	黃承發	6,949 (8,000)	0	0	0
經理人	卓嘉瑜	11,165	0	0	0
經理人	趙佑滿	7,688	0	0	0
經理人	謝宜璋	6,224	0	(2,000)	0

參、公司治理報告

職稱	姓名	111 年度		112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經理人	高怡君	8,668	0	0	0
經理人	游錦陽	11,781	0	5,000(特)	0
經理人	周國光	7,781	0	0	0
經理人	柯雅芳	13,152	0	0	0
經理人	廖尉雄	8,697	0	0	0
經理人	費星蓉	0	0	0	0
經理人	洪郁帆	10,067 20,000(特)	0	0	0
經理人	江文期	7,087	0	0	0
經理人	熊令容	15,402	0	0	0
經理人	張弘儒	7,123	0	0	0
經理人	簡鴻明	28,661	0	0	0
經理人	吳柏鋒	7,096	0	0	0
經理人	張祐逞	25,457	0	0	0
經理人	黃英傑	5,240	0	0	0
經理人	蔡英楷	10,050	0	0	0
經理人	杜順呈	6,895 (8,000)	0	0	0
經理人	黃慶雄	7,854	0	0	0
經理人	魏趨師	10,896	0	0	0
經理人	蔡玉梅	6,382	0	0	0
經理人	王欽琮	5,957	0	0	0
經理人	張俊賢	7,660	0	0	0
經理人	薛宗澄	9,370	0	0	0
經理人	陳建隆	19,605	0	0	0
經理人	施大為	9,216	0	0	0
經理人	薛淑鳳	8,758	0	0	0
經理人	王敬業	3,312	0	0	0
經理人	黃文如	6,876	0	0	0
經理人	楊思憫	5,094	0	0	0
經理人	張達緯	6,335	0	0	0
經理人	張志忠	6,763 5,000(特)	0	0	0
經理人	廖彩伶	5,410 (5,410)	0	0	0
經理人	劉炎柔	10,618 (9,000)	0	0	0
經理人	劉士福	9,676	0	0	0
經理人	LE THI VIET HOA	0	0	0	0
經理人	彭森永	7,456	0	0	0
經理人	歐怡和	7,506	0	0	0
經理人	林佩均	0	0	0	0
經理人	鄭育仁	0	0	0	0
經理人	張勝傑	6,867	0	0	0
經理人	盧世文	7,653	0	0	0
經理人	陳弘明	11,743	0	0	0
經理人	蔡瑞麟	16,868	0	0	0
經理人	葉仲智	6,611	0	0	0
經理人	趙惠芬	32,018	0	0	0

參、公司治理報告

職稱	姓名	111 年度		112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經理人	林嘉偉	7,526	0	0	0
經理人	阮文彰	12,236	0	0	0
經理人	柳雲漢	0	0	0	0
經理人	吳建宗	10,502	0	0	0
經理人	吳逸賢	9,562	0	0	0
經理人	黃琳林	7,127	0	0	0
經理人	金大宇	12,191 (14,000)	0	0	0
經理人	朱琦芳	8,458	0	0	0
經理人	張緒生	7,394	0	0	0
經理人	顏顯明	6,913 (8,000)	0	0	0
經理人	林楓麗	14,320	0	0	0
經理人	莊傑聰	4,311	0	0	0
經理人	曾正賢	9,594	0	0	0
經理人	蔡俊輝	13,839	0	0	0
經理人	郭玉玲	15,143 (112,000)	0	0	0
經理人	林文輝	11,682	0	0	0
經理人	蔡滋媛	8,985	0	0	0
經理人	黃志強	13,825	0	0	0
經理人	曹孟文	5,267	0	0	0
經理人	林炳輝	11,191	0	0	0
經理人	謝秀蘭	10,762	0	0	0
經理人	林妙娟	7,319	0	0	0
經理人	鍾文琳	10,242	0	0	0
經理人	高偉恭	12,294	0	0	0
經理人	顏山智	14,105 15,000(特)	0	0	0
經理人	楊文華	5,797	0	0	0
經理人	鍾榮祥	10,953	0	0	0
經理人	郭光義	9,183	0	0	0
經理人	蔡長富	8,656	0	0	0
經理人	盧美芝	13,766	0	0	0
經理人	劉良文	5,916	0	0	0
經理人	吳銘燈	16,396	0	0	0
經理人	林郁如	9,509	0	0	0
經理人	李美玲	11,469	0	0	0
經理人	朱文賢	12,024	0	0	0
經理人	林飛崑	9,289	0	0	0
經理人	黃素慧	14,212	0	0	0
經理人	陳建州	9,503	0	0	0
經理人	苑汝忱	9,213	0	0	0
經理人	方秋英	7,598	0	0	0

參、公司治理報告

職稱	姓名	111 年度		112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經理人	蔡文濱	9,987	0	0	0
經理人	蔡雄鵬	6,139	0	0	0
經理人	陳明雪	8,091	0	0	0
經理人	程文治	11,976	0	0	0
經理人	盧文娟	14,517 (5,000)	0	0	0
主要股東	仲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3,159,184	100,000,000	0	0
主要股東	百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754,104	0	0	0
主要股東	天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477,662	0	0	0
主要股東	全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871,874	0	0	0
主要股東	建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375,676	12,000,000	0	0
主要股東	偉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805,460	0	0	0
主要股東	鉅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049,113	0	0	0
主要股東	坤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593,797	0	0	0
主要股東	吉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768,591	0	0	0
主要股東	正邦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0,690,076	0	0	0
主要股東	寶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92,421	0	0	0
主要股東	鴻御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85,349	0	0	0
主要股東	宏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987,468	0	0	0
主要股東	百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201,953	86,000,000	0	0
主要股東	全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658,828	72,000,000	0	0
主要股東	林張素娥	8,608,431	0	0	0
主要股東	鴻構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8,384,745 (10,803,231)	0	0	0
主要股東	財團法人林榮三文化公益基金會	6,901,838	0	(30,000,000)	0
主要股東	鴻鵬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6,571,586	0	0	0
主要股東	聯邦育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4,878,817	0	0	0
主要股東	建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302,325	0	0	50,000,000
主要股東	友邦股份有限公司	4,213,054	0	0	0

註：股數變動為特別股，標示為(特)，未標示者為普通股。

(二) 股權移轉資訊：未有股權移轉情形，故此項不適用。

(三) 股權質押資訊：未有股權質押情形，故此項不適用。

參、公司治理報告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12年3月31日 單位：股；%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含特別股)	持股 比率	股數 (含特別股)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關係	
仲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鴻邦	284,844,879 0	7.50 0	0 0	0 0	0 0	0 0	仲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正邦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表人與他 公司之代表人為 同一人	
百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賜勇	189,634,432 395,509	4.99 0.01	0 1,996,715	0 0.05	0 0	0 0	鉅寶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百盛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表人與他 公司之代表人為 同一人	
天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宗瑜	176,824,135 78,925	4.66 0	0 0	0 0	0 0	0 0	天聖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全成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表人與他 公司之代表人為 同一人	
全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宗瑜	174,862,176 78,925	4.60 0	0 0	0 0	0 0	0 0	天聖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全成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表人與他 公司之代表人為 同一人	
建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傳宗	164,513,265 594,485	4.33 0.01	0 0	0 0	0 0	0 0	-	-	
偉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世禧	157,499,930 0	4.15 0	0 0	0 0	0 0	0 0	-	-	
鉅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賜勇	148,197,290 395,509	3.90 0.01	0 1,996,715	0 0.05	0 0	0 0	鉅寶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百盛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表人與他 公司之代表人為 同一人	
坤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玉珠	142,597,155 11,189	3.75 0	0 0	0 0	0 0	0 0	-	-	
吉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志棟	132,447,595 2,000	3.49 0	0 0	0 0	0 0	0 0	-	-	
正邦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鴻邦	131,481,906 0	3.46 0	0 0	0 0	0 0	0 0	仲利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正邦建設股 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表人與他 公司之代表人為 同一人	

註：股數及持股比率之計算含特別股

參、公司治理報告

九、綜合持股比例

111年12月31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行投資 (A)		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及銀行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B)		綜合投資 (C=A+B)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聯邦財務有限公司(香港)	30,000,002	100.00	0	0.00	30,000,002	100.00
聯邦網通科技(股)公司	9,999,230	99.99	0	0.00	9,999,230	99.99
聯邦國際租賃(股)公司	161,000,000	100.00	0	0.00	161,000,000	100.00
聯邦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31,014,261	99.60	0	0.00	31,014,261	99.60
聯邦建築經理(股)公司	2,000,000	40.00	0	0.00	2,000,000	40.00
台灣金聯資產管理(股)公司	6,000,000	0.57	0	0.00	6,000,000	0.57
力宇創業投資(股)公司	558,255	4.76	0	0.00	558,255	4.76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公司	5,000,000	2.94	0	0.00	5,000,000	2.94
財金資訊(股)公司	13,599,039	2.61	0	0.00	13,599,039	2.61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公司	1,453,672	0.25	0	0.00	1,453,672	0.25
台灣期貨交易所(股)公司	9,752,396	2.04	0	0.00	9,752,396	2.04
台北外匯經紀(股)公司	160,000	0.81	0	0.00	160,000	0.81
聯安服務(股)公司	125,000	5.00	0	0.00	125,000	5.00
一卡通票證(股)公司	38,696,603	33.94	0	0.00	38,696,603	33.94
台灣電力(股)公司	394,879	0.0012	0	0.00	394,879	0.0012
台灣行動支付(股)公司	600,000	1.00	0	0.00	600,000	1.00
陽光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86,376	6.44	0	0.00	386,376	6.44
連加網路商業(股)公司	5,470,647	10.00	0	0.00	5,470,647	10.00
聯邦創業投資(股)公司	140,000,000	100.00	0	0.00	140,000,000	100.00
連線商業銀行(股)公司	75,000,000	5.00	0	0.00	75,000,000	5.00

註：係依銀行法第74條所為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單位：股；元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核准文號
80.12	10	1,200,000,000	12,000,000,000	1,200,000,000	12,000,000,000	發起人認股：96億元 公開招募：24億元	-
84.07	10	1,230,000,000	12,300,000,000	1,230,000,000	12,300,000,000	盈餘轉增資	註 1
86.07	10	1,281,660,000	12,816,600,000	1,281,660,000	12,816,600,000	盈餘轉增資	註 2
87.07	10	1,361,516,990	13,615,169,900	1,361,516,990	13,615,169,900	盈餘轉增資	註 3
88.07	10	1,418,700,704	14,187,007,040	1,418,700,704	14,187,007,040	盈餘轉增資	註 4
89.07	10	1,488,926,389	14,889,263,890	1,488,926,389	14,889,263,890	盈餘轉增資	註 5
94.03	10	2,488,926,389	24,889,263,890	1,788,926,389	17,889,263,890	現金增資	註 6
94.06	10	2,488,926,389	24,889,263,890	1,825,394,074	18,253,940,740	可轉換公司債 轉換	註 7
95.12	10	2,488,926,389	24,889,263,890	1,827,797,807	18,277,978,070	可轉換公司債 轉換	註 8
96.03	10	2,488,926,389	24,889,263,890	1,828,066,183	18,280,661,830	可轉換公司債 轉換	註 9
96.09	10	3,000,000,000	30,000,000,000	2,228,066,183	22,280,661,830	私募特別股	註 10
96.09	10	3,000,000,000	30,000,000,000	2,318,824,429	23,188,244,290	可轉換公司債 轉換	註 11
99.05	10	3,000,000,000	30,000,000,000	1,753,661,989	17,536,619,890	減資彌補 虧損	註 12
99.09	10	3,000,000,000	30,000,000,000	1,948,499,589	19,484,995,890	合併增資	註 13
101.09	10	3,000,000,000	30,000,000,000	2,026,439,572	20,264,395,720	盈餘轉增資	註 14
102.08	10	3,000,000,000	30,000,000,000	2,216,525,121	22,165,251,210	盈餘及員工紅 利轉增資	註 15
103.08	10	3,000,000,000	30,000,000,000	2,450,930,628	24,509,306,280	盈餘及員工紅 利轉增資	註 16
104.09	10	3,000,000,000	30,000,000,000	2,605,152,427	26,051,524,270	盈餘及員工紅 利轉增資	註 17
106.10	50	4,500,000,000	45,000,000,000	2,805,152,427	28,051,524,270	現金增資特別 股	章程 修訂 註 18
107.08	10	4,500,000,000	45,000,000,000	2,890,012,883	28,900,128,830	盈餘及員工酬 勞轉增資	註 19
108.08	10	4,500,000,000	45,000,000,000	3,084,455,292	30,844,552,920	盈餘及員工酬 勞轉增資	註 20
109.08	10	4,500,000,000	45,000,000,000	3,293,368,806	32,933,688,060	盈餘及員工酬 勞轉增資	註 21
110.10	10	4,500,000,000	45,000,000,000	3,495,218,694	34,952,186,940	盈餘及員工酬 勞轉增資	註 22
111.09	10	4,500,000,000	45,000,000,000	3,794,046,028	37,940,460,280	盈餘及員工酬 勞轉增資	註 23

註 1：84.06.14 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84)台財證(一)第 35096 號函。
 註 2：86.06.06 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86)台財證(一)第 44753 號函。
 註 3：87.06.23 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87)台財證(一)第 55074 號函。
 註 4：88.06.25 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88)台財證(一)第 57967 號函。
 註 5：89.07.04 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89)台財證(一)第 57163 號函。
 註 6：94.01.10 金管證一字第 0930160237 號函。
 註 7：94.06.21 經濟部經授商字第 09401110140 號函。
 註 8：96.03.20 經濟部經授商字第 09601055460 號函。
 註 9：96.10.16 經濟部經授商字第 09601248450 號函。
 註 10：96.09.21 金管銀(二)字第 09600410990 號函。
 註 11：96.12.14 經濟部經授商字第 09601305020 號函。
 註 12：99.05.14 金管會金管證發字第 0990020484 號函。

肆、募資情形

註 13	: 99.09.01	經濟部經授商字第 09901196320 號函。
註 14	: 101.09.24	經濟部經授商字第 10101199660 號函。
註 15	: 102.08.22	經濟部經授商字第 10201171350 號函。
註 16	: 103.08.26	經濟部經授商字第 10301166960 號函。
註 17	: 104.09.10	經濟部經授商字第 10401185290 號函。
註 18	: 106.09.01	金管會金管證發字第 1060033586 號函。
註 19	: 107.08.30	經濟部經授商字第 10701109740 號函。
註 20	: 108.08.26	經濟部經授商字第 10801114660 號函。
註 21	: 109.08.14	經濟部經授商字第 10901150600 號函。
註 22	: 110.09.29	經濟部經授商字第 11001169410 號函。
註 23	: 111.08.23	經濟部經授商字第 11101138620 號函。

單位：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通股	3,594,046,028	705,953,972	4,500,000,000	上市股票
特別股	200,000,000			

(二)股東結構

1、普通股

112年3月31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 計
人 數	0	0	107	42,631	166	42,904
持有股數	0	0	2,819,890,563	553,835,475	220,319,990	3,594,046,028
持股比例	0.00%	0.00%	78.46%	15.41%	6.13%	100%

2、特別股

112年3月31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 計
人 數	0	6	92	7,029	3	7,130
持有股數	0	10,562,000	119,095,335	70,271,092	71,573	200,000,000
持股比例	0.00%	5.28%	59.55%	35.13%	0.04%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

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112年3月31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16,651	4,423,774	0.12%
1,000 至 5,000	14,839	31,968,130	0.89%

肆、募資情形

5,001 至 10,000	4,023	28,395,480	0.79%
10,001 至 15,000	1,982	24,294,673	0.68%
15,001 至 20,000	2,284	39,759,431	1.11%
20,001 至 30,000	1,057	25,596,868	0.71%
30,001 至 40,000	566	19,387,339	0.54%
40,001 至 50,000	236	10,510,016	0.29%
50,001 至 100,000	589	40,399,409	1.12%
100,001 至 200,000	324	44,546,073	1.24%
200,001 至 400,000	162	45,340,542	1.26%
400,001 至 600,000	49	23,556,250	0.65%
600,001 至 800,000	28	19,687,796	0.55%
800,001 至 1,000,000	18	16,406,824	0.46%
1,000,001 以上	96	3,219,773,423	89.59%
合 計	42,904	3,594,046,028	100.00%

2、特別股

每股面額新台幣 50 元；112 年 3 月 31 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1,052	257,761	0.13%
1,000 至 5,000	4,131	6,770,816	3.38%
5,001 至 10,000	856	6,890,884	3.45%
10,001 至 15,000	169	2,167,810	1.08%
15,001 至 20,000	267	5,153,084	2.58%
20,001 至 30,000	148	3,916,945	1.96%
30,001 至 40,000	106	4,001,846	2.00%
40,001 至 50,000	56	2,604,417	1.30%
50,001 至 100,000	166	12,472,321	6.24%
100,001 至 200,000	101	16,234,270	8.12%
200,001 至 400,000	32	9,905,846	4.95%
400,001 至 600,000	8	4,040,000	2.02%
600,001 至 800,000	5	3,334,000	1.67%
800,001 至 1,000,000	4	3,590,000	1.79%
1,000,001 以上	29	118,660,000	59.33%
合 計	7,130	200,000,000	100.00%

肆、募資情形

(四)主要股東名單：

112年3月31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含特別股)	持股比例
仲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84,844,879	7.50%
百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9,634,432	4.99%
天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76,824,135	4.66%
全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74,862,176	4.60%
建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4,513,265	4.33%
偉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7,499,930	4.15%
鉅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8,197,290	3.90%
坤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2,597,155	3.75%
吉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2,447,595	3.49%
正邦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31,481,906	3.46%
寶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9,717,838	3.41%
鴻御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24,044,097	3.26%
宏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2,840,221	3.23%
百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3,178,830	2.98%
全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6,498,698	2.80%
林張素娥		105,878,845	2.79%
鴻構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03,127,635	2.71%
鴻鵬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80,826,802	2.13%
聯邦育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60,006,703	1.58%
建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5,336,325	1.45%
財團法人林榮三文化公益基金會		54,888,715	1.44%
友邦股份有限公司		51,818,186	1.36%

註：(1)係列明股權比例達1%以上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

(2)股數及持股比率之計算含特別股。

肆、募資情形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若有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普通股

項 目		年 度		110 年	111 年 (註 8)
		最 高	最 低		
每 股 市 價 (註 1)	最 高			13.80	17.95
	最 低			10.30	12.05
	平 均			11.66	15.06
每 股 淨 值 (註 2)	分 配 前			16.73	14.21
	分 配 後			16.44	(註 10)
每 股 盈 餘	加 權 平 均 股 數 (仟 股)			3,585,605	3,592,764
	(註 3)	調 整 前		1.21	0.85
		調 整 後		1.11	註 9
每 股 股 利	現 金 股 利			0.15	0.10
	無 償 配 股	盈 餘 配 股		0.885	0.50(註 10)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	-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註 4)			-	-
投 資 報 酬 分 析	本 益 比 (註 5)			9.64	17.72
	本 利 比 (註 6)			77.73	150.60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 (註 7)			1.29%	0.66%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 = 每股現金股利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9：112 年股東常會尚未召開，故 111 年調整後每股盈餘未填列。

註 10：俟盈餘分配案經 112 年度股東會承認通過後確認。

(六)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本行股利政策：

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情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於年度決算有盈餘，除依法繳納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再提百分之三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或業務需要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得優先分派特別股當年度得分派之股息，餘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股息與紅利。每年度盈餘於扣除或撥提前述規定事項後，至少提撥百分之五十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高於總股利之百分之五十，惟倘分配後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比率低於主管機關要求，或低於主管機關規定之比例加一個百分點者，得優先採股票股利發放；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資本總額前，其最高現金盈餘分配，不得超過資本總額之百分之十五。

肆、募資情形

2. 本年度擬議股利分配情形：

本行 112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11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特別股擬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2.4 元(係按股利率 4.8%核算)；普通股擬每股配發股票股利 0.50 元及 0.10 元之現金股利。上開每股盈餘實際配發比例得由董事會依配息基準日登載於本行普通股股東名簿之已發行且流通在外之股數調整之。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銀行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項 目		年 度	112 年度(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			普通股 35,940,460 仟元 特別股 2,000,000 仟元
本年度配股配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息		特別股 2.4 元/股 普通股 0.10 元/股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普通股 0.50 元/股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無
營業績效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不適用(註)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稅後純益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每股盈餘(元)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擬制性每股盈餘及本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放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元)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元)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盈餘轉增資改以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元)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本行並未公告 112 年度財務預測。依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9/2/1(89)台財政(一)字第 00371 號函規定，公司未公告財務預測者，無須揭露本項資訊。

(八)員工及董事酬勞

1. 本行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銀行年度決算如有獲利，董事會應斟酌當年度經營績效，依下列方式提撥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

(1)員工酬勞：獲利之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五間；員工酬勞以股票發放時，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由董事會訂定之。

(2)董事酬勞：不高於獲利之百分之零點一。

前項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方法，授權由董事會另訂之。

但本銀行如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肆、募資情形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之計算基礎，係依照本行公司章程之規定辦理，實際發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將以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當期損益。
3. 董事會通過之分派酬勞情形：
-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
本行 112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擬議配發 111 年度之員工酬勞為新臺幣 8,430 萬 7,606 元、董事酬勞為新臺幣 412 萬 3,742 元。
其中員工酬勞以股票發放，依 112 年 3 月 10 日本行普通股收盤價 16.20 元計算，共計發新股 520 萬 4,173 股，每股面額 10 元，餘不足 1 股之酬勞 3 元，以現金發放；董事酬勞以現金發放。前述金額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之金額無差異。
-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上述擬議分派員工股票酬勞金額占本期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2.33%。
4.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董 事 會 通 過 之 擬 議 配 發 數	實 際 配 發 數	差 異 數	備 註
員工酬勞	96,846,461	96,846,461	—	
董事酬勞	4,737,055	4,737,055	—	
合計	101,583,516	101,583,516	—	

註：董事酬勞以現金發放；員工酬勞以股票發放，發行股數以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13.45 元計算，共計發行 7,200,480 股。

(九)銀行買回本行股份情形：無此情形。

肆、募資情形

二、金融債券發行情形

金融債券種類	108年第1期 次順位金融債券	110年第1期 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金融債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108.8.22 金管銀國字第10802143320號函	110.3.11 金管銀國字第1100204963號函
發行日期	108年9月26日	110年3月25日
面額	100萬	100萬
發行及交易地點	國內	國內
幣別	新台幣	新台幣
發行價格	依票面十足發行	依票面十足發行
總額	A：5億元 B：15億元	30億元
利率	A：固定利率 1.10% B：固定利率 1.23%	本債券票面利率為年利率 1.92% (指標利率+1.1183%)，「指標利率」為台銀、土銀、合庫、一銀、華銀、彰銀 1 年期定儲固定利率之算術平均數，四捨五入取到小數點第 4 位。票面利率將於發行日起滿 5 年 6 個月之日及其每屆滿 5 年 6 個月之日重設。
期限	A：115 年 9 月 26 日到期 B：118 年 9 月 26 日到期	無到期日
受償順位	次順位	次順位
保證機構	無	無
受託人	無	無
承銷機構	無	無
簽證律師	賴盛星律師	賴盛星律師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 鄭旭然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 黃瑞展
簽證金融機構	無實體發行	無實體發行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詳贖回或提前清償條款
未償還餘額	20 億元	30 億元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	289.00 億元	329.34 億元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498.13 億元	562.48 億元
履約情形	正常	正常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提前贖回條款：本債券發行屆滿 5.5 年後，若計算贖回後本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比率符合主管機關所定之最低比率要求，經主管機關同意者，本行得辦理贖回；並於預定贖回日前 30 日公告，按面額加計應付利息，全數贖回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限制條款	無	無
資金運用計畫	改善財務結構 提高資本適足率	改善財務結構 提高資本適足率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之金額占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百分比	4.02%	9.78%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名稱、評等日期及評等等	計入第二類資本	計入第一類資本
信用評等	111.12.21 中華信評 twA+	111.12.21 中華信評 twA+

肆、募資情形

三、特別股發行情形：

發行(辦理)日期	106年10月24日 (聯邦銀甲種特別股)	
面額	新台幣 10 元	
發行價格	每股 50 元	
股數	200,000,000 股	
總額	股本總額新台幣 2,000,000,000 元； 發行總額新台幣 10,000,000,000 元	
權利義務事項	股息及紅利之分派	<p>1. 股息：甲種特別股股利率(年率)4.8%(五年期 IRS 利率 0.89125%+3.90875%)，按每股發行價格計算。五年期 IRS 利率將於發行日起滿五·五年之次一營業日及其後每五·五年重設。利率重設定價基準日為利率重設日之前二個台北金融業營業日，利率指標五年期 IRS 為利率重設定價基準日台北金融業營業日上午十一時依英商路透社(Reuter)「PYTWDFIX」與「COSMOS3」五年期利率交換報價上午十一時定價之算術平均數。若於利率重設定價基準日無法取得前述報價，則由本公司依誠信原則與合理之市場行情決定。</p> <p>2. 股息發放：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得優先分派特別股當年度得分派之股息。本公司對特別股之股息分派具自主裁量權，包括但不限於因本公司年度決算無盈餘或盈餘不足分派特別股股息，或因特別股股息之分派將使本公司資本適足率低於法令或主管機關所定最低要求或基於其他必要之考量，本公司得決議不分派特別股股息，特別股股東不得異議；其決議不分派或分派不足額之股息，亦不累積於以後有盈餘年度遞延償付。甲種特別股股息每年以現金一次發放，於每年股東常會承認財務報告後，由董事會訂定基準日支付前一年度得發放之股息。發行年度及收回年度股息之發放數，按當年度實際發行天數計算，所分配股息將認列於股利憑單。</p> <p>3. 超額股利分配：甲種特別股除依前述所定之股息率領取股息外，不得參加普通股關於盈餘及資本公積為現金及撥充資本之分派。</p>
	剩餘財產之分派	甲種特別股股東分派本公司剩餘財產之順序，除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規定，銀行發生經主管機關派員接管、勒令停業清理、清算時，甲種特別股股東之清償順位與普通股股東相同外，優先於普通股股東，且與本公司所發行之各種特別股股東之受償順序相同，惟次於第二類資本工具之持有人、存款人及一般債權人，但以不超過發行金額為限。
	表決權之行使	甲種特別股股東無表決權及選舉權，但於特別股股東會或涉及特別股股東權利義務事項之股東會有表決權。
	其他	本銀行甲種特別股無到期日。 本公司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時，甲種特別股股東與普通股股東有相同之新股認股權。
	收回或轉換數額	新台幣 0 元
流通在外特別股	未收回或轉換餘額	新台幣 2,000,000,000 元
	收回或轉換條款	<p>1. 甲種特別股股東不得轉換成普通股，亦無要求本公司收回其所持有之甲種特別股之權利。</p> <p>2. 本公司得於發行屆滿五·五年之次日起，於經主管機關同意後，隨時按原實際發行價格，收回全部或一部分之特別股。未收回之特別股，仍延續前開各種發行條件之權利義務。於甲種特別股收回當年度，如本公司股東會決議發放股息，截至收回日應發放之股息，按當年度實際發行日數計算。</p>

肆、募資情形

每股市價	110年	最高	53.50
		最低	51.00
		平均	52.54
	111年	最高	53.60
		最低	48.90
		平均	51.91
	當年度截至 112年3月 31日	最高	52.30
		最低	51.60
		平均	51.84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或認股金額	甲種特別股股東不得轉換成普通股	
	發行及轉換或認股辦法	無	
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無	
贖回特別股對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比率之影響		不適用	

四、海外存託憑證及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五、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辦理情形

(一)最近一年辦理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應揭露會計師對換股比率合理性之意見：無此情形。

(二)最近五年度曾經辦理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之情形：無此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股份發行新股者，應揭露執行情形及被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基本資料：無此情形。

六、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計畫內容：

1. 本行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及金融債券請參閱第78頁。
2. 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者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無此情形。

(二)執行情形：未有執行進度或效益未達預計目標之情形。

一、業務內容

(一)主要業務概況

1. 主要業務內容

- (1)收受各種存款。
- (2)辦理各種企業放款、票據貼現、簽發國內信用狀及應收帳款承購業務。
- (3)辦理進出口外匯、一般匯出匯入款、外幣貸款及外幣擔保付款之保證業務。
- (4)提供房屋、汽車、個人信用、其他消費性貸款及信用卡等服務。
- (5)辦理財富管理、各種信託、保管業務、保管箱出租及有價證券簽證業務。
- (6)辦理人身保險代理人業務、財產保險代理人業務。
- (7)受託買賣有價證券、代辦證券融資融券及期貨交易輔助等業務。
- (8)代收代繳各項公用事業費用、稅款及匯兌等週邊金融服務。
- (9)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業務。

2. 各主要業務別之成長變化情形

- (1)存款業務(臺、外幣(含 OBU)、銀行同業存款、郵匯局轉存款)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主要業務項目	111.12.31		110.12.31		二年度比較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增(減)金額	成長率
活期性存款	355,052	49.64%	364,716	53.83%	(9,664)	(2.65%)
定期性存款	360,144	50.36%	312,838	46.17%	47,306	15.12%
存款合計	715,196	100.00%	677,554	100.00%	37,642	5.56%

- (2)放款業務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主要業務項目	111.12.31		110.12.31		二年度比較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增(減)金額	成長率
消費金融	321,796	62.05%	288,797	63.74%	32,999	11.43%
企業金融 (不含政府機關放款)	196,791	37.95%	164,306	36.26%	32,485	19.77%
放款合計	518,587	100.00%	453,103	100.00%	65,484	14.45%

- (3)外匯業務

單位：百萬美元

主要業務項目	111.12.31		110.12.31		二年度比較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增(減)金額	成長率
出口外匯	157	1.32%	92	0.74%	65	70.65%
進口外匯	465	3.89%	615	4.95%	(150)	(24.39%)
國外匯兌	11,324	94.79%	11,715	94.31%	(391)	(3.34%)
合計	11,946	100.00%	12,422	100.00%	(476)	(3.83%)

伍、營運概況

(4) 信託業務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主要業務項目		111. 12. 31	110. 12. 31	二年度比較	
		金額	金額	增(減)金額	成長率
信託 業務	特定金錢信託投資國內 外有價證券業務餘額	58,235	54,212	4,023	7.42%
	基金保管餘額	15,470	15,786	(316)	(2%)
	一般信託業務餘額	25,711	23,976	1,735	7.24%
附屬 業務	其他保管業務	3,889	5,158	(1,269)	(24.60%)
合計		103,305	99,132	4,173	4.21%

(5) 信用卡業務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卡

主要業務項目	111. 12. 31	110. 12. 31	二年度比較	
	金額/卡數	金額/卡數	增(減)數	成長率
新發卡數	361,077	248,291	112,786	45.42%
流通卡數	2,431,532	2,255,449	176,083	7.81%
6個月有效卡數	1,378,137	1,300,127	78,010	6.00%
簽帳金額	112,537	101,599	10,938	10.77%
預借現金	529	624	(95)	(15.22%)
應收帳款餘額 (發卡+收單)	19,856	18,299	1,557	8.51%
循環信用餘額	5,649	5,349	300	5.61%

(6) 業務別收益佔營收比重

項目	111 年度 佔營收比重	110 年度 佔營收比重	二年度 增減比例
企業金融業務	21.11%	14.77%	6.34%
消費金融業務	42.95%	35.33%	7.62%
財富信託業務	8.77%	7.31%	1.46%
投資業務	0.50%	25.70%	(25.20%)
其他	26.67%	16.89%	9.78%
合計	100.00%	100.00%	0.00%

(二)112 年度經營計畫

1. 存款業務：

- (1)持續評估新設行外ATM，藉以擴大本行服務據點、提升本行能見度及存款業務之拓展。
- (2)持續拓展與本行互惠往來廠商之存款招攬。
- (3)利用跨業務行銷方案(信用卡特店收單(補貼)專案、收單特店存款優惠專案)，開拓新客源及存款。
- (4)持續推動活存優利專案，招攬中、小企業新戶，透過企網及其他業務往來，提升存款規模；運用大額活期存款優利專案，招攬大型金流之企業、團體。
- (5)舉辦存款競賽，加速達成KPI目標額。
- (6)視市場資金狀況，不定期推出存款專案。

2. 企金及外匯業務：

➤ 業務面

- (1)加強工商企業自用融資比重，並降低土建融及個人戶放款比重，以逐步調整企金業務之授信結構。
- (2)為積極拓展MIT廠房貸款業務，持續推行「拓展MIT廠房貸款行動方案」，並應每季追蹤借戶與其關係戶各項業務往來情形，以達整體效益，MIT廠房貸款業務亦列入分行KPI及A0人員考核之評核範圍。
- (3)積極拓展優質股票融資貸款業務。
- (4)於風險控管下，戮力提高收益性，為提升收益性擬採行之作法如下：
 - I. 因應市場利率走升，資本成本提高，利費率訂價應評估各項業務往來情形，並透過授信往來爭取金流及各項業務往來之緊密度，以增加整體收益性。
 - II. 針對交易複雜、作業成本高或Bridge Loan之授信案件，適度提高手續費收入。
 - III. 銀行法72-2授信案件及不動產為擔保及加強債權適用較高風險權數之授信案件(LTV100%以上)，應採取較高之利率訂價。

➤ 企金管理面

- (1)加快「甲類擔保案件」及「MIT專案」之審核速度。
- (2)加速培育企金業務人員，以因應企金業務之成長。
- (3)授信整合系統(LIS)優化及持續導入徵授信流程及相關徵審文件。
- (4)為整合人力資源及減少作業風險，持續規劃企金業務撥款集中化作業。

➤ 外匯業務

- (1)因應國際金融市場風險增加，聚焦於海外優質金融機構及經國家或政府機關保證之授信案件，並加強貸後管理。
- (2)定期檢視並更新海外信用保證的內容，透過海外信保基金增加本行債權保障，協助分行案件推廣。
- (3)持續優化簡易外匯和外匯存款系統，以提升經辦執行交易的效率，並開設相關教育訓練課程，增進經辦專業能力。
- (4)培育具備外匯專業的企金A0助理，並鼓勵分行人員至國外部實習，以利本行外匯業務推廣。
- (5)開發外匯業務客源，拓展進出口及匯兌業務以提升本行外匯利基及市佔率。
- (6)為提供本行客戶透過網銀支付外匯進出口貨款與其他外匯資金調度需求，建置各通路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上大額結匯和匯款功能，以更完善便利的服務增加客戶黏著度，同時降低本行作業風險。

➤ 票券金融業務

- (1)保證業務：積極拓展TCRI第1~5級之大型企業，並優先承作具自償性(如客票)或本行認可之優質股票等擔保類型條件之授信，持續追蹤授信戶財務及營運狀況。
- (2)票債券業務：在投資業務面向，於內積極培養金融交易人才，篩選質優投資標的，落實相關風險控管紀律，提升整體收益，於外繼續拓展客戶群，分散資金來源，降低流動性風險，以增加收益並維持市場地位。

伍、營運概況

- (3)存款及其他業務：積極轉介授信戶鄰近分行偕同拜訪，爭取授信戶在本行存款或購買票券RP，配合授信戶業務需求，爭取其他各項業務往來，加強授信戶與本行關係。
3. 消金業務：
- (1)持續聚焦及深耕優質客戶，掌握顧客需求動向，鞏固既有客戶；針對不同族群提供客製化專案以開拓新客群。
 - (2)新增數位通路之貸款服務鎖定年輕與數位之客群，以加強線上通路推展。
 - (3)為提供分行周邊有投資理財需求客戶之服務，將新增訂「好鄰居」貸款業務專案，以提供分行周邊客戶之金融服務。
 - (4)積極招募新進或自行培訓授信 A0 人員以增加業務量，並將增訂 A0 承作投資理財貸款業務獎勵措施，以激勵 A0 加強承作。
 - (5)為有效地發揮企金分行與消貸中心間業務交叉行銷價值，將增訂企金分行轉介客戶辦理房屋貸款專案之獎勵方案，以增加房貸周邊優質客戶來源。
 - (6)依循現有行銷策略持續聚焦及深耕優質客戶，維繫既有客戶與本行之黏著度。配合營業單位拓展小型工商企業戶，及提供企業戶之員工貸款，和各項個金貸款方案(如：優質股票、房地透支等)，結合本行其他部門跨產品資源，推出貸款專案，增加客戶黏著度。
 - (7)為因應小企業貸款移轉，評估增加理貸 A0 人員，協請人事部及企金部由行內人員轉任；另提昇業務量及關懷分行周邊企業戶，開發小型企業戶貸款。
 - (8)因應數位金融服務發展趨勢，持續進行線上貸款優化功能之擴充，提升數位通路貸款服務，24 小時線上貸款服務，計劃開發信用貸款循環額度、微型企業線上申辦作業、房貸上線，達到線上通路的推展。並針對特定族群、等定時節連結專案貸款方案。
 - (9)穩固新車貸款業務，開發專案貸款業務；加強優質中古車車商擴展，以增加業務規模。
 - (10)開辦車貸客戶信用額度，增加往來密切度。
 - (11)加強徵信查證評估償還來源，確保授信品質。
 - (12)控管異常案件通報之管理與追蹤，以加強內部控制；落實貸放後管理控制逾期放款；針對逾期及呆帳分析，以作為授信政策參考；積極回收呆帳，以增加提存後盈餘。
4. 信用卡業務：
- 深耕客群經營，強化客戶黏著度，精準行銷提高卡友市占率
 - (1)持續深耕重點卡片，如賴點卡、吉鶴卡、幸福 M 卡、聯邦綠卡等，利用產品特色導入差異化通路行銷。
 - (2)結合強勢通路發行新卡，以達快速獲客及年輕新客群。
 - 強化數位平台服務，提供全方位線上體驗
 - (1)加強廣宣曝光及導流，提升線上申辦率。
 - (2)針對數位化平台加強與商店快綁功能，增加競爭優勢。
 - (3)因應行動支付日趨盛行，運用現行重點通路宣傳本行信用卡，並積極增加客戶綁定數，以提升動卡率。
 - (4)優化各線上服務功能，如線上辦卡、線上申貸等。
 - 掌握消費脈動，搶佔市場先機，有效提升簽帳金額、動卡率
 - (1)後疫情時代及國境開放搶佔國內外旅遊商機與數位、民生消費。
 - (2)結合重點卡片推出主題性消費活動，如：交通旅遊、網購、稅類。
 - (3)規劃重點分期活動，如稅類、學費及保險等必要性大額支出。
 - 致力多元化支付搶攻中大型、連鎖型及網路收單特店業務
 - (1)整合收單異業平台，並提供多元支付，加強網路特店推廣。
 - (2)開發重量級網路特店及連鎖型商戶。

5. 財富管理、保險代理及信託業務：

- (1) 因應高齡社會趨勢，持續培訓同仁考取「高齡金融規劃顧問師」證照，建立本行信託人才庫，培養專業職能，提供高齡者更全面的金融服務與關懷，善盡社會責任。
- (2) 整合信託服務，拓展信託 2.0 業務，強化核心客戶往來關係，提供量身訂製之服務措施。
- (3) 為打造友善金融環境及增加客戶交易便利，除原有網路、APP，增加行動理專、空中理財電話下單交易平台、並建置海外債、ETF 網路交易功能，提升經營效率。
- (4) 財富管理業務主要商品除國內/境外基金、外國債券、ETF，將新增結構型、美股、特別股等商品，以滿足顧客全方位之理財需求，期擴增特定金錢信託業務規模，並增業務收益。
- (5) 未來朝深耕客戶、優化作業、加強訓練、風險管理等運營方向持續前進，以提升本行財富管理業務之競爭力。
- (6) 因應台灣高齡化及少子化的家庭人口結構改變趨勢，持續引進保障型、投資型及退休金規劃等相關保險商品，滿足顧客全方位之理財需求，提升手續費收入。

6. 數位金融業務：

(1) 個人電子銀行服務

實踐數位金融業務發展，打造金融交易新版圖，除持續優化使用者操作介面及流程外，以強化電子銀行線上服務品質為前題，新增大額外匯交易功能、外匯匯入匯款線上解匯服務等，提升境內外匯交易之便利性，及電子銀行交易之多樣性，實現個人網路銀行及行動銀行之數位化發展之競爭力。

(2) 企業網路銀行服務

以使用者體驗為基礎，解決企業帳務管理需求為目標，持續優化各項交易流程，新增企業網路銀行線上外匯交易服務功能及線上投資交易環境，以提供企業更富彈性的金流服務平台，俾利企業降低營運成本，優化營運表現，創造市場競爭優勢。

(3) New New Bank 數位銀行服務

- A. 新戶「獲客策略」持續衝開戶數，以獲取年輕新客群，並拓展市佔率。
- B. 舊戶「育客策略」利用跨業務信用卡、證券及基金等行銷方案，以提升舊戶貢獻度及商品黏著度。
- C. 持續進行線上服務功能之擴充及強化，整合信貸、信用卡申辦、證券開戶及理財投資等各項線上金融服務，並搭配視訊、臨櫃驗證與數位帳戶開戶權限規範開放，持續優化線上開戶流程，及增加線下臨櫃交易。
- D. 運用數位銀行增加虛實整合服務效益，強化非傳統式金融服務據點如超商、一卡通MONEY、校園支付等業務合作，與線上、線下金流服務鏈結。
- E. 以年輕數位族群為推展目標，整合全行資源與各項金融產品，透過業務優惠、策略夥伴異業合作及交叉行銷等推廣策略，導流增加開戶數及業務營運量。

(4) 強化社群及各類信息平台之行銷運用

加強社群經營，及提升各類信息平台如LINE BC、簡訊、eDM等之整合運用，並結合LINE API相關新功能，持續優化新增個人化訊息通知、行銷推廣等服務應用。

(5) 新種數位金融服務整合與應用

- A. 建置個金及企金之跨業銷售大數據預測模型，並加強模型應用及落地，以利跨業務別交叉滲透客戶。
- B. 配合主管機關政策評估建置各類跨系統服務(如MyData數位服務個人化、Open Banking 開放銀行API等服務)。
- C. 客服系統導入智能客服及聲紋辨識系統，減少專人服務成本、提升服務效率及品質。
- D. 開發客服OTP簡訊驗證方式，加強身份驗證功能。
- E. 視訊客服服務，可取代臨櫃驗證，加強身份驗證。
- F. 外籍客服委外服務，協助處理外籍移工，數存業務及APP使用相關問題。

伍、營運概況

7. 證券金融業務：

- (1) 加強證券交易系統穩定度與備援機制，同時建立資安及交易系統異常時的SOP流程。
- (2) 配合全帳戶開戶，持續推動線上開戶，努力提升實動戶比率，以達成市佔率目標。
- (3) 接單員的建置，統籌公司資源，並持續招募營業員。
- (4) 加強與分行的連結，提升分行對證券的貢獻度。
- (5) 定期邀請期貨公司協助舉辦期貨客說會，增加期權客戶。

8. 其他：

- (1) 因應 BASEL 規定，維持資本水準以符合主管機關各項資本比率之監理基準，並維持穩定資金來源及高品質流動資產以符合淨穩定資金比率(NSFR)及流動性覆蓋比率(LCR)標準。
 - (2) 本行各業務將因應氣候風險議題所衍生之業務機會持續推展相關業務，另將持續監督及控管已制定之各項目標、指標及風險管理機制；並於 112 年 6 月底前於本行 ESG 永續報告書中，揭露相關治理、策略、風險管理及指標與目標等面向之辦理情形。
9. 在投資業務方面，積極培養金融交易人才，慎選投資標的，落實資金操作相關風險控管的紀律要求，以挹注本行盈餘；戮力提高各項資產之收益性，強化風險管理，維持良好資產品質。
10. 對於全行資金有效管理，採取定期方式增加政府公債及優質企業所發行公司債投資部位，以期提高全行投資收益，積極協助各項業務發展，提高整體資金運用效率，且維持適度之流動資金，確保本行流動性安全無虞。另，TMU 業務推展部份，除持續服務營業單位原有客戶，提供各項即時金融市場訊息及商品，並協助開發新客戶群，藉以增加本行存款、放款、外匯等各項業務量。

(三)市場分析

1. 業務經營之地區

截至 112 年 3 月底止，本行國內共有 90 個營業據點，分別在大台北地區有 49 家、桃竹地區 18 家、中彰地區 9 家、嘉南地區 6 家及高屏地區 8 家，並設有國際金融業務分行 1 家，且於越南胡志明市、河內及香港設有代表人辦事處。另本行近來積極拓展海外業務，已於 108 年 3 月獲金管會核准至越南峴港申設分行。

2.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分析

金融市場在升息環境下，對銀行業仍抱持正面看法，預期銀行存款將增加，此外，國際間對疫情的邊境控管逐步解封，將帶動海外市場再度活絡，且政府持續推動多項政策鼓勵產業發展將帶動投資及放款業務，亦將挹注銀行業利差收益，惟仍應留意未來整體國際政經情勢、海內外投資環境及客戶償債能力等風險。

3.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 A. 112 年美國續維持升息趨勢，在此升息環境下，有助於金融業利差空間繼續擴大。
- B. 國際對疫情的邊境控管逐步解封，使銀行業在海外的業務再度活絡，且我國對東協市場發展相當重視，有助於前進東協之台商企業放款業務成長。
- C. 新冠肺炎疫情使銀行業在數位金融的發展更為迅速，且其便利性及觀念的轉變，有利於銀行業業務深入各年齡層民眾，並藉由金融科技減少人力成本，加速銀行業朝向縮減實體化分行的推展，提升銀行業營運效能。

(2) 不利因素

- A. 升息可能影響客戶的還款能力，影響授信品質，導致逾放比率升高，另政府持續祭出房地合一 2.0 版及預售屋禁止轉售等打房政策，一旦我國升息續走揚，相關房貸及信貸的信用風險也隨之增加，對金融業的風險控管無疑是必須注意的議題。
- B. 全球通膨仍未有明顯下降的幅度，各國經濟成長仍趨緩，加上烏俄戰事仍未

伍、營運概況

停歇，不利國際金融穩定，亦增加我國銀行業在海外的投資及放款的風險。

C. 隨著科技產生的新型交易方式，對於科技在金融的運用也必須加速反應，現今金融業不僅要面對同業的競爭，更是來自各個產業，若不積極轉型，恐面臨被便利的數位金融服務所取代，此外，面對金融科技所需資訊科技、法遵及資訊安全等人才需求不小，將使銀行業人力成本明顯增加。

(3) 因應對策

A. 為有效管理及監控本行業務徵提不動產為擔保品之授信風險，本行訂定不動產擔保貸款授信限額，並持續配合政府進行相關不動產貸款風險控管措施。

B. 積極進行國內外放款監督，快速處理曝險部分，並加強各層級人員訓練，留意貸放前客戶風險評估及貸放後管理及追蹤。

C. 因應金融科技之發展，本行提供即時及多元化服務，藉由數位存款帳戶結合信用卡、貸款、保險、證券等各項業務，並連結電子支付服務，增加客戶便利性及忠誠度。

(四) 金融商品研究與業務發展概況

1. 最近二年內主要金融商品及增設之業務部門與其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之規模及損益情形

(1) 企業金融業務優先承作主要在台從事生產製造企業(MIT產業)之廠房貸款，並持續推動優質股票融資貸款、應收帳款收買及後續預支價金貸款、簡易票貼、企業金融法拍不動產貸款、紮根貸款及各種政府專案優惠貸款等金融商品，以提供企業戶多元化之貸款選擇。

(2) 理財貸款業務提供客戶短、中期資金規劃多元選擇。111年度貸放金額為280億元，至111年底放款餘額為536億元，相較110年分別成長42.13%、38.50%。

(3) 財富管理業務

111年度除持續引進多檔基金、外國債券及ETF等理財商品。外國債券受升息政策影響，債券價格持續破底，價格走弱的情況下，推升外國債券到期殖利率走高；其中，投資等級外國債券到期殖利率甚至飆升至6%以上，為2008年金融海嘯以來最高，吸引投資人進場布局，外國債券成為本行銷售重點，且調整財富管理業務政策，轉以傳承資產之保險業務為業務主推方向，協助客戶調整其資產配置。

截至111年底，本行財富管理戶數累積達16.1萬戶，較110年度成長4.72%；總管理資產餘額為新臺幣3,884億元，較110年度成長8.04%，本行將持續提供客戶更多元化的金融商品及交易管道選擇，以增加整體財管收益。

(4) 幸福存摺

針對18歲以下之未成年人族群推展幸福存摺（整合臺幣存款、外匯存款、證券、基金），持續「大手拉小手·幸福相薦」推薦開戶活動並與業界優質兒童藝文特約商店（包含雲門舞集舞蹈教室、信誼親子遊戲書房、親子天下、加語中心及如果兒童劇團、九歌兒童劇團）異業合作提供專屬優惠。截至111年底，幸福存摺客戶之往來資產餘額約113億7,644萬元，相較110年底103億3,754萬元成長約10.05%。

(5) VISA 金融卡

111年度持續推出「全聯慶新春最高贈2,000福利點」、「全聯四四如意加碼贈880福利點」、「全聯中秋連假加碼贈750福利點」、「全聯年終慶」、「聯邦卡友日」、「市區免費停車」、「加油降價」…等多項促刷活動，本行VISA金融卡(含悠遊Debit卡及一卡通Debit卡)111年度總簽帳金額20億3,950萬元，相較110年度成長10.33%。

(6) 自動化設備及電子銀行推廣

A. 本行除已於高雄/桃園/台中捷運沿線車站、OK超商、萊爾富超商、微風百貨廣場、家樂福等各分店設置自動櫃員機及無人銀行外，於107、108、109、110及111年陸續於小北百貨共設置181台自動櫃員機，以提供客戶更便利的服務。

伍、營運概況

- B. 本行「New New Bank」數位存款帳戶陸續結合存款、信用卡、信託、證券、貸款、保險及一卡通MONEY(原LINE Pay Money)跨業務別推出優惠活動。截至111年底，「New New Bank」帳戶數為41萬4,774戶。
- C. 提供存款帳戶連結電子支付服務，本行陸續推出「一卡通MONEY」導流開戶、存款帳戶連結、消費回饋(如7-ELEVEN消費回饋)、繳費稅回饋(如繳納綜所稅、學雜費、地價稅)等優惠活動。截至111年底，一卡通MONEY連結本行存款帳戶數18萬9,618戶。
- D. 本行電子銀行持續優化各項功能服務，以使用者體驗為核心，強化個人網路銀行及行動銀行功能及使用者介面，優化各項交易流程，提升電子銀行服務競爭力及整體使用率。截至111年底，本行電子銀行累積申辦數約79萬9114人次。

(7)本行最近二年增設之業務部門：無此情形。

2. 列明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支出及其成果，並略述未來研究發展計畫

(1)研究發展支出及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288,152	115,948

- A. 本行 2022 年於行動支付加載數及簽帳金額皆持續積極發展，且至今仍為目前市場上少數可支援加載所有 NFC 感應支付及掃碼式行動支付之銀行，使得本行在行動支付推展和使用上皆佔有領先地位，統計至 2022 年年底感應式行動支付加載數已達 41 萬個，較 2021 年成長 20%，2022 年簽帳金額(包含感應式及掃碼式行動支付)更達 196 億元，較 2021 年成長 47%，在行動支付推展和使用上皆佔有領先地位及絕佳體驗。
- B. 以使用者體驗為建置核心，持續強化個人網路銀行及行動銀行之系統架構及使用使用者介面，除加強各電子銀行平台交易服務使用體驗外，新增外幣虛擬帳號轉帳功能、零存整付存單功能、跨行轉帳優惠次數查詢，並提高外匯原幣匯款金額至等值新台幣 300 萬元、約定本人自行轉入帳號當日生效、預約交易期間延長至一年及非約定轉帳交易申請/變更新增金融卡驗證方式等服務，期待陸續以全新使用者服務介面，提供客戶多元服務管道與更便利之金融服務體驗。
- C. 為吸引數位客群之往來，本行持續優化及新增 New New Bank 相關服務，結合投資服務提供多元服務管道，本年度增加基金、證券服務、一鍵完成全帳戶開戶及身心障礙者 ATM 跨行提款手續費減免優惠等服務功能，並配合民法修正提供十八歲以上成年人開戶。同時因應社群媒體之發展趨勢，本行持續透過 LINE 官方帳號，提供即時交易、匯率到價通知、財富管理及貸款繳款等個人化交易訊息通知等服務，藉由線上開戶與個人化訊息服務之提供，貼近使用者需求累積本行更多數位客群基礎。
- D. 為優化本行洗錢防制系統，並符合洗錢防制法相關規定，本行向系統廠商「敦陽科技(股)公司」採購「銀行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系統」及採購硬體設備自行建置 AML-KYC 系統，另向「Dow Jones Factiva Limited」採購「姓名掃描資料庫」，以資訊系統整合全行客戶之基本資料及交易資料，提升本行執行洗錢防制作業之效率。
- E. 為建立清楚適當之法令規章傳達、諮詢系統，本行規劃建置金融法規資料庫，自行採購硬體設備，介接政府資料開放平台發布之金管會及所屬業務四局主管之法規資料及導入本行內部規章通函，強化總行單位執行各項規範之導入、建置及實施，提供全行同仁查找業務所需之內外規資料，以強化本行法令遵循功能。

(2) 未來研究發展計畫

- A. 線上徵授信管理系統持續優化中，以簡化授信流程及提升作業效率。為降低授信信用風險，已建置授信業務之內部評等系統，以符合新巴塞爾協定之信用風險架構。利用大數據資訊篩選出推廣名單，提供分行挖掘本行潛在客戶，以利拓展工商企業放款。
- B. 根據 VISA 最新「消費者支付態度報告 4.0」分析，歷經 3 年的 COVID-19 疫情，消費者對行動支付、無接觸支付的接受度大幅升高，行動支付普及率及用戶的使用頻率皆持續提升，「行動支付」已經成為不可或缺之支付工具。如果有支付回饋，更可刺激使用頻率。超過六成消費者在線上購物時會用行動支付結帳，實體店面方面亦有約八成消費者週週使用，更有 99% 消費者表示未來會繼續或更常使用行動支付。這些行為都將成為 2023 年後行動支付市場觀察的另一重點，而通路、優惠、系統穩定度及流暢的使用體驗乃是決勝之關鍵，因此本行將朝向提供更完整通路、具吸引力的優惠與更流暢的操作流程之方向，吸引更多新世代行動族群申辦，提升本行行動支付之加載量與簽帳金額。
- C. 鑒於行動裝置與網路環境的成熟，本行數位金融服務之研究發展將持續以行動裝置應用為核心，針對既有電子銀行服務平台再強化，個人網路銀行、企業網路銀行、行動銀行各項服務持續進行優化，並擴增各項業務線上申辦及數位銀行服務，著重顧客需求之核心設計理念，強調使用者體驗與服務介面，於兼顧交易效率與資訊安全前提下，提供客戶更即時、安全、便利之電子銀行服務。
- D. 持續研究與關注金融市場暨相關科技技術服務應用發展，依循資訊科技之演進，計劃培養招募相關人才於人工智慧、區塊鏈技術、生物辨識、大數據資料運用等新種金融科技領域。因應未來服務型態轉變之趨勢，112 年編列 7,470 萬元進行各項數位服務與應用領域的研究開發，透過新種數位金融服務開拓本行數位客群，藉此鞏固本行各項業務未來發展基礎。
- E. 提升本行財富管理系統並推展行動理專，提供友善金融環境，提升理財顧問經營效率，並利用資產配置規劃，達到有效區分財富管理客戶。增加內部管理控管、分析及偵測功能，並配合法令導入洗錢及資恐之相關資訊及判斷機制，達到防制洗錢、打擊資恐及交易監控功能，以期維持金融秩序及交易安全。
- F. 建置全行各授信業務通用之線上催收系統，藉以加強控管催收流程及進度，同時利用該資訊系統將部份作業自動化，提高作業效率及精確度，為此除前已洽專業廠商採購之催收系統外(111 年度系統建置期間，未再給付款項)，另於 111 年中並洽妥廠商採購相關硬體設備，將於 112 年分二期付款。
- G. 為持續優化本行洗錢防制系統，將每年向系統廠商簽訂「AML 防制洗錢風險執行專案維護合約」，另定期向名單廠商採購「姓名掃描資料庫」，以持續執行本行洗錢防制作業，112 年度預計投入約新台幣 602 萬元。
- H. 為發展本行數位化、自動化及智慧化之法規系統，除「法遵作業系統」及「金融法規資料庫」(112 年度採購法規資料庫硬體設備投入新台幣 79 萬元)外，本行將規劃建置法遵平台系統辦理外部法令蒐集與因應追蹤、法令盤點與風險評估作業及法遵自評、抽查等法遵監控作業，落實法令遵循。

(五)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請參閱第 83~86 頁之「(二)112 年度經營計劃。」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請參閱第 5 頁「壹、致股東報告書 四、外在環境影響因素及未來發展策略」。

伍、營運概況

二、從業員工相關資訊

(一) 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學歷分布比率、員工持有之專業證照及進修訓練情形

年 度		110 年底	111 年底	當年度截至 112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正式職員	3,932	3,914	3,940
	臨時人員	0	0	0
	其他	0	0	0
	合 計	3,932	3,914	3,940
平 均 年 歲		38.97	39.29	39.30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10.40	10.71	10.68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03	0.03	0.03
	碩 士	7.04	6.97	7.00
	大 專	87.41	87.58	87.46
	高 中	5.52	5.39	5.51
	高 中 以 下	0	0.03	0
員工持有專業證照人數		110 年底	111 年底	112 年 3 月 31 日
專業證照名稱				
國際反洗錢師證照(CAMS)		6	7	7
防制洗錢與打擊資恐專業人員測驗		338	369	382
初階外匯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392	384	381
外匯交易專業能力測驗		8	9	9
信託業務人員專業測驗		2,758	2,763	2,757
信託法規測驗		35	35	36
金融市場常識與職業道德測驗		3,060	3,036	3,026
金融風險管理師(FRM)		3	3	3
乙級會計事務		6	6	6
丙級會計事務		94	102	103
初階授信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431	437	437
進階授信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27	27	25
金融人員授信擔保品估價專業能力測驗		10	9	9
理財規劃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331	327	321
國際理財規劃顧問(CFP)		2	4	3
衍生性金融(結構型)商品銷售人員資格測驗		522	530	532
投信投顧相關法規(含職業道德)測驗		17	16	13
投信投顧相關法規(含自律規範)測驗		1,326	1,398	1,408

伍、營運概況

年 度	110 年底	111 年底	當年度截至 112 年 3 月 31 日
人身保險業務員資格	2,907	2,772	2,784
投資型保險商品業務員資格	1,340	1,317	1,305
投資型保險商品概要、金融體系概述測驗	256	247	245
財產保險業務員資格	1,323	1,329	1,333
人身保險業務員銷售外幣收付非投資型保險商品測驗	1,134	1,172	1,154
期貨商業務員	323	320	309
票券商業務人員資格	89	88	86
金融科技力(數位力)知識檢定測驗	64	84	91
高齡金融規劃顧問師資格測驗	0	69	68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員(等同乙級技術士)	3	3	3
甲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	54	55	52
乙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	107	109	105
丙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	36	33	33
防火管理人	145	141	138
急救人員	178	198	198
債券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24	23	22
內部控制基本測驗	2,263	2,379	2,431
證券商業務員	386	410	406
證券商高級業務員	249	250	246
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投資顧問事業業務員資格	204	199	192
證券投資分析人員	3	2	2
證券商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業務人員資格	53	55	54
不動產經紀營業員	12	13	13

註：員工人數不含海外單位人員 3 人。

(二) 員工之進修與訓練

為因應金融環境變化，並加強員工之專業智能，本行每年皆依據員工進修訓練辦法不定期舉辦各項業務講習、研討會，派訓行外參加各項專業訓練，並要求各職等人員應取得相關證照，以提升本行創新產品及改善作業流程之能力。

111 年 12 月 31 日

項目	行內	行外	總計
受訓人數(人次)	41,416	5,301	46,717
訓練費用(單位：新台幣仟元)	5,705	8,039	13,744

(三) 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為規範員工遵循一致之行為準則，本行訂有「工作規則」與「員工服務規約」，規範員工於服務期間應有良好生活習慣，發揮敬業精神，本著團體榮譽高於一切之理念，遵循法令、嚴守紀律，以執行業務推展。

伍、營運概況

(四)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1. 門禁安全：本行各工作處所均設有門禁、保全、監視系統，營業單位並有報警設備與警察機關保持連線狀態並定期辦理測試，各營業單位並配置保全人員維護營業安全。
2. 環境設備：依據相關法規辦理行舍公共安全、電氣設備安全及消防設施檢查，各項設備並定期或不定期進行維護。
3. 安全防護：本行依主管機關頒布之「金融機構安全維護管理辦法」，訂定有「安全維護作業規範」，辦理各項安全防護措施。
4. 職安衛生：本行訂定有「安全衛生工作守則」、「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規章」及「職場母性健康保護計畫」，依職業安全衛生法及相關法規辦理各項工作環境檢測及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急救人員教育訓練等，保障員工職場安全。

三、企業責任及道德行為

(一) 教育推廣

本行長期投入各項社會教育推廣工作，為培育小朋友藝術涵養、孝親及公益助人觀念，111 年度舉辦第 22 屆「藝童彩繪媽咪」兒童公益繪圖比賽，並依活動參與件數，每件捐助 10 元予「南投縣政府地方教育基金發展專戶」，用於補助家境貧困兒少學童；為推廣臺灣油畫藝術，本行與聯邦文教基金會共同舉辦第 20 屆「聯邦美術印象大獎」及第 25 屆「聯邦美術新人獎」比賽，同時在國內各縣市包含臺北、高雄、臺中、彰化、桃園、苗栗、屏東、蘆洲林建生紀念圖書館、臺東、宜蘭等地舉辦 10 場次聯邦藝術巡迴展；為推廣臺灣在地古蹟文化，本行持續與三立臺灣台合作「在臺灣的故事-聯邦銀行古蹟巡禮特輯第三季」節目，111 年度共製播兩集，走訪主題包括嘉義及高雄美濃旗山，冀能增進民眾對臺灣在地歷史及人文情懷的認識；為推廣生態環境保護及保育知識觀念，本行參與企業動物認養臺灣保育類動物「石虎」及「環頸雉」。

(二) 藝文贊助

重視臺灣藝術文化發展，本行積極投入各縣市政府藝文活動，111 年度參與活動包括贊助高雄市政府「2022 臺灣燈會」、贊助「高雄市政府文化局」及「財團法人高雄市愛樂文化藝術基金會」共同舉辦之「經典.浪漫」音樂會、春天藝術節系列音樂會及「今夜百老匯」音樂會，同時邀請本行客戶參與，共同支持本土藝術發揚薪傳精神。並於高雄捷運美麗島站設置「聯邦銀行文化藝廊」空間，提供民眾藝術欣賞。

(三) 關懷社會

1. 關心社區發展：本行持續認養「臺北市松山區民有二號公園」及「新北市蘆洲國小前花園」，維護公有自然環境，增進企業與社區共生的良性發展。
2. 支持本土農業：為以實際行動支持在地農民，本行分別於 111 年 5 月母親節前夕向田尾花農採購康乃馨 3 萬 9,200 株，以及中秋節透過子公司「yesgogogo」電商購物網站向產地農民購買文旦約 6,000 箱，皆分送本行客戶民眾。
3. 關懷青年學子：關心經濟資源不足的青年學子能發揮天賦、追求夢想，本行陸續捐助「臺中市東山高中男子籃球隊」訓練經費；並與聯邦文教基金會合作募資捐助「希望兒童合唱團」，提供營運訓練及貧困團員助學經費急迫需求。
4. 支持在地產業：本行每年大量製作生肖陶瓷撲滿、年曆、紅包袋、春聯等年節贈品，均以臺灣製造在地廠商為優先考量。
5. 參與災難援助：基於「人飢己飢、人溺己溺」的同理心，並冀實際行動拋磚引玉，本行於 4 月響應政府號召「2022 年烏克蘭國際援助專案」，捐助款項用於急難救助及醫療協助等。

(四) 慈善公益

1. 愛心捐助：本行資助「喜憨兒社會福利基金會」舉辦年度公演活動並認購手作餐盒，支持憨兒們生活照顧及工作計畫；贊助「微風慈善基金會」參與「2022 Shine like stars 璀璨聖誕點燈」公益活動，邀請民眾一起認領心願寶盒，實現孩子們的願望；與伊甸基金會「慢飛成長接力賽學習之路零阻礙」、臺灣微客公益行動協會「熊愛做公益-拯救童年 Come and Join」，以及臺北市視障者家長協會「Eye 的路上有您同行」合作捐款活動。

伍、營運概況

- 募資捐款：與聯邦文教基金會合作推出「我們益起幸福吧」公益捐款平台，111 年度幫助「希望兒童合唱團」、「南投縣中寮鄉龍眼林福利協會」、「喜憨兒社會福利基金會」、「屏東縣牡丹鄉牡丹部落旭海小學堂老幼服務站」及「雲林縣斗南鎮長青食堂社區老人照顧關懷」等公益弱勢團體。
- 城市公益：為營造健康的城市生活，分別贊助桃園捷運、臺中捷運及高雄運舉辦各類城市社會公益活動。
 - 贊助桃園捷運公司拍攝形象影片，盼後疫情時代民眾能逐步恢復生活常軌，並保持正向積極態度前往下一站美好，另外舉辦「捷伴公益小旅行」公益活動，邀請弱勢團體孩童免費搭乘桃園捷運。
 - 贊助臺中捷運公司舉辦「周邊商品車站展示」及「攝影比賽專案」，推廣臺中捷運，並舉辦「捐血活動專案」、「家庭日活動」、「浪浪別哭」攤位設置等，愛心推廣至各個角落。
 - 贊助高雄捷運公司舉辦「夏戀高捷動漫季」、「告白列車蜜柑號」、「三對三籃球賽」、「蜜柑站長耶誕公益路跑」及「公益交響音樂會」等公益活動。
- 認同卡消費額提撥公益團體計劃：
 - 111 年本行發行認同卡包括八福公益認同卡、守護天使認同卡、平安認同卡等，本行透由卡友消費金額提撥一定比例捐款外，亦編列公益預算，不定期回饋慈善公益團體及地方縣市公益之用。
 - 為響應政府「綠色金融行動方案 2.0」政策，本行發行之「聯邦綠卡」，持續透由綠色消費通路回饋，實現環境與社會的永續願景，並成為業界第一家同時推出環保材質實體卡及虛擬卡之銀行。亦透由卡友消費金額提撥一定比例捐予「台灣環境資訊協會」，透過綠色公益團體資源，從事更多環境保護、推廣環保教育等相關公益活動。
- 聯邦卡友公益團體合作刷卡捐助專案：參與台灣世界展望會「紅包傳愛！讓孩子成為更好的大人」及「退行世界·即刻救援」專案，邀請聯邦卡友發揮愛心共同響應，一同關懷國內經濟弱勢家庭兒童及面臨飢餓危機的貧困兒童，幫助他們平安健康長大，帶給他們努力向上的力量。

(五) 綠色環保

為實踐 ESG、善盡企業社會公民責任，本行以實際行動參與各項節能環境保護措施，除了參與「Earth hour 地球一小時」、「世界地球日」及「世界環境日」等各項綠色環保公益活動，提倡低碳綠色生活；本行首先於 110 年第三季推出以能源永續、綠色循環為主題的「聯邦綠卡」，不但是業界第一張同時發行環保材質卡片與虛擬卡的信用卡，針對綠卡持卡人之消費金額，本行 111 年度持續提撥 0.1% 捐助「臺灣環境資訊協會」，透過綠色公益團體資源，從事更多環境保護及推廣環保教育。

四、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人數、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薪資平均數及中位數，及三者與前一年度之差異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 年	111 年	差異	
人數	3,681	3,563	(118)	(3.21%)
薪資平均數	838	856	18	2.15%
薪資中位數	737	744	7	0.95%

五、資訊設備

(一) 主要資訊系統硬體、軟體之配置及維護

- 營運系統機房：配置 IBM z15(8562-J02)營運主機及 IBM z14(Linux ONE)同地備援主機各 1 台、IBM 磁碟機 2 台、IBM 虛擬磁帶機 1 台、IBM RS/6000 7 台、IBM AS/400 1 台、PC Server 100 台。
- 異地備援機房：配置 IBM z14(Linux ONE)異地備援主機 1 台、IBM 虛擬磁帶機 1 台、IBM 磁碟機 1 台、IBM RS/6000 2 台、IBM AS/400 1 台、PC Server 10 台。
- 網路：營運系統機房及異地備援機房皆使用 CISCO 路由器及交換器數台，以光纖連接營運系統及異地備援二機房，分行端使用兩路數據專線連接營運機房及異地備援機

伍、營運概況

房，兩者同時互為備援。

4. 以上設備皆與相關廠商簽訂維護合約。

(二) 未來開發或購置計畫

1. 大型主機更新上線
2. 大型主機功能優化及效能調校
3. 本行 core switch 汰換
4. AS400(基金、信託、保管及證券)主機汰換
5. 開放系統硬體異常監控系統建置
6. 建置雙中心帳務交易主機系統
7. 數據中台基建置
8. 財金 STAN 提升計畫
9. 存摺交易明細查詢優化計畫
10. 企金評等作業系統提昇計畫
11. 倉儲批次自動化
12. 大數據模型建置
13. 資料倉儲系統提昇計畫
14. 外幣債券系統開發
15. 新託收系統優化計畫
16. 金融 XML 收付款備援系統強化計畫
17. 全行系統營運監控系統建置計畫
18. CMS(中小企業融資平台)移轉至 JTS 系統計畫
19. ATMP 升級暨 M5000 上線計畫
20. 國際金融卡業務 PIN PROTECTION KEY 規格異動調整計畫
21. 新催收 e 化暨短簡訊功能建置
22. OCR 謄本辨識系統建置(含土地、建物、戶籍謄本)
23. 流程機器人(RPA)實作計畫
24. LIS 系統開發(企金評等整合、信保即時通、財務報表攤列)
25. 電子謄本導入計畫
26. Pi 付合作 eFCS 生活繳費計畫
27. 官網自建計畫
28. 金融資安行動方案「F-SOC 金融機構資安監控組態基準及作業指引」施行作業
29. 金融資安行動方案政策異動之工作項目
30. ISMS 導入計畫執行

(三) 緊急備援與安全防護措施

1. 優化本行同地與異地備援環境。
2. 媒體備份及重要文件異地儲存。
3. 異地機房整建完成，包括門禁、監視錄影、線路控管、消防設備及環境監控、電力、網路等系統。
4. 辦理電腦系統資訊安全評估計畫，加強合規檢視及改善措施。
5. 運用資安事件管理平台，加強警訊及資安事件之通報與應變。
6. 執行系統源碼檢測、弱點檢測及滲透測試提升系統安全。
7. 使用各層防火牆、郵件過濾及稽核、入侵偵測及防禦、防毒偵測及阻截、威脅情資處理等機制，強化資安防禦縱深，以確保網路及資料安全。
8. 依據「聯邦銀行資通安全緊急應變計畫」及「聯邦銀行資訊災害應變計畫」每年實施同地與異地備援演練及消防演練。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 資通安全管理策略與架構：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1) 企業資訊安全治理組織

本行董事會負責核定公司「資通安全政策」，以及決策資訊安全相關重大議題，且董事會當中有包含資訊背景之董事成員，由董事會及高階管理階層完善監督治理之責。

本行於民國106年設立資訊部「資通安全管理科」為資訊安全專責單位，負責資訊安全治理、規劃、督導及推動執行，以建構全方位的資安防禦能力及人員良好的資訊安全意識，並於110年指派副總經理擔任資訊安全長，綜理資訊安全政策推動及資源調度事務。為確保落實資訊安全工作，本行每年委託第三方專業機構辦理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檢視作業，依據主管機關規定及同業公會所訂資訊安全自律規範，檢視本行規劃、監控及執行之各項資訊安全管理作業整體執行狀況，依評估結果產出相關報告，並將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併入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於次年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通過後，由董事長、總經理、總稽核、法令遵循主管、資訊安全長聯名出具、揭露及公告申報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聲明。

本行並設置有「安全維護督導小組」，以因應本行執行安全維護工作需要，強化安全維護機制，並提升自律功能。小組召集人由業務管理部之督導副總經理擔任，以督導辦理與檢測安全維護執行情形、教育訓練及定期操作演練。小組委員由業務管理部、總務部、人事部及資訊部之單位主管擔任，並得依討論議題需要，邀請其他單位主管或人員列席。另為利本行安全維護及稽核業務之執行，亦得請稽核主管或稽核人員以列席方式參與小組會議，適時提供相關諮詢意見。小組每季定期召開「安全維護工作會報會議」，並由召集人主持會議，就每季之全行營運之安全事務及資訊安全等工作進行報告，以傳達重要工作指示，檢討工作執行情形，俾利針對缺失適時改進。會議紀錄經陳總經理及董事長核可後，再提報常務董事會核備。

(2) 企業資訊安全組織架構

本行資訊安全內部控制採行三道防線之管理架構：第一道防線由資訊部門及全行各單位負責執行資訊安全作業；第二道防線由資訊安全單位負責資安制度與政策之規劃、監控及執行，法令遵循單位負責落實法規遵循管理，風險管理單位負責資安風險管理；第三道防線則為稽核部門之稽核檢查。

本行為有效掌握總行暨各單位之資通設備及系統遭受破壞、不當使用等危安或重大災害事件，能迅速通報及緊急應變處置，並在最短時間內回復，以確保營運服務能正常運作，特訂定「資通安全緊急應變計畫」，並設立常態任務編組之「資通安全處理小組」，負責督導各單位執行資通安全預防及危機通報、緊急應變處理等相關工作。由資訊安全長擔任召集人，下設稽核組（由稽核部召集）、安全預防組（由資訊部召集）、危機處理組（由業務管理部及資訊部共同組成）及資通安全通報作業執行單位（由各單位主管擔任），共同處理資通安全事宜。各單位主管同時負責推動、協調及督導資訊安全管理事項，並負責資訊安全危機事項之通報事宜。

(3) 個人資料保護委員會架構

為督導本行個人資料保護制度之有效運行，確保本行保有之個人資料檔案安全，本行設置「個資管理委員會」，由總經理指定之副總經理擔任召集人，委員由企業金融部、業務管理部、財富管理部、信用卡暨支付金融處、法務暨法令遵循部、資訊部及風險管理部主管擔任，並得視各次會議需要，邀請其他業務單位主管列席，並應邀請總稽核列席。委員會職掌包括：監督、管理本行個人資料保護制度；追蹤本行個人資料保護事項之缺失改善；審議個人資料安全事故之檢討改善；其他個人資料保護專案之督導管理。

2. 資通安全政策

本行資通安全政策以強化本行資訊安全，確保資料、系統、設備及網路安全為目的。政策實施之整體目標則在確保本行資訊應用之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並防範本行營運受到資安事件衝擊，以降低可能之營運風險。包括全體人員、資料、應用系統、硬體設備、機房及網路設施等，均遵循本政策。

(1) 企業資訊安全管理策略與架構

本行資通安全管理範圍則涵蓋有資訊安全權責分工、資訊安全教育訓練、電腦系統安全、網路安全、資訊資產安全、系統環境安全、系統存取安全、應用系統開發維護、實體及環境安全、資訊系統災害復原及其他資訊安全管理事項等，以避免因人為疏失、蓄意或天然災害等因素，造成各種可能之風險及危害。為有效落實資安管理，本行依據規畫、執行、查核與行動的管理循環機制，檢視資訊安全

伍、營運概況

政策適用性與保護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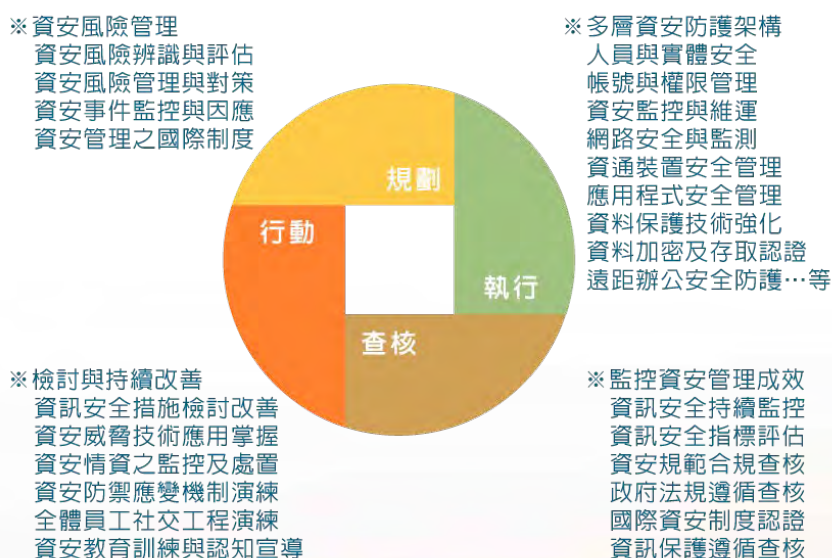
規畫階段著重資安風險管理，建立完整的資訊安全管理系統，持續推動相關單位導入國際資安管理系統並通過認證，從系統面、技術面、程序面降低企業資安威脅，建立符合客戶需求及主管機關規範的機密資訊防護。

執行階段則以建構多層資安防護，加強防禦縱深，持續導入資安防禦創新技術，將資安控管機制整合內化於設備維運、應用系統及資安管理等作業流程，系統化監控資訊安全，維護本行重要資產的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

查核階段積極檢視資安管理成效，藉由內外部稽核查核暨專業資安機構評估作業，依據查核結果進行資安指標分析，並定期辦理資安測試演練，以提升整體防禦機制與人員資安意識。

行動階段則以檢討與持續改善為本，落實監督、稽核確保資安規範持續有效。定期檢討及執行包含資訊安全措施、教育訓練及宣導等改善作為，確保系統運營正常及重要機敏資訊安全。

(2) 資訊安全風險管理與持續改善循環管理架構



(3) 具體資通安全管理方案

A. 資訊安全管理作業

本行依據「資訊作業管理章則」、「資訊災害應變計劃」、「災害緊急應變作業要點—資訊系統緊急應變」及「資通安全緊急應變計畫」，規劃建置資通系統及網路安全整體防護環境，含安全的組織與權責、資產分類與控管、人員的安全控管、實體與環境的安全管理、通訊與作業的安全管理、資訊資源的安全存取控管、系統開發與維護、災害備援管理與相關法令遵循等等，並制訂資訊安全管理政策及制度等相關措施，定期實施安全稽核、網路監控、人員安全管理等機制，以強化資通安全整體防護能力，降低安全威脅及災害損失。

B. 資通系統管理及監控

本行執行即時偵防、監測、管理與預警等工作，藉由各層防火牆、郵件過濾及稽核、垃圾郵件過濾、網路釣魚偵測、網頁監控防護、入侵偵測及防禦、防毒偵測及阻截、資料外洩防護、威脅情資處理等二十四小時資安監控機制，強化資安防禦縱深，以確保網路及資料安全，並運用資安事件管理平台，加強資安警訊分析及資安事件之通報與應變。

C. 資通安全情資應用管理

本行依據「資安情資作業管理規範」，辦理接收資安專業廠商及 F-ISAC(金融資安資訊分享與分析中心)所提供之資安情資通報作業，以掌握即時的資安預警訊息，並依所獲情資內容、影響範圍、風險等級及建議措施等資訊，採取風險評估及適當應變措施處置，以預防資安災害發生，降低影響層面。

D. 交易安全管理與資料保護

為確保交易資料之安全性與傳輸之正確性，在交易安全防護措施上，持續強化訊息隱密性、完整性、來源辨識性、不可重複性及訊息不可否認性之安全設計，並遵循各商業同業公會規範要求，以加強安控機制，維護網路交易安全。此外，透過網路區隔、存取控制、弱點管理等安全設計及防護策略，持續提升系統可靠性。

E. 辦理資訊安全測試及演練

為因應外部多變的攻擊手法，本行已佈署相關防禦機制，並委請外部專業機構協同進行測試及演練，檢視防禦之有效性及事件應變力，並進行弱點檢測及修補措施，確保服務使用安全。

本行每年辦理各類資訊安全演練，包含社交工程演練、弱點掃描、滲透測試、個人資料侵害事件應變作業會議演練暨緊急應變教育訓練、資訊作業故障之應變管理演練、事件溝通與應變作業會議演練、分散式阻斷服務攻擊演練、電腦系統資訊安全評估等作業。

F. 辦理資訊安全教育訓練

每年資訊安全專責人員，須接受 15 小時以上資訊安全專業課程訓練或職能訓練；全體員工則須參加 3 小時之資訊安全宣導線上課程，並通過測驗。

G. 資通系統或服務委外管理

本行辦理資通系統或服務委外作業，依據「作業委託他人處理準則及金融機構作業委託他人處理應注意事項」執行，並遵循「資訊作業管理章則」之相關作業原則。

H. 資通安全事件應變管理

本行各相關單位於確認發生資通安全事件時，須依據「資通安全緊急應變計畫」向所屬單位主管反應，並填報資通安全事件通報單，向總行資訊部反應事實或請求支援，完成內部通報流程。「資通安全處理小組」依據通報事故狀況，並視其影響、可接受風險值等，決定適當因應方式及調整資通安全維護計畫之控制措施，並辦理後續相關處置作業程序。

(4) 資通安全執行成效評估

本行每年委託專業機構之稽核暨資安專家定期執行網路與資訊安全評鑑，藉由第三方驗證之客觀結果與威脅情資，進行風險分析，進階強化資安管理體制。

本行111年資安相關稽核無重大缺失，亦無違反資訊安全、造成客戶資訊洩漏及罰款等重大資安事件發生。

3.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本行每年均持續投入資源於資訊安全相關事務上，資源投入事項包含完善治理面及技術面之安全基礎架構、強化資安防禦設備、安全情資蒐集與分析及教育訓練等，從管理到技術，從設備到人員，全面提升資訊安全能力。

本行企業資訊安全措施推動執行成果如下：

(1) 111年已完成新增修訂 2 個資安規範。

(2) 辦理 111 年度資安訓練宣導課程教材編寫及線上課程影音錄製，對全體員工傳達資訊保護與資訊安全重要規定與注意事項。

(3) 辦理各類資通安全軟硬體設備新建、汰換與系統升級作業。

(4) 建置全行各區異地辦公及遠距辦公之資訊安全防護機制並有效施行。

(5) 建置自動化資料備份機制，除同地備份外，每日將資料備份儲放於異地機房內，並定期執行資料回復演練。

(6) 本行除已裝設防火牆、防毒系統、網路監控設備外，每年定期委託專業資安廠商執行弱點掃描、入侵滲透測試及分散式阻斷攻擊(DDoS)演練，以確保資訊系統及網路安全。另為降低因遭分散式阻斷攻擊而可能導致無法提供網站服務之風險，規劃建置防禦機制。

(7) 行動裝置應用程委由合格實驗室依據金融機構提供行動裝置應用程式作業規範所訂資安檢測基準辦理，並通過檢測。

伍、營運概況

- (8)為強化對偽冒本行外部服務網站及行動 APP 之偵測與防護，持續辦理反釣魚網站及偽冒行動 APP 巡查。
 - (9)在人員訓練方面，除資安人員之資安專業的培訓外，並透過資訊安全教育訓練與社交工程演練，提升全體員工資安知識與意識；另委託專業機構開辦程式安全開發課程，並建立諮詢管道，提升資訊人員的安全開發能力。
 - (10)透過獨立第三方專業機構執行資訊安全評估作業，檢視既有控制措施之有效性及安全性，降低資安風險。
 - (11)與 F-ISAC(金融資安資訊分享與分析中心)合作，達成情資蒐集與共享，以掌握金融領域內整體資安現況及趨勢，及早因應風險及威脅。
 - (12)本行為落實資訊安全國際標準，保險代理部已於 107 年通過 ISO 27001 驗證，仍將持續推展導入相關國際資安制度並取得驗證。
 - (13)加入金融資安聯防監控中心(F-SOC)資安聯防計畫。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七、勞資關係

(一)本行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每月就職工薪資扣繳福利金 0.5%，另就營業收入提撥 0.1%，由職工福利委員會統籌運用，辦理員工福利事宜，例如：發給年節節金、舉辦母親節園遊會、提供結婚、喪事、生育(含配偶)及重大天然災害補助等事項。
2. 為促進家庭照護福利且配合勞動基準法令，訂定生理假、產檢假、產假、陪產檢及陪產假及流產假等；員工子女年滿 3 歲前並得申請育嬰留職停薪，本行亦設有哺(集)乳室提供女性同仁優質的哺(集)乳環境。
3. 辦理員工優惠存款、員工優惠擔保貸款及無擔保消費性貸款。
4. 辦理員工持股信託，符合資格員工可自由加入，達到長期儲蓄、累積財富、保障未來安定之生活之目的。
5. 依社會保險制度辦理勞工保險、全民健保，另由本行提供團體保險(含定期壽險、團體傷害險、因公傷害險、職業災害險、癌症健康險、員工暨眷屬住院醫療險)。
6. 本行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並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且每月依規提撥 2%~15%退休準備金儲存於臺灣銀行信託部受託專戶，以保障勞工權益，凡適用勞基法退休制度之員工，年資符合勞基法或本行工作規則訂定之退休條件申請退休時，則發給退休金。94 年 7 月 1 日起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適用本條例退休制度之員工，則本行依該條例按月提繳 6%退休金至員工個人退休金專戶。
7. 本行訂有勞資會議實施辦法，隨時保持勞資關係和諧。
8. 為防治職場性騷擾及保障員工之權益，配合友善職場及性別工作平等法之規定，訂定「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申訴及懲戒辦法」。另訂定「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計畫」，提供員工遭受肢體、心理、語言暴力及性騷擾之申訴，以維護職場安全環境。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與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109 年 7 月員工因資遣事由與主管認知差異進行勞資調解要求確認僱傭關係存在，最終於 111 年 1 月以 55 萬元達成和解。

八、重要契約

基準日：112 年 3 月 31 日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保險契約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83/04/27~迄今	銀行機構發生不能履約存款人支付義務時之保證履行義務契約。	無
保險契約	明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12/01/21~113/01/21	銀行綜合保險、保管箱責任險	無

伍、營運概況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委外契約	聯邦網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2/01/01~112/12/31	提供本行虛擬主機資源及網站設計維護	無
委外契約	聯邦網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1/07/01~116/06/30	信用卡資訊系統委外服務	無
委外契約	台灣勤達睿股份有限公司	111/07/01~115/06/30	信用卡資訊系統委外服務	無
委外契約	財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4/14~迄今	建置晶片金融卡交易處理服務平台	無
委外契約	聯邦網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2/01/01~112/12/31	超商及學雜費代收系統之資源服務	無
委外契約	慶捷星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10/11/05~111/11/04(已解約)	催收系統之維護	無
委外契約	宏通數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1/03/30~114/03/19	代工製發晶片信用卡	無
委外契約	宏通數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1/08/02~迄今	代工製發晶片金融卡	無
委外契約	台灣銘板股份有限公司	110/09/01-卡片製完止	代工製發晶片信用卡	無
委外契約	東元捷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3/10/31~迄今	代工製發晶片信用卡	無
委外契約	永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107/10/01~迄今	各類對帳單	無
委外契約	永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107/10/01~迄今	綜合對帳單	無
委外契約	永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111/10/01~112/09/30(自動延展1年)	各類對帳單、綜合對帳單及扣繳憑單之印製、資料列印、封裝及投郵作業。	無
委外契約	永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108/12/26~迄今	住宅火險及地震基本保險代理投保通知書之印製、資料列印、封裝、郵務處理	無
委外契約	馬球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99/03/01~迄今	調閱戶籍謄本	無
委外契約	馬球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111/05/18~112/05/17	調閱財稅及戶籍資料	無
委外契約	互動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111/08/01~112/07/31	簡訊系統與簡訊傳送服務	無
委外契約	三竹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12/03/01~113/02/28	簡訊系統與簡訊傳送服務	無
委外契約	台灣勤達睿股份有限公司	111/07/01~115/06/30	信用卡帳單列印	無
委外契約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臺北郵局	106/11/01~迄今	信用卡通知函及郵簡資料列印	無
委外契約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臺北郵局	106/11/01~迄今	信用卡帳單、通知函及郵簡封裝	無
委外契約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臺北郵局	106/11/01~迄今	郵寄服務	無
委外契約	豪捷有限公司	111/01/01~112/12/31	印刷品郵件封裝、投遞等處理工作	無
委外契約	精誠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07/08/01~迄今	信用卡帳單運送作業	無
委外契約	精誠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10/01/01~114/12/31	信用卡電子帳單寄送作業	無
委外契約	立保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96/08/01~迄今	現金護送服務	無
委外契約	台灣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105/02/01~迄今	現金護送服務	無

伍、營運概況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委外契約	安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93/10/01-迄今	自動櫃員機運補鈔及排障服務	無
委外契約	聯安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05/02/01-迄今	自動櫃員機鈔券整理、運換及排障服務	無
委外契約	新加坡商德安中華有限公司	112/01/01-113/12/31(自動延展1年)	票據交換遞送業務	無
委外契約	葉如萃地政士事務所	103/11/25~無到期日，本行得隨時中止合約	委託代書處理事項	無
委外契約	欣元地政士事務所	103/11/14~無到期日，本行得隨時中止合約	委託代書處理事項	無
委外契約	嘉洲地政士事務所	103/11/17~無到期日，本行得隨時中止合約	委託代書處理事項	無
委外契約	林地政士事務所	103/12/01~無到期日，本行得隨時中止合約	委託代書處理事項	無
委外契約	周金國地政士事務所	103/12/01~無到期日，本行得隨時中止合約	委託代書處理事項	無
委外契約	施元志地政士事務所	103/11/25~無到期日，本行得隨時中止合約	委託代書處理事項	無
委外契約	林英慧地政士事務所	103/12/01~無到期日，本行得隨時中止合約	委託代書處理事項	無
委外契約	黃金源地政士事務所	103/12/01~無到期日，本行得隨時中止合約	委託代書處理事項	無
委外契約	菩心地政士事務所	103/12/01~無到期日，本行得隨時中止合約	委託代書處理事項	無
委外契約	豐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96/08/28-迄今	委外尋車作業	無
委外契約	台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96/08/28-迄今	委外尋車作業	無
委外契約	鴻捷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98/12/01-迄今	委外尋車作業	無
委外契約	晨旭企業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08/06/01-111/09/01(已解約)	委外尋車作業	無
委外契約	行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95/07/01-迄今	委外拍車作業	無
委外契約	和融有限公司	95/10/01-迄今	委外拍車作業-法院點交車輛	無
委外契約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	110/10/21-迄今	委外拍車作業	無
委外契約	李林國際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	110/10/13~無到期日	不動產估價相關事宜	無
委外契約	嘉祥財信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96/07/01-迄今	逾期未繳帳款及費用催收	無
委外契約	裕邦信用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96/07/06-迄今	逾期未繳帳款及費用催收	無
委外契約	業欣財信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96/07/01-迄今	逾期未繳帳款及費用催收	無
委外契約	中譽財信管理有限公司	96/07/01-迄今	逾期未繳帳款及費用催收	無

伍、營運概況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委外契約	億豪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96/07/01~迄今	逾期未繳帳款及費用催收	無
委外契約	標準財信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96/07/01~迄今	逾期未繳帳款及費用催收	無
委外契約	亞洲信用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98/10/01~迄今	逾期未繳帳款及費用催收	無
委外契約	聯合財信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00/04/01~迄今	逾期未繳帳款及費用催收	無
委外契約	弘立資產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00/10/01~迄今	逾期未繳帳款及費用催收	無
委外契約	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	94/11/01~迄今	消費性貸款代收作業	無
委外契約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108/06/01~迄今	消費性貸款代收作業	無
委外契約	來來超商股份有限公司	108/06/25~迄今	代收消費性貸款、信用卡帳款作業	無
委外契約	萊爾富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7/09/25~迄今	代收消費性貸款、信用卡帳款作業	無
委外契約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108/06/01~迄今	代收消費性貸款、信用卡帳款代收作業	無
委外契約	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	108/09/01~迄今	代收消費性貸款、信用卡帳款代收作業	無
委外契約	一卡通票證股份有限公司	108/09/26~迄今	代收消費性貸款、信用卡帳款代收作業	無
全權委託 投資證券 契約	聯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112/01/01~112/12/31	全權委託辦理銀行法第 74 條之 1 所定有價證券投資	無
全權委託 投資證券 契約	保德信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112/01/01~112/12/31	全權委託辦理銀行法第 74 條之 1 所定有價證券投資	無
全權委託 投資證券 契約	第一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112/01/01~112/12/31	全權委託辦理銀行法第 74 條之 1 所定有價證券投資	無
其他重要 契約	敦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7/10/15~110/09/30	銀行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系統	無
其他重要 契約	Dow Jones Factiva Limited	111/11/21~114/11/20	姓名掃描資料庫	無
其他重要 契約	敦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10/01~111/09/30、 112/01/01~113/12/31	AML 防制洗錢風險執行專案維護合約	無
其他重要 契約	慶捷星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10/04/07~迄今	催收系統開發	無

九、最近年度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無此情形。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一)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現金及約當現金、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43,277,365	29,727,331	33,287,236	43,320,917	37,223,01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36,709,925	30,917,254	34,881,848	46,643,053	29,047,34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3,393,507	41,236,965	53,403,733	61,748,943	59,513,16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之債務工具投資	94,149,872	104,170,149	90,697,662	77,431,542	82,519,00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	-
避險之金融資產	-	-	-	-	-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68,480,765	51,417,825	63,911,473	57,721,456	43,741,945
應收款項 - 淨額	18,131,482	21,177,107	24,936,576	27,476,621	29,180,983
本期所得稅資產	81,020	58,716	50,085	5,133	1,593
待出售資產 - 淨額	-	-	-	-	-
貼現及放款 - 淨額	325,015,686	384,649,673	422,845,363	493,232,510	528,118,60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	-	-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1,623,462	1,587,482	1,536,989	1,993,160	1,937,259
受限制資產	-	-	-	-	-
其他金融資產 - 淨額	2,301,648	3,632,648	4,549,698	1,681,562	1,638,825
不動產及設備 - 淨額	8,007,495	7,969,302	7,925,277	9,967,221	12,518,775
使用權資產 - 淨額	-	1,439,735	1,741,760	1,908,089	1,674,658
投資性不動產 - 淨額	5,398,908	5,369,780	5,288,112	4,911,521	4,803,059
無形資產 - 淨額	2,162,961	2,137,457	2,166,337	2,178,326	2,184,410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淨額	791,550	698,921	792,478	925,832	732,966
其他資產	8,060,448	8,970,842	9,543,375	10,443,260	10,164,333
資產總額	647,586,094	695,161,187	757,558,002	841,589,146	844,999,933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2,111,895	11,860,732	12,481,114	10,000,142	5,817,199
央行及同業融資	-	-	3,786,720	7,142,055	904,86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307,799	650,981	206,002	495,421	931,500
避險之金融負債	-	-	-	-	-

陸、財務概況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項 目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44,334,388	65,377,436	44,428,176	51,279,756	34,298,607
應 付 款 項		7,013,422	4,615,289	5,594,014	8,519,964	7,256,873
本期所得稅負債		41,221	369,729	121,567	451,475	660,557
與待出售資產直接 相 關 之 負 債		-	-	-	-	-
存 款 及 匯 款		513,918,075	532,899,100	606,860,499	671,382,858	707,914,334
應 付 金 融 債 券		11,180,976	11,673,858	8,664,796	8,747,276	6,001,523
特 別 股 負 債		-	-	524,000	371,500	375,000
其 他 金 融 負 債		4,089,464	4,887,786	7,420,161	9,784,240	10,508,961
負 債 準 備		262,482	258,535	268,774	382,688	349,779
租 賃 負 債		-	1,415,180	1,723,121	1,894,074	1,662,565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1,269,570	1,617,201	1,696,935	1,675,426	1,819,261
其 他 負 債		2,998,047	3,285,481	3,589,711	3,597,202	3,381,987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597,527,339	638,911,308	697,365,590	775,724,077	781,883,011
	分 配 後	598,007,339	639,609,737	697,773,348	776,601,514	註 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49,813,029	56,248,301	60,190,835	65,135,311	61,070,422
股 本	分 配 前	28,900,129	30,844,553	32,933,688	34,952,187	37,940,460
	分 配 後	30,844,553	32,933,688	34,952,187	37,940,460	註 2
資 本 公 積		8,032,413	8,035,484	8,040,035	8,051,984	8,076,826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11,220,664	12,683,372	13,366,042	16,484,719	15,690,717
	分 配 後	8,857,655	9,895,808	10,939,785	12,619,009	註 2
其 他 權 益		1,659,823	4,684,892	5,851,070	5,646,421	(637,581)
庫 藏 股 票		-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245,726	1,578	1,577	729,758	2,046,500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50,058,755	56,249,879	60,192,412	65,865,069	63,116,922
	分 配 後	49,578,755	55,551,450	59,784,654	64,987,632	註 2

註 1：各期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

註 2：112 年股東常會尚未召開，故 111 年分配後金額未填列。

陸、財務概況

(二) 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現金及約當現金、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41,940,353	28,282,170	32,467,132	42,375,505	36,430,42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36,355,695	30,599,774	33,967,730	45,833,426	27,316,18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3,118,474	40,962,420	52,807,395	60,672,055	58,665,95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之債務工具投資	94,149,872	104,170,149	90,697,662	77,431,542	82,519,00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	-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	-	-	-	-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68,467,365	51,360,225	63,872,973	57,688,435	43,731,932
應收款項 - 淨額	17,870,713	20,432,902	22,703,290	25,351,438	26,655,389
當期所得稅資產	73,563	49,185	44,382	-	-
待出售資產 - 淨額	-	-	-	-	-
貼現及放款 - 淨額	326,837,853	386,383,784	424,304,969	493,750,735	528,761,72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	-	-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4,725,795	5,375,020	5,863,071	6,523,042	7,044,344
受 限 制 資 產	-	-	-	-	-
其他金融資產 - 淨額	2,204,959	3,520,128	4,471,836	1,605,569	1,520,811
不動產及設備 - 淨額	7,982,503	7,945,393	7,892,451	7,913,431	8,155,271
使用權資產 - 淨額	-	1,361,636	1,639,260	1,590,101	1,341,040
投資性不動產 - 淨額	-	-	-	-	-
無 形 資 產 - 淨 額	2,154,587	2,128,179	2,156,130	2,168,088	2,172,048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634,777	540,779	636,906	706,598	504,970
其 他 資 產	2,490,419	3,267,302	2,751,600	2,970,253	3,871,175
資 產 總 額	639,006,928	686,379,046	746,276,787	826,580,218	828,690,262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1,389,841	11,300,923	11,942,863	9,296,313	4,790,895
央行及同業融資	-	-	3,786,720	6,741,390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307,799	650,981	206,002	495,421	931,500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	-	-	-	-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44,334,388	65,377,436	44,428,176	51,279,756	34,298,607

陸、財務概況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應 付 款 項		6,912,587	4,519,286	5,430,396	8,154,976	7,033,812
當 期 所 得 稅 負 債		24,379	364,806	106,676	411,559	637,420
與待出售資產直接相關之 負 債		-	-	-	-	-
存 款 及 匯 款		514,386,800	533,655,963	608,269,514	672,825,605	710,745,127
應 付 債 券		9,700,000	10,200,000	7,200,000	7,700,000	5,000,000
特 別 股 負 債		-	-	-	-	-
其 他 金 融 負 債		11,825	111	115,361	6,446	-
負 債 準 備		252,949	249,967	244,939	361,874	327,115
租 賃 負 債		-	1,338,560	1,621,207	1,576,632	1,325,495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1,228,719	1,569,639	1,635,842	1,604,370	1,735,860
其 他 負 債		644,612	903,073	1,098,256	990,565	794,009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589,193,899	630,130,745	686,085,952	761,444,907	767,619,840
	分 配 後	588,713,899	630,829,174	686,493,710	762,322,344	註 2
股 本	分 配 前	28,900,129	30,844,553	32,933,688	34,952,187	37,940,460
	分 配 後	30,844,553	32,933,688	34,952,187	37,940,460	註 2
資 本 公 積		8,032,413	8,035,484	8,040,035	8,051,984	8,076,826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11,220,664	12,683,372	13,366,042	16,484,719	15,690,717
	分 配 後	8,857,655	9,895,808	10,939,785	12,619,009	註 2
其 他 權 益		1,659,823	4,684,892	5,851,070	5,646,421	(637,581)
庫 藏 股 票		-	-	-	-	-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49,813,029	56,248,301	60,190,835	65,135,311	61,070,422
	分 配 後	49,333,029	55,549,872	59,783,077	64,257,874	註 2

註 1：各期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

註 2：112 年股東常會尚未召開，故 111 年分配後金額未填列。

陸、財務概況

(三) 簡明合併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利 息 收 入	10,987,708	12,003,109	11,923,484	11,635,599	14,962,590
減：利 息 費 用	4,285,920	5,525,647	4,282,424	2,973,928	5,120,855
利 息 淨 收 益	6,701,788	6,477,462	7,641,060	8,661,671	9,841,735
利 息 以 外 淨 收 益	6,030,533	7,388,720	6,789,302	8,027,102	6,143,604
淨 收 益	12,732,321	13,866,182	14,430,362	16,688,773	15,985,339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293,579	240,675	290,540	805,824	499,377
營 業 費 用	8,962,158	9,598,051	10,198,147	10,672,705	10,936,188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稅 前 損 益	3,476,584	4,027,456	3,941,675	5,210,244	4,549,774
所 得 稅 (費 用) 利 益	(521,583)	(655,978)	(500,170)	(746,848)	(1,008,240)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淨 損)	2,955,001	3,371,478	3,441,505	4,463,396	3,541,534
停 業 單 位 損 益	-	-	-	-	-
本 期 淨 利 (淨 損)	2,955,001	3,371,478	3,441,505	4,463,396	3,541,534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412,950)	3,500,069	1,194,707	882,183	(6,726,519)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2,542,051	6,871,547	4,636,212	5,345,579	(3,184,985)
本 期 損 益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2,956,724	3,359,457	3,441,709	4,463,396	3,539,070
本 期 損 益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1,723)	12,021	(204)	(372)	2,464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2,544,240	6,859,589	4,636,413	5,345,944	(3,187,453)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淨 利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2,189)	11,958	(201)	(365)	2,468
每 股 盈 餘	1.00	0.93	0.90	1.11	0.85

註：各期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

陸、財務概況

(四) 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利 息 收 入	11,016,864	12,023,379	11,858,192	11,537,639	14,885,912
減：利 息 費 用	4,225,103	5,459,519	4,158,730	2,863,330	4,978,798
利 息 淨 收 益	6,791,761	6,563,860	7,699,462	8,674,309	9,907,114
利 息 以 外 淨 收 益	3,779,951	5,096,496	4,379,033	5,490,906	3,439,931
淨 收 益	10,571,712	11,660,356	12,078,495	14,165,215	13,347,045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迴轉)	291,985	235,584	267,216	776,891	481,754
營 業 費 用	6,842,702	7,450,405	7,960,819	8,226,513	8,371,787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稅 前 淨 利	3,437,025	3,974,367	3,850,460	5,161,811	4,493,504
所 得 稅 (費 用) 利 益	(480,301)	(614,910)	(408,751)	(698,043)	(954,434)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2,956,724	3,359,457	3,441,709	4,463,768	3,539,070
停 業 單 位 損 益	-	-	-	-	-
本 期 淨 利 (淨 損)	2,956,724	3,359,457	3,441,709	4,463,768	3,539,070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412,484)	3,500,132	1,194,704	882,176	(6,726,523)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2,544,240	6,859,589	4,636,413	5,345,944	(3,187,453)
每 股 盈 餘	\$1.00	\$0.93	\$0.90	\$1.11	\$0.85

註：各期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

(五) 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1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旭然、黃瑞展	無保留意見
102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旭然、黃瑞展	無保留意見
103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旭然、黃瑞展	無保留意見
104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旭然、黃瑞展	無保留意見
105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旭然、楊承修	無保留意見
106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旭然、楊承修	無保留意見
107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旭然、楊承修	無保留意見
108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瑞展、楊承修	無保留意見
109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瑞展、楊承修	無保留意見
110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瑞展、楊承修	無保留意見
111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冠豪、楊承修	無保留意見

陸、財務概況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財務分析及關鍵績效指標 (KPI)

(1) 財務分析-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註 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註 1)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經營能力	存放比率	64.03	72.99	70.47	74.29	75.51
	逾放比率	0.12	0.15	0.14	0.10	0.24
	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	0.69	0.74	0.55	0.39	0.58
	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	2.15	2.17	1.97	1.83	2.15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0210	0.0207	0.0199	0.0209	0.0190
	員工平均收益額	3,160	3,308	3,329	3,900	3,747
	員工平均獲利額	733	804	794	1,043	830
獲利能力	第一類資本報酬率 (%)	7.80	8.52	7.67	9.33	7.95
	資產報酬率 (%)	0.49	0.50	0.47	0.56	0.42
	權益報酬率 (%)	7.28	6.70	6.14	7.51	5.62
	純益率 (%)	23.21	24.31	23.85	26.74	22.15
	每股盈餘 (元)	1.00	0.93	0.90	1.11	0.85
財務結構	負債占總資產比率	92.24	91.88	92.03	92.13	92.50
	不動產及設備占權益比率	16.00	14.17	13.17	15.13	19.83
成長率	資產成長率	14.49	7.35	8.98	11.09	0.405
	獲利成長率	2.66	15.85	(2.13)	32.18	(12.6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86.32	-	13.36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93.33	917.36	1,030.12	1,182.70	856.83
	現金流量滿足率	1,401.87	-	358.20	-	-
流動準備比率		28.35	27.13	26.64	21.93	18.36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		1,240,019	1,494,031	1,569,623	1,664,714	1,710,192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占授信總餘額之比率		0.36	0.37	0.35	0.32	0.31
營運規模	資產市占率	1.14	1.17	1.19	1.25	1.17
	淨值市占率	1.25	1.30	1.34	1.42	1.36
	存款市占率	1.21	1.20	1.25	1.29	1.27
	放款市占率	1.19	1.34	1.38	1.49	1.48
最近二年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逾放比率略增，主要係逾期放款增加。 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略增，主要係升息影響。 稅前(後)損益減少，主要係俄烏戰爭影響，致資產減損金額增加。						

註 1：各期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

註 2：分析項目計算公式：

1. 經營能力

(1) 存放比率 = 放款總額 / 存款總額

(2) 逾放比率 = 逾期放款總額 / 放款總額

(3) 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 = 存款相關利息支出總額 / 年平均存款餘額。

(4) 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 = 授信相關利息收入總額 / 年平均授信餘額。

(5) 總資產週轉率 = 淨收益 / 平均資產總額

(6) 員工平均收益額 (註 6) = 淨收益 / 員工總人數

(7) 員工平均獲利額 = 稅後純益 / 員工總人數

2. 獲利能力

(1) 第一類資本報酬率 = 稅前損益 / 平均第一類資本淨額。

(2)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資產總額。

(3)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4)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淨收益

(5)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3.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總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註 3) / 資產總額。

(2) 不動產及設備占權益比率 =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 權益淨額。

4. 成長率

(1) 資產成長率 = (當年度資產總額 - 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 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2) 獲利成長率 = (當年度稅前損益 - 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 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5. 現金流量 (註 7)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 + 應付商業本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 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應付款項)。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 (資本支出 + 現金股利)。

(3) 現金流量滿足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6. 流動準備比率 = 中央銀行規定流動資產 / 應提流動準備之各項負債。

7. 營運規模

(1) 資產市占率 = 資產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資產總額 (註 5)

(2) 淨值市占率 = 淨值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淨值總額

(3) 存款市占率 = 存款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存款總額

(4) 放款市占率 = 放款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放款總額

註 3：負債總額係扣除保證責任準備及意外損失準備。

註 4：前項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 (不論是否發放) 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

5. 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5：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包括本國銀行、陸銀在台分行、外國銀行在台分行、信用合作社、農漁會信用部。

註 6：收益額指利息收益與非利息收益合計數。

註 7：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陸、財務概況

(一) 財務分析及關鍵績效指標 (KPI)

(2) 財務分析-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註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註1)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經營能力	存放比率	64.32	73.22	70.55	74.21	75.30
	逾放比率	0.12	0.15	0.14	0.10	0.24
	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	0.69	0.74	0.56	0.38	0.58
	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	2.15	2.17	1.97	1.83	2.15
	總資產週轉率(次)	0.0177	0.0176	0.0169	0.0180	0.0161
	員工平均收益額	2,813	2,994	3,005	3,595	3,403
	員工平均獲利額	787	863	856	1,133	902
獲利能力	第一類資本報酬率(%)	7.73	8.47	7.56	9.31	7.78
	資產報酬率(%)	0.49	0.51	0.48	0.57	0.43
	權益報酬率(%)	7.33	6.69	6.14	7.56	5.76
	純益率(%)	27.97	28.81	28.49	31.51	26.52
	每股盈餘(元)	1.00	0.93	0.90	1.11	0.85
財務結構	負債占總資產比率	92.17	91.77	91.91	92.08	92.59
	不動產及設備占權益比率	16.02	14.13	13.11	12.15	13.35
成長率	資產成長率	14.68	7.41	8.73	10.76	0.26
	獲利成長率	3.74	15.63	(3.12)	34.06	(12.95)
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84.52	-	15.77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29.33	881.60	1,013.59	1,192.00	905.32
	現金流量滿足率	2,380.43	-	3,483.36	-	-
流動準備比率		28.35	27.13	26.64	21.93	18.36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		3,062,186	3,228,142	3,029,229	2,182,939	2,353,311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占授信總餘額之比率		0.88	0.79	0.68	0.42	0.42
營運規模	資產市占率	1.13	1.16	1.17	1.23	1.15
	淨值市占率	1.24	1.30	1.34	1.41	1.31
	存款市占率	1.21	1.20	1.25	1.29	1.28
	放款市占率	1.20	1.35	1.38	1.49	1.48
最近二年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逾放比率略增，主要係逾期放款增加。 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略增，主要係升息影響。 稅前(後)損益減少，主要係俄烏戰爭影響，致資產減損金額增加。						

註 1：各期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

註 2：分析項目計算公式：

1. 經營能力

(1) 存放比率 = 放款總額 / 存款總額

(2) 逾放比率 = 逾期放款總額 / 放款總額

(3) 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 = 存款相關利息支出總額 / 年平均存款餘額。

(4) 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 = 授信相關利息收入總額 / 年平均授信餘額。

(5) 總資產週轉率 = 淨收益 / 平均資產總額

(6) 員工平均收益額 (註 6) = 淨收益 / 員工總人數

(7) 員工平均獲利額 = 稅後純益 / 員工總人數

2. 獲利能力

(1) 第一類資本報酬率 = 稅前損益 / 平均第一類資本淨額。

(2)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資產總額。

(3)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4)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淨收益

(5)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3.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總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註 3) / 資產總額。

(2) 不動產及設備占權益比率 =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 權益淨額。

4. 成長率

(1) 資產成長率 = (當年度資產總額 - 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 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2) 獲利成長率 = (當年度稅前損益 - 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 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5. 現金流量 (註 7)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 + 應付商業本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 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應付款項)。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 (資本支出 + 現金股利)。

(3) 現金流量滿足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6. 流動準備比率 = 中央銀行規定流動資產 / 應提流動準備之各項負債。

7. 營運規模

(1) 資產市占率 = 資產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資產總額 (註 5)。

(2) 淨值市占率 = 淨值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淨值總額。

(3) 存款市占率 = 存款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存款總額。

(4) 放款市占率 = 放款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放款總額。

註 3：負債總額係扣除保證責任準備及意外損失準備。

註 4：前項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 (不論是否發放) 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

5. 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5：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包括本國銀行、外國銀行在台分行、信用合作社、農漁會信用部。

註 6：收益額指利息收益與非利息收益合計數。

註 7：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陸、財務概況

(二) 資本適足性

(非合併基礎)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資本適足率(註2)					當年度截至 年月日之資 本適足率 (註4)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自有資本	普通股權益	33,172,535	37,440,298	40,774,470	45,523,219	44,397,652	截至本年報 刊印日前， 本行最近期 經會計師查 核簽證或核 閱之財務資 料為111年 度資料，已 於左欄揭 露，故無需 重複揭露。	
	非普通股權益之其他 第一類資本	11,720,972	11,559,375	12,096,138	12,552,479	13,000,000		
	第二類資本	4,310,985	6,347,470	8,100,742	7,412,960	8,973,856		
	自有資本	49,204,492	55,347,143	60,971,350	65,488,658	66,371,508		
加權 風險 資產 總額	信用 風險	標準法	289,940,083	332,391,574	358,778,139	350,479,999		402,836,837
		內部評等法						
		信用評價調整風 險	29,221	31,217	51,481	60,217		237,795
		資產證券化	2,343,167	700,692	1,457,002	345,662		288,276
	作 業 風 險	基本指標法	18,656,113	19,966,470	21,379,484	23,429,481		25,243,857
		標準法/選擇性 標準法						
		進階衡量法						
	市 場 風 險	標準法	32,534,371	23,513,386	30,328,618	32,880,351		15,438,120
		內部模型法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343,502,955	376,603,339	411,994,724	407,195,710		444,044,885
資本適足率		14.32%	14.70%	14.80%	16.08%	14.95%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 之比率		13.07%	13.01%	12.83%	14.26%	12.93%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 之比率		9.66%	9.94%	9.90%	11.18%	10.00%		
槓桿比率		6.48%	6.53%	6.55%	6.53%	6.38%		

註：1、本表各期資料均經會計師複核。

2、本表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及暴險總額皆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及「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之規定計算。

3、計算公式：

(1) 自有資本=普通股權益+非普通股權益之其他第一類資本+第二類資本。

(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作業風險+市場風險)之資本計提×12.5。

(3) 資本適足率=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4)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普通股權益+非普通股權益之其他第一類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5)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普通股權益/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6) 槓桿比率=第一類資本淨額/暴險總額。

4、截至年報刊印日前，銀行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陸、財務概況

(合併基礎)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註 1)		最近五年度資本適足率(註 2)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分析項目							
自有資本	普通股權益	32,575,667	37,013,051	40,287,801	44,997,272	43,005,283	
	非普通股權益之其他第一類資本	12,496,555	12,506,259	12,984,989	13,419,550	13,000,000	
	第二類資本	7,313,533	9,685,896	11,372,099	10,663,854	10,370,633	
	自有資本	52,385,755	59,205,206	64,644,889	69,080,676	66,375,916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299,979,309	343,055,529	370,780,083	363,691,591	406,881,437
		內部評等法					
		信用評價調整風險	29,221	31,217	51,481	60,217	237,795
		資產證券化	2,343,167	700,692	1,457,002	345,662	288,276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22,156,450	23,560,822	25,122,017	27,435,045	30,213,797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進階衡量法					
	市場風險	標準法	33,506,790	24,423,653	32,384,711	34,758,825	17,445,241
		內部模型法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358,014,937	391,771,913	429,795,294	426,291,340	455,066,546
資本適足率		14.63%	15.11%	15.04%	16.21%	14.59%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2.59%	12.64%	12.39%	13.70%	12.31%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9.10%	9.45%	9.37%	10.56%	9.45%	
槓桿比率		6.42%	6.52%	6.49%	6.45%	6.11%	

註：1、本表各期資料均經會計師複核。

2、本表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及暴險總額皆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及「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之規定計算。

3、計算公式：

(1) 自有資本 = 普通股權益 + 非普通股權益之其他第一類資本 + 第二類資本。

(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 + (作業風險 + 市場風險) 之資本計提 × 12.5。

(3) 資本適足率 = 自有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4)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普通股權益 + 非普通股權益之其他第一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5)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普通股權益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6) 槓桿比率 = 第一類資本淨額 / 暴險總額。

4、截至年報刊印日前，銀行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陸、財務概況

三、111 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本行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並委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李冠豪、楊承修會計師查核，經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照證券交易法第 14 之 4、36 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鑒察為荷。

此 致

聯 邦 商 業 銀 行 112 年 股 東 常 會

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李國璋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1 3 日

四、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請參閱附錄一第 139 頁

五、111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附錄二第 294 頁

六、本行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行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形。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 與風險管理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差 異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37,223,013	43,320,917	(6,097,904)	(14.0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9,047,342	46,643,053	(17,595,711)	(37.7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9,513,169	61,748,943	(2,235,774)	(3.6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82,519,002	77,431,542	5,087,460	6.57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43,741,945	57,721,456	(13,979,511)	(24.22)
應收款項－淨額	29,180,983	27,476,621	1,704,362	6.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593	5,133	(3,540)	(68.97)
貼現及放款－淨額	528,118,601	493,232,510	34,886,091	7.0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1,937,259	1,993,160	(55,901)	(2.8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638,825	1,681,562	(42,737)	(2.54)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12,518,775	9,967,221	2,551,554	25.60
使用權資產－淨額	1,674,658	1,908,089	(233,431)	(12.23)
投資性不動產投資－淨額	4,803,059	4,911,521	(108,462)	(2.21)
無形資產	2,184,410	2,178,326	6,084	0.28
遞延所得稅資產	732,966	925,832	(192,866)	(20.83)
其他資產	10,164,333	10,443,260	(278,927)	(2.67)
資產總額	844,999,933	841,589,146	3,410,787	0.41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5,817,199	10,000,142	(4,182,943)	(41.83)
央行及同業融資	904,865	7,142,055	(6,237,190)	(87.3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931,500	495,421	436,079	88.02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34,298,607	51,279,756	(16,981,149)	(33.11)
應付款項	7,256,873	8,519,964	(1,263,091)	(14.83)
本期所得稅負債	660,557	451,475	209,082	46.31
存款及匯款	707,914,334	671,382,858	36,531,476	5.44
應付債券	6,001,523	8,747,276	(2,745,753)	(31.39)
特別股負債	375,000	371,500	3,500	0.94
其他金融負債	10,508,961	9,784,240	724,721	7.41
負債準備	349,779	382,688	(32,909)	(8.60)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 與風險管理事項

項 目	年 度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差 異	
				金 額	%
租 賃 負 債		1,662,565	1,894,074	(231,509)	(12.22)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1,819,261	1,675,426	143,835	8.58
其 他 負 債		3,381,987	3,597,202	(215,215)	(5.98)
負 債 總 額		781,883,011	775,724,077	6,158,934	0.79
股 本		37,940,460	34,952,187	2,988,273	8.55
資 本 公 積		8,076,826	8,051,984	24,842	0.31
保 留 盈 餘		15,690,717	16,484,719	(794,002)	(4.82)
其 他 權 益 (註 5)		(637,581)	5,646,421	(6,284,002)	(111.29)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61,070,422	65,135,311	(4,064,889)	(6.24)
非 控 制 權 益		2,046,500	729,758	1,316,742	180.44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63,116,922	65,865,069	(2,748,147)	(4.17)
變動說明：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主要係商業本票投資減少。					
2. 不動產及設備增加：主要係提升資訊設備。					
3.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減少：主要係銀行同業拆放減少。					
4. 央行及同業融資減少：主要係央行融資減少。					
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增加：主要係外匯換匯合約增加。					
6. 本期所得稅負債：主要係應付所得稅增加所致。					
7. 應付債券：主要係應付金融債券減少。					
8. 其他權益減少：主要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差 異	
				金 額	%
利 息 淨 收 益		9,841,735	8,661,671	1,180,064	13.62
利 息 以 外 淨 利 益		6,143,604	8,027,102	(1,883,498)	(23.46)
呆 帳 淨 費 用		499,377	805,824	(306,447)	(38.03)
營 業 費 用		10,936,188	10,672,705	263,483	2.47
稅 前 淨 利		4,549,774	5,210,244	(660,470)	(12.68)
所 得 稅 費 用		1,008,240	746,848	261,392	35.00
本 期 淨 利		3,541,534	4,463,396	(921,862)	(20.65)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稅 後)		(6,726,519)	882,183	(7,608,702)	(862.49)
綜 合 利 益 總 額		(3,184,985)	5,345,579	(8,530,564)	(159.58)
變動說明：					
1. 呆帳淨費用：係呆帳提存準備減少。					
2. 所得稅費用：係因應稅所得成長，增加所得稅費用之認列。					
3.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主要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損益減少。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 與風險管理事項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二年度現金流量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增減比例 (%)
	1 1 1 年 度	1 1 0 年 度	
現金流量比率 (%)	-	-	-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856.83%	1,182.70%	(325.87%)
現金流量滿足率 (%)	-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主要係近 5 年之資本支出流出數增加。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初現金餘額 ①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入 (出) 量 ②	預計全年現金 流入(出) 量 ③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 數額 ① + ② + ③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 補 救 措 施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56,340,642	31,664,093	(839,405)	87,165,330	無	無
現金流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係各項營業活動持續成長。 2.投資及籌資活動：主要係支付現金股利。 3.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一) 轉投資政策：本行轉投資政策係以配合政府政策、多角化經營、分散風險及增進資金運用收益為原則，並結合金融相關事業通路，提供客戶多元化服務，以創造集團經營綜效。
- (二)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本行 111 年度認列之投資利益合計為新臺幣 155,959 仟元，主要為認列轉投資事業之營運收益。
- (三) 改善計畫：本行每年定期對轉投資事業之績效及風險進行評估，並採積極管理方式，依其財務及業務狀況審視情形，適時調整轉投資業務，以掌握投資績效。
- (四)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將視整體經濟環境及本行營運策略而定。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

與風險管理事項

六、風險管理事項

(一) 各類風險之定性及定量資訊

1. 信用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1) 信用風險管理制度—111 年度

項 目	內 容
1. 信用風險策略、目標、政策與流程	<p>一、信用風險管理策略：本行已制定「聯邦銀行信用風險管理準則」，作為規劃、推動、管理與執行信用風險管理之依據。</p> <p>二、信用風險管理目標：建立並有效執行信用風險管理機制，以降低信用風險，達成營運及管理目標，兼顧業務發展與風險控管。</p> <p>三、信用風險管理政策：在本行信用風險可接受範圍內，維持適足資本，達成信用風險策略之目標，並創造最大的風險調整後報酬。</p> <p>四、信用風險管理流程：本行運用風險辨識、風險衡量、風險沖抵、風險監控與風險報告等程序，建立信用風險管理機制。</p>
2. 信用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p>一、董事會：為本行信用風險管理政策之最高決策單位，負責審議全行信用風險管理政策。</p> <p>二、資產負債暨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審議全行信用風險管理執行情形。</p> <p>三、風險管理部：負責檢視各業務管理單位訂定之風險管理機制及控管情形，並定期編製風險控管報告陳報董事會。</p> <p>四、業務管理單位：負責訂定主管業務之各項管理規章及控管機制，並妥適管理暨督導各營業單位執行相關風險管理事項。</p> <p>五、各營業單位：遵循各業務管理單位訂定之相關規定進行日常業務運作。</p>
3. 信用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p>一、風險報告範圍：</p> <p>(一) 各業務管理單位定期將業務推展與執行情形及風險性資產配置概況向資產負債暨風險管理委員會報告。</p> <p>(二) 風險管理部定期監控本行授信限額控管情形，另將各業務別之業務量、逾放情形、集中度概況及控管措施執行情形向董事會報告。</p> <p>二、衡量系統：</p> <p>本行信用風險採標準法計算應計提資本並定期產出官署報表；風險管理部與各業務管理單位依相關管理系統產出各項信用風險暴險情形，如：業務別、產業別、集團戶、國家別、授信集中度及擔保別等，以有效衡量及管理資產組合。</p>
4. 信用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p>本行對於各業務所面臨之信用風險可能發生之損失，依各業務性質並考量成本效益下，將分別採取適當之迴避、移轉、控制與承擔等對策，本行資訊系統提供相關資訊協助各管理階層進行風險監控程序，風險管理部定期將各業務風險控管情形向董事會報告。</p>
5. 法定資本计提所採行之方法	<p>標準法。</p>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 與風險管理事項

(2)信用風險標準法之風險抵減後暴險額與應計提資本

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暴險類型	風險抵減後暴險額	應計提資本(註)
主權國家	104,696,823	175,471
非中央政府公共部門	16,809,771	353,005
銀行(含多邊開發銀行)	32,807,042	1,326,722
企業(含證券及保險公司)	47,628,429	4,600,977
零售債權	68,498,714	5,022,447
不動產暴險	432,812,718	26,908,858
權益證券投資	13,170,482	1,986,128
基金及創業投資事業之權益證券投資	7,863,829	763,533
其他資產	21,303,696	1,160,727
合計	745,591,504	42,297,868

註：應計提資本為風險抵減後曝險額乘上風險權數及法定最低資本適足率(111年：10.5%)。

2. 證券化風險管理制度、暴險額及應計提資本

(1)證券化風險管理制度

111年度

項 目	內 容
1. 證券化管理策略與流程	<p>一、證券化策略： 目前本行所持有之證券化投資部位均屬於銀行簿，而在證券化之策略以不擔任證券化商品之創始銀行為原則，僅扮演投資人角色，以賺取穩定收益為目標，投資標的亦以安全性較佳之投資等級以上商品為主。</p> <p>二、證券化管理流程： 於投資前評核商品特色、信評、報酬及風險，以瞭解欲投資商品之安全性、流動性及收益性，並提報常董會核准，於投資後定期檢視投資標的之暴險情形。</p>
2. 證券化管理組織與架構	本行並未擔任證券化商品之創始銀行，對於證券化商品之投資活動可能產生之各類風險(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及作業風險等)，則依各類風險管理組織及架構進行控管。
3. 證券化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本行對於證券化商品之投資，除隨時留意國內外經濟情勢與市場利率走勢變化外，並定期對風險與收益進行評估與監控，陳報資產負債暨風險管理委員會與董事會。
4. 證券化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由相關單位定期針對所投資之證券化商品進行檢視、控管。
5.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標準法。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 與風險管理事項

項 目	內 容
6. 總體定性揭露要求，包括： 1) 從事證券化活動之目的，及銀行從事再證券化活動所承擔與保留之風險類型 2) 證券化資產所蘊含之其他風險（例如流動性風險） 3) 證券化過程中，銀行扮演的各種不同角色，以及每個過程中銀行的參與程度 4) 敘述對證券化暴險涉及之信用及市場風險變化所採取之監控流程 5) 銀行於抵減證券化及再證券化所保留之風險時，其使用信用風險抵減之管理政策	本行非屬證券化之創始銀行，故不適用。
7. 綜述銀行證券化的會計政策	
8. 在銀行簿中，證券化中使用的外部評等機構(ECAI)名稱，及其使用於每一類資產證券化暴險的情形	
9. 解釋自上次報告期間後任何定量資訊之重大變動(例如資產於銀行簿與交易簿間移動)	

(2)從事資產證券化情形

111年12月31日

券 別	發 行 總 額	流 通 餘 額	自 行 購 回 餘 額
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 與風險管理事項

(3) 證券化暴險額與應計提資本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暴險類別 簿別 銀行角色	資產類別	傳統型				應計提資本 (2)	組成型		合計		未證券化前之應計提資本	
		暴險額					暴險額 保留或買入 (3)	應計提資本 (4)	暴險額 (5)=(1)+(3)	應計提資本 (6)=(2)+(4)		
		保留或買入	提供流動性融資額度	提供信用增強	小計 (1)							
非創始銀行	銀行簿	CMO	30,182,927			30,182,927	23,062			30,182,927	23,062	
	交易簿											
	小計		30,182,927			30,182,927	23,062			30,182,927	23,062	
創始銀行	銀行簿	不適用。										
	交易簿											
	小計											
合計			30,182,927			30,182,927	23,062			30,182,927	23,062	

(4) 證券化商品資訊

111 年 12 月 31 日

A. 投資證券化商品資訊彙總表

USD:NTD=1:30.708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帳列之會計科目	原始成本	累計評價損益	累計減損	帳面金額
CMO	透過損益衡量之金融資產	27,144	(507)	0	26,637
CMO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30,069,987	0	196,630	29,873,357

註 1：上表數字未包含應收利息金額。

註 2：累計評價損益及累計減損係由國際知名專業風險管理機構(Yield Book 模型)計算提供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

與風險管理事項

B. (a) 投資證券化商品單筆原始成本達 3 億元以上（不含本行擔任創始機構因信用增強目的而持有者）者： USD：NTD=1：30.708 單位：新台幣仟元

證券名稱	帳列之會計科目	幣別	發行人及其所在地	購買日	票面利率	信用評等	付息還本方式	原始成本	累計評損	累計減損	帳面金額	起賠點	資產池內容
				到期日									
Ginnie Mae CMO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USD	美國政府國民抵押貸款協會	20091130-20221230	2.0%~4.75%	穆迪 Aaa 惠譽 AAA	按月	25,512,174	0	166,757	25,345,417	不適用	不適用
				20290303-20420129									
Fannie Mae CMO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USD	美國政府贊助之房利美	20121030	3.0%	標普 AA+	按月	350,330	0	2,290	348,040	不適用	不適用
				20340530									

(b) 銀行擔任證券化創始機構，因信用增強目的而持有之部位：

單位：新台幣仟元

證券名稱	幣別	購買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信用評等	付息還本方式	原始成本	累計評損	累計減損	帳面金額	起賠點	資產池內容
無												

(c) 銀行擔任證券化商品之信用受損資產買受機構或結清買受機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證券名稱	幣別	創始機構	到期日	契約內容	契約執行情形
無					

C. 銀行擔任證券化商品保證機構或提供流動性融資額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證券名稱	幣別	創始機構	到期日	票面利率	信用評等	擔任角色	金額	起賠點	資產池內容
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 與風險管理事項

3. 作業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1) 作業風險管理制度

111 年度

項 目	內 容
1. 作業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p>一、作業風險管理策略：本行已制定「聯邦銀行作業風險管理準則」，作為規劃、推動、管理與執行作業風險管理之依據。</p> <p>二、作業風險管理流程：本行運用風險辨識、風險評估、風險衡量、風險監控及報告等程序，建立作業風險管理機制。</p>
2. 作業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p>一、董事會：為本行作業風險管理政策之最高決策單位，負責審議全行作業風險管理政策。</p> <p>二、資產負債暨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審議全行作業風險管理執行情形。</p> <p>三、風險管理部：負責檢視各業務管理單位訂定之風險管理機制及控管情形，並定期編製風險控管報告陳報董事會。</p> <p>四、業務管理單位：負責訂定主管業務之各項管理規章及控管機制，並督導各營業單位執行相關風險管理事項。</p> <p>五、各營業單位：遵循各業務管理單位訂定之相關規定進行日常業務運作。</p>
3. 作業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p>一、已制定「作業風險資料收集作業要點」並建置「作業風險通報系統」，由全行各單位通報作業風險事件予風險管理部。</p> <p>二、已制定「作業風險指標監控作業要點」，並建置「作業風險指標」，訂定控管頻率及預警標準後，由相關單位按各指標控管頻率，提供指標數值予風險管理部，如有超逾預警標準之情形則須進行相關改善措施。</p> <p>三、已制定「作業風險控制自行評估作業要點」並建置「作業風險控制自評」資料庫，定期進行全行作業風險控制自評作業。</p> <p>四、風險管理部定期將「作業風險事件」、「作業風險指標」控管情形及「作業風險控制自評」結果陳報資產負債暨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p>
4. 作業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p>一、本行對於各業務所可能面臨之作業風險，評估其發生頻率及影響程度，採行之風險沖抵對策如：保險、委外作業、流程改善、加強人員訓練、訂定緊急應變計畫及風險迴避等。</p> <p>二、本行制定各項核心產品作業規範時，均將可能面臨之作業風險納入考量，予以制定應有之防範措施，並經由外部及內部稽核作為作業風險防護之補強。</p> <p>三、本行風險管理部每季向資產負債暨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各業務作業風險監控情形。</p>
5.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基本指標法。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 與風險管理事項

(2) 作業風險應計提資本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營業毛利	應計提資本
109年度	11,949,060	
110年度	13,894,053	
111年度	14,547,058	
合計	40,390,171	2,019,509

4. 市場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1) 市場風險管理制度

111 年度

項 目	內 容
1. 市場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p>一、本行已制定「聯邦銀行市場風險管理準則」作為市場風險管理之依據，且經董事會核定通過。</p> <p>二、本行市場風險管理流程分為風險辨識、風險衡量、風險監控、風險報告與風險沖抵：</p> <p>(一) 風險辨識：針對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項目，辨識各項商品及投資業務之市場風險因子，據以評估其風險，訂定各項管理程序及控管機制。</p> <p>(二) 風險衡量：原則上每項投資或交易至少具備一項衡量工具以進行市場風險量化，風險衡量工具包含公平市價、名目本金、敏感度分析、風險值、壓力測試。</p> <p>(三) 風險監控：於各業務之相關作業辦法明訂風險限額規定，並依監控頻率進行監控，風險管理部負責全行市場風險監控之彙總及呈報。</p> <p>(四) 風險報告：分為例常報告、超限報告及例外報告。例常報告依分層負責授權規定陳送各項管理報表至適當層級；超限報告針對超限情形予以說明並提出因應方案；例外報告則為業務單位基於業務短暫需要於事前提出之報告。</p> <p>(五) 風險沖抵：各業務單位可採取之沖抵措施，如：避險、投資組合調整、部位調整、停損軋平、停止新承作交易等。</p>
2. 市場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p>一、董事會：為本行市場風險管理政策之最高決策單位，負責審議、核定本行市場風險政策與各業務總風險限額目標，市場風險管理組織架構之訂定及變更等。</p> <p>二、資產負債暨風險管理委員會：審議風險管理部及各業務單位所提出之各項管理報告或資訊。</p> <p>三、風險管理部：為獨立之專責風險管理單位，執行BASEL市場風險三大支柱相關作業，規劃建置市場風險衡量監控工具，並依據各商品之限額規定進行監控。</p> <p>四、各業務單位：負責所轄業務之日常市場風險管理之執行，並陳報所屬業務之市場風險投資狀況及相關資訊於適當層級。</p>
3. 市場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p>一、市場風險衡量交易簿部位各項金融商品，以公平市價或評價模型為依據，定期評估部位損益情形。</p> <p>二、各業務單位及風險管理部應定期編制相關管理報告，陳報適當層級。</p> <p>三、市場風險管理系統結合前台交易部位及中台評價產生足夠資訊，以協助各管理階層執行所屬個別之風險監控任務，並能支援銀行所選定之資本計提方法、產生相關對內與對外報表作為管理決策依據。</p>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 與風險管理事項

項 目	內 容
4. 市場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市場風險過大或因部位限額或停損限額超逾規定時，本行市場風險抵減所使用之方式如下：避險、投資組合調整、部位調整、停損軋平、停止新承作交易。
5.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標準法。

(2) 市場風險應計提資本 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風險別	應計提資本
利率風險	742,645
權益證券風險	393,524
外匯風險	98,881
商品風險	
合計	1,235,050

5. 流動性風險包括資產與負債之到期分析，並說明對於資產流動性與資金缺口流動性之管理方法

(1) 新台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

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合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1 至 10 天	11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 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770,357,952	82,746,783	76,509,732	44,770,724	55,928,310	112,283,998	398,118,405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897,396,073	31,309,977	45,333,895	139,164,174	120,152,690	237,103,483	324,331,854
期距缺口	(127,038,121)	51,436,806	31,175,837	(94,393,450)	(64,224,380)	(124,819,485)	73,786,551

註：本表僅含新台幣之金額。

(2)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11年12月31日

單位：美金仟元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1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 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4,297,854	303,879	1,485,455	65,002	47,222	2,396,296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4,288,316	1,015,543	1,206,915	327,433	819,677	918,748
期距缺口	9,538	(711,664)	278,540	(262,431)	(772,455)	1,477,548

註：本表僅含美金之金額。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 與風險管理事項

(3) 資產負債管理方式

- A. 本行之資產負債管理機制，係利用“資產負債利率敏感及缺口分析”方式作為全行控管。透過資產負債暨風險管理委員會以全方位及政策性指示管理，全程監控利率變化及缺口部位。平時觀察金融市場變化，隨時召開高階會議，全盤調整及檢討資產負債結構，呈報資產負債暨風險管理委員會核准。
- B. 台、外幣利率風險控管方面，本行備有完善之交易及資金管理系統，以掌握全行每日存放款異動，和不同種類各期別之存放款資金成本及其餘額變化，運用浮動與固定利率存放款分析、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分析、存放款利差分析，並利用利率模擬分析系統，制訂利率調整策略。
- C. 外匯交易風險方面，除已設計交易和交割各自獨立和牽制之流程及步驟外，透過風險部門對交易風險評價，並採部位、個別交易員部位控管和停損控制等措施。
- D. 流動風險方面，除每日嚴密監控本行現金庫存及存放款變動流量外，對未來之資金需求及變化，皆有預估、衡量、計算和預警之機制，使可變現流動資產能應付不時之需。

(二)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銀行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金管會新訂「金融機構間資料共享指引」，供各金融機構間辦理共享客戶資料時應參考遵循之指導原則，本行已配合修訂相關內部控制規範，並經董事會審議通過，評估並無額外增加人力或費用支出。
2. 金管會頒布「金融服務業公平待客原則」，本行已制定公平待客政策、公平待客原則策略與執行步驟，以提升本行員工對於金融消費者保護之認知及金融消費者保護相關法規之遵循。另外，針對「金融機構執行公平待客原則應注意加強事項」新增「友善服務原則」與「落實誠信經營原則」之釋例及金管會113年金融服務業執行「公平待客原則」評核重點-「改善高齡及身心障礙客戶數位落差」及對於年輕客群「商品或服務適合度」、「告知與揭露」原則之落實，本行已開始規劃與因應，並交由公平待客管理委員會持續推動，以有效落實公平對待客戶與對客戶權益之保護，並降低未來法律賠償之風險與支出。

(三)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銀行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科技的進步推進了金融科技的發展與應用，逐漸改變銀行經營型態，由原本傳統實體分行的經營型態，逐漸重視線上、虛擬通路的發展，降低消費者使用金融服務的門檻；因應數位化金融服務與科技環境變革，本行除積極推動各項數位金融服務，以因應消費者多元需求且快速變化外，亦更強化資安風險之評估，致力於客戶權益之維護。

本行除積極推動各項數位金融服務，加速金融服務產品數位化外，另一方面，本於資訊安全是金融科技發展之基本條件，本行廣續加強完備資訊資源整合，強化資安控管與資安防護，亦注重資安風險之評估，致力於客戶資料保護與權益之維護，並建立負責任的創新。

2. 資訊技術安全之風險及管理措施-

本於資訊安全是金融科技發展之基石，本行廣續加強完備資訊資源整合，強化資安控管與資安防護，亦注重資安風險之評估，致力於客戶資料保護與權益之維護，並建立負責任的創新。本行部署了各項保護措施，包含網路防火牆、入侵偵測/入侵防護、應用程式防火牆、資料外洩防護、分散式阻斷服務防禦與應變、進階持續性攻擊防禦等機制，並辦理員工資訊安全課程訓練，提升員工資安意識及應變能力。為能掌握整體資訊安全風險，本行每年皆會委託第三方專業機構辦理資訊安全評估作業，進行資安檢測及訪談，確認資訊架構、設備、流程的安全性與完整性，且針對評估作業發現事項及其風險，擬定改善或控管措施及處理時限，以進行後續追蹤及覆查，並將相關報告及覆查結果陳送高階管理階層及董事會，以落實監督管理。

本行雖已建立網路與電腦相關資安防護措施，但無法保證所控管或維持本行營運之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

與風險管理事項

資訊系統能完全避免來自任何第三方企圖癱瘓系統的網路攻擊。這些網路攻擊可能以非法方式入侵本行的外部或內部網路系統，進行破壞本行之營運及損及商譽等活動。在遭受嚴重網路攻擊的情況下，本行的系統可能會失去重要的資料，營運服務也可能因此中斷。本行已藉由持續檢視和評估資訊安全規範及作業程序，以確保其適當性和有效性，但不能保證本行在全球瞬息萬變的資訊安全威脅中，完全不受推陳出新的資安風險和惡意攻擊所影響。網路攻擊也可能企圖竊取公司的營業祕密及其他機密資訊，例如客戶或其他利害關係人的專有資訊以及本行員工的個資。

駭客亦可能試圖將電腦病毒、破壞性軟體或勒索軟體導入本行的網路系統，以干擾公司的營運、對本行進行敲詐或勒索，取得電腦系統控制權，或窺探機密資訊。這些攻擊可能導致因延誤或中斷服務而需賠償客戶的損失；或需擔負龐大的費用實施補救和改進措施，以加強本行的網路安全防護系統；也可能使本行因涉入應對其有保密義務之員工、客戶或第三方資訊洩洩而導致的相關法律案件或監管調查，而承擔重大法律責任。

此外，本行可能委託第三方廠商提供相關服務。儘管本行在和第三方服務廠商簽訂之服務合約中，要求其遵守保密及/或網路安全規定，但不能保證每個第三方服務廠商都將嚴守這些義務。由上述服務廠商及/或其承攬商所維護的網路、系統及設備等，亦會有遭受網路攻擊的風險。若本行或上述服務廠商無法及時解決這些攻擊所造成的技術性問題，或確保本行及屬於本行客戶或其他第三方的數據完整性及可用性，或控制住本行或上述服務廠商的電腦系統，皆可能嚴重損及本行對客戶和其他利害關係人的承諾，而本行營運成果、財務狀況、前景及聲譽亦可能因此遭受重大不利影響。

(四) 銀行形象改變對銀行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因應金融科技多元發展趨勢，為與時俱進提供客戶便利、快速的金融服務，本行除了持續升級、優化電子銀行功能服務，提供「New New Bank」數位存款帳戶、「聯邦 e 級棒貸」線上貸款平台及線上證券下單等線上金融服務，並運用 LINE 等社群平台強化客戶關係經營，同時透過大數據分析精準行銷，提供客戶全方位的金融商品服務。
2. 面對 ESG 永續金融發展趨勢，本行除持續積極投入參與各項企業社會責任行動，落實環境保護，推出綠色金融商品服務及響應低碳生活，並持續強化內稽內控、法令遵循及風險管理，落實公司治理。
3. 另，為有效掌控媒體溝通品質，避免公關危機處理不當影響企業形象，本行除落實發言人機制外，並訂有「聯邦商業銀行經營危機應變措施」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當出現企業形象受損之危機事件時，則依通報 SOP 流程通知各相關單位，並由發言人專責統一對外發言，以防止損害擴散、有效保護本行信譽及品牌形象。

(五)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六) 擴充營業據點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擴充營業據點後，預計將可有效增加存款、放款及財富管理等業務量並增加穩定客源，進而增裕營收，並亦可提供客戶更便利、全方位的服務，惟可能會遭遇因營業地點不佳或商業活動未如預期，致無法達到規模經濟之業務水位或損益兩平點，本行將視業務適性評估需要，再辦理遷址作業。

(七) 業務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為避免業務過度集中，可能導致之重大損失風險，本行訂有各項集中度限額管理機制，包含投融資業務之客戶別、產業別、集團別及國家別，及存款業務之大額存款佔比，以進行不同構面之管理，並定期監控。

(八) 經營權之改變對銀行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行以永續經營為設立宗旨，秉持「熱忱」、「穩健」、「效率」、「創新」為經營理念，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

與風險管理事項

提供符合客戶需求之金融商品以服務社會大眾，並由專業經理人經營管理，故本行之營運管理將不會因經營權之改變而有所不同或產生重大影響。未來本行如有經營權改變之情事，將以提供相關內部管理之資料，加強資訊公開透明化，以鞏固投資人及客戶信心。

(九) 董事持股超過百分之一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銀行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行在過往年度之股東及董事持股情形並無重大變動，且本行係由專業經理人經營管理，故銀行業務之營運管理將不因股權之重大變動而有所影響；未來本行如有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將加強資訊公開透明化，並依銀行法相關規定辦理申報及公告作業，以鞏固投資人及客戶信心。

(十) 訴訟或非訟事件：無重大影響存款人或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之訴訟或非訟事件。

(十一)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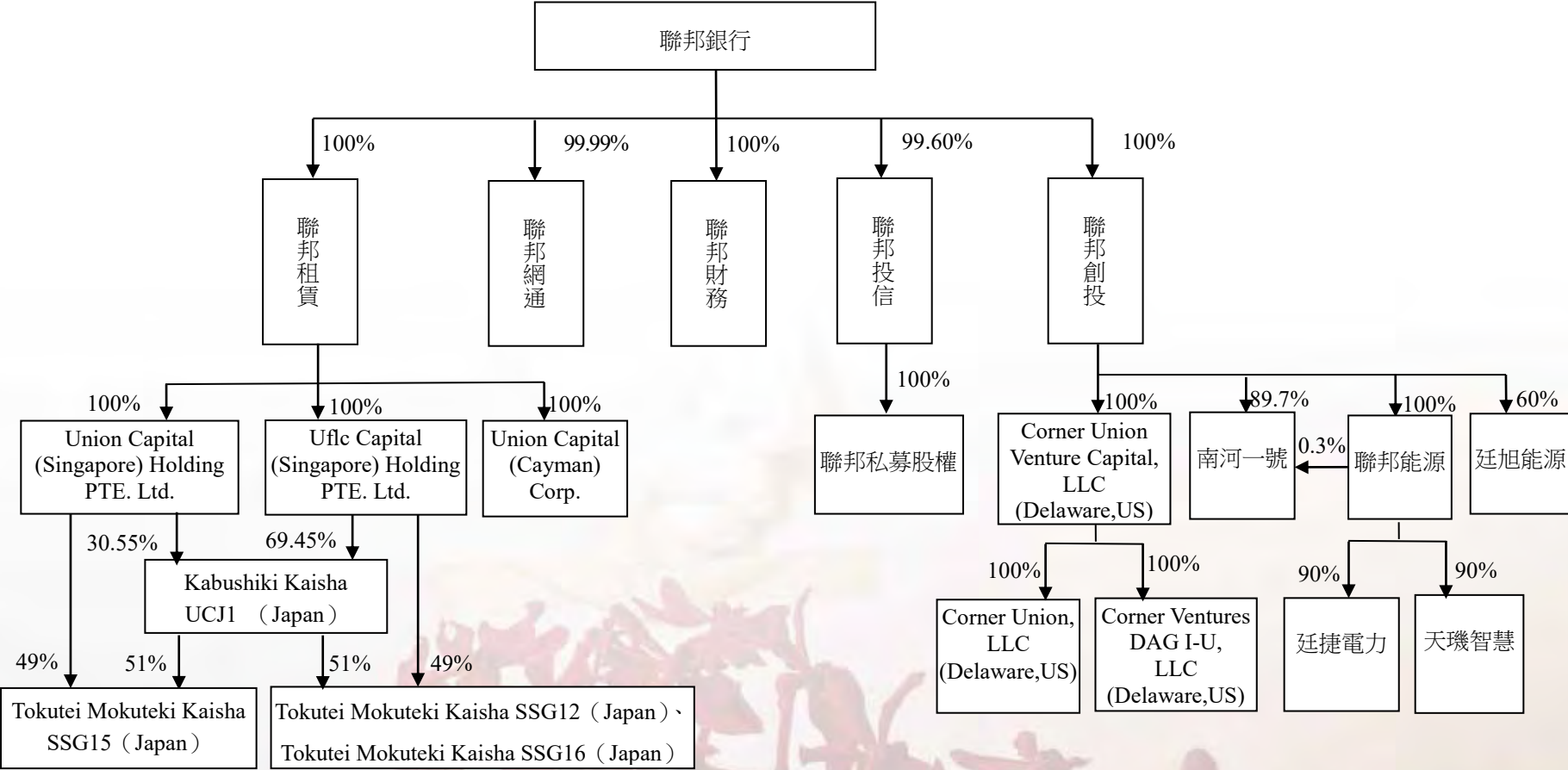
七、危機處理應變機制

本行訂有「聯邦商業銀行災害緊急應變作業要點」，並設有危機處理小組及緊急連絡通報機制，可有效執行各項災害防救措施。各營業單位除依本行「安全維護作業規範」及「安全防護演練實施計劃」之規定，實施災害教育與演練外，且每年實施二次以上安全設施維護檢查。

八、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關係企業暨其他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持股比例及其基本資料



捌、關係企業暨其他特別記載事項

單位：台幣仟元、日幣仟元、美金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 資本額	主要營業 或生產項目
聯邦財務有限公司(香港)	85.04.23	香港干諾道中200號信德中心 西座35樓18室	TWD 118,149	進出口貿易融 資
聯邦網通科技(股)公司	87.08.10	台北市民生東路3段109號10 樓	TWD100,000	資訊軟體服務 業
聯邦國際租賃(股)公司	85.11.11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137號9 樓	TWD1,610,000	分期、租賃、車 貸、租車業務
聯邦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87.12.22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137號6 樓	TWD 311,400	證券投資信託 業
聯邦創業投資(股)公司	108.11.21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一段 205號B1	TWD1,400,000	創業投資業
聯邦融資開曼公司 Union Capital (Cayman) Corp.	86.07.23	P. O. Box 103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JPY5,854	分期、租賃投資 業務
聯邦融資新加坡公司 Union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103.09.12	1 Harbourfront Avenue, #14-07 Keppel Bay Tower, Singapore 098632	-	租賃投資業務
UFLC 融資新加坡公司 UFLC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105.03.11	1 Harbourfront Avenue, #14-07 Keppel Bay Tower, Singapore 098632	-	租賃投資業務
株式會社 UCJ1 Kabushiki Kaisha UCJ1	103.09.12	東京都千代田區神田神保町 一丁目11番地	JPY 1,515,450	營業性租賃資 產投資
特定目的會社 SSG15 Tokutei Mokuteki Kaisha SSG15	103.09.19	東京都千代田區神田神保町 一丁目11番地	JPY 1,430,200	營業性租賃資 產投資
特定目的會社 SSG12 Tokutei Mokuteki Kaisha SSG12	105.02.25	東京都千代田區神田神保町 一丁目11番地	JPY 1,930,200	營業性租賃資 產投資
特定目的會社 SSG16 Tokutei Mokuteki Kaisha SSG16	105.03.31	東京都千代田區神田神保町 一丁目11番地	JPY 1,300,200	營業性租賃資 產投資
聯邦私募股權(股)公司	109.09.17	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2段 137號6樓	TWD 30,000	私募股權業務 等投資及管理
Corner Union Venture Capital LLC (Delaware, US)	109.04.20	1013 Centre Road, Suite 403-B, Wilmington, Delaware 19805.	USD 11,004	境外投資管理 顧問業務
Corner Union LLC (Delaware, US)	109.07.14	850 New Burton Road, Suite 201, Dover, Delaware 19904, County of Kent.	USD 1,500	創業投資業
Corner Ventures DAG I-U (Delaware, US)	109.04.27	850 New Burton Road, Suite 201, Dover, Delaware 19904, County of Kent.	USD 9,497	創業投資業
南河一號電力(股)公司	109.02.20	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230號3 樓	TWD 290,000	發電、輸電、配 電管理及能源 技術服務業務

捌、關係企業暨其他特別記載事項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廷捷電力(股)公司	109.02.20	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230號3樓	TWD1,621,000	發電、輸電、配電管理及能源技術服務業務
聯邦能源(股)公司	109.12.17	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230號3樓	TWD465,000	一般投資顧問及能源業務管理
天璣智慧能源(股)公司	107.8.21	新竹縣竹北市文興路二段100號4樓	TWD429,514	發電業
廷旭能源(股)公司	111.07.07	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230號3樓	TWD1,000	發電、輸電、配電管理及能源技術服務業務

(二)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股；%，111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聯邦財務有限公司(香港)	董事	聯邦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人:林鴻聯)	30,000,002	100
	董事	聯邦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人:洪劉麟)	0	0
	董事兼總經理	聯邦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人:林雅莉)	0	0
聯邦網通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聯邦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人:吳巴珊)	9,999,230	99.99
	董事	聯邦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人:洪劉麟)		
	董事	聯邦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人:楊峰榮)		
	監察人	熊令容	0	0
	總經理	許鐘結	0	0
聯邦國際租賃(股)公司	董事長	聯邦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人:謝政助)	161,000,000	100
	董事	聯邦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人:楊巨昌)		
	董事	聯邦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人:劉珪伶)		
	董事	聯邦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人:簡鴻明)		
	董事	聯邦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人:盧文娟)		
	總經理	謝政助	0	0
聯邦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董事長	聯邦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人:涂洪茂)	31,014,261	99.60
	董事	聯邦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人:李滿治)		
	董事	聯邦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人:程文治)		
	監察人	沈麗娟	0	0
	總經理	莊雅晴	0	0
聯邦創業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聯邦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人:吳巴珊)	140,000,000	100
	董事	聯邦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人:盧文娟)		
	董事	聯邦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人:楊巨昌)		
	總經理	吳巴珊	0	0

捌、關係企業暨其他特別記載事項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聯邦融資開曼公司 Union Capital (Cayman) Corp	董事	聯邦國際租賃(股)公司(代表人:蔡如竹)	50,000	100
	董事	聯邦國際租賃(股)公司(代表人:謝政助)		
聯邦融資新加坡公司 Union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董事	聯邦國際租賃(股)公司(代表人:謝政助)	1	100
	董事	聯邦國際租賃(股)公司(代表人:蔡如竹)	0	0
聯租融資新加坡公司 UFLC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董事	聯邦國際租賃(股)公司(代表人:謝政助)	1	100
	董事	聯邦國際租賃(股)公司(代表人:蔡如竹)	0	0
株式會社 UCJ1 Kabushiki Kaisha UCJ1	董事	聯邦融資新加坡公司(代表人:謝政助)	9,259	31
	董事	聯租融資新加坡公司(代表人:謝政助)	21,050	69
特定目的會社 SSG15 Tokutei Mokuteki Kaisha SSG15	董事	聯邦融資新加坡公司(代表人:謝政助)	14,015	49
	董事	株式會社 UCJ1(代表人:中村里佳)	14,586	51
特定目的會社 SSG12 Tokutei Mokuteki Kaisha SSG12	董事	聯租融資新加坡公司(代表人:謝政助)	18,915	49
	董事	株式會社 UCJ1(代表人:中村里佳)	19,686	51
特定目的會社 SSG16 Tokutei Mokuteki Kaisha SSG16	董事	聯租融資新加坡公司(代表人:謝政助)	12,741	49
	董事	株式會社 UCJ1(代表人:中村里佳)	13,260	51
聯邦私募股權(股)公司	董事長	聯邦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代表人:涂洪茂)	3,000,000	100
	董事	聯邦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代表人:莊雅晴)		
Corner Union Venture Capital LLC (Delaware, US)	-	聯邦創業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吳巴珊)	-	100
Corner Union LLC (Delaware, US)	-	聯邦創業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吳巴珊)	-	100

捌、關係企業暨其他特別記載事項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Corner Ventures DAG I-U (Delaware, US)	-	聯邦創業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吳巴珊)	-	100
南河一號電力 (股)公司	董事長	聯邦創業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吳巴珊)	14,890,000	89.7
廷捷電力(股)公 司	董事長	聯邦能源(股)公司(代表人:吳巴珊)	1,890,000	90
聯邦能源(股)公 司	董事長	聯邦創業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吳巴珊)	9,000,000	100
	監察人	楊巨昌	0	0
天璣智慧能源 (股)公司	董事長	聯邦能源(股)公司(代表人:吳巴珊)	33,904,232	90
	監察人	盧文娟	0	0
廷旭能源(股)公 司	董事長	聯邦創業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吳巴珊)	60,000	60

(三)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轉投資事業 名稱	實收 資本額	資產 總額	負債 總額	權益 總額	營業 收入	營業 淨利	本期 稅後 損益	每股 盈餘
聯邦財務有限 公司(香港)	118,149	239,713	80,036	159,677	(2,109)	(11,076)	(13,945)	-
聯邦網通科技 (股)公司	100,000	267,870	158,540	109,330	197,800	(4,368)	(1,063)	-
聯邦國際租賃 (股)公司	1,610,000	16,488,100	13,590,772	2,897,328	2,449,490	70,001	106,263	0.66
聯邦證券投資 信託(股)公司	311,400	434,057	30,356	403,701	134,095	11,257	4,739	0.15
聯邦創業投資 (股)公司	1,400,000	2,357,380	705,822	1,651,558	102,265	92,588	89,539	0.64
聯邦融資 開曼公司 Union Capital (Cayman) Corp.	1,360	59,500	21	59,479	5,778	5,648	5,648	112.97
聯邦融資 新加坡公司 Union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	714,597	616,295	98,302	27,357	19,635	17,826	17,825,661

捌、關係企業暨其他特別記載事項

轉投資事業 名稱	實收 資本額	資產 總額	負債 總額	權益 總額	營業 收入	營業 淨利	本期 稅後 損益	每股 盈餘
聯租融資 新加坡公司 Uflc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	1,415,803	1,296,757	119,046	40,402	24,390	21,502	21,501,673
株式會社 UCJ1 Kabushiki Kaisha UCJ1	352,148	1,350,535	1,019,180	331,355	41,530	11,855	2,093	69.06
特定目的會社 SSG15 Tokutei Mokuteki Kaisha SSG15	332,338	908,190	539,743	368,447	73,049	39,195	35,344	1,235.77
特定目的會社 SSG12 Tokutei Mokuteki Kaisha SSG12	448,524	950,643	474,570	476,073	54,506	29,918	26,965	698.55
特定目的會社 SSG16 Tokutei Mokuteki Kaisha SSG16	302,130	716,665	397,627	319,038	36,807	22,586	16,550	636.51
聯邦私募股權 (股)公司	30,000	42,877	5,452	37,425	8,564	5,888	6,545	2.18
Corner Union Venture Capital LLC (Delaware,US)	337,911	439,914	671	439,243	-	(5,018)	(5,020)	-
Corner Union LLC (Delaware,US)	46,062	46,062	3,853	42,209	-	(1,699)	(1,699)	-
Corner Ventures DAG I-U (Delaware,US)	291,634	381,572	2,951	378,621	(19,436)	(25,379)	(25,379)	-
南河一號電力 (股)公司	290,000	524,368	246,970	277,398	-	(3,565)	(4,005)	-
廷捷電力(股) 公司	1,621,000	2,449,627	843,204	1,606,423	-	(6,301)	(10,290)	-
聯邦能源(股) 公司	465,000	393,969	375,230	18,739	-	(27,930)	(2,255)	-

捌、關係企業暨其他特別記載事項

轉投資事業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權益總額	營業收入	營業淨利	本期稅後損益	每股盈餘
天璣智慧能源(股)公司	429,514	2,644,278	1,977,496	666,782	241,717	81,740	36,540	0.97
廷旭能源(股)公司	1,000	989	-	989	-	(12)	(11)	-

註1：聯邦財務有限公司(香港)之原幣為港幣，資產負債項目匯率以@ 3.938286，另損益項目以平均匯率@ 3.816821 計。

註2：Union Capital (Cayman) Corp.、Union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Uflc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Kabushiki Kaisha UCJ1、Tokutei Mokuteki Kaisha SSG15、Tokutei Mokuteki Kaisha SSG16 及 Tokutei Mokuteki Kaisha SSG12 之原幣為日幣，資產負債項目匯率以@ 0.232372，另損益項目以平均匯率@ 0.227453 計。

註3：Corner Union Venture Capital LLC (Delaware,US)、Corner Union LLC (Delaware,US)、Corner Ventures DAG I-U (Delaware,US)之原幣為美元，資產負債項目匯率以@30.708，另損益項目以平均匯率@ 29.889833 計。

(四)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第 139 頁至第 293 頁。

(五)關係報告書：請參閱第 139 頁至第 293 頁。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及金融債券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行股票情形：無此情形。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前一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 36 條第 2 項第 2 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玖、總行及國內外分支機構之地址及電話

本行總行及國內外分支機構之地址及電話

112年04月

單位名稱	地址	電話
總行管理單位	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3段109號3樓	(02)2718-0001
國外部	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3段109號2樓	(02)2718-0001
信託部	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2段137號3樓	(02)2507-4066
信用卡暨支付金融處	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399號5樓	(02)2719-2233
國際金融業務分行	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3段109號2樓	(02)2718-0001
營業部	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3段109號	(02)2718-0001
台北分行	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1段105號	(02)2556-8500
長春分行	台北市中山區長春路328號	(02)2545-5588
南京東路分行	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2段137號	(02)2515-1333
東台北分行	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5段217號	(02)2753-0900
忠孝分行	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4段223巷5號2樓	(02)2773-3456
仁愛分行	台北市大安區延吉街179號	(02)2781-3366
東門分行	台北市中正區信義路2段101號	(02)2358-2345
和平分行	台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3段68-2號	(02)2735-2828
中山簡易型分行	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2段83號	(02)2571-7890
公館分行	台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3段272號	(02)2369-2678
松江分行	台北市中山區松江路228號	(02)2561-6601
微風簡易型分行	台北市松山區復興南路1段39號2樓	(02)8772-2858
南港分行	台北市南港區重陽路271號	(02)2788-5200
大安分行	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4段165號	(02)2704-9588
通化簡易型分行	台北市大安區通化街74號	(02)2739-5888
永春分行	台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5段453號	(02)2748-0188
永吉分行	台北市信義區永吉路306號	(02)2748-0329
內湖分行	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399號	(02)2658-6121
西湖分行	台北市內湖區內湖路1段88號	(02)8797-1537
東湖分行	台北市內湖區民權東路六段150之3號	(02)2796-7779
大直分行	台北市中山區明水路649號	(02)2532-3836
士東分行	台北市士林區士東路91巷9號	(02)2875-6161
文林分行	台北市士林區文林路758號	(02)2835-1818
北投簡易型分行	台北市北投區中央北路1段68號	(02)2896-6333
板橋分行	新北市板橋區民權路226號	(02)2965-6600
後埔分行	新北市板橋區重慶路77號	(02)2964-2777
三重分行	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3段10號	(02)2977-7666
北三重分行	新北市三重區正義北路245號	(02)2982-6226

玖、總行及國內外分支機構之地址及電話

單位名稱	地址	電話
田心分行	新北市三重區忠孝路3段16號	(02)8982-1155
集賢分行	新北市三重區五華街329號	(02)2855-9996
三峽分行	新北市三峽區學成路261號	(02)2673-0808
蘆洲分行	新北市蘆洲區中正路80號	(02)2848-5577
中和分行	新北市中和區建一路150號	(02)8226-5168
北中和簡易型分行	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3段146號	(02)2221-9698
雙和分行	新北市永和區中正路222號	(02)2945-9898
永和分行	新北市永和區永和路2段137號	(02)8660-0808
新店分行	新北市新店區民權路102號	(02)2219-9989
安康分行	新北市新店區安康路2段161號	(02)2211-9088
新莊分行	新北市新莊區思源路601號	(02)8522-7799
富國分行	新北市新莊區富國路108號	(02)2205-2299
中港分行	新北市新莊區中港路308號	(02)2276-9678
五股分行	新北市五股區成泰路3段6-1號	(02)2291-5888
林口分行	新北市林口區忠孝路468號	(02)2600-6969
樹林分行	新北市樹林區中華路275號	(02)8685-8939
汐止分行	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1段159號	(02)8642-5289
淡水簡易型分行	新北市淡水區新市一路3段16號	(02)2626-0909
土城分行	新北市土城區承天路3號	(02)2268-1799
金城分行	新北市土城區金城路2段219號	(02)8262-7799
桃園分行	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332號	(03)339-5300
北桃園分行	桃園市桃園區永安路191號	(03)339-6262
南桃園分行	桃園市桃園區中山路1308號	(03)369-7388
桃鶯分行	桃園市桃園區桃鶯路343號	(03)377-9797
大業分行	桃園市桃園區大業路一段388號	(03)357-7388
中壢分行	桃園市中壢區中央西路1段62號	(03)426-5111
北中壢分行	桃園市中壢區元化路222號	(03)426-1133
內壢分行	桃園市中壢區中華路1段258號	(03)435-1288
健行分行	桃園市中壢區健行路189號	(03)428-0808
高榮分行	桃園市中壢區民族路5段226號	(03)490-9777
南崁分行	桃園市蘆竹區中正路137號	(03)322-9699
大竹分行	桃園市蘆竹區大新路43號	(03)313-4688
蘆竹分行	桃園市蘆竹區仁愛路一段3號	(03)222-1389
迴龍分行	桃園市龜山區萬壽路1段253號	(02)8209-0808
龜山分行	桃園市龜山區萬壽路2段688號	(03)319-2323
龍潭分行	桃園市龍潭區中正路245號	(03)470-9188

玖、總行及國內外分支機構之地址及電話

單位名稱	地址	電話
大園分行	桃園市大園區中正東路56號	(03)385-0505
新竹分行	新竹市北區中正路107號	(03)524-9966
台中分行	台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2段711號	(04)2328-5666
北台中分行	台中市西屯區文心路3段13號	(04)2311-8555
文心分行	台中市北區文心路4段208-1號	(04)2298-0808
北屯分行	台中市北屯區文心路4段701號	(04)2245-2636
民權分行	台中市西區民權路135號	(04)2220-6789
西屯分行	台中市西屯區西屯路2段277號	(04)2702-2152
興中分行	台中市南區復興路1段406號	(04)2261-4040
豐原分行	台中市豐原區府前街102號	(04)2522-8800
員林分行	彰化縣員林市三民街37號	(04)834-7666
嘉義分行	嘉義市東區中山路285號	(05)228-5908
台南分行	台南市北區西門路4段271號	(06)251-3377
府城分行	台南市中西區中正路92號	(06)229-0866
富強分行	台南市東區東門路3段15號	(06)260-1268
開元分行	台南市北區開元路229號	(06)235-4445
南台南分行	台南市南區金華路1段379號	(06)265-5663
高雄分行	高雄市苓雅區光華一路204號	(07)226-5353
苓雅分行	高雄市苓雅區四維四路30號	(07)338-6033
三民分行	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一路73號	(07)389-0258
九如分行	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二路495號	(07)311-8871
北高雄分行	高雄市鼓山區博愛一路468號	(07)558-6158
鳳山分行	高雄市鳳山區凱旋路224號	(07)763-8185
五甲分行	高雄市鳳山區南華路173號	(07)721-5866
屏東分行	屏東縣屏東市成功路130號	(08)766-0688
越南胡志明市代表人辦事處	越南胡志明市第一郡阮文渠路 235 號 Royal Tower 大樓8樓805室	(8428)3925-9208
越南河內代表人辦事處	越南河內市還劍郡李常傑路83B號 Pacific Place 大樓11樓1104室	(8424)3726-5223
香港代表人辦事處	香港干諾道中200號信德中心西座35樓 18室	(852)2521-1678

附錄一

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1及110年度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三段109號1、2樓

電話：(02)2718-0001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11 年度（自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 鴻 聯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13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聯邦銀行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聯邦銀行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聯邦銀行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做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聯邦銀行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聯邦銀行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貼現及放款之估計減損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聯邦銀行集團貼現及放款帳面淨額約佔資產總額 63%，對於合併財務報表係屬重大，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四；貼現及放款是否發生減損，涉及會計估計與管理階層之假設等重大判斷，是以本會計師將貼現及放款之估計減損列為一關鍵查核事項。

聯邦銀行集團管理階層定期複核放款減損，於決定是否認列減損損失時，主要係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可能產生減損。減損損失金額除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之規定評估放款之預期信用損失金額外，另須依據「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及有關法令規定評估分類及提列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之會計政策及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四、五及十四。

本會計師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1. 瞭解及測試公司評估放款減損攸關之內部控制。
2. 測試授信資產是否依照管理階層處理辦法及主管機關之規定予以分類，並核算應提列之備抵呆帳是否符合有關法令規定之要求。
3. 評估管理階層計算預期信用損失方法論之合理性及一致性，並自放款案件中抽核預期信用損失計算金額之完整性及其正確性。

其他事項

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聯邦銀行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

層意圖清算聯邦銀行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聯邦銀行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且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聯邦銀行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做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聯邦銀行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聯邦銀行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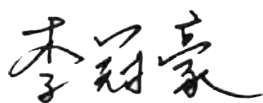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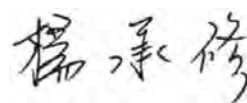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聯邦銀行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 冠 豪



會計師 楊 承 修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72936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15 日

代碼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2,598,697	2	\$	13,767,806	2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註七及四八)		24,624,316	3		29,553,111	4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八)		29,047,342	3		46,643,053	6
121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五、九及十一)		59,513,169	7		61,748,943	7
122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附註四、五、十及十一)		82,519,002	10		77,431,542	9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43,741,945	5		57,721,456	7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附註四、五及十三)		29,180,983	3		27,476,621	3
1320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		1,593	-		5,133	-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附註四、五、十四及四七)		528,118,601	63		493,232,510	59
15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附註四及十七)		1,937,259	-		1,993,160	-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四、十八及四八)		1,638,825	-		1,681,562	-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附註四及十九)		12,518,775	2		9,967,221	1
18600	使用權資產－淨額(附註四及二十)		1,674,658	-		1,908,089	-
18700	投資性不動產投資－淨額(附註四、二一、三一及四八)		4,803,059	1		4,911,521	1
19007	商譽(附註四及二二)		1,985,307	-		1,985,307	-
19009	電腦軟體(附註四)		199,103	-		193,019	-
1930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四五)		732,966	-		925,832	-
19500	其他資產－淨額(附註四、二三、三四、四七及四九)		10,164,333	1		10,443,260	1
10000	資 產 合 計	\$	844,999,933	100	\$	841,589,146	100
代碼	負 債 及 權 益						
	負 債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附註二四)	\$	5,817,199	1	\$	10,000,142	1
21500	央行及同業融資(附註二五、三一及四八)		904,865	-		7,142,055	1
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四及八)		931,500	-		495,421	-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附註二六)		34,298,607	4		51,279,756	6
23000	應付款項(附註二七)		7,256,873	1		8,519,964	1
2320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660,557	-		451,475	-
23500	存款及匯款(附註二八及四七)		707,914,334	84		671,382,858	80
24000	應付金融債券(附註四及二九)		5,000,000	1		7,700,000	1
24100	應付公司債(附註三一及三一)		1,001,523	-		1,047,276	-
24500	特別股負債(附註三十)		375,000	-		371,500	-
25500	其他金融負債(附註三二)		10,508,961	1		9,784,240	1
25600	負債準備(附註四、五、三三及三四)		349,779	-		382,688	-
26000	租賃負債(附註四、二十及四七)		1,662,565	-		1,894,074	-
2930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四五)		1,819,261	-		1,675,426	-
29500	其他負債(附註三五及四九)		3,381,987	1		3,597,202	1
20000	負債合計		781,883,011	93		775,724,077	9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 本						
31101	普通股股本		35,940,460	4		32,952,187	4
31103	特別股股本		2,000,000	-		2,000,000	-
31100	股本合計		37,940,460	4		34,952,187	4
31500	資本公積		8,076,826	1		8,051,984	1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10,589,878	1		8,924,700	1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627,440	-		627,440	-
32011	未分配盈餘		4,473,399	1		6,932,579	1
32000	保留盈餘合計		15,690,717	2		16,484,719	2
32500	其他權益		(637,581)	-		5,646,421	1
3100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61,070,422	7		65,135,311	8
38000	非控制權益		2,046,500	-		729,758	-
30000	權益合計		63,116,922	7		65,865,069	8
	負債及權益總計	\$	844,999,933	100	\$	841,589,146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鴻聯



經理人：許維文



會計主管：盧文娟



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變 動 百分比 (%)
		金 額	%	金 額	%	
	利息淨收益（附註四、三七及四七）					
41000	利息收入	\$ 14,962,590	94	\$ 11,635,599	70	29
51000	利息費用	5,120,855	32	2,973,928	18	72
49010	利息淨收益合計	9,841,735	62	8,661,671	52	14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附註四、三八及四七）	3,321,684	21	3,054,372	18	9
49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損）益（附註四及三九）	(203,322)	(1)	589,123	4	(135)
493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利益（附註四及四十）	788,478	5	893,737	5	(12)
4975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附註四及十七）	(55,901)	-	(7,490)	-	646
49600	兌換淨利益（附註四）	547,695	3	674,680	4	(19)
49700	資產減損損失（附註四、五及四一）	(1,269,245)	(8)	(153,955)	(1)	724
49831	證券經紀收入淨額（附註四）	320,007	2	460,999	3	(31)
49851	租賃收入（附註四）	2,318,359	14	2,334,323	14	(1)
49899	其他利息以外淨利益	375,849	2	181,313	1	107
4xxxx	淨 收 益	15,985,339	100	16,688,773	100	(4)
58200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附註四、五、十五及三三）	499,377	3	805,824	5	(38)
	營業費用					
58500	員工福利費用（附註三四及四二）	4,298,695	27	4,301,694	26	-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附註四及四三）	2,713,880	17	2,637,588	16	3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附註四四及四七）	3,923,613	25	3,733,423	22	5
58400	營業費用合計	10,936,188	69	10,672,705	64	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變 動
		金 額	%	金 額	%	百 分 比 (%)
61001	稅前淨利	\$ 4,549,774	28	\$ 5,210,244	31	(13)
61003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四五)	<u>1,008,240</u>	<u>6</u>	<u>746,848</u>	<u>4</u>	35
64000	合併淨利	<u>3,541,534</u>	<u>22</u>	<u>4,463,396</u>	<u>27</u>	(21)
	其他綜合損益					
6520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20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77,502)	(1)	287	-	(27,104)
6520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評價利益	(1,958,173)	(12)	2,311,402	14	(185)
65220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四五)	(49,876)	-	34,489	-	(245)
653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30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409,818	9	(681,737)	(4)	307
6530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損益	(5,768,822)	(36)	(918,605)	(6)	528
65320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四五)	(281,964)	(2)	136,347	1	(307)
650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6,726,519)	(42)	882,183	5	(862)
66000	綜合利益總額	<u>(\$ 3,184,985)</u>	<u>(20)</u>	<u>\$ 5,345,579</u>	<u>32</u>	(160)
	淨利歸屬於：					
67101	母公司業主	\$ 3,539,070	22	\$ 4,463,768	27	(21)
67111	非控制權益	<u>2,464</u>	<u>-</u>	<u>(372)</u>	<u>-</u>	762
67100		<u>\$ 3,541,534</u>	<u>22</u>	<u>\$ 4,463,396</u>	<u>27</u>	(21)
	綜合利益歸屬於：					
67301	母公司業主	(\$ 3,187,453)	(20)	\$ 5,345,944	32	(160)
67311	非控制權益	<u>2,468</u>	<u>-</u>	<u>(365)</u>	<u>-</u>	776
67300		<u>(\$ 3,184,985)</u>	<u>(20)</u>	<u>\$ 5,345,579</u>	<u>32</u>	(160)
	每股盈餘 (附註四六)					
67500	基本每股盈餘	<u>\$ 0.85</u>		<u>\$ 1.11</u>		
67700	稀釋每股盈餘	<u>\$ 0.85</u>		<u>\$ 1.1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鴻聯



經理人：許維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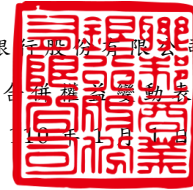


會計主管：盧文娟



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附註四及三六)		非控制權益 (附註三十及三六)		權益總額	
	股本 (附註三六及四二)			保留盈餘 (附註四、三六及五六)			其他權益項目 (附註四及三六)			非控制權益 (附註三十及三六)					
	普通股股本	特別股股本	合計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計	總計	合計		
A1	110年1月1日餘額	\$ 30,933,688	\$ 2,000,000	\$ 32,933,688	\$ 8,040,035	\$ 7,883,630	\$ 627,440	\$ 4,854,972	\$ 13,366,042	(\$ 1,091,223)	\$ 6,942,293	\$ 5,851,070	\$ 60,190,835	\$ 1,577	\$ 60,192,412
B1	10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1,041,070	-	(1,041,070)	-	-	-	-	-	-	-
B7	特別股現金股利	-	-	-	-	-	-	(480,000)	(480,000)	-	-	-	(480,000)	-	(480,000)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	1,951,916	-	1,951,916	-	-	-	(1,951,916)	(1,951,916)	-	-	-	-	-	-
D1	110年度淨利	-	-	-	-	-	-	4,463,768	4,463,768	-	-	-	4,463,768	(372)	4,463,396
D3	110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28	228	(545,390)	1,427,338	881,948	882,176	7	882,183
O1	非控制權益	-	-	-	-	-	-	-	-	-	-	-	-	205,205	205,205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66,583	-	66,583	5,659	-	-	-	-	-	-	-	72,242	-	72,242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6,290	-	-	-	-	-	-	-	6,290	(659)	5,631
T1	特別股負債轉換特別股	-	-	-	-	-	-	-	-	-	-	-	-	524,000	524,000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	1,086,597	1,086,597	-	(1,086,597)	(1,086,597)	-	-	-
Z1	110年12月31日餘額	32,952,187	2,000,000	34,952,187	8,051,984	8,924,700	627,440	6,932,579	16,484,719	(1,636,613)	7,283,034	5,646,421	65,135,311	729,758	65,865,069
B1	11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1,665,178	-	(1,665,178)	-	-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494,282)	(494,282)	-	-	-	(494,282)	-	(494,282)
B7	特別股現金股利	-	-	-	-	-	-	(480,000)	(480,000)	-	-	-	(480,000)	-	(480,000)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	2,916,269	-	2,916,269	-	-	-	(2,916,269)	(2,916,269)	-	-	-	-	-	-
D1	111年度淨利	-	-	-	-	-	-	3,539,070	3,539,070	-	-	-	3,539,070	2,464	3,541,534
D3	111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62,001)	(62,001)	1,127,854	(7,792,376)	(6,664,522)	(6,726,523)	4	(6,726,519)
O1	非控制權益	-	-	-	-	-	-	-	-	-	-	-	-	1,314,274	1,314,274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72,004	-	72,004	24,842	-	-	-	-	-	-	-	96,846	-	96,846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	(380,520)	(380,520)	-	380,520	380,520	-	-	-
Z1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35,940,460	\$ 2,000,000	\$ 37,940,460	\$ 8,076,826	\$ 10,589,878	\$ 627,440	\$ 4,473,399	\$ 15,690,717	(\$ 508,759)	(\$ 128,822)	(\$ 637,581)	\$ 61,070,422	\$ 2,046,500	\$ 63,116,92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鴻聯



經理人：許維文



會計主管：盧文娟



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4,549,774	\$ 5,210,244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620,997	2,544,293
A20200	攤銷費用	92,883	93,295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數／呆帳費用提列	499,377	805,824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378,723	(535,113)
A20900	利息費用	5,120,855	2,973,928
A21200	利息收入	(14,962,590)	(11,635,599)
A21300	股利收入	(751,874)	(582,480)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55,901	14,155
A23200	處分採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	(6,665)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及設備利益	(77,126)	(60,210)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80,305)	(365,267)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279,572	22,479
A23600	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8,219)	-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32,193
A23800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2,108)	(717)
A24400	處分承受擔保品損失（利益）	1,008	24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41110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	4,928,795	(5,227,313)
A41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8,638,526	(10,308,271)
A4112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473,341)	(6,432,923)
A4112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5,181,515)	13,084,558
A41150	應收款項	(1,064,363)	(2,163,779)
A41160	貼現及放款	(35,509,315)	(71,090,628)
A41190	其他金融資產	48,938	2,927,93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A4211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3,864,543)	(\$ 2,480,972)
A4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負債	(985,460)	(628,402)
A4214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6,981,149)	6,851,580
A42150	應付款項	(1,491,526)	1,037,323
A42160	存款及匯款	36,531,476	64,522,359
A42170	其他金融負債	(6,445)	(108,917)
A42180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75,374)	(1,406)
A42990	其他負債增加	(278)	(1,38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12,768,706)	(11,409,64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4,507,752	11,587,198
A33200	收取之股利	746,684	582,48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750,963)	(3,051,10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790,757)	(412,04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055,990)	(2,703,11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497,844)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45,007
B02200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 金)	-	(245,44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2,116,964)	(365,463)
B02800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	1	75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11,214)	(18,663)
B03500	交割結算基金增加	-	(3,387)
B03600	交割結算基金減少	(324)	-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025,315)	(243,477)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98,967)	(57,808)
B04700	處分承受擔保品	1,100	477
B06700	其他資產增加	(1,146,252)	(2,167,88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397,935)	(3,554,40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300	央行及同業融資增加	(6,545,390)	3,355,335
C00700	應付商業本票增加	731,167	2,472,996
C01300	償還公司債	(10,224)	(227,062)
C01400	發行金融債券	(2,700,000)	3,000,000
C01500	償還金融債券	-	(2,500,000)
C02800	發行特別股負債	375,000	371,50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C02900	償還特別股負債	(\$ 371,500)	\$ -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130,395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111,977)	-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482,985)	(470,599)
C04300	其他負債增加	(147,849)	-
C04400	其他負債減少	-	(225,756)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974,282)	(480,000)
C05200	子公司發行特別股	1,314,000	-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u>274</u>	<u>168,410</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8,923,766)</u>	<u>5,595,219</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229,071</u>	<u>(721,350)</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5,148,620)	(1,383,649)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71,489,262</u>	<u>72,872,911</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56,340,642</u>	<u>\$ 71,489,262</u>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之調節

代 碼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E00210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12,598,697	\$ 13,767,806
E00230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u>43,741,945</u>	<u>57,721,456</u>
E002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56,340,642</u>	<u>\$ 71,489,26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鴻聯



經理人：許維文



會計主管：盧文娟



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聯邦銀行或母公司）係於 80 年 8 月 1 日取得商業銀行設立許可，同年 12 月 31 日取得公司執照，並於 81 年 1 月 21 日開始正式營業。聯邦銀行主要營業項目為收受存款、辦理放款、票據貼現、匯兌、承兌、保證、開發信用狀業務、買賣短期票券、投資、外匯業務、儲蓄業務、信託業務及其他代理業務等。

聯邦銀行於 94 年 3 月 19 日概括承受中興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資產、負債及營業。

聯邦銀行於 99 年 8 月 16 日與聯邦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完成合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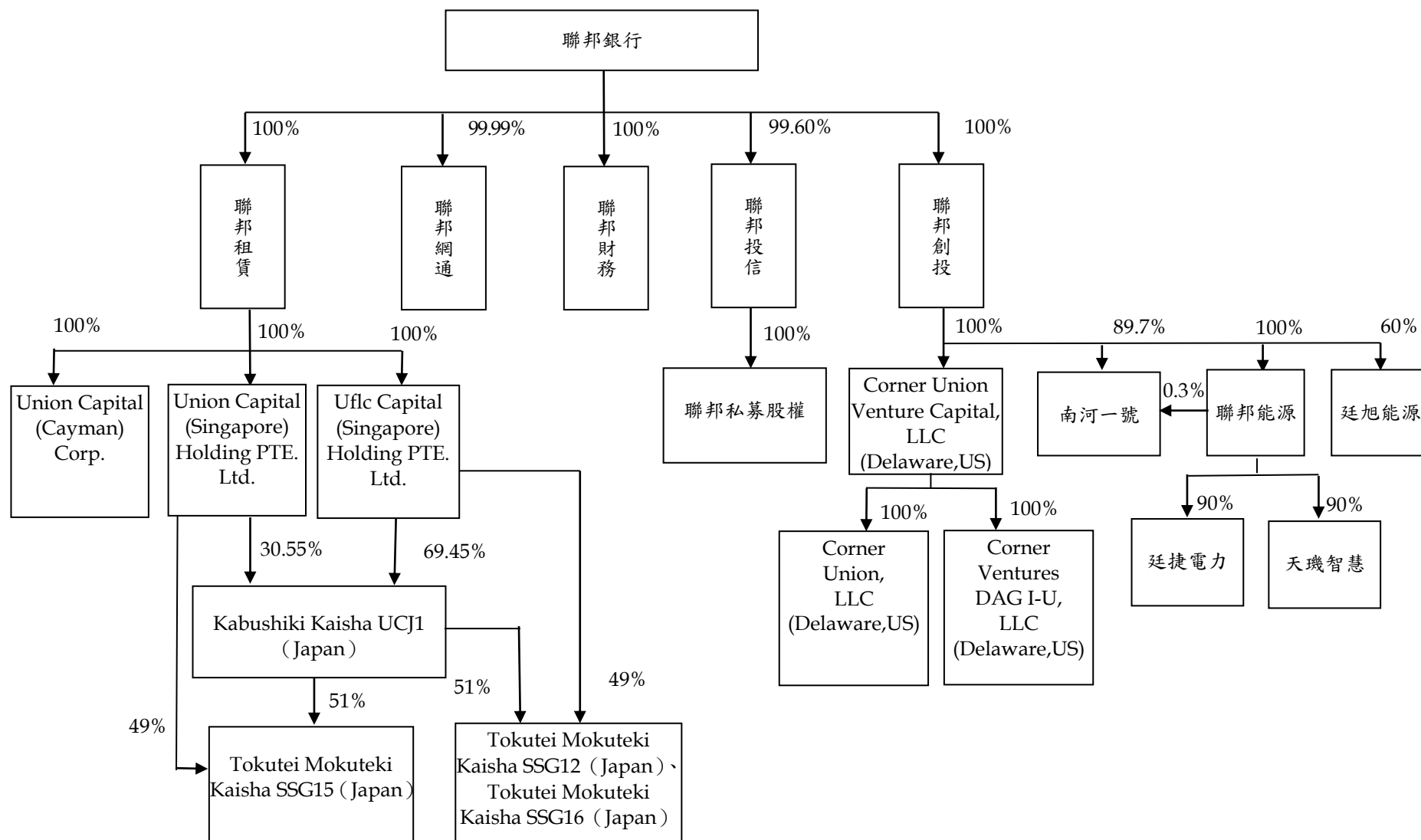
聯邦銀行為整合整體資源，強化管理及發揮經營綜效，經董事會於 104 年 8 月 26 日通過與邦聯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之合併案，並獲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5 年 3 月 21 日金管保綜字第 10502022990 號函核准在案，於 105 年 8 月 1 日完成合併。

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聯邦銀行設有信託部、財富管理部、證券金融部、票券金融部、國外部、保險代理部、國際金融業務分行、越南胡志明市辦事處、越南河內辦事處、香港辦事處及 90 個國內分行（含營業部）。

聯邦銀行信託部辦理銀行法及信託業法規定之信託投資業務之規劃、管理及營業，暨投資國外有價證券及基金之信託業務。

聯邦銀行之股票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聯邦銀行與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之業務項目，請參閱附註十六，投資關係及持股比例圖示如下：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且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2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並未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修正若干準則，其中本公司自 111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適用 IFRS 9「金融工具」之修正。本修正規定評估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是否具重大差異，比較新舊合約條款之現金流量折現值（包括簽訂新合約或修改合約所收付費用之淨額）是否有 10% 之差異時，前述所收付費用僅應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間收付之費用。

2.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本公司對於收購日在 111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本項修正。本修正係更新對觀念架構之引述並新增收購者應適用 IFRIC 21「公課」以決定收購日是否存在產生公課支付負債之義務事項之規定。

(二) 112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1）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1.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該修正明訂本公司應依重大之定義，決定應揭露之重大會計政策資訊。若會計政策資訊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以該等財務報表為基礎所作之決策，則該會計政策資訊係屬重大。該修正並釐清：

- 與不重大之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會計政策資訊係屬不重大，本公司無需揭露該等資訊。
- 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之性質而判斷相關會計政策資訊屬重大，即使金額不重大亦然。
- 並非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所有會計政策資訊皆屬重大。

此外，該修正並舉例說明若會計政策資訊係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且有下列情況時，該資訊可能屬重大：

- (1) 本公司於報導期間改變會計政策，且該變動導致財務報表資訊之重大變動；
- (2) 本公司自準則允許之選項中選擇其適用之會計政策；
- (3) 因缺乏特定準則之規定，本公司依 IAS 8「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建立之會計政策；
- (4) 本公司揭露其須運用重大判斷或假設所決定之相關會計政策；或
- (5) 涉及複雜之會計處理規定且財務報表使用者仰賴該等資訊方能了解該等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該修正明訂會計估計值係指財務報表中受衡量不確定性影響之貨幣金額。本公司於適用會計政策時，可能須以無法直接觀察而必須估計之貨幣金額衡量財務報表項目，故須採用衡量技術及輸入值發展會計估計值以達此目的。衡量技術或輸入值

變動對會計估計值之影響數若非屬前期錯誤之更正，該等變動係屬會計估計值變動。

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該修正釐清，原始認列時產生相同金額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交易，不適用 IAS 12 原始認列之豁免規定。合併公司將於 111 年 1 月 1 日就與租賃及除役義務有關之所有可減除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若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並於該日將累積影響數認列為保留盈餘初始餘額之調整。對租賃及除役義務以外之交易則自 111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者推延適用該修正。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上述準則或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7 「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企業合併」對「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本公司在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本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2.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該修正釐清，對於售後租回交易，若資產之移轉滿足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之規定以銷售資產處理者，賣方兼承租人因租回所產生之負債應依 IFRS 16 之租賃負債規定處理，惟若涉及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賣方兼承租人應以不認列與所保留使用權有關之損益之方式衡量該負債。後續，納入租賃負債計算之當期租賃給付數與實際支付數之差額列入損益。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上述準則或解釋之修正對本行並無重大影響，惟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中，由於聯邦銀行佔重大比率，且因銀行業之經營特性，其營業週轉期較難確定，故未將資產及負債科目區分為流動或非流動，惟已依其性質分類，按相對流動性之順序排列。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聯邦銀行及由聯邦銀行所控制個體（子公司，含特殊目的個體）之財務報告。控制係指母公司有主導某一個體之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權力，以從其活動中獲取利益。

合併綜合損益表已適當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公司各合併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

對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與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分開表達。

分攤綜合損益總額至非控制權益

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本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六。

(四)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除下列項目外，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應收或應付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項目，該項目之清償目前既無計畫亦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發生（故構成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則其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及其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合資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於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五)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本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六)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若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五二。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本公司投資債務工具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與減損損失或迴轉利益係認列於損益，其餘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時重分類為損益。

D.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放款、應收帳款及催收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應收租賃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除前述評估外，聯邦銀行係按授信戶之財務狀況及本息償付是否有延滯情形等，並就特定債權之擔保品由本公司內部自行評估其價值後，參照「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將相關不良授信資產分為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分別以債權餘額之 2%、10%、50% 及餘額全部之合計為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並考量自 103 年 1 月 1 日起，就不良授信資產之提列標準加計正常授信債權餘額（扣除對於我國政府機關之債權餘額）之 1%，以及金管銀國字第 10300329440 號函之要求，就不動產貸款備抵呆帳提存比率應至少達 1.5%（得扣除自 100 年 1 月 1 日起新增之政策性貸款）為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之最低提列標準，並與前述預期信用損失評估結果取孰高者衡量備抵損失。

本公司對呆帳之沖銷，係就催收款項及逾期放款評估其收回可能性及擔保品價值，對確定無法收回之債權，經提報董事會核准後予以沖銷。當期收回已沖銷之呆帳，列為備抵呆帳之轉回。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於下列情況下，係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之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本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 c. 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因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僅於相關金融負債除列時重分類至保留盈餘。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則列報於損益。惟若將歸因於信用風險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將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整體公允價值變動全數列報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五二。

B. 財務保證合約

本公司發行且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財務保證合約，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反映其預期信用損失之備抵損失與攤銷後金額孰高者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若嵌入於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係以整體合約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於非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如嵌入於金融負債主契約），而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合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七) 催收款項

依照「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放款或其他授信款項已屆清償期而未獲清償且報經董事會核准者，連同已估列之應收利息轉列催收款項。

由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列於貼現及放款項下，非屬放款轉列之其他催收款項則列於其他金融資產。

(八) 債票券附條件交易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係從事票券及債券附賣回條件交易時，向交易對手實際支付之金額，視為融資交易；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係從事票券及債券附買回條件交易時，向交易對手實際取得之金額。相關利息收入或支出按權責發生基礎認列。

(九) 不動產及設備

不動產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依合建分屋契約以土地換取之房屋若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且交換具商業實質，交換時認列交換損益。

不動產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本公司預期會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二)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三) 承受擔保品

承受擔保品（帳列其他資產）成本包括承受價格及使其達到可出售狀態之必要支出，期末成本高於淨公平價值之差額認列為減損損失。

(十四)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五) 租 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對於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合約，本公司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分攤合約中之對價並分別處理。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融資租賃下，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保證殘值、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應支付之租賃誘因。租賃投資淨額係按應收租賃給付及未保證殘值兩者之現值總和加計原始直接成本衡量並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本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收益。

當租賃同時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本公司係依附屬於各要素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是否已移轉予承租人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為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租賃給付按合約成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利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及建築物。若租賃給付能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各要素係按

所適用之租賃分類處理。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則整體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惟若此兩項要素均明顯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體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六) 負債準備

本公司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若貨幣之時間價值影響重大）。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4. 離職福利

本公司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負債。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虧損扣抵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

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十九) 收入之認列

利息收入係按應計基礎估列；惟放款因逾期未獲清償而轉列催收款項者，自轉列之日起對內停止計息，俟收現時始予認列收入。因紓困及協議展期而同意記帳之利息收入，依財政部之規定，俟收現時始認列利息收入。

手續費收入係收現或獲利過程大部分完成時認列。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定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本公司客戶忠誠計畫下因銷售點數而給予客戶之獎勵積點，係按多元要素收入交易處理，原始銷售之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係分攤至所給與之獎勵積點及該銷售之其他組成部分。分攤至獎勵積點之對價係按公允價值衡量。該對價在原始銷售交易時不認列為收入，而係予以遞延，並於獎勵積點被兌換而本公司之義務已履行時認列收入。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俄羅斯與烏克蘭軍事衝突及相關國際制裁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

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本公司放款、應收帳款、債務工具投資及財務保證合約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五三。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此外，因俄羅斯與烏克蘭軍事衝突及相關國際制裁市場之波動對金融資產信用風險所造成之影響，致違約機率之估計具較大之不確定性。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	\$ 7,085,416	\$ 6,901,414
待交換票據	3,191,491	3,339,499
存放銀行同業	<u>2,321,790</u>	<u>3,526,893</u>
	<u>\$ 12,598,697</u>	<u>\$ 13,767,806</u>

七、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存款準備金－甲戶	\$ 20,882,984	\$ 11,484,835
存款準備金－乙戶	3,633,854	17,971,361
存款準備金－外幣存款戶	<u>107,478</u>	<u>96,915</u>
	<u>\$ 24,624,316</u>	<u>\$ 29,553,111</u>

依中央銀行規定，就每月應提存法定準備金之各項存款平均餘額，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於中央銀行之存款準備金帳戶，除符合規定情況外，存款準備金乙戶之金額不得動用。

另就收受之外匯存款，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外匯存款準備金，該項外匯存款準備金得隨時存取，但不予計息。

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商業本票	\$ 26,558,195	\$ 42,918,771
基金及受益憑證	824,895	1,455,853
可轉讓定存單	-	999,902
國內上市櫃股票	1,632	829,450
國外上市櫃股票	92,745	1,390
國外非上市櫃特別股	38,838	35,022
國內非上市櫃特別股	839,680	-
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	62,175	58,090
國外資產基礎證券	<u>26,637</u>	<u>40,877</u>
小計	<u>28,444,797</u>	<u>46,339,355</u>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外匯換匯合約	360,420	159,113
外幣選擇權合約	162,274	94,064
遠期外匯合約	<u>79,851</u>	<u>50,521</u>
小計	<u>602,545</u>	<u>303,698</u>
	<u>\$ 29,047,342</u>	<u>\$ 46,643,053</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u>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外匯換匯合約	\$ 763,931	\$ 395,338
外幣選擇權合約	162,265	94,042
遠期外匯合約	<u>5,304</u>	<u>6,041</u>
	<u>\$ 931,500</u>	<u>\$ 495,421</u>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用以配合客戶交易之需求及軋平本公司之部位。本公司之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公允價值變動或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

本公司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配合客戶交易需求及軋平部位為目的所承作尚未到期之衍生性商品合約金額（名目本金）如下：

	<u>合 約</u>	<u>金 額</u>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外匯換匯合約	\$ 72,703,788	\$ 88,513,566
遠期外匯合約	2,104,766	2,011,356
期貨	15,354	27,690
外幣選擇權合約		
買入選擇權	4,565,524	2,552,388
賣出選擇權	4,565,524	2,552,388

本公司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中分別有 9,700,254 仟元及 29,064,605 仟元已依附買回條件賣出。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未結清之期貨合約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商 品 種 類	未 平 倉 部 位		合 約 金 額	公 允 價 值
		買 / 賣 方	契 約 數		
期貨契約	美十年債 2023	賣 方	5	\$ 15,354	\$ 15,560

110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商 品 種 類	未 平 倉 部 位		合 約 金 額	公 允 價 值
		買 / 賣 方	契 約 數		
期貨契約	美十年債 2023	賣 方	10	\$ 27,690	\$ 27,766

本公司應收期貨保證金狀況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帳戶餘額	\$ 61,969	\$ 58,014
未平倉利益	206	76
帳戶淨值	<u>\$ 62,175</u>	<u>\$ 58,090</u>

九、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國外上市櫃股票	\$ 6,004,389	\$ 5,677,002
國內外未上市（櫃）股票	2,475,730	2,369,241
國內上市櫃股票	<u>2,541,262</u>	<u>8,159,160</u>
小 計	<u>11,021,381</u>	<u>16,205,403</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國外公司債	15,433,031	17,945,996
國外政府公債	14,591,455	5,810,431
國內公司債	8,028,546	9,417,590
國內政府公債	7,266,180	7,058,918
國外金融債券	<u>3,172,576</u>	<u>5,310,605</u>
小 計	<u>48,491,788</u>	<u>45,543,540</u>
	<u>\$59,513,169</u>	<u>\$61,748,943</u>

本公司所持有之國內外未上市（櫃）股票明細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連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602,263	\$ 357,789
臺灣期貨交易所公司	548,734	510,842
微電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61,432	529,648
財金資訊公司	397,193	356,843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公司	81,609	75,252
其他	584,499	538,867
	<u>\$ 2,475,730</u>	<u>\$ 2,369,241</u>

(一)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市（櫃）、興櫃及未上市（櫃）股票，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一。

本公司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中分別有 8,999,616 仟元及 8,789,959 仟元已依附買回條件賣出。

十、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可轉讓定期存單	\$ 42,900,000	\$ 48,100,000
債務工具		
國內政府公債	29,873,357	9,920,610
國外資產基礎證券	9,745,645	19,410,932
小計	39,619,002	29,331,542
	<u>\$ 82,519,002</u>	<u>\$ 77,431,542</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一。

本公司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中有 27,540,026 仟元及 17,353,068 仟元已依附買回條件賣出。

十一、債務工具投資之信用風險管理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分列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	按攤銷後成本 衡 量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56,262,594	\$ 39,815,632	\$ 96,078,226
備抵損失	(1,427,072)	(196,630)	(1,623,702)
公允價值調整	(6,343,734)	-	(6,343,734)
	<u>\$ 48,491,788</u>	<u>\$ 39,619,002</u>	<u>\$ 88,110,790</u>

	110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	按攤銷後成本 衡 量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44,834,401	\$ 29,517,065	\$ 74,351,466
備抵損失	(71,510)	(185,523)	(257,033)
公允價值調整	780,649	-	780,649
	<u>\$ 45,543,540</u>	<u>\$ 29,331,542</u>	<u>\$ 74,875,082</u>

本公司持續追蹤外部評等資訊以監督所投資債務工具之信用風險變化，並同時檢視債券價格變動，以評估債務工具投資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本公司考量外部評等機構提供之各等級多年期違約機率表、各類債券特性之回收率，以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本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其各信用分級之投資帳面金額如下：

信用風險分級	定 義	111年12月31日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認 列 基 礎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率
低信用風險	債務人之信用風險低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0%~3.6518%
信用風險顯著 增加	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 險已顯著增加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 失（未信用減損）	0.3872%~ 30.4296%
違 約	已有信用減損證據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 失（已信用減損）	50%
			帳面金額（帳上成 本含折溢價）
			\$ 87,514,229
			440,869
			155,692

		110年12月31日		
信用風險分級	定義	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基礎	預期信用損失率	帳面金額(帳上成本含折溢價)
低信用風險	債務人之信用風險低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0%~1.9406%	\$ 74,875,082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未信用減損)	(註)	-
違約	已有信用減損證據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已信用減損)	100%	-

註：債務工具投資之信用等級皆屬正常，故不適用。

關於本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其備抵損失變動資訊按信用風險評等等級彙總如下：

	信	用	等	級
	低信用風險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信用風險 已顯著增加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且未信用減損)	具客觀 減損證據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且已信用減損)	
111年1月1日餘額	\$ 257,033	\$ -	\$ -	
信用風險分級變動				
—低信用風險轉為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431)	431	-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轉為低信用風險	-	-	-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轉為違約	(2,985)	-	2,985	
購入新債務工具	44,702	-	-	
除列	(16,884)	-	-	
模型／風險參數改變	(112,484)	191,535	1,164,484	
匯率變動	94,944	47	325	
111年12月31日備抵損失	<u>\$ 263,895</u>	<u>\$ 192,013</u>	<u>\$ 1,167,794</u>	

	信	用	等	級
	低信用風險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信用風險 已顯著增加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且 未信用減損)	具	客觀 證據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且 已信用減損)
110年1月1日餘額	\$ 241,699	\$ -		\$ -
信用風險分級變動				
—低信用風險轉為信用 風險顯著增加	-	-		-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轉 為低信用風險	-	-		-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轉 為違約	-	-		-
購入新債務工具	34,805	-		-
除列	(23,122)	-		-
模型／風險參數改變	10,796	-		-
匯率變動	(7,145)	-		-
110年12月31日備抵損失	<u>\$ 257,033</u>	<u>\$ -</u>		<u>\$ -</u>

十二、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商業本票	\$ 25,018,878	\$ 30,079,407
公司債	15,124,824	26,608,330
金融債	-	33,021
公債	10,013	-
可轉讓定存單	3,588,230	1,000,698
	<u>\$ 43,741,945</u>	<u>\$ 57,721,456</u>
約定到期日	112年1月	111年1月-2月
約定賣回價款	<u>\$ 43,765,496</u>	<u>\$ 57,728,728</u>

本公司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無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賣出之情形。

十三、應收款項－淨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及票據	\$ 22,304,476	\$ 20,430,647
應收利息	1,498,757	999,308
應收跨行清算基金	3,500,661	3,500,374
應收承購帳款－無追索權	799,996	319,884
應收交割帳款	720,444	1,075,587
應收承兌票款	111,093	220,120
應收非同業代收款	81,765	92,036
託辦往來	28,507	556,415
其他	347,900	536,326
	<u>29,393,599</u>	<u>27,730,697</u>
減：備抵呆帳	212,616	254,076
淨 額	<u>\$ 29,180,983</u>	<u>\$ 27,476,621</u>

本公司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說明請參閱附註五三。

應收款總帳面金額變動表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合 計
年初餘額	\$26,562,872	\$ 115,944	\$ 1,051,881	\$27,730,697
以集體基礎評估之應收款	(256,378)	43,779	212,599	-
新創始或購入之應收款	10,351,797	35,601	56,049	10,443,447
轉銷呆帳	-	-	(159,521)	(159,521)
除 列	(8,291,965)	(52,556)	(276,503)	(8,621,024)
年底餘額	<u>\$28,366,326</u>	<u>\$ 142,768</u>	<u>\$ 884,505</u>	<u>\$29,393,599</u>

110年12月31日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合 計
年初餘額	\$23,952,958	\$ 109,148	\$ 1,093,153	\$25,155,259
以集體基礎評估之應收款	(269,421)	25,276	244,145	-
新創始或購入之應收款	13,004,039	29,376	113,855	13,147,270
轉銷呆帳	-	-	(163,758)	(163,758)
除 列	(10,124,704)	(47,856)	(235,514)	(10,408,074)
年底餘額	<u>\$26,562,872</u>	<u>\$ 115,944</u>	<u>\$ 1,051,881</u>	<u>\$27,730,697</u>

本公司就應收款項評估提列適當之備抵呆帳，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之明細及變動情形如下：

	111年度					合計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提列之減損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應收款						
年初餘額	\$ 75,695	\$ 10,976	\$ 86,908	\$ 173,579	\$ 80,497	\$ 254,076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10)	550	(240)	-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54,059)	(24,385)	78,444	-	-	-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292	(230)	(62)	-	-	-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14,468)	(3,662)	(18,136)	(36,266)	-	(36,266)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116,948	28,897	45,857	191,702	-	191,702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56,637)	(56,637)
轉銷呆帳	-	-	(159,521)	(159,521)	-	(159,521)
轉銷呆帳後收回數	-	-	206,847	206,847	-	206,847
風險參數之改變及其他變動	4,972	95	(192,954)	(187,887)	-	(187,887)
匯兌變動	302	-	-	302	-	302
年底餘額	<u>\$ 129,372</u>	<u>\$ 12,241</u>	<u>\$ 47,143</u>	<u>\$ 188,756</u>	<u>\$ 23,860</u>	<u>\$ 212,616</u>

	110年度					合計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提列之減損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應收款						
年初餘額	\$ 56,939	\$ 16,678	\$ 88,442	\$ 162,059	\$ 56,624	\$ 218,683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57)	427	(70)	-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60,708)	(27,135)	87,843	-	-	-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606	(428)	(178)	-	-	-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17,665)	(5,629)	(14,989)	(38,283)	-	(38,283)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97,014	26,927	89,119	213,060	-	213,060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23,873	23,873
轉銷呆帳	-	-	(163,758)	(163,758)	-	(163,758)
轉銷呆帳後收回數	-	-	213,826	213,826	-	213,826
風險參數之改變及其他變動	(52)	136	(213,327)	(213,243)	-	(213,243)
匯兌變動	(82)	-	-	(82)	-	(82)
年底餘額	<u>\$ 75,695</u>	<u>\$ 10,976</u>	<u>\$ 86,908</u>	<u>\$ 173,579</u>	<u>\$ 80,497</u>	<u>\$ 254,076</u>

十四、貼現及放款－淨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貼現及透支	\$ 51,920	\$ 56,480
應收帳款融資	13,440	31,820
短期放款	33,172,547	59,802,132
短期擔保放款	106,608,688	85,411,913
中期放款	42,309,556	36,584,765
中期擔保放款	117,975,043	100,683,842
長期放款	8,835,580	9,914,334
長期擔保放款	224,763,471	205,468,200
押匯	17,184	355,235
由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595,291	319,748
小計	534,342,720	498,628,469
減：備抵呆帳	6,224,119	5,395,959
	<u>\$ 528,118,601</u>	<u>\$ 493,232,510</u>

本公司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已停止對內計息之催收款餘額分別為 595,291 仟元及 319,748 仟元。111 及 110 年度，本公司對內未計提利息收入之金額分別為 10,814 仟元及 8,002 仟元。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並無未經訴追即行轉銷之授信債權。

本公司貼現及放款之減損評估說明請參閱附註五三。

貼現及放款總帳面金額變動表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12 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合 計
年初餘額	\$495,317,823	\$ 1,972,968	\$ 1,337,678	\$498,628,469
以集體基礎評估之貼現及 放款	(1,690,994)	646,746	1,044,248	-
新創始或購入之貼現及 放款	272,767,323	661,759	104,558	273,533,640
轉銷呆帳	-	-	(67,205)	(67,205)
除 列	(236,416,397)	(858,215)	(477,572)	(237,752,184)
年底餘額	<u>\$529,977,755</u>	<u>\$ 2,423,258</u>	<u>\$ 1,941,707</u>	<u>\$534,342,720</u>

110 年 12 月 31 日

	12 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合 計
年初餘額	\$424,210,714	\$ 1,874,264	\$ 1,538,618	\$427,623,596
以集體基礎評估之貼現及 放款	(831,975)	376,508	455,467	-
新創始或購入之貼現及 放款	280,892,810	519,789	144,846	281,557,445
轉銷呆帳	-	-	(349,574)	(349,574)
除 列	(208,953,726)	(797,593)	(451,679)	(210,202,998)
年底餘額	<u>\$495,317,823</u>	<u>\$ 1,972,968</u>	<u>\$ 1,337,678</u>	<u>\$498,628,469</u>

本公司就貼現及放款評估提列適當之備抵呆帳，貼現及放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明細及變動情形如下：

	111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提列之減損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貼現及放款						
年初餘額	\$ 429,117	\$ 110,659	\$ 373,914	\$ 913,690	\$ 4,482,269	\$ 5,395,959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一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466)	2,362	(1,896)	-	-	-
一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422)	(9,651)	10,073	-	-	-
一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23,892	(16,948)	(6,944)	-	-	-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352,297)	(42,002)	(76,592)	(470,891)	-	(470,891)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541,405	145,439	50,337	737,181	-	737,181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496,663	496,663
轉銷呆帳	-	-	(67,205)	(67,205)	-	(67,205)
轉銷呆帳後收回數	-	-	260,706	260,706	-	260,706
風險參數之改變及其他變動	38,318	12,756	(190,562)	(139,488)	-	(139,488)
匯兌變動	11,194	-	-	11,194	-	11,194
年底餘額	<u>\$ 690,741</u>	<u>\$ 202,615</u>	<u>\$ 351,831</u>	<u>\$ 1,245,187</u>	<u>\$ 4,978,932</u>	<u>\$ 6,224,119</u>

	110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提列之減損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貼現及放款						
年初餘額	\$ 245,586	\$ 106,506	\$ 433,757	\$ 785,849	\$ 3,992,384	\$ 4,778,233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一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40)	2,723	(2,483)	-	-	-
一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165)	(14,115)	14,280	-	-	-
一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5,821	(8,287)	(7,534)	-	-	-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35,215)	(349)	(40,763)	(76,327)	-	(76,327)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368,755	40,640	50,121	459,516	-	459,516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489,885	489,885
轉銷呆帳	(146,938)	(53,551)	(149,085)	(349,574)	-	(349,574)
轉銷呆帳後收回數	-	-	266,608	266,608	-	266,608
風險參數之改變及其他變動	(15,762)	37,092	(190,987)	(169,657)	-	(169,657)
匯兌變動	(2,725)	-	-	(2,725)	-	(2,725)
年底餘額	<u>\$ 429,117</u>	<u>\$ 110,659</u>	<u>\$ 373,914</u>	<u>\$ 913,690</u>	<u>\$ 4,482,269</u>	<u>\$ 5,395,959</u>

十五、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款項備抵呆帳提列數	(\$ 89,088)	(\$ 14,593)
貼現及放款備抵呆帳提列數	623,465	703,417
保證責任準備提列數	(35,000)	100,000
融資承諾準備提列數	-	17,000
	<u>\$ 499,377</u>	<u>\$ 805,824</u>

十六、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1年 12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聯邦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分期、租賃、應收帳款收買業務	100.00%	100.00%	(一)
	聯邦網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腦軟硬體設備經銷、系統程式開發、系統建置外委、網頁網站設計及電子商務等	99.99%	99.99%	(二)
	聯邦財務有限公司(香港)	進出口貿易融資	100.00%	100.00%	(三)
	聯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投資信託業	99.60%	99.60%	(四)
	聯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創業投資業	100.00%	100.00%	(五)
聯邦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Union Capital (Cayman) Corp.	投資、境外融資、設備租賃、分期付款銷貨及應收帳款收買等業務	100.00%	100.00%	(六)
	Union Capti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投資、境外融資、設備租賃、分期付款銷貨及應收帳款收買等業務	100.00%	100.00%	(六)及(八)
	Uflc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投資、境外融資、設備租賃、分期付款銷貨及應收帳款收買等業務	100.00%	100.00%	(六)及(八)
Union Capti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Kabushiki Kaisha UCJ1 (Japan)	不動產買賣及租賃等業務	30.55%	30.55%	(七)及(八)
	Tokutei Mokuteki Kaisha SSG15 (Japan)	不動產證券化特殊目的公司	49.00%	49.00%	(七)及(八)
Uflc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Kabushiki Kaisha UCJ1 (Japan)	不動產買賣及租賃等業務	69.45%	69.45%	(七)及(八)
	Tokutei Mokuteki Kaisha SSG12 (Japan)	不動產證券化特殊目的公司	49.00%	49.00%	(七)及(八)
	Tokutei Mokuteki Kaisha SSG16 (Japan)	不動產證券化特殊目的公司	49.00%	49.00%	(七)及(八)
Kabushiki Kaisha UCJ1 (Japan)	Tokutei Mokuteki Kaisha SSG15 (Japan)	不動產證券化特殊目的公司	51.00%	51.00%	(七)及(八)
	Tokutei Mokuteki Kaisha SSG12 (Japan)	不動產證券化特殊目的公司	51.00%	51.00%	(七)及(八)
	Tokutei Mokuteki Kaisha SSG16 (Japan)	不動產證券化特殊目的公司	51.00%	51.00%	(七)及(八)
	Corner Union Venture Capital, LLC (Delaware)	創業投資業	100.00%	100.00%	(九)
聯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南河一號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能源製造及技術服務業	89.70%	89.70%	(十)
	聯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創業投資業	100.00%	100.00%	(十二)
	廷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能源製造及技術服務業	60.00%	-	(十五)
	南河一號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能源製造及技術服務業	0.30%	0.30%	(十)
	廷捷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能源製造及技術服務業	90.00%	90.00%	(十一)
Corner Union Venture Capital, LLC (Delaware)	天璣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能源製造及技術服務業	90.00%	90.00%	(十四)
	Corner Ventures DAG I-U, LLC (Delaware)	創業投資業	100.00%	100.00%	(九)
	Corner Union, LLC (Delaware)	創業投資業	100.00%	100.00%	(九)
聯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聯邦私募股權股份有限公司	創業投資業	100.00%	100.00%	(十三)

(一) 聯邦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聯邦租賃）於 85 年 11 月 11 日依公司法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不動產、交通設備與各項機器設備等之買賣及租賃業務、應收帳款受讓業務暨住宅及大樓開發租賃業務。

為擴大投資資金動能，聯邦銀行於 112 年 1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同意聯邦租賃辦理現金增資發行 40,000 仟股，總金額 400,000 仟元，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日止，增資程序尚在進行中。

(二) 聯邦網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聯邦網通）於 87 年 8 月 10 日核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包括資訊軟體服務、資訊軟體批發及零售、電信器材批發及零售暨企業經營管理顧問等業務。

聯邦網通為因應金融科技快速發展及市場需求，並推動新業務、系統功能優化、人才培育及充實營運資金，於 111 年 2 月 22 日經董事會通過增資 90,000 仟元，本銀行於 111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通過依持股比例參與現金增資，金額共 89,993 仟元，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銀行投入總資本額 99,992 仟元，持有股權比例為 99.99%。

(三) 聯邦財務有限公司（香港）（以下簡稱聯邦財務）係於 85 年 4 月 23 日於香港設立，主要業務為金融服務及金融投資。

(四) 聯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聯邦投信）於 87 年 11 月 20 日獲准籌設，並於 88 年 2 月 26 日取得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特許證開始主要營業活動，主要經營項目為發行受益憑證募集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並運用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從事證券及相關商品之投資。

(五) 聯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聯邦創投）係聯邦銀行為積極支持金管會為適應國家當前整體產業發展需要，配合國家金融政策，並促進商業銀行業務多樣化，提升銀行業資金運用效率，經由董事會通過並獲金管會 108 年 3 月 28 日金管銀國字第 10802042270 號函核准後，於 108 年 11 月 21 日設立完成，主要營業項目為一般投資業務。

為擴大投資資金動能，聯邦銀行於 111 年 5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同意聯邦創投辦理現金增資發行 60,000 仟股，總金額 600,000 仟元，增資基準日為 111 年 7 月 13 日，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日止，聯邦銀行總投資為 1,400,000 仟元，持有股本比例為 100%。

(六) Union Capital (Cayman) Corp. 及 New Asian Ventures Ltd. 係聯邦租賃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分別於 86 年 7 月及 86 年 10 月設立於英屬西印度群島及英屬維京群島，主要從事金融投資業務。

Uflc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及 Union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係 Union Capital (Cayman) Corp. 分別於 105 年 3 月及 103 年 9 月在新加坡投資美金 1 美元所設立 100% 持股之子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境外融資、設備租賃、分期付款銷貨及應收帳款收買等業務。

聯邦租賃之子公司 New Asian Ventures Ltd. 為進行投資架構調整，於 109 年 2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減散清算，該案於 110 年 7 月 13 日由英屬維京群島金融服務委員會核准在案，並於 110 年 7 月 23 日將剩餘財產全數匯回聯邦租賃後，New Asian Ventures Ltd. 於 110 年 7 月 29 日正式清算解散。

(七) Kabushiki Kaisha UCJ1、Tokutei Mokuteki Kaisha SSG15、SSG12 及 SSG16 係 Union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及 Uflc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為取得不動產而以不動產證券化架構於日本所設立之個體。Kabushiki Kaisha UCJ1（有限責任公司）主要業務為不動產買賣及租賃等業務。Tokutei Mokuteki Kaisha SSG15、SSG12 及 SSG16 主要業務係以不動產為基礎發行證券所成立之特殊目的公司。

(八) Union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Uflc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Kabushiki Kaisha UCJ1、Tokutei Mokuteki Kaisha SSG15、SSG12 及 SSG16 財務報告結束日為非曆年制，為適用權益法會計，本公司認列前述公司資產負債表日為 111 年 9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並對該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間所發生重大交易之影響予以適當調整。

- (九) 聯邦創投考量後續管理國外投資標的，於 109 年 3 月 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與 Corner Venture Partners, LLC 簽訂投資顧問契約，並依契約於美國德拉瓦州成立子公司，本案分別於 109 年 4 月及 7 月獲美國 Delaware 政府機構核准設立子公司 Corner Union Venture Capital, LLC、孫公司 Corner Ventures DAG I-U, LLC 及 Corner Union, LLC，持有股權比例皆為 100%，主要營業項目皆為從事一般投資業務。
- (十) 聯邦創投為配合我國政府新創產業之發展，於 109 年 8 月 1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投資綠能科技產業，取得南河一號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南河一號）90%之股權，總投入資本 900 仟元。後續為推進後續綠能工程及配合本公司投資架構調整，與聯邦能源共同參與南河一號增資，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共計投資 149,400 仟元，持有南河一號股權比例為 90%。
- (十一) 聯邦創投為配合我國政府新創產業之發展，於 109 年 11 月 2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總投入資本 900 仟元取得廷捷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廷捷電力）90%之股權。聯邦創投為因應投資發展策略及組織架構調整，於 110 年 7 月 2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將原持有廷捷電力之普通股 90 仟股以每股 10 元轉讓與聯邦能源。廷捷電力為利後續電廠工程推進，於 110 年 7 月 30 日完成現金增資，聯邦能源依持股比例投入資本 18,000 仟元，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聯邦能源總投入資本為 18,900 仟元，持有股權比例為 90%，廷捷電力主要營業項目為從事能源製造及技術服務業。
- (十二) 聯邦創投考量後續管理新創產業之投資，於 109 年 12 月 17 日設立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聯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聯邦能源），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聯邦創投總投入資本為 90,000 仟元，主要營業項目為一般投資管理業務。
- (十三) 聯邦投信為積極支持金管會為適應國家當前整體產業發展需要，配合國家金融政策，並促進業務多元化提升資金運用效率，於 109 年 1 月 14 日經由董事會決議通過將設立聯邦私募股權股份有限公司並已

於 109 年 9 月 17 日設立完成，總投入資本 30,000 仟元，持有股權比例為 100%，主要營業項目為從事一般投資及投資管理顧問業務。

(十四) 本公司為配合國家金融政策，輔助太陽能產業成長，並提升資金運用效率，於 109 年 6 月起經由董事會決議通過收購天璣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收購價款為 394,413 仟元，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持有股權比例為 90%，主要營業項目為從事能源製造及技術服務業（附註五六）。

(十五) 聯邦創投為配合我國政府新創產業之發展，於 111 年 5 月 3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立廷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廷旭能源），並於 111 年 7 月 7 日設立完成，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總投入資本 600 仟元，持有股權比例為 60%。廷旭能源主要營業項目為從事能源製造及技術服務業。

十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連加網路商業股份有限公司	\$ 1,510,914	\$ 1,480,143
聯邦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51,966	52,074
一卡通票證股份有限公司	261,578	321,802
藍色邊境健康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u>112,801</u>	<u>139,141</u>
	<u>\$ 1,937,259</u>	<u>\$ 1,993,160</u>

本公司之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本公司享有之損益份額		
本年度淨損	(<u>\$ 55,901</u>)	(<u>\$ 7,490</u>)

聯邦銀行為推動金融科技創新服務，並響應政府力推行動支付普及，於 107 年 7 月 25 日經由董事會通過投資連加網路商業股份有限公司（連加網路公司）之普通股，並於 107 年 9 月 21 日以總價 1,579,977 仟元取得連加網路普通股 5,471 仟股，持股比例為 10%。聯邦銀行為連加網路公司之董事，具有實質影響力，故以權益法認列。取得該等公司所產生之商譽為 977,235 仟元係列入投資關聯企業之成本。

本公司於 110 年 10 月 1 日經由董事會通過投資藍色邊境健康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藍色邊境公司）之普通股，並於 110 年 11 月 15 日以總價 140,000 仟元取得藍色邊境公司普通股 14,000 仟股，持股比例為 38.89%，故以權益法認列。

本公司為長遠發展，於 110 年 7 月 23 日經董事會通過投資一卡通票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一卡通公司）現金增資，以及自聯邦銀行採權益法投資之連加網路商業股份有限公司購買一卡通公司持有之全部股權，交易總股數為 35,784 仟股，本公司持股比例由 11.4% 提升至 33.94%，自 110 年 11 月起對一卡通公司具重大影響力，故採以權益法認列。

本公司 111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中，除聯邦建經外，係依據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惟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十八、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質押之資產（附註四八）	\$ 1,513,611	\$ 1,608,573
存放銀行同業－定期存款	118,014	70,385
其他	7,200	2,604
	<u>\$ 1,638,825</u>	<u>\$ 1,681,562</u>

本公司存放銀行同業係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以上或不可提前解約及動用之定期存款。

十九、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 械 及 電 腦 設 備	交 通 及 運 輸 設 備	租 賃 權 益 改 良	預 付 設 備 及 房 地 款	合 計
成 本								
110年1月1日餘額	\$ 3,929,555		\$ 5,213,523	\$ 1,510,107	\$ 334,775	\$ 499,190	\$ 49,727	\$ 11,536,877
因企業合併取得	-		-	2,190,187	-	-	-	2,190,187
增 添	42,925		38,028	50,281	12,635	46,638	174,956	365,463
處 分	-		-	(75,762)	(7,781)	-	(31)	(83,574)
重 分 類	-		810	(97,277)	2,198	2,249	(55,194)	(147,214)
匯兌調整數	-		-	(11)	-	-	-	(11)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3,972,480</u>		<u>5,252,361</u>	<u>3,577,525</u>	<u>341,827</u>	<u>548,077</u>	<u>169,458</u>	<u>13,861,728</u>
累計折舊								
110年1月1日餘額	-		1,913,232	1,112,685	279,202	306,481	-	3,611,600
因企業合併取得	-		-	60,803	-	-	-	60,803
折 舊	-		123,169	116,680	15,139	49,412	-	304,400
處 分	-		-	(74,677)	(7,608)	-	-	(82,285)
匯兌調整數	-		-	(11)	-	-	-	(11)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u>		<u>2,036,401</u>	<u>1,215,480</u>	<u>286,733</u>	<u>355,893</u>	<u>-</u>	<u>3,894,507</u>
淨 額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3,972,480</u>		<u>\$ 3,215,960</u>	<u>\$ 2,362,045</u>	<u>\$ 55,094</u>	<u>\$ 192,184</u>	<u>\$ 169,458</u>	<u>\$ 9,967,221</u>

（接次頁）

(承前頁)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械 及 電 腦 設 備	交 通 及 運 輸 設 備	租 賃 權 益 改 良	預 付 設 備 及 房 地 款	合 計
成 本							
111年1月1日餘額	\$ 3,972,480	\$ 5,252,361	\$ 3,577,525	\$ 341,827	\$ 548,077	\$ 169,458	\$ 13,861,727
增 添	4	35,942	90,042	14,235	59,741	1,917,000	2,116,964
處 分	-	(14,073)	(61,347)	(6,636)	(1,785)	-	(83,841)
重 分 類	-	1,530	102,309	52	3,218	719,143	826,252
匯兌調整數	-	-	34	-	-	-	34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3,972,480</u>	<u>5,275,760</u>	<u>3,708,563</u>	<u>349,478</u>	<u>609,251</u>	<u>2,805,601</u>	<u>16,721,137</u>
累計折舊							
111年1月1日餘額	-	2,036,401	1,215,480	286,733	355,893	-	3,894,507
折 舊	-	123,545	198,662	15,560	49,307	-	387,074
處 分	-	(11,432)	(60,182)	(6,345)	(1,292)	-	(79,251)
匯兌調整數	-	-	32	-	-	-	32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u>2,148,514</u>	<u>1,353,992</u>	<u>295,948</u>	<u>403,908</u>	-	<u>4,202,362</u>
淨 額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 3,972,480</u>	<u>\$ 3,127,246</u>	<u>\$ 2,354,571</u>	<u>\$ 53,530</u>	<u>\$ 205,343</u>	<u>\$ 2,805,601</u>	<u>\$ 12,518,775</u>

本公司之不動產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主 建 物	33 至 55 年
房 屋 裝 修	3 至 30 年
機械及電腦設備	1 至 30 年
交通及運輸設備	1 至 8 年
租賃權益改良	2 至 5 年

二十、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及建築物	<u>\$ 1,674,658</u>	<u>\$ 1,908,089</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197,990</u>	<u>\$ 379,101</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u>\$ 484,907</u>	<u>\$ 477,566</u>

(二) 租賃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u>\$ 1,662,565</u>	<u>\$ 1,894,074</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土地及建築物	0.72%~1.75%	0.72%~1.78%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167,498</u>	<u>\$ 201,742</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650,483)</u>	<u>(\$ 672,341)</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二一、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u>土</u>	<u>地</u>	<u>房屋及建築</u>	<u>合</u>	<u>計</u>
<u>成 本</u>					
111年1月1日餘額	\$ 4,254,377		\$ 965,340		\$ 5,219,717
增 添			11,214		11,214
淨兌換差額	(56,989)		(24,875)		(81,864)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4,197,388</u>		<u>951,679</u>		<u>5,149,067</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1年1月1日餘額	-		(308,196)		(308,196)
折舊費用	-		(42,735)		(42,735)
淨兌換差額	-		4,923		4,923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u>		<u>(346,008)</u>		<u>(346,008)</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 4,197,388</u>		<u>\$ 605,671</u>		<u>\$ 4,803,059</u>
<u>成 本</u>					
110年1月1日餘額	\$ 4,505,444		\$ 1,067,141		\$ 5,572,585
增 添	-		6,773		6,773
淨兌換差額	(251,067)		(108,574)		(359,641)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4,254,377</u>		<u>965,340</u>		<u>5,219,717</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0年1月1日餘額	-		(284,473)		(284,473)
折舊費用	-		(45,346)		(45,346)
淨兌換差額	-		21,623		21,623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u>		<u>(308,196)</u>		<u>(308,196)</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4,254,377</u>		<u>\$ 657,144</u>		<u>\$ 4,911,521</u>

本公司於103年9月、105年2月及4月透過成立SSG 15、SSG 12及SSG 16於日本東京取得投資性租賃不動產986,055仟元、1,026,015

仟元及 668,984 仟元，該取得金額係以非關係人之獨立評價師進行之評價為基礎。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主建物	15 至 50 年
房屋裝修	6 至 15 年

投資性不動產於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6,282,802 仟元及 6,337,383 仟元，該公允價值係以非關係人之獨立評價師進行之評價及本公司管理階層以週邊同性質房市交易之行情推估為基礎。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三一。

投資性不動產出租之租賃期間為 3 至 20 年。所有營業租賃合約均包含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之條款。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收取之保證金分別為 70,401 仟元及 68,840 仟元（帳列其他負債－存入保證金）。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第 1 年	\$ 65,368	\$ 144,300
第 2 年	27,223	56,671
第 3 年	12,745	18,322
第 4 年	11,912	13,033
第 5 年	11,340	12,652
超過 5 年	59,692	80,564
	<u>\$ 188,280</u>	<u>\$ 325,542</u>

二二、商譽

聯邦銀行於 94 年 3 月 19 日因概括承受中興銀行之營業暨資產及負債，認列商譽 3,309,000 仟元，原按 5 年平均攤銷，94 年度攤銷商譽合計 551,500 仟元，惟自 95 年 1 月 1 日起不再攤銷。聯邦銀行於 99 年 8 月 16 日合併聯邦票券金融公司，並認列商譽 130,498 仟元。

聯邦銀行執行商譽減損測試時，係以每一業務單位為現金產生單位，因合併所產生之商譽已分攤至相關業務單位（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係依據使用價值決定，所採用之關鍵假設係以各現金產生單位實際營運情形及業務或景氣循環週期之客觀資料作為未來現金流量之預計基礎，於永續經營假設下，預估各現金產生單位未來 5 年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量。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聯邦銀行累計認列商譽減損損失皆為 902,691 仟元。經本公司評估後，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並無減損情事發生。

二三、其他資產－淨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出租資產－淨額	\$ 5,791,090	\$ 6,176,559
存出保證金	3,520,209	2,494,570
預付款項	545,706	1,449,378
預付退休金（附註三四）	190,616	185,368
其他	116,712	137,385
	<u>\$ 10,164,333</u>	<u>\$ 10,443,260</u>

二四、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中華郵政轉存款	\$ 4,574,680	\$ 4,599,730
銀行同業拆放	1,026,304	5,040,699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13,753	306,561
透支銀行同業	102,462	53,152
	<u>\$ 5,817,199</u>	<u>\$ 10,000,142</u>

二五、央行及同業融資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央行融資（附註四八）	\$ -	\$ 6,741,390
同業融資（附註三一）	904,865	400,665
	<u>\$ 904,865</u>	<u>\$ 7,142,055</u>

二六、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資產基礎證券	\$ 15,447,083	\$ 13,730,236
商業本票	9,701,184	28,077,810
公司債	5,395,172	5,974,483
政府公債	3,399,339	2,253,728
金融債	355,829	242,325
銀行可轉讓定存款	-	1,001,174
	<u>\$ 34,298,607</u>	<u>\$ 51,279,756</u>
約定到期日	112年1月-2月	111年1月-6月
約定買回價格	<u>\$ 34,519,536</u>	<u>\$ 51,301,057</u>

二七、應付款項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付待交換票據	\$ 3,191,491	\$ 3,339,499
應付費用	1,137,013	1,229,091
應付利息	819,072	476,421
應付交割帳款	670,206	1,070,085
應付代收款	193,548	252,265
應付稅款	162,551	109,227
應付待匯款項	138,724	106,560
承兌匯票	111,305	220,120
交割代價	73,094	186,542
代收承銷股款	28,420	555,743
其他	731,449	974,411
	<u>\$ 7,256,873</u>	<u>\$ 8,519,964</u>

二八、存款及匯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儲蓄存款	\$ 406,072,520	\$ 390,486,917
活期存款	143,603,288	157,678,371
定期存款	148,188,015	115,506,519
支票存款	7,208,820	7,197,771
可轉讓定期存單	2,604,500	336,000
匯出匯款及應解匯款	237,191	177,280
	<u>\$ 707,914,334</u>	<u>\$ 671,382,858</u>

二九、應付金融債券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104-1 次順位 7 年期，固定利率 2.08%，到期日：111 年 4 月	\$ -	\$ 2,200,000
106-1 次順位無到期日非累積，發行屆滿 5.1 年後，經主管機關同意後，得按面額加計應付利息全數贖回，固定利率 4.20%	-	500,000
108-1 次順位 7 年期，固定利率 1.1%，到期日：115 年 9 月	500,000	500,000
108-1 次順位 10 年期，固定利率 1.23%，到期日：118 年 9 月	1,500,000	1,500,000
110-1 次順位無到期日非累積，發行屆滿 5 年 6 個月(含)後，經主管機關同意後，得按面額加計應付利息全數贖回，固定利率 1.92%	<u>3,000,000</u>	<u>3,000,000</u>
	<u>\$ 5,000,000</u>	<u>\$ 7,700,000</u>

三十、特別股負債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特別股負債	<u>\$ 375,000</u>	<u>\$ 371,500</u>

聯邦能源於 110 年 6 月 2 日經董事通過發行私募發行甲種特別股 37,150 仟股，每股面額新臺幣 10 元，發行金額 371,500 仟元。該等私募甲種特別股主要發行條件如下：

- (一) 到期日：甲種特別股二十年到期。
- (二) 股息：甲種特別股股利率（年率）5.0%，按每股發行價格計算。
- (三) 股息發放：聯邦能源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得優先分派特別股當年度得分派之股息。聯邦能源對特別股之股息分派具自主裁量權，包括但不限於因聯邦能源年度決算無盈餘或盈餘不足分派特別股股息，聯邦能源得決議不分派特別股股息，特別股股東不得異議；其決議不分派或分派不足額之股息，將累積於以後有盈餘年度遞延償付。甲種特別股股息每年

以現金一次發放，於每年股東常會承認財務報告後，由董事會訂定基準日支付前一年度得發放之股息。發行年度及收回年度股息之發放數，按當年度實際發行天數計算，所分配股息將認列於股利憑單。

- (四) 超額股利分配：甲種特別股除依前述所定之股息率領取股息外，不得參加普通股關於盈餘及資本公積為現金及撥充資本之分派。
- (五) 甲種特別股收回：聯邦能源得於發行屆滿 3、6、9、12、15、18 年之次日起 30 日內，按原實際發行價格，加計當年度實際發行日數計算年利率 5% 補償金，收回全部或一部分之特別股。未收回之特別股，仍延續前開各種發行條件之權利義務。於甲種特別股收回當年度，如聯邦能源股東會決議發放股息，截至收回日應發放之股息，按當年度實際發行日數計算。
- (六) 特別股賣回：特別股股東不得賣回。
- (七) 剩餘財產分配：甲種特別股股東分派聯邦能源剩餘財產之順序，優先於普通股股東，且與聯邦能源所發行之各種特別股股東之受償順序相同，但以不超過發行金額為限。
- (八) 表決權及選舉權：甲種特別股股東不具表決權及選舉權，但於特別股股東會或涉及特別股股東權利義務事項之股東會有表決權。
- (九) 轉換普通股：甲種特別股股東不得轉換成普通股，亦無要求聯邦能源收回其所持有之甲種特別股之權利。
- (十) 聯邦能源以現金發行新股時，甲種特別股股東與普通股股東有相同之新股優先認股權。

上述私募之甲種特別股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之規定，係屬負債性特別股，業已將其列入金融負債項下之特別股負債。

聯邦能源發行之特別股係由聯邦一號綠能私募股權有限合夥全數認購。

聯邦能源分別於民國 111 年 3 月 28 日及 12 月 16 日因業務需求，經董事同意，依原始發行價格加計補償金分別以 4,676 仟元及 394,701 仟元，收回甲種特別股 450 仟股及 36,700 仟股。

聯邦能源另於 111 年 12 月 16 日經董事同意通過發行私募發行乙種特別股 37,500 仟股，每股面額新臺幣 10 元，發行金額 375,000 仟元。

該等私募乙種特別股主要發行條件如下：

- (一) 到期日：乙種特別股二十年到期。
- (二) 股息：按每股發行價格計算年利率 5.0%。
- (三) 股息發放：聯邦能源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得優先分派特別股當年度得分派之股息。聯邦能源對特別股之股息分派具自主裁量權，包括但不限於聯邦能源年度決算無盈餘或盈餘不足分派特別股股息，聯邦能源得決議不分派特別股股息，特別股股東不得異議；其決議不分派或分派不足額之股息，將累積於以後有盈餘年度遞延償付。乙種特別股股息每年以現金一次發放，於每年股東常會承認財務報告後，由董事會訂定基準日支付前一年度得發放之股息。發行年度及收回年度股息之發放數，按當年度實際發行天數計算，所分配股息將認列於股利憑單。
- (四) 超額股利分配：不得參加普通股關於盈餘及資本公積為現金及撥充資本之分派。
- (五) 乙種特別股收回：聯邦能源得於發行屆滿 3 年之次日，暨於期後每滿一年之次日起 30 日內收回全部或一部分之特別股，按原實際發行價格加計當年度實際發行日數，計算年利率 5% 補償金，惟應扣除收回日前已發放累積股息金額。未收回之特別股，仍延續原發行條件之權利義務。或發行雖未屆滿 3 年，聯邦能源如因業務調整所需而欲收回全部或一部分之特別股，應經特別股股東過半數同意，並按原實際發行價格加計自發行日起算之實際發行日數，計算年利率 5% 補償金給付，惟應扣除收回日前已發放累積股息金額。
- (六) 特別股賣回：乙種特別股特別股股東不得賣回。
- (七) 剩餘財產分配：乙種特別股股東分派聯邦能源剩餘財產之順序，優先於普通股股東，且與聯邦能源所發行之各種特別股股東之受償順序相同，但以不超過發行金額為限。

- (八) 表決權及選舉權：乙種特別股股東不具表決權及選舉權，但於特別股股東會或涉及特別股股東權利義務事項之股東會有表決權。
- (九) 轉換普通股：乙種特別股股東不得轉換成普通股。
- (十) 聯邦能源以現金發行新股時，乙種特別股股東與普通股股東有相同之新股優先認股權。

上述私募之乙種特別股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之規定，係屬負債性特別股，業已將其列入金融負債項下之特別股負債。

三一、應付公司債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海外有擔保公司債	<u>\$ 1,001,523</u>	<u>\$ 1,047,276</u>

(一) TMK SSG15

為符合日本特殊目的會社法規定，TMK SSG15 發行海外有擔保公司債，子公司 UNION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須移轉所持有之 TMK SSG15 普通股股權一半以上予其所捐贈設立之 Ippam Shadan Hojin UCJ1 (ISH UCJ1) 法人組織，委由 ISH UCJ1 管理營運，藉以建立破產隔離機制；TMK SSG15 並提供投資性不動產 JPY 3,787,112 仟元（折合新台幣 880,018 仟元）作為擔保，於 109 年 3 月發行 5 年期有擔保公司債，發行金額 JPY2,200,000 仟元（折合新台幣 511,218 仟元）。依據該發行契約，發行期間得展延 1 年，每季付息並分期還本 JPY11,000 仟元，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債帳面金額為 JPY 2,090,000 仟元（折合新台幣 485,657 仟元）。該公司債之發行利率如下：

1. 前 5 年：基準利率+0.41%

基準利率：債券發行日前兩個營業日之 Telerate Screen 17143 頁日本東京時間上午十點 TSR 所載之 6 個月 LIBOR 5 年期日圓利息交換利率。

2. 第 6 年：基準利率+1.41%

基準利率：利息給付日前兩個營業日之 Telerate Screen 17097 頁日本東京時間上午十一點 JBA TIBOR 管理局所載之 3 個月 TIBOR 利率（365 天）。

(二) TMK SSG12

TMK SSG12 為發行海外有擔保公司債，孫公司 Kabushiki Kaisha UCJ1 移轉所持有之 TMK SSG12 普通股股權一半以上予其所設立之 Ippam Shadan Hojin UCJ2（ISH UCJ2）法人組織，委由 ISH UCJ2 管理營運，藉以建立破產隔離機制。另 TMK SSG12 提供上述投資性不動產作為擔保，於 110 年 9 月發行 5 年期有擔保公司債金額 JPY1,920,000 仟元（折合新台幣 446,154 仟元）。依據該發行契約，發行期間得展延 1 年。該公司債之發行利率如下：

1. 前 5 年：基準利率+0.5%

基準利率：債券發行日前兩個營業日之 Refinitiv Screen 17143 頁日本東京時間上午十點所載之 5 年期日圓利息交換利率。

2. 第 6 年：基準利率+0.5%

基準利率：利息給付日前兩個營業日之日本東京時間上午十一點 JBA TIBOR 管理局所載之三個月 TIBOR 利率。

(三) TMK SSG16

TMK SSG16 為發行海外有擔保公司債，孫公司 Kabushiki Kaisha UCJ1 移轉所持有之 TMK SSG16 普通股股權一半以上予其所設立之 Ippam Shadan Hojin UCJ2（ISH UCJ2）法人組織，委由 ISH UCJ2 管理營運，藉以建立破產隔離機制。TMK SSG16 提供上述投資性不動產作為擔保，於 110 年 9 月發行 4 年期有擔保公司債金額 JPY300,000 仟元（折合新台幣 69,712 仟元）及承作擔保借款 JPY1,250,000 仟元（折合新台幣 290,465 仟元）帳列同業融資（附註二五）。該公司債及擔保借款之發行利率係基準利率+0.850%。（基準利率：東京換匯參考利率之 4 年期換匯利率。）

三四、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除聯邦財務）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本公司於 111 及 110 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161,319 仟元及 155,958 仟元。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除聯邦財務）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臺灣銀行專戶及職工退休金專戶（於聯邦銀行營業部開立）。臺灣銀行專戶透過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除聯邦財務）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則於次年度 3 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聯邦銀行依台北市政府勞動局 111 年 1 月 19 日北市勞資字第 1116032316 號函，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提存退職金 75,414 仟元（帳列預付退休金），並轉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帳戶。

列入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534,396)	(\$ 1,725,51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1,636,342</u>	<u>1,899,748</u>
提撥剩餘（短絀）	<u>101,946</u>	<u>174,238</u>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	<u>\$ 101,946</u>	<u>\$ 174,238</u>
負債準備—應計退休金負債	(\$ <u>13,256</u>)	(\$ <u>11,130</u>)
其他資產—預付退休金	<u>\$ 115,202</u>	<u>\$ 185,368</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資 產
110年1月1日餘額	<u>(\$ 1,668,388)</u>	<u>\$ 1,841,695</u>	<u>\$ 173,307</u>
當期服務成本	(12,575)	-	(12,575)
利息（費用）收入	(6,380)	7,028	648
認列於損益	(18,955)	7,028	(11,927)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之（損）益 （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 額外）	-	126,990	126,990
精算利益（損失）－財務 假設變動	(106,555)	-	(106,555)
精算利益（損失）－經驗 調整	(20,148)	-	(20,14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26,703)	126,990	287
雇主提撥	-	12,571	12,571
福利支付	88,536	(88,536)	-
110年12月31日	<u>(\$ 1,725,510)</u>	<u>\$ 1,899,748</u>	<u>\$ 174,238</u>
111年1月1日餘額	<u>(\$ 1,725,510)</u>	<u>\$ 1,899,748</u>	<u>\$ 174,238</u>
當期服務成本	(10,278)	-	(10,278)
利息（費用）收入	(8,633)	9,497	864
認列於損益	(18,911)	9,497	(9,414)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之（損）益 （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 額外）	-	(201,531)	(201,531)
精算利益（損失）－財務 假設變動	169,858	-	169,858
精算利益（損失）－經驗 調整	(45,829)	-	(45,82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24,029	(201,531)	(77,502)
雇主提撥	-	10,126	10,126
福利支付	85,996	(81,498)	4,498
111年12月31日	<u>(\$ 1,534,396)</u>	<u>\$ 1,636,342</u>	<u>\$ 101,946</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

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1.325%-1.364%	0.475%-0.501%
薪資預期增加率	2.250%-3.000%	1.500%-3.2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36,619)	(\$ 45,199)
減少 0.25%	<u>\$ 37,896</u>	<u>\$ 46,890</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37,271</u>	<u>\$ 45,528</u>
減少 0.25%	<u>(\$ 36,178)</u>	<u>(\$ 44,104)</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10,414</u>	<u>\$ 12,970</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7年~9.95年	8年~13年

(三) 聯邦財務退職後福利計劃

聯邦財務係依國外相關準則及規定訂定確定提撥退休辦法，於 111 及 110 年度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78 仟元及 74 仟元，而無須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及「勞動基準法」。

三五、其他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存入保證金	\$ 2,456,715	\$ 2,568,691
預收款項	778,229	944,611
其他	147,043	83,900
	<u>\$ 3,381,987</u>	<u>\$ 3,597,202</u>

三六、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4,500,000</u>	<u>4,500,000</u>
額定股本	<u>\$ 45,000,000</u>	<u>\$ 45,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3,594,046</u>	<u>3,295,219</u>
已發行股本	<u>\$ 35,940,460</u>	<u>\$ 32,952,187</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特別股

聯邦銀行為因應未來長期業務發展及營運規模擴張之資金需求，於 106 年 6 月 20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視市場狀況及未來資金需求之情形規劃辦理長期資金募集，並提請股東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於適當時機依公司章程或相關法令規定，擇一或以兩者搭配辦理國內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或特別股，以籌措長期資金，發行之股數以不超過 800,000 仟股（含）且發行總額以不超過新台幣 10,000,000 仟元（含）為原則。聯邦銀行於 106 年 6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甲種特別股，發行股數 20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50 元。本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6 年 9 月 1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60033586 號函申報生效。

聯邦銀行業已於 106 年 10 月 24 日收足現金增資發行甲種特別股 100 億元股款，並於 106 年 12 月 1 日正式掛牌上市。

甲種特別股之權利義務及重要發行條件說明如下：

1. 到期日：聯邦銀行甲種特別股無到期日。
2. 股息：甲種特別股股利率（年率）4.8%（5年期 IRS 利率 0.89125%+3.90875%），按每股發行價格計算。又 5 年期 IRS 利率將於發行日起滿 5.5 年之次一營業日及其後每 5.5 年重設。利率重設定價基準日為利率重設日之前二個台北金融業營業日，利率指標 5 年期 IRS 為利率重設定價基準日台北金融業營業日上午十一時依英商路透社（Reuter）「PYTWDFIX」與「COSMOS3」5 年期利率交換報價上午十一時定價之算術平均數。若於利率重設定價基準日無法取得前述報價，則由聯邦銀行依誠信原則與合理之市場行情決定。
3. 股息發放：聯邦銀行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得優先分派特別股當年度得分派之股息。聯邦銀行對特別股之股息分派具自主裁量權，包括但不限於因聯邦銀行年度決算無盈餘或盈餘不足分派特別股股息，或因特別股股息之分派將使聯邦銀行資本適足率低於法令或主管機關所定最低要求或基於其他必要之考量，聯邦銀行得決議不分派特別股股息，特別股股東不得異議；其決議不分派或分派不足額之股息，亦不累積於以後有盈餘年度遞延償付。甲種特別股股息每年以現金一次發放，於每年股東常會承認財務報告後，由董事會訂定基準日支付前一年度得發放之股息。發行年度及收回年度股息之發放數，按當年度實際發行天數計算，所分配股息將認列於股利憑單。

聯邦銀行公司章程，訂明甲種特別股股息得於每半會計年度及年度盈餘分派以現金發放之，由董事會訂定基準日支付股息。發行年度及收回年度股息之發放數，按當年度實際發行天數計算，所分配股息將認列於股利憑單。

4. 超額股利分配：甲種特別股除依前述所定之股息率領取股息外，不得參加普通股關於盈餘及資本公積為現金及撥充資本之分派。
5. 甲種特別股收回：聯邦銀行得於發行屆滿 5.5 年之次日起，於經主管機關同意後，隨時按原實際發行價格，收回全部或一部分之特別股。未收回之特別股，仍延續前開各種發行條件之權利義務。於甲種特別股收回當年度，如聯邦銀行股東會決議發放股息，截至收回日應發放之股息，按當年度實際發行日數計算。
6. 剩餘財產分配：甲種特別股股東分派聯邦銀行剩餘財產之順序，除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規定，銀行發生經主管機關派員接管、勒令停業清理、清算時，甲種特別股股東之清償順位與普通股股東相同外，優先於普通股股東，且與聯邦銀行所發行之各種特別股股東之受償順序相同，惟次於第二類資本工具之持有人、存款人及一般債權人，但以不超過發行金額為限。
7. 表決權及選舉權：甲種特別股股東無表決權及選舉權，但於特別股股東會或涉及特別股股東權利義務事項之股東會有表決權。
8. 轉換普通股：甲種特別股股東不得轉換成普通股，亦無要求聯邦銀行收回其所持有之甲種特別股之權利。
9. 聯邦銀行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時，甲種特別股股東與普通股股東有相同之新股認股權。

(二) 資本公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特別股發行溢價	\$ 8,000,000	\$ 8,000,000
庫藏股票交易	32,413	32,413
普通股發行溢價	38,123	13,281

(接次頁)

(承前頁)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2)	\$ 659	\$ 659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 權淨值之變動數	<u>5,631</u>	<u>5,631</u>
	<u>\$ 8,076,826</u>	<u>\$ 8,051,984</u>

1.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以現金發放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資本公積中屬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而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所產生。

(三) 法定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另依銀行法之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股本總額前，其現金盈餘分配最高不得超過股本總額之 15%；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其資本總額或財務業務健全並依公司法提法定盈餘公積者，得不受前項規定之限制。

(四) 特別盈餘公積

聯邦銀行依 110 年 3 月 31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9015022 號函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首次採用 IFRSs 因土地以外之投資性不動產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因土地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

上述轉列之特別盈餘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或特別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 50%，得以其半數撥充資本者外，不得使用之。

依金管會 105 年 5 月 25 日金管銀法字第 10510001510 號令規定，公開發行銀行應於分派 105 至 107 會計年度盈餘時，以稅後淨利之 0.5% 至 1% 範圍內，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自 106 會計年度起，得就金融科技發展所產生之員工轉職或安置支出之相同數額，自上開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範圍內迴轉。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年初餘額	\$ 627,440	\$ 627,440
本年度提列	<u>-</u>	<u>-</u>
年底餘額	<u>\$ 627,440</u>	<u>\$ 627,440</u>

(五)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聯邦銀行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再提 3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或業務需要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就其餘額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股息與紅利。以發行新股方式分派前項盈餘、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時，應提請股東會特別決議；以現金分配者，授權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分派，並報告股東會。

聯邦銀行分派股息與紅利之種類，由董事會依當時金融情勢、未來獲利狀況及聯邦銀行資本預算之規劃，擬訂分派現金或股票之比例。原則上，倘分配後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比率低於主管機關規定之比例加一個百分點者，得優先採股票股利發放；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資本總額前，其最高現金盈餘分配，不得超過資本總額之 15%。

聯邦銀行章程訂明銀行得擬具前半會計年度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連同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交審計委員會查核後，提董事會決議之。分派盈餘時，除先預估並保留應納稅捐、依法彌補虧損及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外，亦應預估保留員工酬勞。

聯邦銀行股東常會分別於 111 年 5 月 27 日及 110 年 7 月 20 日決議通過 110 及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665,178	\$ 1,041,070		
普通股現金股利	494,282	-	\$ 0.15	\$ -
普通股股票股利	2,916,269	1,951,916	0.885	0.631
特別股現金股利	480,000	480,000	2.4	2.4

109 年度增資案業經證期局於 110 年 8 月 11 日核准生效，並於 110 年 8 月 17 日董事會通過以 110 年 9 月 7 日為增資基準日。

聯邦銀行 112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擬議 111 度盈餘分配案如下，尚待 112 年 6 月 9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928,965	
特別盈餘公積	129,597	
普通股股票股利	1,797,023	\$ 0.5
普通股現金股利	359,405	0.1
特別股現金股利	480,000	2.4

(六)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1,636,613)	(\$ 1,091,223)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409,818	(681,737)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 所產生之相關所得稅	(281,964)	136,347
年底餘額	(\$ 508,759)	(\$ 1,636,613)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u>\$ 7,283,034</u>	<u>\$ 6,942,293</u>
本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債務工具	(7,044,078)	(562,750)
權益工具	(2,023,555)	2,345,943
債務工具備抵損失之調整	1,355,562	9,412
重分類調整		
處分債務工具	(<u>80,305</u>)	(<u>365,267</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7,792,376)	1,427,338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u>380,520</u>	(<u>1,086,597</u>)
年底餘額	<u>(\$ 128,822)</u>	<u>\$ 7,283,034</u>

(七) 非控制權益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729,758	\$ 1,577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損	2,464	(37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4	5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2
子公司特別股負債轉換特別股(附註三十)	-	524,000
子公司現金股利	(133)	(90)
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註)	-	(659)
子公司發行特別股	1,314,000	168,500
取得子公司部分權益(附註五六)	<u>407</u>	<u>36,795</u>
年底餘額	<u>\$ 2,046,500</u>	<u>\$ 729,758</u>

註：本公司於110年8月10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南河一號現金增資股權，致持股比例由99.93%下降至90%，該交易並未改變本公司對南河一號之控制，本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廷捷電力 110 年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公司章程中甲種特別股之發行條件，該特別股共計 40,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臺幣 10 元，金額共 400,000 仟元，修正後之特別股主要發行條件如下：

1. 到期日：甲種特別股無到期日。
2. 股息：甲種特別股股利率（年率）6.5%，按每股發行價格計算。
3. 股息發放：廷捷電力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得優先分派特別股當年度得分派之股息。廷捷電力對特別股之股息分派具自主裁量權，包括但不限於因廷捷電力年度決算無盈餘或盈餘不足分派特別股股息，廷捷電力得決議不分派特別股股息，特別股股東不得異議；其決議不分派或分派不足額之股息，得累積於以後有盈餘年度遞延償付。甲種特別股股息每年以現金一次發放，於每年股東常會承認財務報告後，由董事會訂定基準日支付前一年度得發放之股息。發行年度及收回年度股息之發放數，按當年度實際發行天數計算，所分配股息將認列於股利憑單。
4. 超額股利分配：甲種特別股除依前述所定之股息率領取股息外，不得參加普通股關於盈餘及資本公積為現金及撥充資本之分派。
5. 甲種特別股收回：廷捷電力得於發行屆滿五年之次日起，隨時按原實際發行價格，收回全部或一部分之特別股。未收回之特別股，仍延續前開各種發行條件之權利義務。於甲種特別股收回當年度，如廷捷電力股東會決議發放股息，截至收回日應發放之股息，按當年度實際發行日數計算。
6. 特別股賣回：特別股股東不得賣回。
7. 剩餘財產分配：甲種特別股股東分派廷捷電力剩餘財產之順序，優先於普通股股東，且與廷捷電力所發行之各種特別股股東之受償順序相同，但以不超過發行金額為限。

8. 表決權及選舉權：甲種特別股股東不具表決權及選舉權，但於特別股股東會或涉及特別股股東權利義務事項之股東會有表決權。
9. 轉換普通股：甲種特別股股東不得轉換成普通股，亦無要求廷捷電力收回其所持有之甲種特別股之權利。
10. 廷捷電力以現金發行新股時，甲種特別股股東與普通股股東有相同之新股優先認股權。

廷捷電力於 111 年 4 月 11 日年度經董事會同意發行乙種特別股 120,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臺幣 10 元，金額為 1,200,000 仟元，特別股主要發行條件如下：

1. 到期日：乙種特別股無到期日。
2. 股息：乙種特別股股利率（年率）6.5%，按每股發行價格計算。
3. 股息發放：廷捷電力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得優先分派特別股當年度得分派之股息。廷捷電力對特別股之股息分派具自主裁量權，包括但不限於因廷捷電力年度決算無盈餘或盈餘不足分派特別股股息，廷捷電力得決議不分派特別股股息，特別股股東不得異議；其決議不分派或分派不足額之股息，得累積於以後有盈餘年度遞延償付。甲種特別股股息每年以現金一次發放，於每年股東常會承認財務報告後，由董事會訂定基準日支付前一年度得發放之股息。發行年度及收回年度股息之發放數，按當年度實際發行天數計算，所分配股息將認列於股利憑單。
4. 超額股利分配：乙種特別股除依前述所定之股息率領取股息外，不得參加普通股關於盈餘及資本公積為現金及撥充資本之分派。
5. 乙種特別股收回：廷捷電力得於發行屆滿三年之次日起，隨時按原實際發行價格，收回全部或一部分之特別股。未收回之特別股，仍延續前開各種發行條件之權利義務。於乙種特別股收

回當年度，如廷捷電力股東會決議發放股息，截至收回日應發放之股息，按當年度實際發行日數計算。

6. 特別股賣回：特別股股東不得賣回。
7. 剩餘財產分配：乙種特別股股東分派廷捷電力剩餘財產之順序，優先於普通股股東，且與廷捷電力所發行之各種特別股股東之受償順序相同，但以不超過發行金額為限。
8. 表決權及選舉權：乙種特別股股東不具表決權及選舉權，但於特別股股東會或涉及特別股股東權利義務事項之股東會有表決權。
9. 轉換普通股：乙種特別股股東不得轉換成普通股，亦無要求廷捷電力收回其所持有之乙種特別股之權利。
10. 廷捷電力以現金發行新股時，乙種特別股股東與普通股股東有相同之新股優先認股權。

南河一號 110 年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公司章程中甲種特別股之發行條件，該特別股共計 12,400 仟股，每股面額新臺幣 10 元，金額為 124,000 仟元，修正後之主要發行條件如下：

1. 到期日：甲種特別股無到期日。
2. 股息：甲種特別股股利率（年率）6.5%，按每股發行價格計算。
3. 股息發放：南河一號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得優先分派特別股當年度得分派之股息。南河一號對特別股之股息分派具自主裁量權，包括但不限於因南河一號年度決算無盈餘或盈餘不足分派特別股股息，南河一號得決議不分派特別股股息，特別股股東不得異議；其決議不分派或分派不足額之股息，得累積於以後有盈餘年度遞延償付。甲種特別股股息每年以現金一次發放，於每年股東常會承認財務報告後，由董事會訂定基準日支付前一年度得發放之股息。發行年度及收回年度股息之發放數，按當年度實際發行天數計算，所分配股息將認列於股利憑單。

4. 超額股利分配：甲種特別股除依前述所定之股息率領取股息外，不得參加普通股關於盈餘及資本公積為現金及撥充資本之分派。
5. 甲種特別股收回：南河一號得於發行屆滿五年之次日起，隨時按原實際發行價格，收回全部或一部分之特別股。未收回之特別股，仍延續前開各種發行條件之權利義務。於甲種特別股收回當年度，如南河一號股東會決議發放股息，截至收回日應發放之股息，按當年度實際發行日數計算。
6. 特別股賣回：特別股股東不得賣回。
7. 剩餘財產分配：甲種特別股股東分派南河一號剩餘財產之順序，優先於普通股股東，且與南河一號所發行之各種特別股股東之受償順序相同，但以不超過發行金額為限。
8. 表決權及選舉權：甲種特別股股東不具表決權及選舉權，但於特別股股東會或涉及特別股股東權利義務事項之股東會有表決權。
9. 轉換普通股：甲種特別股股東不得轉換成普通股，亦無要求南河一號收回其所持有之甲種特別股之權利。
10. 南河一號以現金發行新股時，甲種特別股股東與普通股股東有相同之新股優先認股權。

廷捷電力及南河一號發行之特別股係由聯邦綠能私募股權有限合夥全數認購。

天璣智慧為營運所需，於 110 年 12 月經董事同意，以每股新台幣 50 元溢價發行特別股，實際增資股數為 5,280 仟股，總計增資金額為 264,000 仟元，特別股發行條件如下：

1. 到期日：甲種特別股無到期日。
2. 股息：甲種特別股股利率（年率）5%，按每股發行價格計算。
3. 股息發放：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得優先分派特別股當年度得分派之股息。本公司對特別股之股息分派具自主裁量權，包括但不限

於因本公司年度決算無盈餘或盈餘不足分派特別股股息，本公司得決議不分派特別股股息，特別股股東不得異議；其決議不分派或分派不足額之股息，得累積於以後有盈餘年度遞延償付。甲種特別股股息每年以現金一次發放，於每年股東常會承認財務報告後，由董事會訂定基準日支付前一年度得發放之股息。發行年度及收回年度股息之發放數，按當年度實際發行天數計算。

4. 超額股利分配：甲種特別股除依前述所定之股息率領取股息外，不得參加普通股關於盈餘及資本公積為現金及撥充資本之分派。
5. 甲種特別股收回：本公司得於發行屆滿六個月之次日起，隨時按原實際發行價格，收回全部或一部分之特別股。未收回之特別股，仍延續前開各種發行條件之權利義務。於甲種特別股收回當年度，如本公司股東會決議發放股息，截至收回日應發放之股息，按當年度實際發行日數計算。
6. 特別股賣回：發行期間特別股股東不得賣回。
7. 剩餘財產分配：甲種特別股股東分派本公司剩餘財產之順序，優先於普通股股東，且與本公司所發行之各種特別股股東之受償順序相同，但以不超過發行金額為限。
8. 表決權及選舉權：甲種特別股股東不具表決權及選舉權，但於特別股股東會或涉及特別股股東權利義務事項之股東會有表決權。
9. 轉換普通股：甲種特別股股東不得轉換成普通股，亦無要求本公司收回其所持有之甲種特別股之權利。

三七、利息淨收益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利息收入		
貼現及放款息	\$ 11,125,615	\$ 8,460,32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息	1,310,949	1,143,47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 工具息	1,284,053	915,222
循環信用息	799,974	797,944
附賣回債券投資息	201,623	117,445
存放及拆放同業息	109,649	68,667
其他利息收入	<u>130,727</u>	<u>132,526</u>
小計	<u>14,962,590</u>	<u>11,635,599</u>
利息費用		
存款息	3,987,461	2,463,307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息	771,818	153,584
金融債券息	100,924	170,790
郵匯息	42,039	32,687
其他利息費用	<u>218,613</u>	<u>153,560</u>
小計	<u>5,120,855</u>	<u>2,973,928</u>
合計	<u>\$ 9,841,735</u>	<u>\$ 8,661,671</u>

三八、手續費淨收益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手續費收入		
信用卡及現金卡手續費收 入	\$ 2,704,559	\$ 2,274,714
保險費佣金手續費收入	930,726	707,506
信託手續費收入	521,096	667,902
放款手續費收入	482,787	412,868
承銷手續費收入	147,113	126,536
保證手續費收入	132,856	127,559
跨行手續費收入	68,368	98,507
其他	<u>419,593</u>	<u>220,092</u>
小計	<u>5,407,098</u>	<u>4,635,684</u>
手續費費用		
收單清算處理手續費費用	1,081,830	736,739
信用卡手續費費用	797,456	684,013
徵信查詢手續費費用	39,466	36,106
跨行手續費費用	30,745	28,576
其他	<u>135,917</u>	<u>95,878</u>
小計	<u>2,085,414</u>	<u>1,581,312</u>
合計	<u>\$ 3,321,684</u>	<u>\$ 3,054,372</u>

三九、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及負債已實現損益		
外匯換匯合約	\$ 310,718	\$ 143,893
遠期外匯合約	(113,550)	25,667
商業本票	7,618	15,538
股票及基金受益憑證	(751,059)	714,927
選擇權合約	3,781	1,471
政府公債	-	(2,535)
公司債	-	41,526
股利收入	43,701	54,010
利息收入	344,395	191,752
短率連結型保本型商品	17,290	9,774
期貨交易保證金	<u>6,573</u>	<u>3,066</u>
小計	(<u>130,533</u>)	<u>1,199,089</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及負債評價損益		
衍生性金融資產及負債	(133,962)	(628,007)
股票及基金受益憑證	61,747	22,990
商業本票	6,709	(598)
公債及公司債	(7,489)	(4,427)
期貨交易保證金	<u>206</u>	<u>76</u>
小計	(<u>72,789</u>)	(<u>609,966</u>)
合 計	(<u>\$ 203,322</u>)	<u>\$ 589,123</u>

四十、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利益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股利收入	\$ 708,173	\$ 528,470
處分淨利益－債務工具	<u>80,305</u>	<u>365,267</u>
合 計	<u>\$ 788,478</u>	<u>\$ 893,737</u>

四一、資產減損迴轉利益（減損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債務工具	(\$ 1,279,572)	(\$ 11,12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219	(11,357)
承受擔保品	2,108	717
採權益法之投資	-	(132,193)
合 計	<u>(\$ 1,269,245)</u>	<u>(\$ 153,955)</u>

四二、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薪資費用	\$ 2,609,948	\$ 2,604,472
獎金費用	1,056,425	1,069,781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161,397	156,032
確定福利計畫	9,414	11,927
勞健保費用	354,050	344,28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07,461	115,194
合 計	<u>\$ 4,298,695</u>	<u>\$ 4,301,694</u>

聯邦銀行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1% 至 5% 間及不高於 0.1%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 9 日及 111 年 3 月 7 日舉行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 111 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估列比例

	111年度	110年度
員工酬勞	1.84%	1.84%
董事酬勞	0.09%	0.09%

	111年度			110年度		
	現	金	票	現	金	票
員工酬勞	\$	-	\$ 84,308	\$	-	\$ 96,846
董事酬勞		4,124	-		4,737	-

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1及110年度員工酬勞股數為5,204仟股及7,200仟股，係按111及110年度決議金額除以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16.20元及13.45元計算。

110及109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110及109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聯邦銀行111及110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三、折舊及攤銷費用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出租資產折舊費用	\$ 1,706,281	\$ 1,716,981
使用權資產	484,907	477,566
不動產及設備折舊費用	387,074	304,400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92,883	93,295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u>42,735</u>	<u>45,346</u>
合 計	<u>\$ 2,713,880</u>	<u>\$ 2,637,588</u>

四四、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廣告費	\$ 910,902	\$ 957,885
稅捐及規費	890,504	736,859
委外服務費	414,523	369,306
郵電費	258,932	250,473
電腦資訊費	198,379	196,256
修護費	176,064	157,217
存款保險費	168,972	161,066
租金	167,498	201,742
其他	<u>737,839</u>	<u>702,619</u>
合 計	<u>\$ 3,923,613</u>	<u>\$ 3,733,423</u>

四五、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1,006,051	\$ 733,498
以前年度之調整	(<u>2,754</u>)	(<u>1,190</u>)
	<u>1,003,297</u>	<u>732,308</u>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u>4,943</u>	<u>14,540</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008,240</u>	<u>\$ 746,848</u>

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之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4,549,774</u>	<u>\$ 5,210,244</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919,405	\$ 1,049,966
免稅所得	(48,593)	(688,565)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44,116	17,682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	278,096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及暫 時性差異	30,063	43,332
其他永久性差異	66,003	42,450
境外資金匯回專法所得 稅	-	5,077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u>2,754</u>)	(<u>1,190</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008,240</u>	<u>\$ 746,848</u>

香港地區子公司所適用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為 16.5%；日本地區子公司所適用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為 30%；新加坡所適用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為 17%。

聯邦租賃依「境外資金回台專法」匯回盈餘，依法先行繳納所得稅。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1年度	110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之換算	(\$ 281,964)	\$ 136,347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	(65,376)	34,546
—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 量數	<u>15,500</u>	<u>(57)</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 稅費用	<u>(\$ 331,840)</u>	<u>\$ 170,836</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1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406,231	\$ -	(\$ 278,932)	\$ -	\$ 127,299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78,544	(60)	485	-	178,969
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	92,323	70,942	-	-	163,265
投資性不動產	133,461	(1,928)	-	-	131,533
其 他	<u>115,273</u>	<u>16,627</u>	<u>-</u>	<u>-</u>	<u>131,900</u>
	<u>\$ 925,832</u>	<u>\$ 85,581</u>	<u>(\$ 278,447)</u>	<u>\$ -</u>	<u>\$ 732,966</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68,700)	\$ -	(\$ 65,376)	\$ -	(\$ 1,134,076)
商譽減損攤銷數	(397,061)	-	-	-	(397,061)
其 他	<u>(209,665)</u>	<u>(90,524)</u>	<u>11,983</u>	<u>82</u>	<u>(288,124)</u>
	<u>(\$ 1,675,426)</u>	<u>(\$ 90,524)</u>	<u>(\$ 53,393)</u>	<u>\$ 82</u>	<u>(\$ 1,819,261)</u>
	110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34,000	(\$ 34,000)	\$ -	\$ -	\$ -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269,884	-	136,347	-	406,231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78,870	(62)	(264)	-	178,544
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	94,618	(2,295)	-	-	92,323
投資性不動產	135,389	(1,928)	-	-	133,461
其 他	<u>79,717</u>	<u>35,556</u>	<u>-</u>	<u>-</u>	<u>115,273</u>
	<u>\$ 792,478</u>	<u>(\$ 2,729)</u>	<u>\$ 136,083</u>	<u>\$ -</u>	<u>\$ 925,832</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103,246)	\$ -	\$ 34,546	\$ -	(\$ 1,068,700)
商譽減損攤銷數	(397,061)	-	-	-	(397,061)
其 他	<u>(196,628)</u>	<u>(11,811)</u>	<u>207</u>	<u>(1,433)</u>	<u>(209,665)</u>
	<u>(\$ 1,696,935)</u>	<u>(\$ 11,811)</u>	<u>\$ 34,753</u>	<u>(\$ 1,433)</u>	<u>(\$ 1,675,426)</u>

(四)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聯邦財務	\$ 92,072	無
聯邦創投	\$ 9,814	121
聯邦網通	\$ 1,173	121
南河一號	\$ 1,535	121
廷捷電力	\$ 2,316	121
聯邦能源	\$ 5,603	121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核定情形
聯邦銀行	核定至109年度
聯邦租賃	核定至109年度
聯邦網通	核定至109年度
天璣智慧	核定至109年度
南河一號	核定至109年度
廷捷電力	核定至109年度
聯邦投信	核定至110年度
聯邦創投	核定至109年度

四六、每股盈餘

	111年度	110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 0.85	\$ 1.11
稀釋每股盈餘	\$ 0.85	\$ 1.11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1年度	110年度
淨利	\$ 3,539,070	\$ 4,463,768
減：已宣告之特別股股利	(480,000)	(480,000)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 3,059,070	\$ 3,983,768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 3,059,070	\$ 3,983,768

股 數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3,592,764	3,585,605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仟股)	<u>6,551</u>	<u>8,362</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u>3,599,315</u>	<u>3,593,967</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111年7月12日。因追溯調整，110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皆由1.21元減少為1.11元。

四七、關係人交易事項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聯邦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聯邦建築經理)	關聯企業
連加網路商業股份有限公司(連加網路公司)	關聯企業
一卡通票證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藍色邊境健康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藍色邊境)	關聯企業
鴻構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鴻構建設)	實質關係人
自由時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自由時報企業)	實質關係人
瓏山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瓏山林企業)	實質關係人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勇軒股份有限公司 (勇軒公司)	實質關係人
鴻御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鴻御建設, 110年10月前係聯邦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友邦股份有限公司 (友邦公司)	實質關係人
聯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聯禾投資)	實質關係人
聯邦育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聯邦育樂事業)	實質關係人
友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友嘉科技)	實質關係人
萊爾富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萊爾富國際)	實質關係人
微電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微電能源)	實質關係人
新榮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榮能源)	實質關係人
聯邦投信募集發行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聯邦投信募集發行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聯邦綠能私募股權合夥 (聯邦綠能)	子公司聯邦私募股權及聯邦租賃分別擔任普通合夥人及有限合夥人之私募基金
聯邦一號綠能私募股權合夥 (聯邦一號)	子公司聯邦私募股權擔任普通合夥人之私募基金
聯邦二號綠能私募股權合夥 (聯邦二號)	子公司聯邦私募股權擔任普通合夥人之私募基金
其 他	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其親屬及所屬企業暨實質關係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除財務報表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重大交易事項如下：

1. 放 款

111年12月31日

類 別	戶 數 或 關 係 人 名 稱	本 期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履 約 情 形		擔 保 品 內 容	與 非 關 係 人 之 交 易 條 件 有 無 不 同
				正 常 放 款	逾 期 放 款		
消費性放款	23 戶	\$ 18,800	\$ 12,925	\$ 12,925	\$ -	土地、建物及車輛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44 戶	136,035	90,041	90,041	-	不動產	無
其他放款	11 戶	43,875	33,299	33,299	-	土地及建物	無

110 年 12 月 31 日

類 別	戶 數 或 關 係 人 名 稱	本 期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履 約 情 形		擔 保 品 內 容	與 非 關 係 人 之 交 易 條 件 有 無 不 同
				正 常 放 款	逾 期 放 款		
消費性放款	20 戶	\$ 14,471	\$ 8,817	\$ 8,817	\$ -	土地、建物及 車輛	無
自用住宅抵 押放款	56 戶	139,132	91,391	91,391	-	不 動 產	無
其他放款	11 戶	22,257	13,841	13,841	-	土地及建物	無

年 度	12月31日餘額	占該科目 百分比	年 利 率	1月1日至12月 31日利息收入	占該科目 百分比
111	\$ 136,265	0.03%	1.11%-2.99%	\$ 2,299	0.02%
110	114,049	0.02%	1.09%-3.20%	1,842	0.02%

2. 存 款

年 度	12月31日餘額	占該科目 百分比	年 利 率	1月1日至12月 31日利息費用	占該科目 百分比
111	\$ 7,421,618	1.05%	0%-8.00%	\$ 33,363	0.65%
110	9,743,185	1.45%	0%-3.22%	22,541	0.76%

3. 保證及信用狀款項

111 年 12 月 31 日

關 係 人 名 稱	本期最高餘額	期 末 餘 額	保 證 責 任 準 備 餘 額 (註)	費 率 區 間	擔 保 品 內 容
聯邦育樂事業	\$ 14,350	\$ 7,265	\$ -	1%	本行存單
自由時報企業	2,793	-	-	0.05%	本行存單
瓏山林企業	71,040	71,040	-	0.5%	本行存單
萊爾富國際	19,830	19,830	-	0.4%	本行存單

110 年 12 月 31 日

關 係 人 名 稱	本期最高餘額	期 末 餘 額	保 證 責 任 準 備 餘 額 (註)	費 率 區 間	擔 保 品 內 容
聯邦育樂事業	\$ 33,846	\$ 14,530	\$ -	0.5%-1%	本行存單
自由時報企業	2,337	2,437	-	0.05%	本行存單
瓏山林企業	71,040	71,040	-	0.5%	本行存單
萊爾富國際	20,300	19,800	-	0.4%	本行存單

註：保證責任準備係依全體債權提列。

4. 承租協議

本公司向關係人承租營業場所包括聯邦銀行總行、信託部、國外部、財富管理部、資訊部、消費金融部、保險代理部、信用卡暨支付金融處、北區鑑估中心及部分分行，暨聯邦投信、聯邦租賃及聯邦網通之營業場所，租期 1 年至 5 年，按季支付或以押租金方式抵付，相關明細如下：

(1) 以本公司為承租人

年 度	出 租 人	保 證 金 / 押 租 金		12月31日	
		12月31日餘額(帳列其他資產-存出保證金)	占該科目百分比	租 賃	負 債
		金 額	百分比	金 額	百分比
111	友邦公司	\$ 460,890	13.09%	\$ 63,982	3.85%
	鴻構建設	219,464	6.23%	236,514	14.23%
	勇軒公司	20,690	0.59%	100,784	6.06%
	聯邦建設	5,286	0.15%	32,232	1.94%
110	友邦公司	\$ 461,141	18.49%	\$ 43,334	2.29%
	鴻構建設	219,464	8.80%	332,180	17.54%
	勇軒公司	17,626	0.71%	124,764	6.59%
	聯邦建設	4,772	0.19%	44,175	2.33%

本公司 111 年及 110 年向萊爾富國際承租 ATM 擺放場地之租金支出分別為 60 仟元及 70 仟元；111 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應付租金分別為 16 仟元及 5 仟元。

(2) 以本銀行為出租人

本公司之台中忠孝路行舍自 109 年 3 月起至 119 年 4 月止出租予萊爾富，111 及 110 年度之租金收入皆為 914 仟元，租金係按每月收取，另收取之押租金皆為 80 仟元（帳列其他負債－存入保證金）。

本公司之敦化南路行舍自 111 年 1 月起至 121 年 1 月止出租予藍色邊境，111 年度之租金收入為 13,669 仟元，另收取之押租金為 80 仟元（帳列其他負債－存入保證金）。

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為提升資金應用效益及參與國內綠能發電業投資，由子公司聯邦私募股權於 109 年 12 月募集「聯邦綠能私募股權有限合夥」並擔任普通合夥人，另由聯邦租賃擔任有限合夥人投資「聯邦綠能私募股權有限合夥」，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總投資金額為 556,334 仟元。

子公司聯邦私募股權另於 110 年 6 月募集「聯邦一號綠能私募股權有限合夥」並擔任普通合夥人，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總投資金額為 4,940 仟元。

子公司聯邦私募股權另於 110 年 10 月募集「聯邦二號綠能私募股權有限合夥」並擔任普通合夥人，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總投資金額為 20 仟元。

子公司聯邦私募股權依有限合夥契約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向聯邦綠能收取之管理費，金額分別為 7,276 仟元及 10,597 仟元。

子公司聯邦私募股權依有限合夥契約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向聯邦一號綠能收取之管理費，金額分別為 1,288 仟元及 3,650 仟元。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聯邦租賃持有由聯邦投信募集發行之受益憑證單位數分別為 8,082 仟單位及 7,663 仟單位，金額分別為 103,681 仟元及 123,295 仟元。

6. 連加網路公司提供本公司消費平台之使用，111 及 110 年度相關之平台維護費用分別為 34,075 仟元及 30,166 仟元。

7. 連加網路公司提供本公司信用卡紅利點數及合作相關行銷活動，111 及 110 年度相關之廣告費分別為 716,981 仟元及 711,056 仟元。

8. 萊爾富國際提供本公司商品紅利兌換及相關行銷文宣活動，111 及 110 年度相關之廣告費分別為 617 仟元及 601 仟元。

9. 微電能源提供本公司共同推廣永續發展及環保消費之信用卡行銷，111 年度相關之回饋金收入為 38,095 仟元。

10. 太陽能電廠興建

廷捷電力於 109 年 7 月與微電能源簽訂台南市麻豆區與學甲區鄰近區域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建置工程合約，預估總價為 1,843,050 仟元，待完成電廠建置相關工程及取得電業主管機關核發之電業執照後始得營運並投產，總計畫容量為 33 百萬瓦。廷捷電力另於 111 年 3 月經董事決議通過修訂與微電能源簽訂之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建置工程合約，總計畫容量變更為 160 百萬瓦，預估未稅總價為 8,936,000 仟元，最終總容量以施工許可函之總核准容量為準，目前全案工程仍在進行中。廷捷電力與 11 家金融機構簽訂聯合授信合約，額度為 7,500,000 仟元，並由母公司聯邦創投、聯邦能源及微電能源擔任授信案之連帶保證人，聯邦能源並質押廷捷電力 1,890 仟股作為借款之擔保品。

南河一號於 109 年 7 月與微電能源簽訂台南市白河區與東山區鄰近區域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建置工程合約，預估總價為 1,325,000 仟元，待完成電廠建置相關工程及取得電業主管機關核發之電業執照後始得營運並投產，總計畫容量為 25 百萬瓦，最終總容量以施工許可函之總核准容量為準，目前全案工程仍在進行中。

南河一號為建置太陽能電站及營運周轉所需，於民國 109 年 12 月發行短天期商業本票，由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擔任保證人，額度共 1,130,000 仟元，並由聯邦創投及微電能源共同背書保證，111 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應付商業本票分別為 242,100 仟元及 242,100 仟元，利率分別為 1.4114% 及 0.6920%。

微電能源提供本公司太陽能電站之建置及相關維運服務，111 暨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預付太陽能電站之建置款分別為 2,400,044 仟元及 955,035 仟元（帳列不動產、設備及廠房）；111 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電廠應付維運費（帳列應付款項）分別為 17,919 仟元及 19,681 仟元。

聯邦銀行依據銀行法第 32 條及第 33 條之規定，對有利害關係者，除消費者貸款額度內及對政府貸款外，不得為無擔保授信；為擔保授信時，應有十足擔保，且其條件不得優於其他同類授信對象。

(三)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1 及 110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薪 資	\$ 54,574	\$ 49,434
車馬費	1,293	1,483
其 他	<u>191</u>	<u>241</u>
	56,058	51,158
退職後福利	<u>1,228</u>	<u>3,400</u>
	<u>\$ 57,286</u>	<u>\$ 54,558</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四八、質押之資產

(一) 聯邦銀行

聯邦銀行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分別共計面額 7,000,000 仟元及 7,000,000 仟元存放央行準備金（帳列存款準備金－乙戶）係為申請承作嚴重特殊傳染肺炎疫情影響之中小企業貸款專案融通之擔保。上述中小企業貸款專案融通專案已於 111 年 6 月屆期，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聯邦銀行提供之存放央行已解質轉出。

聯邦銀行於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提存於法院及臺灣銀行作為申請假扣押之擔保、消費款準備金、兼營票券與保險代理人業務保證金及存出信託資金準備之政府債券及定期存單面額分別為 349,305 仟元及 343,105 仟元（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為因應外幣結算平台款對款同步收付服務上線營運，聯邦銀行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皆提供面額 1,100,000 仟元（帳列其他金融資產）之定期存單及政府公債設質至清算行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日商瑞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 本公司下列資產已提供銀行作為申請借款、發行商業本票及公司債等往來額度暨申請假扣押之擔保品：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其他金融資產		
質押之資產	<u>\$ 187,152</u>	<u>\$ 94,711</u>
投資性不動產	<u>\$ 2,342,251</u>	<u>\$ 2,413,101</u>

另本公司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已分別提出應收票據及客戶已開立但尚未到期之票據 564,418 仟元及 574,800 仟元作為短期借款及發行商業本票之副擔保品。

四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本公司承諾事項：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動用之放款承諾	\$ 145,119,660	\$ 135,636,198
客戶尚未動用之信用卡授信承諾	303,890,640	288,563,204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2,769,934	1,874,481
各類保證款項	19,222,176	18,796,924
受託代收款項	20,173,503	19,990,165
應付保證票據	1,363,300	1,417,100
信託資產	99,416,079	93,973,952
保管有價證券	3,907,911	5,274,541

(二) 本公司出租所擁有之租賃車(帳列其他資產)，租賃期間為 1~3 年。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將收取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不超過 1 年	\$ 1,889,355	\$ 1,994,779
1~5 年	<u>1,924,965</u>	<u>2,117,112</u>
	<u>\$ 3,814,320</u>	<u>\$ 4,111,891</u>

(三) 購買電腦軟硬體設備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簽訂電腦設備及軟體購買合約價款分別為 844,134 仟元及 174,876 仟元，分別業已支付 265,376 仟元及 104,871 仟元。

(四) 聯邦投信

本公司所經理之私募基金投資 Fairfield Sentry 基金下稱「F 基金」F 基金清算人於民國以下同 100 年 1 月 10 日對本公司、私募基金及私募基金全體受益人提起訴訟，請求返還本公司私募基金自 F 基金獲得孳息或贖回投資款項合計約美金 17,206 仟元，本案現仍由美國紐約州聯邦破產法院審理中。

馬多夫投資證券公司（下稱馬多夫公司）之破產管理人（原告）於 101 年 3 月 23 日對本公司及私募基金提起訴訟，主張 F 基金自馬多夫公司受領贖回款係不當得利，請求返還本公司私募基金自 F 基金獲得孳息或贖回投資款項合計約美金 17,206 仟元；因原告聲請美國法院透過司法互助將起訴狀交由台北地院送達我方，依我國民事訴訟法第 402 條第 1 項第 2 款規定及法院相關實務見解，其書狀已合法送達我方，為避免法院作成之不利判決可於我國執行，即委任美國律師協助應訴。本件相同狀況之被告（即自 Fairfield 系列基金獲得分配之非美國籍境外投資人）爭執美國破產法之適用與美國法院管轄問題，紐約州南區聯邦地方法院以國際禮讓為由，認定美國破產法不適用於此類被告，惟因該裁定已遭上級審法院廢棄並已確定，故本案目前已由破產法院重新審理。依據本公司委任之美國律師，因原告起訴狀所載之請求有法律要件上的瑕疵，美國律師於 111 年 4 月 4 日向法院聲請駁回原告之訴，惟美國破產法院於同年 8/19 裁定駁回我方之請求，而我方已於同年 11/1 前提出答辯。

本公司所經理之私募基金因投資 Fairfield Sentry Ltd. 對沖基金而受有損害，已於 102 年 6 月 26 日加入對 Fairfield Greenwich、Citco 及 PwC 之團體訴訟。有關對 Fairfield Greenwich 之集體訴訟，雙方達成和解金分配方案已於 103 年 12 月 19 日獲紐約州南區地方法院裁准，分配和解金已於 104 年 2 月底分配予和解集團；對 Citco 之集體訴訟，雙方已於 104 年 8 月 12 日達成和解，法院於 104 年 11 月 20 日裁准 Citco 之和解方案，分配和解金將分配予和解集團；對 PwC 之團體訴訟，法院已於 105 年 1 月 7 日初步裁准雙方達成和解，並於 105 年 5 月 6 日開庭審理和解公平性准予和解之裁定

且並無後續上訴程序，和解金扣除上述 Citco 與 PwC 法院裁准之律師報酬與代墊費用後將分配予和解集團，私募基金於 106 年 1 月 3 日收到 Rust Consulting Inc. 寄達分配和解款並於 106 年 2 月 6 日兌現實際收入帳金額。本案因最後一位被告 PwC 已與原告律師和解，本案俟分配完畢後即可結案。另，向馬多夫被害人基金申請賠償係由本公司協助各基金投資人以其自己名義向該基金提出申請並由該基金進行審查。

五十、其他事項

自 109 年 1 月起新型冠狀肺炎病毒全球大流行，致未來經濟及金融發展造成重大不確定性，本公司透過加強風險管理、壓力測試、強化貸後管理及持續追蹤各項財務風險資訊，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日止，經評估新型冠狀肺炎病毒之疫情並未對本公司繼續經營能力、資產減損及籌資風險等事項產生重大之影響。

自 111 年 2 月因俄烏戰爭爆發，信評機構調降俄羅斯主權評等，導致本公司之俄羅斯投資部位之金融工具信用風險增加，本公司已考量相關之影響，並反應於財務報表附註十一及四一。

五一、依信託業務法規辦理信託業務之內容及金額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111 年 12 月 31 日

	<u>金 額</u>		<u>金 額</u>
<u>信託資產</u>		<u>信託負債及資本</u>	
銀行存款	\$ 12,828,231	應付管理費	\$ 89
投 資		應付所得稅	951
基金投資	58,256,451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15,470,010
債券投資	8,948	信託資本	83,740,302
普通股投資	388,917	各項準備與累積盈虧	<u>204,727</u>
應收款項	12,145		
保管有價證券	15,470,010		
不動產－土地及建物	<u>12,451,377</u>		
信託資產總額	<u>\$ 99,416,079</u>	信託負債及資本總額	<u>\$ 99,416,079</u>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金 額
<u>信託資產</u>		<u>信託負債及資本</u>	
銀行存款	\$ 11,636,622	應付管理費	\$ 19
投 資		應付所得稅	822
基金投資	54,232,156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15,785,785
債券投資	3,791	信託資本	78,038,890
普通股投資	275,286	各項準備與累積盈虧	<u>148,436</u>
應收款項	87,387		
保管有價證券	15,785,785		
不動產－土地及建物	<u>11,952,925</u>		
信託資產總額	<u>\$ 93,973,952</u>	信託負債及資本總額	<u>\$ 93,973,952</u>

信託帳損益表

111年度

	金 額
信託收益	
利息收入－活存	\$ 4,870
利息收入－定存	28,985
利息收入－債券	424
受益憑證分配收益	1,285
普通股現金股利收入	3,951
已實現資本利得－基金	1
未實現資本利得－基金	9
未實現資本利得－上市普通股	<u>129,789</u>
信託收益合計	<u>169,314</u>
信託費用	
管 理 費	15,486
未實現資本損失－上市普通股	530
未實現資本損失－債券	2,957
已實現資本損失－基金	203
未實現資本損失－基金	4,496
其他費用	<u>790</u>
信託費用合計	<u>24,462</u>
稅前淨利	144,852
所得稅費用	(<u>2,706</u>)
本期稅後淨利	<u>\$142,146</u>

註：上列損益表係聯邦銀行信託部受託資產之損益情形，並未包含於聯邦銀行損益之中。

信託帳損益表

110 年度

	金	額
信託收益		
利息收入—活存	\$	802
利息收入—定存		19,912
利息收入—債券		147
受益憑證分配收益		344
普通股現金股利收入		7,718
已實現資本利得—普通股		17,937
已實現資本利得—基金		508
未實現資本利得—基金		15
未實現資本利得—上市普通股		<u>81,421</u>
信託收益合計		<u>128,804</u>
信託費用		
管理費		13,822
稅捐支出		5
仲介費		219
未實現資本損失—上市普通股		337
未實現資本損失—債券		110
已實現資本損失—基金		298
未實現資本損失—基金		851
其他費用		<u>975</u>
信託費用合計		<u>16,617</u>
稅前淨利		112,187
所得稅費用		(<u>1,601</u>)
本期稅後淨利		<u>\$110,586</u>

註：上列損益表係聯邦銀行信託部受託資產之損益情形，並未包含於聯邦銀行損益之中。

信託帳財產目錄

111 年 12 月 31 日

投 資 項 目	帳 列 金 額
銀行存款	\$ 12,828,231
投 資	
基金投資	58,256,451
債券投資	8,948
普通股投資	388,917
應收款項	12,145
保管有價證券	15,470,010
不動產—土地及建物	<u>12,451,377</u>
合 計	<u>\$ 99,416,079</u>

信託帳財產目錄

110 年 12 月 31 日

投 資 項 目	帳 列 金 額
銀行存款	\$ 11,636,622
投 資	
基金投資	54,232,156
債券投資	3,791
普通股投資	275,286
應收款項	87,387
保管有價證券	15,785,785
不動產－土地及建物	<u>11,952,925</u>
合 計	<u>\$ 93,973,952</u>

五二、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

1. 概 述

公允價值係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

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允價值入帳，在許多情況下，通常係指交易價格。續後衡量除部分金融工具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者外，皆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之最佳證據係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假若金融工具之市場非活絡，本公司則採用評價模型或參考 Bloomberg、Reuters 或交易對手報價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2. 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1) 第一等級

分類為第一等級之金融商品，係指金融商品於活絡市場中，具有相同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之定義係指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市場：

- A. 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有同質性；
- B. 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
- C. 價格資訊可為大眾為取得。

歸類於本等級通常為流動性極佳或是交易所交易之產品，例如上市櫃股票及基金受益憑證。

(2) 第二等級

分類為第二等級之金融商品，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投入參數，例如：

A.活絡市場中相似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指持有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依據相似金融商品近期之交易價格推導而得，是否為相似金融商品應依該金融商品之特性及其交易條件予以判斷。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須配合相似金融商品之可觀察交易價格予以調整之因素，可能包括相似金融商品近期之交易價格已有時間落差（距目前已有一段期間）、金融商品交易條件之差異、涉及關係人之交易價格、相似金融商品之可觀察交易價格與持有之金融商品價格的相關性。

B.非活絡市場中，相同或相似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

C.以評價模型衡量公平價值，而評價模型所使用之投入參數（例如：利率、殖利率曲線、波動率等），係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可觀察投入參數，指參數之估計係取自市場資料，且使用該參數評價金融商品之價格時，應能反映市場參與者之預期）。

D.投入參數大部分係衍生自可觀察市場資料，或可藉由可觀察市場資料驗證其相關性。

歸類於本等級通常為簡單型模型或一般市場公認評價模型計算之產品，例如遠期外匯、換匯換利交換、簡單利率條件債券、資產交換及商業本票等產品。

(3) 第三等級

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商品，係衡量公平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例如選擇權訂價模型使用之歷史波動率，因歷史波動率並不能代表整體市場參與者對於未來波動率之期望值，即屬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

歸類於本等級通常為複雜型衍生性金融商品、或是採上手提供價格之產品，例如未上市（櫃）或無活絡之股權投資及複雜型外匯選擇權。

3. 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者

(1) 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本公司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皆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之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及負債項目	111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u>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u>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972,895	\$ 94,377	\$ -	\$ 878,518
基金及受益憑證	824,895	258,006	-	566,889
商業本票	26,558,195	-	26,558,195	-
資產基礎證券	26,637	-	26,637	-
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	62,175	62,175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11,021,381	8,545,651	-	2,475,730
債券投資	48,491,788	-	48,491,788	-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02,545	-	440,271	162,274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931,500	-	769,235	162,265

資產及負債項目	110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u>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u>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865,862	\$ 830,840	\$ -	\$ 35,022
基金及受益憑證	1,455,853	908,903	-	546,950
商業本票	42,918,771	-	42,918,771	-
資產基礎證券	40,877	-	40,877	-
可轉讓定存單	999,902	-	999,902	-
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	58,090	58,090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16,205,403	13,836,162	-	2,369,241
債券投資	48,491,788	-	48,491,788	-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3,698	-	209,634	94,064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495,421	-	401,379	94,042

(2)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

公允價值係指在公平交易下，已充分瞭解並有成交意願之雙方據以達成資產交換或負債清償之金額。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及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

A. 市價評價法

評價時以市價評價法為優先，並考量下列因素

- a. 確保市場資料收集之一致性及完整性；
- b. 每日評價資訊採公開、易於取得且具獨立之資料來源；
- c. 掛牌交易商品且流通性佳、其收盤價具市場代表性者，以收盤價進行評估；

d. 非掛牌交易商品如無收盤價者，得採用獨立報價經紀商所提供之中價進行評價。主管機關有評價規範者，遵照主管機關相關規範辦理。

B. 模型評價法

若無法以市價評價時，則以模型評價法評估，模型評價即以市場參數作為評價基礎，計算部位之價值。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所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本公司係以路透社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匯率，就遠期外匯、利率交換及換匯換利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並採用現金流量折現法分別計算其合約之公允價值。另衍生性商品之匯率選擇權交易則採用市場上常用之選擇權評價模型（如：BLACK-SCHOLES model）計算公允價值。

(3) 公允價值調整

信用風險評價調整

信用風險評價調整係指於 Over the counter (OTC) 衍生性金融商品契約公允價值同時反映交易雙方之信用風險，主要可區分為「貸方評價調整」及「借方評價調整」：

A. 貸方評價調整 (Credit value adjustments)：係指對非經集中交易市場之交易，即於 OTC 交易之衍生工具合約評價調整，藉以於公允價值中反映交易對手可能拖欠還款及公司未必可以收取交易的全部市場價值之可能性。

B. 借方評價調整 (Debit value adjustments)：係指對非經集中交易市場之交易，即於 OTC 交易之衍生工具合約評價調整，藉以於公允價值中反映公司可能拖欠還款及公司未必可以支付交易的全部市場價值之可能性。

CVA 及 DVA 均為估計損失之概念，其計算方式為違約機率(Probability of default; PD)乘以違約損失率(Loss given default; LGD)乘以違約暴險金額(Exposure at default; EAD)。

聯邦銀行針對有外部信用評等之客戶，違約機率之採用係根據外部評等所對應之違約機率；無外部信用評等之客戶，依本公司放款及應收款減損評估所計算之減損發生率及平均減損發生率作為違約機率。

聯邦銀行採用 OTC 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違約暴險金額(EAD)。

聯邦銀行依證交所「IFRS 13 CVA 及 DVA 相關揭露指引」之建議，採用 60% 為違約損失率。

本公司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公司信用品質。

(4) 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第一等級及第二等級無移轉之情事。

(5) 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變動明細表

A. 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變動明細表

111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列入損益	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買進或發行	轉入第三等級	賣出、處分或交割	自第三等級轉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性金融商品	\$ 94,064	\$ 39,931	\$ -	\$ 118,529	\$ -	(\$ 90,250)	\$ -	\$ 162,274
基金受益憑證	546,950	2,563	-	17,436	-	(60)	-	566,889
股票投資	35,022	125,821	-	750,000	-	(32,325)	-	878,51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2,369,241	-	(268,702)	375,191	-	-	-	2,475,730

110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列入損益	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買進或發行	轉入第三等級	賣出、處分或交割	自第三等級轉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性金融商品	\$ 55,718	\$ 13,663	\$ -	\$ 78,856	\$ -	(\$ 54,173)	\$ -	\$ 94,064
基金受益憑證	556,354	(19,967)	-	10,563	-	-	-	546,950
股票投資	44,441	(1,941)	-	-	-	(7,478)	-	35,02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1,913,887	-	556,216	487,543	-	(588,405)	-	2,369,241

上述評價損益列入當期損益之金額中，歸屬於截至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帳上仍持有之資產之評價損益金額分別為利益168,315仟元及損失8,245仟元。

B. 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之金融負債變動明細表

111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列入損益	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買進或發行	轉入第三等級	賣出、處分或交割	自第三等級轉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性金融商品	\$ 94,042	\$ 98,618	\$ -	\$ 92,486	\$ -	(\$ 122,881)	\$ -	\$ 162,265

110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列入損益	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買進或發行	轉入第三等級	賣出、處分或交割	自第三等級轉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性金融商品	\$ 55,694	\$ 56,702	\$ -	\$ 50,773	\$ -	(\$ 69,127)	\$ -	\$ 94,042

上述評價損益列入當期損益之金額中，歸屬於截至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帳上仍持有之負債之評價損益金額分別為損失39,931仟元及損失56,702仟元。

(6)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為未上市（櫃）或無活絡股權投資及衍生金融工具。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名稱	產品	111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	區間(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性金融資產	匯率選擇權	\$ 162,274	選擇權訂價模型	波動率	AUD/JPY 14.36%~14.85% AUD/USD 12.21%~12.47% EUR/GBP 7.81%~7.82% EUR/USD 8.53% USD/TWD 5.98%~7.09% USD/ZAR 15.67%~15.68%	波動率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非衍生性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878,518	資產法	少數股權及流動性折減	5%~10%	折減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基金及受益憑證	566,889	收益法	少數股權及流動性折減	5%~20%	折減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股票投資	2,214,298	資產法	少數股權及流動性折減	5%~20%	折減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股票投資	261,432	市場法	流動性折減	10%	折減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性金融負債	匯率選擇權	162,265	選擇權訂價模型	波動率	AUD/JPY 14.36%~14.85% AUD/USD 12.21%~12.47% EUR/GBP 7.81%~7.82% EUR/USD 8.53% USD/TWD 5.98%~7.09% USD/ZAR 15.67%~15.68%	波動率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名稱	產品	110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	區間(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性金融資產	匯率選擇權	\$ 94,064	選擇權訂價模型	波動率	AUD/JPY 9.51%~10.18% AUD/USD 9.72% EUR/USD 6.87%~8.15% NZD/USD 10.16%~10.68% USD/CNH 6.10% USD/TWD 4.3%~5.95% USD/ZAR 15.80%~16.22%	波動率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股票投資	35,022	資產法	少數股權及流動性折減	5%~20%	折減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基金及受益憑證	546,950	收益法	少數股權及流動性折減	5%~20%	折減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股票投資	1,839,593	資產法	少數股權及流動性折減	5%~20%	折減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股票投資	529,648	市場法	流動性折減	10%	折減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性金融負債	匯率選擇權	94,042	選擇權訂價模型	波動率	AUD/JPY 9.51%~10.18% AUD/USD 9.72% EUR/USD 6.87%~8.15% NZD/USD 10.16%~10.68% USD/CNH 6.10% USD/TWD 4.3%~5.95% USD/ZAR 15.80%~16.22%	波動率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7) 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

本公司風險管理部負責進行獨立公允價值驗證，由模型評價之產品會於每日評價前確認評價所需之資料係正確且彼此一致，並校準評價模型至市場報價、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以確保產品評價結果能貼近市場狀態。除定期檢核評價模型的正確性外，亦會檢核第三方價格提供者所提供價格之合理性。

本公司持有之未上市（櫃）或無活絡股權投資係採資產法，經由評估評價標的涵蓋之個別資產及個別負債之總價值，以反映標的之整體價值。

(8) 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分類為第三等級商品為匯率選擇權商品，本公司從事匯率選擇權交易以不持有部位為原則，係為撮合銀行同業與客戶間交易，損益來源為權利金收付。因本公司該商品為 back-to-back 交易，資產與負債面互相抵銷，其敏感度分析對本公司損益並無影響。

本公司對未上市（櫃）或無活絡股權投資之公允價值衡量尚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結果之不同。針對分類為第 3 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上下變動 10% 則對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價值變動反映 於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有利變動</u>	<u>不利變動</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	\$ 247,573	(\$ 247,573)

110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變動反映
於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
具

\$ 236,924 (\$ 236,924)

(二)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者

1. 公允價值之資訊

本公司之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除下表所列示之項目外，其他如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應收款項、貼現及放款、部分其他金融資產、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央行及同業融資、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應付款項、存款及匯款、應付公司債及其他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故未揭露其公允價值。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82,519,002	\$ 78,524,889	\$ 77,431,542	\$ 79,021,276
<u>金融負債</u>				
應付金融債券	5,000,000	4,922,683	7,700,000	7,760,694

2. 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資產及負債項目	111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78,524,889	\$ -	\$ 78,524,889	\$ -
<u>金融負債</u>				
應付金融債券	4,922,683	-	4,922,683	-

資產及負債項目	110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79,021,276	\$ -	\$ 79,021,276	\$ -
<u>金融負債</u>				
應付金融債券	7,760,694	-	7,760,694	-

五三、財務風險管理

(一) 概 述

本公司針對潛在之預期或非預期風險，建立全體風險管理制度，有效配置資源與提昇競爭力，確保各項營運風險控制在可容忍範圍內，並維持健全之資本適足率暨遵循主管機關監理法規以達到巴塞爾委員會之國際標準。

(二)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董事會為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之最高決策單位，負責審議、核定本公司整體風險政策、全行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及權責歸屬；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負責審閱、檢視各業務管理單位及風險管理部所提出之管理報告或資訊；風險管理部為獨立之專責風險管理單位，負責檢視各業務管理單位訂定之風險管理機制及控管情形，編製風險控管報告陳報適當層級並規劃建置各類風險之衡量工具；各業務管理單位訂定主管業務之控管機制，管理及督導各營業單位執行管理作業；各營業單位執行日常作業管理，並確認各項作業之正確性及完整性。

(三) 信用風險

1. 信用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信用風險係指由於客戶或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發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信用風險之來源涵蓋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項目。

2. 信用風險策略、目標、政策與流程

(1) 信用風險管理策略：本公司已制定「聯邦銀行信用風險管理準則」，作為規劃、推動、管理與執行信用風險管理之依據。

(2) 信用風險管理目標：建立並有效執行信用風險管理機制，以降低信用風險，達成營運及管理目標，兼顧業務發展與風險控管。

- (3) 信用風險管理政策：在本公司信用風險可接受範圍內，維持適足資本，達成信用風險策略之目標，並創造最大的風險調整後報酬。
- (4) 信用風險管理流程：本公司運用風險辨識、風險衡量、風險沖抵、風險監控與風險報告等程序，建立信用風險管理機制。

3. 信用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 (1) 董事會：為本公司信用風險管理政策之最高決策單位，負責審議、核定本公司信用風險政策與各業務總風險限額目標，信用風險管理組織架構之訂定及變更等。
- (2) 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審議風險管理部及各業務管理單位所提出之各項管理報告或資訊。
- (3) 風險管理部：為獨立之專責風險管理單位，負責 BASEL 信用風險三大支柱相關作業及檢視各業務管理單位訂定之信用風險管理機制及控管情形，編製風險控管報告陳報適當層級，及規劃建置信用風險衡量監控工具。
- (4) 業務管理單位：負責訂定主管業務之各項管理規章、流程及控管機制，妥適管理暨督導各營業單位執行必要之管理作業。
- (5) 各營業單位：依據本公司各業務管理單位訂定之各項管理規定及辦法進行日常作業管理，並確認各項作業資料之正確性及完整性。

4. 信用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 (1) 風險報告範圍：
 - A. 各業務管理單位定期將業務推展執行情形及風險性資產配置概況向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報告。
 - B. 風險管理部定期監控本行授信限額控管情形，並將授信集中度及投資集中度及各業務別 BIS 目標達成情形向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報告；另亦將各業務別之業務量、逾

放情形、授信集中度概況及信用風險控管措施執行情形向董事會報告。

(2) 衡量系統：本公司信用風險採標準法計算應計提資本並定期產出官署報表；風險管理部與各業務管理單位依相關管理系統產出各項信用風險暴險情形，如：業務別、產業別、集團戶、國家別、授信集中度及擔保別等，以有效衡量及管理資產組合。

5. 信用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本公司對於各業務別所面臨之信用風險可能發生之損失，依各業務性質並考量成本效益下，將分別採取適當之迴避、移轉、控制與承擔等對策，本公司資訊系統提供相關資訊協助各管理階層進行風險監控程序，風險管理部定期將各業務風險控管情形向董事會報告。

6. 本公司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額

合併資產負債表內資產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之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額約當等於其帳面價值。與合併資產負債表外項目相關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如下：

表 外 項 目	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金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客戶已開立且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	\$ 5,839,357	\$ 9,993,572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2,769,934	1,874,481
各類保證款項	19,222,176	18,796,924
客戶信用卡授信承諾	303,890,640	288,563,204

合併資產負債表內資產及表外項目所持有作為擔保之擔保品、淨額交割總約定及其他信用增強之對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金額有關之財務影響相關資訊如下表所示。

111年12月31日	擔保品	淨額交割總約定	其他信用增強	合計
表內項目				
貼現及放款	\$ 475,720,356	\$ -	\$ -	\$ 475,720,356

110年12月31日	擔保品	淨額交割總約定	其他信用增強	合計
表內項目				
貼現及放款	\$ 416,806,457	\$ -	\$ -	\$ 416,806,457

本公司管理階層評估認為可持續控制並最小化本公司表外項目之信用風險暴險額，係因本公司於授信時採用一較嚴格之評選流程，且續後定期審核所致。

7. 本公司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當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

本公司信用風險集中源自於資產、負債或表外項目，經由交易（無論產品或服務）履約或執行，或跨類別暴險的組合而產生，包括授信、存放及拆放銀行同業、有價證券投資、應收款及衍生工具等。本公司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之交易總額佔本公司貼現及放款（含催收款）、應收承兌票款及應收保證款項餘額均未顯重大。惟本公司依產業別、地區別及擔保品別列示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資訊如下：

(1) 產業別

產業別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民營企業	\$ 168,018,996	30.30	\$ 139,104,736	26.86
公營企業	417,628	0.08	470,729	0.09
政府機關	16,154,967	2.91	45,743,005	8.83
非營利團體	642,258	0.12	647,279	0.13
私人	367,101,004	66.20	330,120,793	63.73
金融機構	250,307	0.05	467	-
國外	1,890,825	0.34	1,879,655	0.36
合計	\$ 554,475,985	100.00	\$ 517,966,664	100.00

(2) 地區別

除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外，本公司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主要業務集中於台灣地區，並無顯著地區別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3) 擔保品別

擔保品別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無擔保	\$ 68,053,401	12.27	\$ 90,026,405	17.38
有擔保				
—金融擔保品	11,799,400	2.13	12,304,039	2.38
—股票擔保	18,308,121	3.30	15,165,456	2.93
—不動產擔保	418,523,058	75.78	362,284,901	69.94
—動產擔保	21,999,813	3.97	22,001,530	4.25
—保證	12,535,616	2.26	14,824,514	2.86
—其他	3,256,576	0.29	1,359,819	0.26
合計	\$ 554,475,985	100.00	\$ 517,966,664	100.00

8. 本公司所持有作為擔保之擔保品及其他信用增強之說明

本公司於承作時依授信條件向客戶徵提擔保品，以降低信用風險，各項擔保品之擔保及鑑估程序，均依主管機關法令及本公司相關規範辦理，並定期或不定期對擔保品價值及現況進行監督控管，本公司所訂擔保品相關規範，包含可承作擔保品類型、估價方法、估價流程、貸後擔保品管理等，並密集監控擔保品價值的變化。主要擔保品類別如下：

- (1) 不動產
- (2) 動產
- (3) 有價證券／股票
- (4) 存單／存款
- (5) 信用保證機構、政府機關保證

本公司密切觀察金融工具之擔保品價值並考量需提列減損之已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及減輕潛在損失之擔保品價值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總帳面金額	備抵減損	曝險總額(攤銷後成本)	擔保品公允價值
已減損金融資產：				
應收款				
—信用卡業務	\$ 844,187	\$ 32,797	\$ 811,390	\$ -
—其他	40,318	14,346	25,972	34,826
貼現及放款	<u>1,941,707</u>	<u>351,831</u>	<u>1,589,876</u>	<u>5,260,897</u>
已減損金融資產總額	<u>\$ 2,826,212</u>	<u>\$ 398,974</u>	<u>\$ 2,427,238</u>	<u>\$ 5,295,723</u>

110年12月31日	總帳面金額	備抵減損	曝險總額(攤銷後成本)	擔保品公允價值
已減損金融資產：				
應收款				
—信用卡業務	\$ 938,024	\$ 60,590	\$ 877,434	\$ -
—其他	113,857	26,318	87,539	29,630
貼現及放款	<u>1,337,678</u>	<u>373,914</u>	<u>963,764</u>	<u>3,628,220</u>
已減損金融資產總額	<u>\$ 2,389,559</u>	<u>\$ 460,822</u>	<u>\$ 1,928,737</u>	<u>\$ 3,657,850</u>

9. 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判斷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各類金融資產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之變動，以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為作此評估，本公司考量顯示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資訊），主要考量指標包括：

量化指標

- A. 借款人支付合約款項逾期超過 1 個月以上（信用卡業務 30 天以上），或支付其他合約款項逾期超過 1 個月以上（信用卡業務 30 天以上）。
- B. 債務工具於報導日價格下跌幅度較原始取得超過 40%。
- C. 債務工具於報導日參照債項（優先）、發行人、保證人之信用評等為非屬投資等級者且降等超過 2 個等級及價格下跌幅度超過 15%。

質性指標

- A. 授信戶於本行支票存款發生因存款不足退票，或公告拒往戶。
- B. 授信戶之擔保品，遭他人強制執行。
- C. 授信戶之債務經其他金融機構列為催收款或轉銷呆帳。
- D. 授信戶經聲請重整並獲重整裁定。
- E. 授信戶之財務報告經會計師出具繼續經營能力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之報告者。
- F. 授信戶有其他債信不良之情形顯示借款人履行債務義務之能力變弱或有損之跡象，經評估有影響營運或還款之虞者。

10. 違約及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之定義

本公司對金融資產違約之定義，係與判斷金融資產信用減損者相同，如符合下列一項或多項條件，則本公司判定該金融資產已違約且信用減損：

- A. 借款人支付合約款項逾期超過 3 個月以上（信用卡業務 90 天以上）。
- B.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如債務人目前停業、破產、清算）。
- C. 經濟或法律因素考量，對發生財務困難之借款人讓步（如債務協商）。

金融資產如已不再符合違約及信用減損之定義，則判定為回復至履約狀態，不再視為已違約及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

11. 沖銷政策

本公司於對回收金融資產之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沖銷該金融資產之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將回收之指標包含：

- A. 追索活動已停止。
- B. 經評估借款人無足夠資產或收入來源以支付積欠款項。

本公司已沖銷之金融資產可能仍有進行中之追索活動，並持續依有關政策進行訴追程序。

12.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修改

本公司可能因借款人財務困難協商、提高問題授信戶之回收率、或維持客戶關係等原因修改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修改可能包括延長合約期限、修改利息支付時點、修改約定利率或免除部分積欠款項等。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修改可能導致依本公司之金融資產除列政策除列現有金融資產，並依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資產。

如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修改並未導致除列時，本公司藉由比較下列各項，以評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

- (1) 報導日發生違約之風險（基於修改後之合約條款）
- (2) 原始認列時發生違約之風險（基於原始未修改之合約條款）

本公司考量借款人後續依修改後條款支付之情況及數個相關行為指標，以評估修改後金融資產之違約機率，並確認合約修改是否改善或恢復本公司收回相關合約款項之能力。借款人依修改後條款支付合約款項，並展現良好支付行為，則可認定為信用風險降低而回復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本公司依相關政策定期覆核修改後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變化，並依特定模型評估修改後金融資產後續是否有信用風險之顯著增加。

13. 預期信用損失之衡量

本公司為評估預期信用損失，依借款人之產業、信用風險評等、擔保品類型及剩餘到期期間等信用風險特性將授信資產分為下列組合：

業	務組	合	定	義
企業金融	企業金融戶			企業金融業務
消費金融	房 貸			房貸業務
	理財貸款			理財貸款業務
	信 用 卡			信用卡業務
	其 他			其他業務

本公司針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之金融工具，係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金融工具之備抵損失；針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信用減損之金融工具及應收營業租賃款，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為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本合併公司於考量借款人未來 12 個月及存續期間違約機率（Probability of default, “PD”），納入違約損失率（Loss given default, “LGD”）後乘以違約暴險額（Exposure at default, “EAD”），並考量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分別計算 12 個月及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違約機率為借款人發生違約機率，違約損失率係借款人一旦違約造成之損失比率。本公司授信業務相關減損評估所使用之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係依據各組合之內部歷史資訊，並根據現時可觀察之資料及前瞻性總體經濟資訊調整歷史資料後計算。

	應 收 帳 款				
	111年12月31日				
	Stage 1 12 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Stage 2 存 續 期 間 信 用 損 失	Stage 3 存 續 期 間 信 用 損 失	依「銀行資產評 估損失準備提 列及逾期放款 催收款呆帳處 理辦法」規定需 補提列之減損	總 計
總帳面金額	\$ 28,366,326	\$ 142,768	\$ 884,505	\$ -	\$ 29,393,599
減：備抵減損	129,372	12,241	47,143	-	188,756
減：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 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 理辦法」規定需補提列之減損	-	-	-	23,860	23,860
總 計	<u>\$ 28,236,954</u>	<u>\$ 130,527</u>	<u>\$ 837,362</u>	<u>\$ 23,860</u>	<u>\$ 29,180,983</u>

	應 收 帳 款				
	110年12月31日				
	Stage 1 12 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Stage 2 存 續 期 間 信 用 損 失	Stage 3 存 續 期 間 信 用 損 失	依「銀行資產評 估損失準備提 列及逾期放款 催收款呆帳處 理辦法」規定需 補提列之減損	總 計
總帳面金額	\$ 26,562,872	\$ 115,944	\$ 1,051,881	\$ -	\$ 27,730,697
減：備抵減損	75,695	10,976	86,908	-	173,579
減：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 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 理辦法」規定需補提列之減損	-	-	-	80,497	80,497
總 計	<u>\$ 26,487,177</u>	<u>\$ 104,968</u>	<u>\$ 964,973</u>	<u>\$ 80,497</u>	<u>\$ 27,476,621</u>

	貼	現	及	放	款
	111年12月31日				
	Stage 1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Stage 2 存續期間 信用損失	Stage 3 存續期間 信用損失	依「銀行資產評 估損失準備提 列及逾期放款 催收呆帳處 理辦法」規定需 補提列之減損	總計
總帳面金額	\$ 529,977,755	\$ 2,423,258	\$ 1,941,707	\$ -	\$ 534,342,720
減：備抵減損	690,741	202,615	351,831	-	1,245,187
減：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 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 理辦法」規定需補提列之減損	-	-	-	4,978,932	4,978,932
總計	<u>\$ 529,287,014</u>	<u>\$ 2,220,643</u>	<u>\$ 1,589,876</u>	<u>\$ 4,978,932</u>	<u>\$ 528,118,601</u>

	貼	現	及	放	款
	110年12月31日				
	Stage 1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Stage 2 存續期間 信用損失	Stage 3 存續期間 信用損失	依「銀行資產評 估損失準備提 列及逾期放款 催收呆帳處 理辦法」規定需 補提列之減損	總計
總帳面金額	\$ 495,317,823	\$ 1,972,968	\$ 1,337,678	\$ -	\$ 498,628,469
減：備抵減損	429,117	110,659	373,914	-	913,690
減：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 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 理辦法」規定需補提列之減損	-	-	-	4,482,269	4,482,269
總計	<u>\$ 494,888,706</u>	<u>\$ 1,862,309</u>	<u>\$ 963,764</u>	<u>\$ 4,482,269</u>	<u>\$ 493,232,510</u>

本公司於估計放款承諾之12個月及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時，係依各產品別之特性，給予不同之信用轉換係數，考量該放款承諾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及預期存續期間預期會動用之部分，以決定用以計算預期信用損失之違約暴險額。

用以評估預期信用損失之估計技術或重大假設於本期未有重大變動。

14. 前瞻性資訊之考量

本公司授信（含信用卡）部位依據不同的放款性質，如企金、消金、理貸、車貸及信用卡等，進行前瞻性模型估計，以各部位過去各季實際違約率與總體經濟變數建立信用風險鏈結模型，藉由模型推估違約率與總體經濟變數的關係，預估未來一年度之違約率。另投資部位參考外部信評，已考量前瞻性資訊。

(四) 流動性風險

1. 流動性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資金流動性風險，指銀行無法提供足夠資金以應付資產增加或履行負債到期之義務，須以延緩支付交易對手，或緊急籌措資金，以填補資金缺口所導致之風險。

2. 流動性風險策略及管理原則

(1) 董事會為本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之最高決策單位，負責審議、核定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為流動性風險管理之最高執行單位，負責督導建立妥適之監控程序及採取必要步驟。

(2) 各業務部門對主要業務之內部定價、績效衡量及新產品之核准，宜將各項商品之流動性成本、效益及風險納入考量，且應與全行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具一致性。

(3) 資金調度部門應依保守穩健原則建立資金調度策略，有效分散資金來源及期限，持續參與資金拆借市場，並與資金提供者保持密切關係，維持各項籌資管道之暢通，以確保資金來源的穩定性及可靠度。

(4) 為加強本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應訂定相關辦法以規範日常處理程序，及相關執行細節，以維持適當流動性。

(5) 應每月向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報告本公司流動性狀況，並定期將流動性風險控管情形陳報董事會。

3. 為管理流動性風險持有之金融資產及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1) 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持有包括現金及具高度流動性且優質之生利資產以支應償付義務及存在於市場環境中之潛在緊急資金調度需求，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之資產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貼現及放款、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等。

(2) 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按合併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之現金流出分析。表中揭露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編製基礎，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合併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

A. 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111年12月31日					合 計
	未超過 1 個月者	超過 1 個月至 3 個月期限者	超過 3 個月至 6 個月期限者	超過 6 個月至 1 年期者	超過 1 年期者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292,806	\$ 435,984	\$ 2,093,430	\$ 2,608,430	\$ 386,549	\$ 5,817,199
央行及同業融資	904,865	-	-	-	-	904,865
附買回票債券	28,232,346	6,066,261	-	-	-	34,298,607
應付款項	4,672,265	996,471	1,349,913	195,648	42,576	7,256,873
存款及匯款	56,263,885	90,647,028	93,245,487	202,878,439	264,879,495	707,914,334
特別股負債	-	-	-	-	375,000	375,000
應付金融債券	-	-	-	-	5,000,000	5,000,000
應付公司債	-	1,001,523	-	-	-	1,001,523
其他到期負債流出項目	6,567,041	4,138,548	191,147	499,955	1,568,985	12,965,676

	110年12月31日					合 計
	未超過 1 個月者	超過 1 個月至 3 個月期限者	超過 3 個月至 6 個月期限者	超過 6 個月至 1 年期者	超過 1 年期者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4,283,393	\$ 508,474	\$ 3,025,050	\$ 1,715,000	\$ 468,225	\$ 10,000,142
央行及同業融資	781,485	47,540	91,060	472,900	5,749,070	7,142,055
附買回票債券	32,435,362	18,844,394	-	-	-	51,279,756
應付款項	6,284,226	945,934	1,112,929	128,692	48,183	8,519,964
存款及匯款	45,284,473	80,144,406	91,380,213	183,802,395	270,771,371	671,382,858
特別股負債	-	-	-	-	371,500	371,500
應付金融債券	-	500,000	2,200,000	-	5,000,000	7,700,000
應付公司債	-	-	-	-	1,047,276	1,047,276
其他到期負債流出項目	4,178,987	2,377,019	193,529	3,827,261	1,776,136	12,352,932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 1 年	1 ~ 5 年	5 ~ 10 年	10 ~ 15 年	15 ~ 20 年	20 年以上	合 計
租賃負債	\$ 444,377	\$ 827,160	\$ 263,486	\$ 141,129	\$ 50,481	\$ -	\$ 1,726,633

110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 1 年	1 ~ 5 年	5 ~ 10 年	10 ~ 15 年	15 ~ 20 年	20 年以上	合 計
租賃負債	\$ 470,627	\$ 1,029,372	\$ 260,652	\$ 158,857	\$ 65,735	\$ -	\$ 1,985,243

B. 衍生性金融負債到期分析－遠期外匯及外匯換匯

	111年12月31日					合 計
	未超過 1 個月者	超過 1 個月至 3 個月期限者	超過 3 個月至 6 個月期限者	超過 6 個月至 1 年期者	超過 1 年期者	
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負債						
流出	\$ 9,735,191	\$ 29,818,552	\$ 1,033,696	\$ 977,209	\$ -	\$ 41,564,648
流入	9,544,469	29,297,427	990,960	959,277	-	40,792,133
小計	190,722	521,125	42,736	17,932	-	772,515
不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負債						
無本金交割遠期外匯	-	-	-	-	-	-
合計	\$ 190,722	\$ 521,125	\$ 42,736	\$ 17,932	\$ -	\$ 772,515

	110年12月31日					合計
	未超過 1 個月期限者	超過 1 個月至 3 個月期限者	超過 3 個月至 6 個月期限者	超過 6 個月至 1 年期限者	超過 1 年期限者	
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負債						
流出	\$ 27,246,729	\$ 43,370,414	\$ 475,555	\$ 181,806	\$ -	\$ 71,274,504
流入	<u>27,001,959</u>	<u>43,217,057</u>	<u>474,191</u>	<u>180,016</u>	-	<u>70,873,223</u>
小計	244,770	153,357	1,364	1,790	-	401,281
不涉及本金交割衍生性負債						
無本金交割遠期外匯	-	-	-	-	-	-
合計	<u>\$ 244,770</u>	<u>\$ 153,357</u>	<u>\$ 1,364</u>	<u>\$ 1,790</u>	<u>\$ -</u>	<u>\$ 401,281</u>

C. 衍生性工具到期分析－匯率選擇權

	111年12月31日					合計
	未超過 1 個月期限者	超過 1 個月至 3 個月期限者	超過 3 個月至 6 個月期限者	超過 6 個月至 1 年期限者	超過 1 年期限者	
不涉及本金交割	<u>\$ 7,030</u>	<u>\$ 13,257</u>	<u>\$ 27,728</u>	<u>\$ 16,879</u>	<u>\$ -</u>	<u>\$ 64,894</u>

	110年12月31日					合計
	未超過 1 個月期限者	超過 1 個月至 3 個月期限者	超過 3 個月至 6 個月期限者	超過 6 個月至 1 年期限者	超過 1 年期限者	
不涉及本金交割	<u>\$ 5,882</u>	<u>\$ 6,431</u>	<u>\$ 10,490</u>	<u>\$ 12,793</u>	<u>\$ -</u>	<u>\$ 35,596</u>

(五) 市場風險

1. 市場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市場風險的定義係指，針對交易簿部位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市場利率、匯率、股價及商品價格之變動）造成對銀行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部位可能產生之損失。

2. 市場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1) 本公司已制定「聯邦銀行市場風險管理準則」作為市場風險管理之依據，且經董事會核定通過。

(2) 本公司市場風險管理流程分為風險辨識、風險衡量、風險監控、風險報告與風險沖抵。

A. 風險辨識：針對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項目，辨識各項商品及投資業務之市場風險因子，據以評估其風險，訂定各項管理程序及控管機制。

B. 風險衡量：原則上每項投資或交易至少具備一項衡量工具以進行市場風險量化，風險衡量工具包含公平市價、名目本金、敏感度分析、風險值、壓力測試。

C.風險監控：於各業務之相關作業辦法明訂風險限額規定，並依監控頻率進行監控，風險管理部負責全行市場風險監控之彙總及呈報。

D.風險報告：分為例常報告、超限報告及例外報告。例常報告依分層負責授權規定陳送各項管理報表至適當層級；超限報告針對超限情形予以說明並提出因應方案；例外報告則為業務進行之短暫需要於事前提出之報告，並先行陳報適當授權層級核定。

E.風險沖抵：各業務單位可採取之沖抵措施，如：避險、投資組合調整、部位調整、停損軋平、停止新承作交易等。

3. 市場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1) 董事會：為本公司市場風險管理政策之最高決策單位，負責審議、核定本公司市場風險政策與各業務總風險限額目標，市場風險管理組織架構之訂定及變更等。

(2) 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審議風險管理部及各業務單位所提出之各項管理報告或資訊。

(3) 風險管理部：為獨立之專責風險管理單位，執行 BASEL 市場風險三大支柱相關作業，規劃建置市場風險衡量監控工具，並依據各商品之限額規定進行監控。

(4) 各業務單位：負責所轄業務之日常市場風險管理之執行，並陳報所屬業務之市場風險投資狀況及相關資訊於適當層級。

4. 市場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1) 市場風險衡量交易簿部位各項金融商品，以公平市價或評價模型為依據，定期評估部位損益情形。

(2) 各業務單位及風險管理部應定期編制相關管理報告，陳報適當層級。

(3) 市場風險管理系統結合前台交易部位及中台評價產生足夠資訊，以協助各管理階層執行所屬個別之風險監控任務，

並能支援銀行所選定之資本計提方法、產生相關對內與對外報表作為管理決策依據。

5. 交易簿市場風險衡量

本公司對於交易簿之市場風險衡量，除依公開市場報價或評價模型等方式衡量外，尚包括利率敏感性分析（DV01 值）及壓力測試；利率敏感性分析（DV01 值）係指市場利率變動 1 base point（0.01%），對利率商品損益產生之影響；壓力測試係處理市場異常波動的情況，預估可能蒙受的損失（Stress Loss）及衡量重大衝擊事件對資產組合所造成之影響，本公司定期依設定之壓力測試情境，執行壓力測試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

6. 銀行簿市場風險衡量

(1) 利率風險

聯邦銀行之資產負債表上存、放款部位及其他與利率相關之部位，包括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因存、放款利率變動所造成聯邦銀行盈餘下降之風險，可採盈餘觀點衡量。

盈餘觀點分析著重於利率變化對於銀行應計或帳列盈餘的影響，重點於衡量利率變化時對銀行近期獲利之影響。聯邦銀行假設當其他變動因子不變時，若利率上揚或下降 100bps，則對 111 及 110 年度稅前淨利的影響分別為上升或下降 450,642 仟元及 562,592 仟元。

(2) 匯率風險

銀行簿匯率風險係指聯邦銀行經營國外部業務時，依據本國或是當地主管機關規定設立之外幣營運資金部位，隨匯率變動而對損益表或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產生不利影響的風險稱之。

聯邦銀行國外部業務係以永續經營為主，其外幣營運資金為維持業務所需之外幣部位，且其該部位相對於聯邦銀行規模比例仍低，以國外部營運資金的匯率風險為例，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佔淨值比重甚小，
經評估影響比重並不重大。

7. 匯率風險集中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11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 融 資 產</u>							
美 元	\$	3,535,696		30.7080		\$	108,574,147
日 圓		24,281,404		0.2324			5,642,318
英 鎊		12,282		37.0553			455,110
澳 幣		104,672		20.8292			2,180,239
港 幣		158,807		3.9383			625,426
加拿大幣		15,962		22.6611			361,714
人 民 幣		621,067		4.4079			2,737,594
新加坡幣		4,743		22.8686			108,458
南 非 幣		885,860		1.8118			1,605,019
瑞士法郎		874		33.2086			29,038
紐西蘭幣		18,767		19.4351			364,745
歐 元		47,451		32.7132			1,552,288
<u>金 融 負 債</u>							
美 元		3,176,744		30.7080			97,551,454
日 圓		28,777,059		0.2324			6,686,983
英 鎊		12,264		37.0553			454,464
澳 幣		104,688		20.8292			2,180,577
港 幣		118,551		3.9383			466,888
加拿大幣		15,961		22.6611			361,689
人 民 幣		621,431		4.4079			2,739,197
新加坡幣		4,696		22.8686			107,380
南 非 幣		886,269		1.8118			1,605,760
瑞士法郎		900		33.2086			29,879
紐西蘭幣		18,778		19.4351			364,952
歐 元		47,815		32.7132			1,564,196

110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 融 資 產</u>							
美 元	\$	3,837,220		27.6900		\$	106,252,618
日 圓		28,515,333		0.2405			6,858,850
英 鎊		12,336		37.3040			460,174
澳 幣		128,353		20.0919			2,578,859
港 幣		367,310		3.5506			1,304,183
加拿大幣		19,449		21.6277			420,643
人 民 幣		647,355		4.3465			2,813,703
新加坡幣		30,437		20.4626			622,829
南 非 幣		909,166		1.7337			1,576,212
瑞士法郎		1,169		30.1930			35,310
紐西蘭幣		21,736		18.8901			410,603
歐 元		58,390		31.3312			1,829,440
<u>金 融 負 債</u>							
美 元		3,296,491		27.6900			91,279,830
日 圓		21,964,095		0.2405			5,283,068
英 鎊		12,295		37.3040			458,643
澳 幣		128,370		20.0919			2,579,189
港 幣		323,142		3.5506			1,147,358
加拿大幣		19,505		21.6277			421,842
人 民 幣		647,594		4.3465			2,814,744
新加坡幣		30,370		20.4626			621,442
南 非 幣		909,666		1.7337			1,577,079
瑞士法郎		1,168		30.1930			35,259
紐西蘭幣		21,755		18.8901			410,957
歐 元		58,366		31.3312			1,828,684

8. 利率指標變革之影響

本公司受利率指標變革影響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工具及非衍生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其連結之指標利率類型為美元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美元 LIBOR）。預期美國擔保隔夜融資利率（SOFR）將取代美元 LIBOR，惟兩者於本質上存有差異。LIBOR 係隱含市場對未來利率走勢預期之前瞻型利率指標，且包含銀行同業間信用貼水。SOFR 係參採實際交易資料計算之回溯型利率指標，且未含有信用貼水。因此，將既存合約由連結美元

LIBOR 修改為連結 SOFR 時，需就前述差異作額外調整，以確保修改前後之利率基礎係經濟上約當。

利率指標變革主要使本公司面臨利率基礎風險。本公司若未能於 LIBOR 退場前與金融工具交易對方完成修約協商，將使金融工具未來適用之利率基礎產生重大不確定性，而引發本銀行原未預期之利率暴險。另若避險目的之金融工具與相關被避險之金融工具並非同時轉換至替代利率指標，則可能導致避險無效。

於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受利率指標變革影響且尚未轉換至替代利率指標或尚未加入應變條款之非衍生金融工具彙整如下：

	<u>帳 面 金 額</u>
<u>受利率指標變革影響之非衍生金融資產</u>	
連結至美元 LIBOR 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7,14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58,630
貼現及放款	<u>5,929,272</u>
	<u>\$ 7,415,046</u>

(六) 金融資產之移轉

未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

本公司在日常營運的交易行為中，已移轉金融資產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者，大部分為依據附買回協議之債務證券或依據證券出借協議借出之權益證券。由於該等交易致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已移轉於他人，並反映本公司於未來期間依固定價格買回已移轉金融資產之責任的相關負債。針對該類交易，本公司於交易有效期內不能使用、出售或質押該等已移轉金融資產，但本公司仍承擔利率風險及信貸風險，故未整體除列。下表分析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及其相關金融負債資訊：

111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類別	已移轉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帳面金額	已移轉金融資產公允價值	相關金融負債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淨部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 9,700,254	\$ 9,701,184	\$ 9,700,254	\$ 9,701,184	(\$ 9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8,999,616	9,150,340	8,999,616	9,150,340	(150,72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附買回條件協議	27,540,026	15,447,083	23,735,845	15,447,083	8,288,762

110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類別	已移轉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帳面金額	已移轉金融資產公允價值	相關金融負債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淨部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29,064,065	\$29,078,984	\$29,064,605	\$29,078,984	(\$ 14,37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8,789,959	8,470,536	8,789,959	8,470,536	319,42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附買回條件協議	17,353,068	13,730,236	18,602,659	13,730,236	4,872,423

(七)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本公司有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第 42 段之規定互抵之金融工具交易，與該類交易相關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係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本公司亦有從事未符合公報規定互抵條件，但有與交易對手簽訂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如：全球附買回總約定 (global master repurchase agreement)、全球證券出借總約定 (global securities lending agreement) 或類似協議等附買回或反向再買回交易。上述受可執行淨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在交易雙方選擇以淨額交割時，得以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後淨額交割，若無，則以總額進行交割。但若交易之一方有違約之情事發生時，交易之另一方得選擇以淨額交割。

下表列示上述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相關資訊：

111年12月31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 (註)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性金融工具	\$ 602,545	\$ -	\$ 602,545	\$ 11,431	\$ -	\$ 591,114

註：包含淨額交割總約定及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111年12月31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 (註)	設定質押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性金融工具	\$ 931,500	\$ -	\$ 931,500	\$ 86,124	\$ -	\$ 845,376

註：包含淨額交割總約定及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110年12月31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 (註)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性金融工具	\$ 303,698	\$ -	\$ 303,698	\$ 40,264	\$ -	\$ 263,434

註：包含淨額交割總約定及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110年12月31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 (註)	設定質押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性金融工具	\$ 495,421	\$ -	\$ 495,421	\$ 73,498	\$ -	\$ 421,923

註：包含淨額交割總約定及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五四、資本管理

(一) 資本適足性維持策略

本公司之普通股權益比率、第一類資本比率及資本適足率須符合主管機關所規定之各年度最低資本比率；槓桿比率須符合主管機關最低要求。前述比率之計算方式係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二) 資本評估程序

定期對各項資本比率及槓桿比率進行計算、分析、監控及報告，每年分配各業務之資本適足率目標並定期追蹤目標達成率，於各項資本比率或槓桿比率有惡化之情形時採取因應措施。

(三) 資本適足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年 度	111年12月31日	
			自行資本適足率	合併資本適足率
自有資本	普通股權益		44,397,652	43,005,283
	其他第一類資本		13,000,000	13,000,000
	第二類資本		8,973,856	10,370,633
	自有資本		66,371,508	66,375,916
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403,074,632	407,119,232
		內部評等法	-	-
		資產證券化	288,276	288,276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25,243,857	30,213,797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	-
		進階衡量法	-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15,438,120	17,445,241
內部模型法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444,044,885	455,066,546
資本適足率			14.95%	14.59%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0.00%	9.45%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2.93%	12.31%
槓桿比率			6.38%	6.11%

分析項目		年 度	110年12月31日	
			自行資本適足率	合併資本適足率
自有資本	普通股權益		45,523,219	44,997,272
	其他第一類資本		12,552,479	13,419,550
	第二類資本		7,412,960	10,663,854
	自有資本		65,488,658	69,080,676
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350,540,216	363,751,808
		內部評等法	-	-
		資產證券化	345,662	345,662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23,429,481	27,435,045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	-
		進階衡量法	-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32,880,351	34,758,825
		內部模型法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407,195,710	426,291,340
	資本適足率		16.08%	16.21%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1.18%	10.56%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4.26%	13.70%	
槓桿比率		6.53%	6.45%	

註 1：本表自有、加權風險性資產額及暴險總額係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及「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之規定填列。

註 2：計算公式如下：

1. 自有資本 = 普通股權益 + 其他第一類資本 + 第二類資本。
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 + (作業風險 + 市場風險) 之資本計提 × 12.5。
3. 資本適足率 = 自有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4.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普通股權益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5.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普通股權益 + 其他第一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6. 槓桿比率 = 第一類資本 / 暴險總額。

另依銀行法及有關辦法規定，為健全銀行財務基礎，銀行本身及其合併後資本適足率不得低於 10.5%、第一類資本比率不得低於 8.5% 及普通股權益比率不得低於 7.0%；凡實際比率低於規定標準者，中央主管機關得限制其盈餘分配。

五五、放款資產品質、信用風險集中情形、利率敏感性資訊、獲利能力及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之相關資訊

聯邦銀行

(一) 信用風險

1. 放款資產品質：請參閱附註五三及附表六。
2. 授信風險集中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年12月31日			
排名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授 總 餘 信 額	占本年度 淨值比例 (%)
1	H 集團－其他食品、飲料及菸草製品零售業	5,323,000	8.72
2	G 集團－未分類其他金融服務業	3,299,000	5.40
3	J 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2,681,000	4.39
4	I 公司－人造纖維製造業	2,152,000	3.52
5	L 公司－金屬建材批發業	1,596,572	2.61
6	T 公司－磨粉製品製造業	1,535,000	2.51
7	P 公司－鋼鐵冶煉業	1,514,983	2.48
8	Q 公司－其他電信業	1,499,996	2.46
9	A 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1,452,244	2.38
10	S 公司－汽車製造業	1,189,935	1.95

110年12月31日			
排名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授總餘額	占本年度淨值比例(%)
1	H集團—其他食品、飲料及菸草製品零售業	2,855,000	4.38
2	G集團—未分類其他金融服務業	2,611,000	4.01
3	I公司—人造纖維製造業	1,842,608	2.83
4	T公司—磨粉製品製造業	1,500,000	2.30
5	S公司—汽車製造業	1,280,663	1.97
6	A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1,143,267	1.76
7	J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1,060,000	1.63
8	N公司—證券商	969,150	1.49
9	Q公司—其他電信業	919,884	1.41
10	C公司—未分類其他食品製造業	903,821	1.39

(二) 市場風險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 (新台幣)

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613,183,639	11,169,784	12,065,406	67,775,779	704,194,608
利率敏感性負債	371,747,777	243,243,317	53,617,925	18,557,763	687,166,782
利率敏感性缺口	241,435,862	(232,073,533)	(41,552,519)	49,218,016	17,027,826
淨值					61,308,681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2.48%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27.77%

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608,137,527	8,477,742	12,038,976	74,307,462	702,961,707
利率敏感性負債	355,262,684	258,426,150	70,276,867	15,557,848	699,523,549
利率敏感性缺口	252,874,843	(249,948,408)	(58,237,891)	58,749,614	3,438,158
淨值					59,685,996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0.49%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5.76%

註：一、本表係填寫總行及國內外分支機構新台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二、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三、利率敏感性缺口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四、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指新台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111年12月31日

單位：美金仟元，%

項 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1,794,924	24,716	44,901	2,268,658	4,133,199
利率敏感性負債	1,645,426	280,881	676,768	555,003	3,158,078
利率敏感性缺口	149,498	(256,165)	(631,867)	1,713,655	975,121
淨 值					34,890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30.88%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2,794.84%

110年12月31日

單位：美金仟元，%

項 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2,663,524	79,113	130,558	1,663,124	4,536,319
利率敏感性負債	1,531,322	461,239	703,351	587,150	3,283,062
利率敏感性缺口	1,132,202	(382,126)	(572,793)	1,075,974	1,253,257
淨 值					219,042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38.17%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572.15%

註：一、本表係填報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及海外分支機構合計美金之金額，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二、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三、利率敏感性缺口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四、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指美金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三) 流動性風險

1. 獲利能力（合併）

單位：%

項	目	111年度	110年度
資產報酬率	稅前	0.54	0.65
	稅後	0.42	0.56
普通股淨值報酬率	稅前	7.47	8.92
	稅後	5.62	7.51
純	益率	22.15	26.74

註：一、資產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資產

二、普通股淨值報酬率＝〔稅前（後）損益－特別股股利〕
÷平均普通股淨值

三、純益率＝稅後損益÷淨收益

四、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度截至12月31日止損益金額

2. 資產及負債之到期分析

新台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合計	距到期日期剩餘期間金額				
		1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770,357,952	159,256,515	44,770,724	55,928,310	112,283,998	398,118,405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897,396,073	76,643,872	139,164,174	120,152,690	237,103,483	324,331,854
期距缺口	(127,038,121)	82,612,643	(94,393,450)	(64,224,380)	(124,819,485)	73,786,551

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合計	距到期日期剩餘期間金額				
		1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781,838,385	211,347,601	29,497,818	51,348,617	121,443,362	368,200,987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901,429,650	104,191,958	135,689,420	116,697,294	226,310,665	318,540,313
期距缺口	(119,591,265)	107,155,643	(106,191,602)	(65,348,677)	(104,867,303)	49,660,674

註：本表僅含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新台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11年12月31日

單位：美金仟元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1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4,297,854	303,879	1,485,455	65,002	47,222	2,396,296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4,288,316	1,015,543	1,206,915	327,433	819,677	918,748
期距缺口	9,538	(711,664)	278,540	(262,431)	(772,455)	1,477,548

110年12月31日

單位：美金仟元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1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4,733,246	977,463	1,760,741	89,075	135,791	1,770,176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4,727,275	1,173,371	996,018	521,864	895,419	1,140,603
期距缺口	5,971	(195,908)	764,723	(432,789)	(759,628)	629,573

註：本表係填報總行、國內分支機構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合計美金之金額。

五六、企業合併

(一) 收購子公司

	主要營運活動	收 購 日	具表決權之 所有權權益/ 收購比例(%)
天璣智慧能源股份有 限公司	能源製造及技 術服務業	110年11月2日	90

本公司投資天璣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天璣智慧），天璣能源主要營業項目為從事能源製造及技術服務業。

(二) 收購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金 額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7,467
應收帳款	191,50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29,384
使用權資產	243,762
預付款項	120,753
其他資產	1,716
資產小計	2,754,584
負 債	(2,386,633)
可辨認淨資產	\$ 367,951

(三) 非控制權益

天璣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10%之所有權權益）係按收購日非控制權益所享有之可辨認淨資產 36,795 仟元衡量。

(四)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u>金</u>	<u>額</u>
移轉對價（註）	\$ 394,413	
加：非控制權益	36,795	
減：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367,951)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u>\$ 63,257</u>	

收購天璣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產生之商譽，主要係來自控制溢價。此外，合併所支付之對價係包含預期產生之合併綜效、收入成長、未來市場發展。惟該等效益不符合可辨認無形資產之認列條件，故不予認列。

註：含 109 年度預付股款 81,506 仟元。

(五)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u>天璣智慧能源股份 有 限 公 司</u>
現金支付之對價	\$ 312,907
減：取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7,467)
	<u>\$ 245,440</u>

五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聯邦銀行不適用，其他轉投資公司請參閱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聯邦銀行不適用，轉投資公司之資訊請參閱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轉投資事業股票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附表五。
9.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無。
10. 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無。
11. 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附表六。
1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合計持股情形：附表七。
13.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附註八。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四)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明細資料，請參閱附表八。

(五)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請參閱附表九。

五八、部門資訊

本公司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業務營運性質及損益。本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 (一) 企業金融業務：掌理企業金融業務、外匯業務、債權管理業務、公庫業務相關事項。
- (二) 消費金融業務：掌理消費金融業務、理財貸款業務、信用卡業務及汽車貸款業務相關事項。
- (三) 財富信託業務：掌理財富管理、信託業務相關事項。
- (四) 投資業務：掌理金融市場投資業務相關事項。
- (五) 租賃業務：掌理交通設備及大樓開發租賃業務相關事項。

本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111年度						合 計
	企業金融業務	消費金融業務	財富信託業務	投資業務	租賃業務	其 他	
利息淨收益(註)	\$ 2,146,374	\$ 4,432,508	(\$ 342)	\$ 667,774	(\$ 26,351)	\$ 2,966,167	\$ 10,186,130
手續費淨收益	274,673	1,240,822	1,151,758	209,042	3,898	441,491	3,321,684
其他非利息淨損益	365,519	(4,429)	5,220	(811,223)	2,476,258	446,180	2,477,525
淨 收 益	2,786,566	5,668,901	1,156,636	65,593	2,453,805	3,853,838	15,985,339
呆帳費用(迴轉)	(33,960)	15,638	-	22,764	17,623	477,312	499,377
營業費用	994,782	3,251,273	718,910	200,706	2,282,582	3,487,935	10,936,188
稅前淨利	<u>\$ 1,825,744</u>	<u>\$ 2,401,990</u>	<u>\$ 437,726</u>	<u>(\$ 157,877)</u>	<u>\$ 153,600</u>	<u>(\$ 111,409)</u>	<u>\$ 4,549,774</u>

	110年度						合 計
	企業金融業務	消費金融業務	財富信託業務	投資業務	租賃業務	其 他	
利息淨收益(註)	\$ 1,629,194	\$ 3,703,734	(\$ 3,966)	\$ 1,501,283	(\$ 3,907)	\$ 2,027,085	\$ 8,853,423
手續費淨收益	211,815	1,349,912	1,042,854	182,470	(852)	268,173	3,054,372
其他非利息淨損益	269,123	(6,587)	5,958	1,986,939	2,461,452	64,093	4,780,978
淨 收 益	2,110,132	5,047,059	1,044,846	3,670,692	2,456,693	2,359,351	16,688,773
呆帳費用(迴轉)	19,928	94,728	-	7,176	28,934	655,058	805,824
營業費用	874,897	3,167,136	593,228	193,196	2,287,805	3,556,443	10,672,705
稅前淨利	<u>\$ 1,215,307</u>	<u>\$ 1,785,195</u>	<u>\$ 451,618</u>	<u>\$ 3,470,320</u>	<u>\$ 139,954</u>	<u>(\$ 1,852,150)</u>	<u>\$ 5,210,244</u>

註：係包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利息。

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註三)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四)	資金貸與最高限額 (註五)
				(註一)	(註二)							名稱	價值		
1	聯邦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Union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 859,776 (JPY 3,700,000)	\$ 859,776 (JPY 3,700,000)	\$ 610,493 (JPY 2,627,225)	1.25%	業務往來	\$ 859,776 (JPY 3,700,000)	-	\$ -	-	\$ -	\$ 2,897,329	\$ 2,897,329
		Uflc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1,510,418 (JPY 6,500,000)	1,510,418 (JPY 6,500,000)	1,283,578 (JPY 5,523,808)	1.25%	業務往來	1,510,418 (JPY 6,500,000)	-	-	-	-	2,897,329	2,897,329
		立華室內裝修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	50,000	47,840	47,840	5%-8%	短期融通資金必要	-	償還借款及營業週轉	478	不動產	165,218	289,733	1,158,931
		平誠能源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	84,000	-	-	4%-7%	短期融通資金必要	-	營業週轉	-	股票	416	289,733	1,158,931
		喬大社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	150,000	149,178	149,178	3%-6%	短期融通資金必要	-	投資關係企業股權	1,492	不動產	150,380	289,733	1,158,931
		竣歲建設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	9,969	9,578	9,578	5%-8%	短期融通資金必要	-	營業週轉	96	不動產	12,447	289,733	1,158,931
		權順重機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	30,000	-	-	3%-6%	短期融通資金必要	-	營業週轉	-	不動產	30,285	289,732	1,158,931
2	Union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Kabushiki Kaisha UCJ1 (Japan)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441,507 (JPY 1,900,000)	441,507 (JPY 1,900,000)	340,626 (JPY 1,465,865)	2.75%	業務往來	441,507 (JPY 1,900,000)	-	-	-	-	2,897,329	2,897,329
3	Uflc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Kabushiki Kaisha UCJ1 (Japan)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766,828 (JPY 3,300,000)	766,828 (JPY 3,300,000)	663,539 (JPY 2,855,504)	2.75%	業務往來	766,828 (JPY 3,300,000)	-	-	-	-	2,897,329	2,897,329
4	聯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聯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252,000	-	-	3.00%	短期融通資金必要	-	營業週轉	-	-	-	681,207	1,703,019
		延捷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200,000	-	-	3.00%	短期融通資金必要	-	營業週轉	-	-	-	681,207	1,703,019
		天璣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60,000	-	-	3.00%	短期融通資金必要	-	營業週轉	-	-	-	681,207	1,703,019
5	聯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天璣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30,000	-	-	3.00%	短期融通資金必要	-	營業週轉	-	-	-	7,495	18,739

註一：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二：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 14 條第 1 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 14 條第 2 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註三：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四：對於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子公司業務往來及短期融通之資金貸與限額係以聯邦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聯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聯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淨值為限；對於非子公司之短期融通之資金貸與係以聯邦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

註五：對於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子公司業務往來及短期融通之資金貸與限額係以聯邦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聯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聯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淨值為限；對於非子公司之短期融通之資金貸與係以聯邦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六：本表所稱之「餘額、金額」，除實際動支金額、業務往來金額及提列備抵呆帳金額三項外皆指依據處理準則第7條規定於事實發生日（董事會決議日、交易簽約日、付款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所發生之資金貸與他人額度或金額。

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限額(註五)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註三)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四)	實際動支金額 (註六)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七)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二)										
1	聯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南河一號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4	\$ 16,515,581	\$ 1,113,000	\$ 1,113,000	\$ 242,100	\$ -	1.8%	\$49,546,744	是	否	否
		廷捷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4	16,515,581	7,500,000	7,500,000	840,000	-	12.3%	49,546,744	是	否	否
2	聯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廷捷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4	9,843,466	7,500,000	7,500,000	840,000	-	12.3%	19,686,932	是	否	否

註一：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 7 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 以上之公司間。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三：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四：係董事會通過之背書保證額度。

註五：聯邦創投及聯邦能源對單一企業背書或提供保證之總額，分別以不超過聯邦創投及聯邦能源淨值之 10 倍及 25 倍為限。

註六：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七：聯邦創投及聯邦能源對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總額，分別以不超過聯邦創投及聯邦能源淨值之 30 倍及 50 倍為限。

註八：廷捷電力與 11 家金融機構簽訂聯合授信合約，額度為 7,500,000 仟元，並由母公司聯邦創投及聯邦能源擔任授信案之連帶保證人。

註九：係以聯邦銀行淨值計算。

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金額為新台幣（外幣）仟元，股數及單位數分別為仟股及仟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 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聯邦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u>股票</u>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551	\$ 148,363	1.13%	\$ 148,362	
	<u>基金及受益憑證</u> 聯邦金鑽平衡	聯邦投信募集發行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17	15,790	-	15,790	
	聯邦全球高息策略基金 A	聯邦投信募集發行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171	38,072	-	38,072	
	聯邦環太平洋平衡策略基金 A	聯邦投信募集發行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2	18,260	-	18,260	
	聯邦低碳目標多重資產基金 A	聯邦投信募集發行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0	18,481	-	18,481	
	聯邦民生基礎建設股票入息基金	聯邦投信募集發行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92	13,079	-	13,079	
	聯邦綠能私募股權合夥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36,838	25.98%	536,838	
	聯邦網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股票</u> 愛爾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170	37,379	14.39%	37,379
聯邦證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u>股票</u> 基富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66	7,161	0.94%	7,161
	<u>基金及受益憑證</u> 聯邦優勢策略全球債券組合	聯邦投信募集發行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68	14,856	-	14,856	
	聯邦精選科技	聯邦投信募集發行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65	7,120	-	7,120	
	聯邦中國龍	聯邦投信募集發行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2	5,055	-	5,055	
	聯邦金鑽平衡	聯邦投信募集發行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7	3,886	-	3,886	
	聯邦貨幣市場	聯邦投信募集發行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30	16,507	-	16,507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 / 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聯邦財務有限公司 (香港)	聯邦環太平洋平衡 A	聯邦投信募集發行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58	\$ 22,488	-	\$ 22,488	
	聯邦永騰亞洲高收益債 A	聯邦投信募集發行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300	14,154	-	14,154	
	聯邦全球高息策略基金 A	聯邦投信募集發行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38	5,263	-	5,263	
	股票							
	Obsidian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7	USD 113	-	USD 113	
	Mr.Cooper Group 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USD 60	-	USD 60	
	Advanced Micro Devices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	USD 324	-	USD 324	
	Caterpillar In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USD 479	-	USD 479	
	Merck & Co In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	USD 555	-	USD 555	
	UnitedHealth Group In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	USD 1,591	-	USD 1,591	
聯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綠威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0	1,844	2.39%	1,844	
	微電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377	261,432	2.44%	261,432	
	遠景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132	5,741	14.59%	5,741	
新榮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特別股71,768	839,680	-	839,680		
Corner Ventures DAG I-U, LLC (Delaware, US)	股票							
	Dantari Pharmaceuticals, LL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特別股 375	USD 510	-	USD 510	
	Get Fabric Ltd.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特別股 148	USD 2,022	-	USD 2,022	
	Healthy.io Limited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特別股 6	USD 313	-	USD 313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特別股 25	USD 1,265	-	USD 1,265	
Prismo Systems 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特別股 40	USD 8	-	USD 8		
Nexar Ltd.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特別股 70	USD 879	-	USD 879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 / 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Latigo Biotherapeutics, 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特別股 210	USD 188	-	USD 188	
	Oncovalent Therapeutics 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特別股 33	USD 33	-	USD 33	
	Twin Health, 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特別股 165	USD 2,360	-	USD 2,360	
	Meilo Ltd.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特別股 12	USD 1,200	-	USD 1,200	
	Underdog Sports, 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特別股 1	USD 40	-	USD 40	
	Boldend, 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特別股 1	USD 486	-	USD 486	
	Bookaway Ltd.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特別股 327	USD 592	-	USD 592	
	Cargomatic, 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特別股 51	USD 148	-	USD 148	
	Engageli, 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特別股 20	USD 383	-	USD 383	
	Garuda Labs, 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特別股 176	USD 306	-	USD 306	
	AnyRoad 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特別股 14	USD 38	-	USD 38	
	Assemble Stream, 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特別股 7	USD 92	-	USD 92	
	FINDEM, 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特別股 3	USD 38	-	USD 38	
	Suvalent Therapeutics 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特別股 99	USD 102	-	USD 102	
	Solv Health, 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特別股 115	USD 501	-	USD 501	
Corner Union LLC (Delaware, US)	股票 Healthy.io Limited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特別股 30	USD 1,500	-	USD 1,500	
聯邦私募股權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聯邦綠能私募股權合夥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4,639	1.07%	24,639	
	聯邦一號綠能私募股權合夥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396	1.32%	5,396	
	聯邦二號綠能私募股權合夥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7	16.67%	17	

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轉投資事業股票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金額為新台幣（外幣）仟元，股
 數及單位數分別為仟股及仟單位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 1)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註 2)	關係 (註 2)	初 期		買 入 (註 3)		賣 出 (註 3 及 註 4)				末 期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售 價	帳 面 成 本	處 分 損 益	股 數	金 額
聯邦銀行	股票 連線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連線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50,000	\$ 357,789	37,500	\$ 375,000	12,500	\$ -	\$ -	\$ -	75,000	\$ 602,263
聯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新榮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新榮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75,000	750,000	3,233	42,033	32,325	9,698	71,768	839,680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有價證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者，須填寫該二欄，餘得免填。

註 3：累計買進、賣出金額應按市價分開計算是否達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註 4：本期連線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減資彌補虧損以致本公司持有股數減少。

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聯邦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Union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集團子公司	\$ 610,493 (JPY 2,627,225)	-	\$ -	-	\$ -	\$ -
聯邦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Uflc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集團子公司	1,283,578 (JPY 5,523,808)	-	-	-	-	-
聯邦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天璣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集團子公司	1,659,283	-	-	-	-	16,593
Union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Kabushiki Kaisha UCJ1 (Japan)	集團子公司	340,626 (JPY 1,465,865)	-	-	-	-	-
Uflc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Kabushiki Kaisha UCJ1 (Japan)	集團子公司	663,539 (JPY 2,855,504)	-	-	-	-	-

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逾期放款及逾期帳款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業 務 別 \ 項 目	月	逾期放款金額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	逾期放款金額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	
		(註一)		(註二)		覆蓋率(註三)	(註一)		(註二)		覆蓋率(註三)	
企 業 金 融	擔 保	\$ 765,665	\$159,556,150	0.48%	\$ 2,361,323	297.83%	\$ 181,780	\$133,123,735	0.14%	\$ 1,924,635	961.40%	
	無擔保	27,166	56,853,293	0.05%			18,411	79,397,115	0.02%			
消 費 金 融	住宅抵押貸款(註四)	334,459	235,236,251	0.14%	2,960,547	885.17%	168,617	218,124,120	0.08%	2,747,950	1629.70%	
	現金卡	2	6,625	0.03%	166	8,300.00%	36	10,544	0.34%	2,028	5633.64%	
	小額純信用貸款(註五)	141,393	60,138,225	0.24%	651,446	460.73%	113,465	45,681,211	0.25%	484,016	426.58%	
	其 他 擔 保 (註六)	擔 保	24,199	21,064,965	0.11%	250,637	1,034.32%	16,472	20,859,171	0.08%	237,330	1419.95%
		無擔保	33	2,130,330	-			242	1,950,798	0.01%		
放款業務合計		1,292,917	534,985,839	0.24%	6,224,119	481.40%	499,023	499,146,694	0.10%	5,395,959	1081.30%	
		逾期帳款金額	應收帳款餘額	逾期帳款比率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	逾期帳款金額	應收帳款餘額	逾期帳款比率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	
						覆蓋率					覆蓋率	
信用卡業務		\$ 23,337	\$ 19,330,615	0.12%	\$ 117,993	505.60%	\$ 21,866	\$ 17,896,657	0.12%	\$ 138,614	633.92%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		-	799,996	-	8,000	-	-	319,884	-	3,199	-	

註一：逾期放款係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列報逾期放款金額；信用卡逾期帳款係依 94 年 7 月 6 日金管銀(四)字第 0944000378 號函所規定之逾期帳款金額。

註二：逾期放款比率 = 逾期放款 / 放款總額；信用卡逾期帳款比率 = 逾期帳款 / 應收帳款餘額。

註三：放款備抵呆帳覆蓋率 = 放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 / 逾放金額；信用卡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覆蓋率 = 信用卡應收帳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 / 逾期帳款金額。

註四：住宅抵押貸款係借款人以購建住宅或房屋裝修為目的，提供本人或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所購(所有)之住宅為十足擔保並設定抵押權予金融機構以取得資金者。

註五：小額純信用貸款係指須適用 94 年 12 月 19 日金管銀(四)字第 09440010950 號函規範且非屬信用卡、現金卡之小額純信用貸款。

註六：消費金融「其他」係指非屬「住宅抵押貸款」、「現金卡」、「小額純信用貸款」之其他有擔保或無擔保之消費金融貸款，不含信用卡。

註七：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業務依 94 年 7 月 19 日金管銀(五)字第 094000494 號函規定，俟應收帳款承購商或保險公司確定不理賠之日起三個月內，列報逾期放款。

免列報逾期放款或逾期應收帳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金額(註1)	\$ 6,648	\$ 33,395	\$ 10,097	\$ 48,994
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註2)	249,489	644,006	227,678	700,898
合計	256,137	677,401	237,775	749,892

註1：依95年4月25日金管銀(一)字第09510001270號函，有關經「中華民國銀行公會消費金融案件無擔保債務協商機制」通過案件之授信列報方式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註2：依97年9月15日金管銀(一)字第09700318940號函，有關銀行辦理「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前置協商、更生及清算案件之授信列報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合計持股情形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外幣）仟元，股數為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註一）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期末 持股比率	帳面金額	本年度認列 之投資（損）益	本行及關係企業合併持股情形（註一）				備註
							現股股數	擬制持股 股數（註二）	合計 股數	持股比例	
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u>金融相關事業</u>										
	聯邦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分期、租賃及應收帳款收買業務	100.00%	\$ 2,897,355	\$ 106,263	161,000	-	161,000	100.00%	
	聯邦財務有限公司（香港）	香港	進出口貿易融資	100.00%	159,724	(13,908)	30,000	-	30,000	100.00%	
	聯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證券投資信託業	99.60%	402,038	4,688	31,014	-	31,014	99.60%	
	聯邦網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電腦軟硬體設備經銷、系統程式開發、系統建置外委、網頁網站設計及電子商務等	99.99%	109,322	(1,062)	9,999	-	9,999	99.99%	
	聯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創業投資業	100.00%	1,651,447	89,539	140,000	-	140,000	100.00%	
	一卡通票證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	電子票證業	33.94%	261,578	(60,224)	38,697	-	38,697	33.94%	註三
	台灣金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金融機構金錢債權收買業務、辦理金融機構金錢債權之評價或拍賣業務、辦理金融機構金錢債權管理服務業務	0.57%	79,982	-	6,000	-	6,000	0.57%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公正第三人資產拍賣業務、辦理金融機構金錢債權之評價或拍賣業務	2.94%	48,147	-	5,000	-	5,000	2.94%	
	陽光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金融機構金錢債權收買業務、工商徵信服務業、投資顧問業、資訊軟體服務業、資料處理服務業、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一般廣告服務業	6.44%	4,314	-	387	-	387	6.44%	
	台北外匯經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外匯買賣、外幣拆款、換匯交易	0.81%	7,518	-	160	-	160	0.81%	
	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第二類電信事業、資訊軟體服務業、資料處理服務業、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2.61%	397,193	-	13,599	-	13,599	2.61%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證券集中保管業、短期票券集中保管結算機構、第二類電信事業	0.33%	81,609	-	1,454	-	1,454	0.33%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期貨交易所、期貨結算機構	2.32%	548,734	-	9,752	-	9,752	2.32%	
	臺灣行動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國際貿易業、資料處理服務業、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1.00%	3,202	-	600	-	600	1.00%	
	連加網路商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資料處理服務業、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第三方支付服務業	10.00%	1,510,914	30,771	5,471	-	5,471	10.00%	註三
	<u>非金融相關事業</u>										
	聯邦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委託興建、計劃之審查與諮詢	40.00%	51,966	(108)	2,000	-	2,000	40.00%	
	力宇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創業投資業	4.76%	3,688	-	558	-	558	4.76%	
	聯安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其他工商服務業、其他修理業、租賃業、精密儀器批發業、精密儀器零售業	5.00%	1,524	-	125	-	125	5.00%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發電業、輸電業、配電業、電器承裝業、人力派遣業、電纜安裝工程業、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業	0.0012%	1,376	-	395	-	395	0.0012%		
連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商業銀行業	5.00%	602,263	-	75,000	-	75,000	5.00%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註一)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期末 持股比率	帳面金額	本年度認列 之投資(損)益	本行及關係企業合併持股情形(註一)				備註
							現股股數	擬制持股 股數(註二)	合計 股數	持股比例	
聯邦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非金融相關事業 Union Capital (Cayman) Corp.	開曼	投資、境外融資、設備租賃、分期付款銷貨及應收帳款收買等業務	100.00%	\$ 59,479 (JPY 255,966)	\$ 5,648 (JPY 23,834)	50	-	50	100.00%	
	Union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新加坡	投資、境外融資、設備租賃、分期付款銷貨及應收帳款收買等業務	100.00%	98,302 (JPY 423,036)	17,826 (JPY 78,371)	-	-	-	100.00%	註四
	Uflc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新加坡	投資、境外融資、設備租賃、分期付款銷貨及應收帳款收買等業務	100.00%	119,046 (JPY 512,307)	21,502 (JPY 94,532)	-	-	-	100.00%	註四
Union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非金融相關事業 Kabushiki Kaisha UCJ1	日本	不動產買賣及租賃等業務	30.55%	113,776 (JPY 489,630)	241 (JPY 1,060)	9	-	9	30.55%	註四
	Tokutei Mokuteki Kaisha SSG15	日本	不動產證券化特殊目的公司	49.00%	180,528 (JPY 776,892)	17,319 (JPY 76,142)	註六	-	註六	49.00%	註四
Kabushiki Kaisha UCJ1	非金融相關事業 Tokutei Mokuteki Kaisha SSG15	日本	不動產證券化特殊目的公司	51.00%	187,884 (JPY 808,550)	18,026 (JPY 79,250)	特別股 15	-	特別股 15	51.00%	註四
	Tokutei Mokuteki Kaisha SSG12	日本	不動產證券化特殊目的公司	51.00%	242,773 (JPY 1,044,761)	13,752 (JPY 60,461)	特別股 20	-	特別股 20	51.00%	註四
	Tokutei Mokuteki Kaisha SSG16	日本	不動產證券化特殊目的公司	51.00%	162,686 (JPY 700,109)	8,441 (JPY 37,109)	特別股 13	-	特別股 13	51.00%	註四
Uflc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非金融相關事業 Kabushiki Kaisha UCJ1	日本	不動產買賣及租賃等業務	69.45%	258,666 (JPY 1,113,156)	549 (JPY 2,412)	21	-	21	69.45%	註四
	Tokutei Mokuteki Kaisha SSG12	日本	不動產證券化特殊目的公司	49.00%	233,264 (JPY 1,003,840)	13,213 (JPY 58,090)	註七	-	註七	49.00%	註四
	Tokutei Mokuteki Kaisha SSG16	日本	不動產證券化特殊目的公司	49.00%	156,317 (JPY 672,703)	8,109 (JPY 35,653)	註五	-	註五	49.00%	註四
聯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相關事業 聯邦私募股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私募股權業務等投資及管理	100.00%	37,393	6,513	3,000	-	3,000	100.00%	
聯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非金融相關事業 南河一號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發電、輸電、配電管理及能源技術服務業務	89.70%	137,596	(3,592)	148,900	-	148,900	89.70%	
	Corner Union Venture Capital, LLC.	美國	境外投資管理顧問業務	100.00%	439,247 (USD 14,304)	(5,022) (USD 168)	1,100	-	-	100.00%	
	聯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顧問及能源業務管理	100.00%	18,739	(2,255)	90,000	-	90,000	100.00%	
聯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藍色邊境健康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醫療保健服務業	38.89%	112,801	(26,340)	14,000	-	14,000	38.89%	註三
	延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發電、輸電、配電管理及能源技術服務業務	60.00%	594	(6)	594	-	594	00.00%	
	非金融相關事業 延捷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發電、輸電、配電管理及能源技術服務業務	90.00%	5,781	(9,261)	1,890	-	1,890	90.00%	
	南河一號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發電、輸電、配電管理及能源技術服務業務	0.30%	481	(12,063)	50	-	50	0.30%	
	天璣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發電、輸電、配電管理及能源技術服務業務	90.00%	364,522	34,9804	33,904	-	33,904	90.00%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註一)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期末 持股比率	帳面金額	本年度認列 之投資(損)益	本行及關係企業合併持股情形(註一)				備註
							現股股數	擬制持股 股數(註二)	合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Corner Union Venture Capital, LLC.	非金融相關事業 Corner Ventures DAG I-U, LLC.	美國	創業投資業	100.00%	\$ 396,962 (USD 12,927)	(\$ 3,809) (USD 128)	-	-	-	100.00%	
	Corner Union, LLC.	美國	創業投資業	100.00%	42,715 (USD 1,391)	(1,196) (USD 40)	-	-	-	100.00%	

註一：凡本銀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及符合公司法定義之關係企業所持被投資公司現股或擬制持股，均予計入。

註二：(1) 擬制持股係指所購入具股權性質有價證券或簽訂之衍生性商品契約(尚未轉換成股權持有者)，依約定交易條件及銀行承作意圖係連結轉投資事業之股權並作為本法第七十四條規定轉投資目的者，在假設轉換下，因轉換所取得之股份。

(2) 前揭「具股權性質有價證券」係指依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十一條第一項規定之有價證券，如可轉換公司債、認購權證。

(3) 前揭「衍生性商品契約」係指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公報有關衍生性商品定義者，如股票選擇權。

註三：係依據111年度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四：Union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Uflc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Tokutei Mokuteki Kaisha SSG15、SSG12及SSG16係依111年9月30日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Kabushiki Kaisha UCJ1係依111年9月30日自結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五：係特別股13仟股及普通股1股。

註六：係特別股14仟股及普通股1股。

註七：係特別股19仟股及普通股1股。

註八：聯邦能源質押延捷電力1,890仟股作為聯貸案之擔保品。

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淨收益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0	聯邦銀行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1	存款及匯款－活期存款	\$ 402,445	註四 0.05%
0	聯邦銀行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1	存款及匯款－支票存款	19,680	註四 0.00%
0	聯邦銀行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1	存款及匯款－定期存款	737,090	註四 0.09%
1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聯邦銀行	2	存放銀行同業	1,159,215	註四 0.14%
0	聯邦銀行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1	存款及匯款－定期存款	50,627	註四 0.01%
1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聯邦銀行	2	其他金融資產	50,627	註四 0.01%
0	聯邦銀行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1	貼現及放款	643,119	註四 0.08%
1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聯邦銀行	2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銀行同業拆放	643,119	註四 0.08%
0	聯邦銀行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1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3,170	註四 0.08%
1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聯邦銀行	2	租賃收入	13,170	註四 0.08%
0	聯邦銀行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1	利息收入	9,704	註四 0.06%
1	聯邦租賃及其子公司	聯邦銀行	2	利息費用	9,704	註四 0.06%
0	聯邦銀行	聯邦財務	1	存款及匯款－活期存款	1,234	註四 0.00%
2	聯邦財務	聯邦銀行	2	存放銀行同業	1,234	註四 0.00%
0	聯邦銀行	聯邦網通	1	存款及匯款－活期存款	115,850	註四 0.01%
3	聯邦網通	聯邦銀行	2	存放銀行同業	115,850	註四 0.01%
0	聯邦銀行	聯邦網通	1	其他資產	38,809	註四 0.00%
3	聯邦網通	聯邦銀行	2	其他負債	38,809	註四 0.00%
0	聯邦銀行	聯邦網通	1	其他非利息淨損益	180,612	註四 1.13%
3	聯邦網通	聯邦銀行	2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80,612	註四 1.13%
0	聯邦銀行	聯邦網通	1	應付款項－應付費用	1,756	註四 0.00%
3	聯邦網通	聯邦銀行	2	應收款項－應收帳款	1,756	註四 0.00%
0	聯邦銀行	聯邦網通	1	存款及匯款－定期存款	4,150	註四 0.03%
3	聯邦網通	聯邦銀行	2	其他金融資產	4,150	註四 0.03%
0	聯邦銀行	聯邦創投及其子公司	1	存款及匯款－活期存款	1,240,553	註四 0.15%
0	聯邦銀行	聯邦創投及其子公司	1	存款及匯款－支票存款	721	註四 0.00%
4	聯邦創投及其子公司	聯邦銀行	2	存放銀行同業	1,241,274	註四 0.15%
0	聯邦銀行	聯邦創投及其子公司	1	存款及匯款－定期存款	18,511	註四 0.00%
4	聯邦創投及其子公司	聯邦銀行	2	其他金融資產	18,511	註四 0.00%
0	聯邦銀行	聯邦投信及其子公司	1	存款及匯款－活期存款	61,432	註四 0.01%
0	聯邦銀行	聯邦投信及其子公司	1	存款及匯款－定期存款	29,700	註四 0.00%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淨收益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5	聯邦投信及其子公司	聯邦銀行	2	存放銀行同業	\$ 91,132	註四 0.01%
0	聯邦銀行	聯邦投信	1	存款及匯款—定期存款	178,000	註四 0.02%
5	聯邦投信及其子公司	聯邦銀行	2	其他金融資產	178,000	註四 0.02%
0	聯邦銀行	聯邦投信	1	利息費用	2,158	註四 0.01%
5	聯邦投信及其子公司	聯邦銀行	2	利息收入	2,158	註四 0.01%
0	聯邦銀行	聯邦投信	1	手續費收入	20,419	註四 0.13%
5	聯邦投信及其子公司	聯邦銀行	2	手續費費用	20,419	註四 0.13%
6	聯邦租賃	天璣智慧	3	應收租賃款	1,659,283	註四 0.20%
7	天璣智慧	聯邦租賃	3	應付租賃款	1,659,283	註四 0.20%
6	聯邦租賃	天璣智慧	3	利息收入	35,895	註四 0.22%
7	天璣智慧	聯邦租賃	3	利息費用	35,895	註四 0.22%
8	聯邦創投	廷捷電力	3	利息收入	5,047	註四 0.00%
9	廷捷電力	聯邦創投	3	利息費用	5,047	註四 0.00%
6	聯邦租賃	Union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3	應收款項—應收關係企業款	618,125	註四 0.07%
10	Union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聯邦租賃	3	應付款項—應付關係企業款	618,125	註四 0.07%
6	聯邦租賃	Union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3	利息收入	7,470	註四 0.05%
10	Union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聯邦租賃	3	利息費用	7,470	註四 0.05%
6	聯邦租賃	Uflc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3	應收款項—應收關係企業款	1,299,623	註四 0.15%
11	Uflc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聯邦租賃	3	應付款項—應付關係企業款	1,299,623	註四 0.15%
6	聯邦租賃	Uflc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3	利息收入	15,705	註四 0.10%
11	Uflc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聯邦租賃	3	利息費用	15,705	註四 0.10%
10	Union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Kabushiki Kaisha UCJ1	3	應收款項—應收關係企業款	340,934	註四 0.04%
12	Kabushiki Kaisha UCJ1	Union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3	應付款項—應付關係企業款	340,934	註四 0.04%
11	Uflc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Kabushiki Kaisha UCJ1	3	應收款項—應收關係企業款	674,450	註四 0.08%
12	Kabushiki Kaisha UCJ1	Uflc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3	應付款項—應付關係企業款	674,450	註四 0.08%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淨收益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10	Union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Kabushiki Kaisha UCJ1	3	利息收入	\$ 9,169	註四	0.06%
12	Kabushiki Kaisha UCJ1	Union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3	利息費用	9,169	註四	0.06%
11	Uflc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Kabushiki Kaisha UCJ1	3	利息收入	17,681	註四	0.11%
12	Kabushiki Kaisha UCJ1	Uflc Capital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	3	利息費用	17,681	註四	0.11%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淨收益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淨收益之方式計算。

註四：與非關係人相當。

註五：係新台幣壹百萬元以上之交易。

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單位：股數為仟股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股 比 例
	普 通 股	特 別 股	總 股 數	
仲利投資有限公司	284,845	-	284,845	7.50%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附錄二

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1及110年度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三段109號1、2樓

電話：(02)2718-0001

會計師查核報告

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聯邦銀行）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聯邦銀行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聯邦銀行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做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聯邦銀行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聯邦銀行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貼現及放款之估計減損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聯邦銀行貼現及放款帳面淨額約佔資產總額 64%，對於個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十四；貼現及放款是否發生減損，涉及會計估計與管理階層之假設等重大判斷，是以本會計師將貼現及放款之估計減損列為一關鍵查核事項。

聯邦銀行管理階層定期複核放款減損，於決定是否認列減損損失時，主要係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可能產生減損。減損損失金額除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之規定評估放款之預期信用損失金額外，另須依據「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及有關法令規定評估分類及提列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之會計政策及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四、五及十四。

本會計師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1. 瞭解及測試公司評估放款減損攸關之內部控制。
2. 測試授信資產是否依照管理階層處理辦法及主管機關之規定予以分類，並核算應提列之備抵呆帳是否符合有關法令規定之要求。
3. 評估管理階層計算預期信用損失方法論之合理性及一致性，並自放款案件中抽核預期信用損失計算金額之完整性及其正確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聯邦銀行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聯邦銀行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聯邦銀行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且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聯邦銀行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做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聯邦銀行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聯邦銀行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聯邦銀行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聯邦銀行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聯邦銀行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 冠 豪

李冠豪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72936 號

會計師 楊 承 修

楊承修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15 日

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1,806,105	2	\$ 12,822,394	2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註七及四三）	24,624,316	3	29,553,111	4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八）	27,316,180	3	45,833,426	6
121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五、九及十一）	58,665,959	7	60,672,055	7
122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附註四、五、十及十一）	82,519,002	10	77,431,542	9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43,731,932	5	57,688,435	7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附註四、五及十三）	26,655,389	3	25,351,438	3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附註四、五、十四及四二）	528,761,720	64	493,750,735	60
15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附註四及十六）	7,044,344	1	6,523,042	1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四、十七及四三）	1,520,811	-	1,605,569	-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附註四、十八）	8,155,271	1	7,913,431	1
18600	使用權資產－淨額（附註四及十九）	1,341,040	-	1,590,101	-
19007	商 譽（附註四及二十）	1,985,307	-	1,985,307	-
19009	電腦軟體（附註四）	186,741	-	182,781	-
1930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四十）	504,970	-	706,598	-
19500	其他資產－淨額（附註四、二一、四二及四四）	<u>3,871,175</u>	<u>1</u>	<u>2,970,253</u>	<u>-</u>
10000	資 產 總 計	<u>\$828,690,262</u>	<u>100</u>	<u>\$826,580,218</u>	<u>100</u>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負 債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附註二二）	\$ 4,790,895	1	\$ 9,296,313	1
21500	央行及同業融資（附註二三及四三）	-	-	6,741,390	1
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四及八）	931,500	-	495,421	-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34,298,607	4	51,279,756	6
23000	應付款項（附註二五及四二）	7,033,812	1	8,154,976	1
2320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637,420	-	411,559	-
23500	存款及匯款（附註二六及四二）	710,745,127	86	672,825,605	82
24000	應付金融債券（附註四及二七）	5,000,000	1	7,700,000	1
25500	其他金融負債	-	-	6,446	-
25600	負債準備（附註四、五及二八）	327,115	-	361,874	-
26000	租賃負債（附註四、十九及四二）	1,325,495	-	1,576,632	-
2930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四十）	1,735,860	-	1,604,370	-
29500	其他負債（附註三十、四二及四四）	<u>794,009</u>	<u>-</u>	<u>990,565</u>	<u>-</u>
20000	負債總計	<u>767,619,840</u>	<u>93</u>	<u>761,444,907</u>	<u>92</u>
	權 益				
	股 本				
31101	普通股股本	35,940,460	4	32,952,187	4
31103	特別股股本	<u>2,000,000</u>	<u>-</u>	<u>2,000,000</u>	<u>-</u>
31100	股本合計	<u>37,940,460</u>	<u>4</u>	<u>34,952,187</u>	<u>4</u>
31500	資本公積	<u>8,076,826</u>	<u>1</u>	<u>8,051,984</u>	<u>1</u>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10,589,878	1	8,924,700	1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627,440	-	627,440	-
32011	未分配盈餘	<u>4,473,399</u>	<u>1</u>	<u>6,932,579</u>	<u>1</u>
32000	保留盈餘合計	<u>15,690,717</u>	<u>2</u>	<u>16,484,719</u>	<u>2</u>
32500	其他權益	<u>(637,581)</u>	<u>-</u>	<u>5,646,421</u>	<u>1</u>
30000	權益合計	<u>61,070,422</u>	<u>7</u>	<u>65,135,311</u>	<u>8</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828,690,262</u>	<u>100</u>	<u>\$826,580,218</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鴻聯



經理人：許維文



會計主管：盧文娟



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變 動 百 分 比 (%)
	金 額	%	金 額	%	
	利息淨收益（附註四、三二及四二）				
41000	\$ 14,885,912	111	\$ 11,537,639	81	29
51000	4,978,798	37	2,863,330	20	74
49010	9,907,114	74	8,674,309	61	14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100	3,327,946	25	3,064,775	22	9
49200	(296,501)	(2)	557,486	4	(153)
49310	772,231	6	875,982	6	(12)
49750	155,959	1	79,960	1	95
49600	537,072	4	683,542	5	(21)
49700	(1,269,245)	(9)	(90,697)	(1)	1,299
49831	190,882	1	300,193	2	(36)
49863	(4,563)	-	(1,193)	-	282
49899	26,150	-	20,858	-	25
4xxxx	13,347,045	100	14,165,215	100	(6)
58200	481,754	4	776,891	5	(3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變 動 百 分 比 (%)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費用					
58500	員工福利費用 (附註四、二九、三七及四二)	\$ 3,971,685	30	\$ 3,979,844	28	-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 (附註四、十九及三八)	780,288	6	803,620	6	(3)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附註四、三九及四二)	<u>3,619,814</u>	<u>27</u>	<u>3,443,049</u>	<u>24</u>	5
58400	營業費用合計	<u>8,371,787</u>	<u>63</u>	<u>8,226,513</u>	<u>58</u>	2
61001	稅前淨利	4,493,504	33	5,161,811	37	(13)
61003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四十)	<u>954,434</u>	<u>7</u>	<u>698,043</u>	<u>5</u>	37
64000	本期淨利	<u>3,539,070</u>	<u>26</u>	<u>4,463,768</u>	<u>32</u>	(21)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20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79,907)	-	(940)	-	8,401
6520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評價損益	(1,684,799)	(13)	1,772,006	12	(195)
6520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71,454)	(2)	540,371	4	(150)
65220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四十)	(<u>49,395</u>)	<u>-</u>	<u>34,734</u>	<u>-</u>	(242)
6520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稅後) 合計	(<u>2,085,555</u>)	(<u>15</u>)	<u>2,346,171</u>	<u>16</u>	(189)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30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453,521	11	(361,067)	(3)	503
6530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34,963)	(1)	(256,536)	(2)	(8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變 動 百 分 比 (%)
		金 額	%	金 額	%	
6530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債 務工具損益	(\$ 5,768,822)	(43)	(\$ 918,605)	(6)	528
65320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利益 (附註四十)	(290,704)	(2)	72,213	1	(503)
65300	後續可能重分類 至損益之項目 (稅後)	(4,640,968)	(35)	(1,463,995)	(10)	217
650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6,726,523)	(50)	882,176	6	(862)
66000	綜合利益總額	<u>(\$ 3,187,453)</u>	<u>(24)</u>	<u>\$ 5,345,944</u>	<u>38</u>	(160)
	每股盈餘 (附註四一)					
67500	基本每股盈餘	<u>\$ 0.85</u>		<u>\$ 1.11</u>		
67700	稀釋每股盈餘	<u>\$ 0.85</u>		<u>\$ 1.1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鴻聯



經理人：許維文



會計主管：盧文娟



聯邦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本 (附註三一及三七)			資本公積 (附註三一)	保留盈餘 (附註四及三一)			其他權益項目 (附註四及三一)				
		普通股股本	特別股股本	合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計	權益總額
A1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0,933,688	\$ 2,000,000	\$ 32,933,688	\$ 8,040,035	\$ 7,883,630	\$ 627,440	\$ 4,854,972	\$ 13,366,042	(\$ 1,091,223)	\$ 6,942,293	\$ 5,851,070	\$ 60,190,835
B1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1,041,070	-	(1,041,070)	-	-	-	-	-
B7	特別股現金股利	-	-	-	-	-	-	(480,000)	(480,000)	-	-	-	(480,000)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	1,951,916	-	1,951,916	-	-	-	(1,951,916)	(1,951,916)	-	-	-	-
D1	110 年度淨利	-	-	-	-	-	-	4,463,768	4,463,768	-	-	-	4,463,768
D3	110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28	228	(545,390)	1,427,338	881,948	882,176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66,583	-	66,583	5,659	-	-	-	-	-	-	-	72,242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6,290	-	-	-	-	-	-	-	6,290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	1,086,597	1,086,597	-	(1,086,597)	(1,086,597)	-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2,952,187	2,000,000	34,952,187	8,051,984	8,924,700	627,440	6,932,579	16,484,719	(1,636,613)	7,283,034	5,646,421	65,135,311
B1	11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1,665,178	-	(1,665,178)	-	-	-	-	-
B5	普通股股金股利	-	-	-	-	-	-	(494,282)	(494,282)	-	-	-	(494,282)
B7	特別股現金股利	-	-	-	-	-	-	(480,000)	(480,000)	-	-	-	(480,000)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	2,916,269	-	2,916,269	-	-	-	(2,916,269)	(2,916,269)	-	-	-	-
D1	111 年度淨利	-	-	-	-	-	-	3,539,070	3,539,070	-	-	-	3,539,070
D3	111 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62,001)	(62,001)	1,127,854	(7,792,376)	(6,664,522)	(6,726,523)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72,004	-	72,004	24,842	-	-	-	-	-	-	-	96,846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	(380,520)	(380,520)	-	380,520	380,520	-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5,940,460	\$ 2,000,000	\$ 37,940,460	\$ 8,076,826	\$ 10,589,878	\$ 627,440	\$ 4,473,399	\$ 15,690,717	(\$ 508,759)	(\$ 128,822)	(\$ 637,581)	\$ 61,070,422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鴻聯



經理人：許維文



會計主管：盧文娟



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4,493,504	\$ 5,161,811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694,405	717,519
A20200	攤銷費用	85,883	86,101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呆帳費用 提列	481,754	776,89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339,993	(503,731)
A20900	利息費用	4,978,798	2,863,330
A21200	利息收入	(14,885,912)	(11,537,639)
A21300	股利收入	(735,418)	(564,470)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 業損益之份額	(155,959)	(73,295)
A23200	處分採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	(6,665)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及設備損失	4,563	1,193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80,305)	(365,267)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279,572	22,479
A23600	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8,219)	-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68,935
A23800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2,108)	(717)
A24400	處分承受擔保品損失	1,008	24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41110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	4,928,795	(5,227,313)
A41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19,598,792	(10,444,144)
A4112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6,722,782)	(6,599,533)
A4112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 投資	(5,181,515)	13,084,558
A41150	應收款項	(852,188)	(2,499,589)
A41160	貼現及放款	(35,634,450)	(70,149,182)
A41190	其他金融資產	90,959	2,926,06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A4211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4,505,418)	(\$ 2,646,550)
A4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負債	(985,460)	(628,402)
A4214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6,981,149)	6,851,580
A42150	應付款項	(1,247,349)	2,827,518
A42160	存款及匯款	37,919,522	64,556,091
A42170	其他金融負債	(6,446)	(108,915)
A42180	員工福利負債	(79,905)	(94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13,167,035)	(11,412,039)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4,668,232	11,575,870
A33200	收取之股利	773,079	586,80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755,768)	(2,894,02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735,554)	(342,99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217,046)	(2,486,39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81,394)	(357,844)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45,007
B02700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546,522)	(345,503)
B03600	交割結算基金減少	(324)	(3,386)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969,725)	(248,099)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53,488)	(50,332)
B04700	處分承受擔保品	1,100	477
B06800	其他資產減少	69,127	32,832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981,226)	(926,84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300	央行及同業融資增加	-	2,954,670
C00400	央行及同業融資減少	(6,741,390)	-
C01400	發行金融債券	-	3,000,000
C01500	償還金融債券	(2,700,000)	(2,500,0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4,164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30,918)	-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432,733)	(437,403)
C04400	其他負債減少	(196,937)	(133,357)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974,282)	(480,0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1,076,260)	2,408,074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301,740	(498,314)

(接次頁)

(承前頁)

<u>代 碼</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 14,972,792)	(\$ 1,503,478)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70,510,829</u>	<u>72,014,307</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55,538,037</u>	<u>\$ 70,510,829</u>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之調節

<u>代 碼</u>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E00210	個體資產負債表列示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11,806,105	\$ 12,822,394
E00230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u>43,731,932</u>	<u>57,688,435</u>
E002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55,538,037</u>	<u>\$ 70,510,82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本行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民國一一一年度財務報告)

董事長：林鴻聯



經理人：許維文



會計主管：盧文娟



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林滙聯

